标段编号： 2203-440305-04-01-316741007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前海总部大楼项目幕墙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29日

目录

资信标要求一览汇总表 2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 14

二、 投标人近 5 年类似业绩情况 297

三、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和业绩 370

四、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情况和业绩 392

五、 拟派项目设计负责人情况和业绩 426

六、 投标人获奖情况 470

七、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配备情况 481

资信标要求一览汇总表

企业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89 年 01 月 23 日
主要资质证书	施工资质：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设计资质：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企业简介 （内容包括企业规模、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限 200 字以内）	本企业是世界 500 强企业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中建装饰集团的龙头子公司，连续 29 年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全国建筑幕墙行业第二。 注册资金：40588.24 万元；企业资产：50 多亿元；年施工产值：80 亿元。 管理团队：公司自有员工 2800 余人，专业技术人才 1300 余人，其中高级职称 218 人，中级职称 564 人，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 300 人，国家注册一级建筑师、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国家注册结构工程师等执业资格 64 人，高、中级设计师 600 余人。
投标人近五年类似业绩情况	1、项目名称：中国中化总部大厦项目幕墙工程 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合同金额（万元）： 20735.09 是否属于商业办公楼幕墙施工业绩：是 合同幕墙面积（平方米）：61700 建筑高度（米）：150 是否存在异形板块：是/否（如是，提供异形板块重量（吨）、尺寸（长宽高，毫米）并提交设计图纸等证明材料）：是，异形版块约 1.0 吨，尺寸：4600*2000mm 2、项目名称：汇通金融大厦项目幕墙工程

	合同签订日期：2025 年 3 月 合同金额（万元）：14442.39 是否属于商业办公楼幕墙施工业绩：是 合同幕墙面积（平方米）：98361.86 建筑高度（米）：172.50 是否存在异形板块：是/否（如是，提供异形板块重量（吨）、：（长宽高，毫米）并提交设计图纸等证明材料）：是，异形版块约 2.1 吨，尺寸：9080*2650mm 3、项目名称：中国电子深圳湾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幕墙工程（一标段） 合同签订日期：2022 年 8 月 合同金额（万元）：13120.83 是否属于商业办公楼幕墙施工业绩：是 合同幕墙面积（平方米）：53000 建筑高度（米）：159.4 是否存在异形板块：是/否（如是，提供异形板块重量（吨）、尺寸（长宽高，毫米）并提交设计图纸等证明材料）：是，异形版块约 1.65 吨，尺寸：4706*4500mm 4、项目名称：华强方特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幕墙工程 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3 月 合同金额（万元）：7414.57 是否属于商业办公楼幕墙施工业绩：是 合同幕墙面积（平方米）：47500 建筑高度（米）：158 是否存在异形板块：是/否（如是，提供异形板块重量（吨）、尺寸（长宽高，毫米）并提交设计图纸等证明材料）：是，异形版块约 0.9 吨，尺寸：4350*3100mm 5、项目名称：太子湾 DY02-06 项目幕墙工程 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2 月 合同金额（万元）：6439.85 是否属于商业办公楼幕墙施工业绩：是 合同幕墙面积（平方米）：35000 建筑高度（米）：119.95 是否存在异形板块：是/否（如是，提供异形板块重量（吨）、尺寸（长宽高，毫米）并提交设计图纸等证明材料）：是，异形版块约 2.4 吨，尺寸：8400*3000mm 备注：本文所要求的异形板块是指四角不共面板块。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和业绩	项目负责人：刘江民 学历：本科 职称：工程师 执业资格：注册一级建造师 是否提供近 12 个月社保缴费凭证：是 1、项目名称：赤湾地铁站城市综合体工程采购-施工总承包幕墙工程 合同签订日期：2020 年 12 月 合同金额（万元）：21395.70 是否同类工程幕墙施工业绩：是 合同幕墙面积（平方米）：69789 建筑高度（米）：211.5 拟派项目负责人在本项目中任职：项目负责人 2、项目名称：东亚嘉里项目（宗地 T102-0260）幕墙专业分包工程（二标段-T8 办公楼） 合同签订日期：2019 年 6 月 合同金额（万元）：11064.71 是否同类工程幕墙施工业绩：是 合同幕墙面积（平方米）：30000 建筑高度（米）：125.35 拟派项目负责人在本项目中任职：项目负责人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情况和业绩	技术负责人：岳飞阳 学历：本科 职称：工程师 执业资格：/ 是否提供近 12 个月社保缴费凭证：是 1、项目名称：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 地块）幕墙工程 合同签订日期：2022 年 11 月 合同金额（万元）：6095.85 是否同类工程幕墙施工业绩：是 合同幕墙面积（平方米）：34375 建筑高度（米）：147.90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在本项目中任职：技术负责人

拟派项目设计负责人情况和业绩	设计负责人：杨友富 学历：本科 职称：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 是否提供近 12 个月社保缴费凭证：是 1、项目名称：太子湾 DY02-06 项目幕墙工程 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2 月 合同金额（万元）：6439.85 是否同类工程幕墙施工业绩：是 合同幕墙面积（平方米）：35000 建筑高度（米）：119.95 拟派项目设计负责人在本项目中任职：设计负责人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配备情况	1、姓名：刘云刚 岗位：指挥长 注册证书：/ 职称：高级工程师 年龄：43 岁 代表业绩：曾担任多个项目总指挥。 2、姓名：黄庆祥 岗位：副指挥长 注册证书：/ 职称：高级工程师 年龄：50 岁 代表业绩：曾担深港科创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幕墙工程、中国电子深圳湾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幕墙工程等多个项目指挥长。 3、姓名：刘江民 岗位：项目负责人 注册证书：注册一级建造师 职称：工程师 年龄：36 岁 代表业绩：从事幕墙现场管理工作 14 年，曾担任过赤湾地铁站城市综合体工程采购-施工总承包幕墙工程项目、东亚嘉里项目（宗地 T102-0260）幕墙专业分

	包工程（二标段-T8 办公楼）项目负责人。 4、姓名：岳飞阳 岗位：技术负责人 注册证书：/ 职称：工程师 年龄：32 岁 代表业绩：从事幕墙现场管理工作 7 年，曾担任过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 地块)幕墙工程技术负责人、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深汕特别合作区海洋产业研发中心（EPC）幕墙工程Ⅱ标段等项目幕墙管理工作。 5、姓名：杨友富 岗位：设计负责人 注册证书：/ 职称：高级工程师 年龄：38 岁 代表业绩：从事幕墙深化设计管理工作 14 年，曾担任过太子湾 DY02-06 项目幕墙工程、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等多个项目的设计负责人。 6、姓名：吴侃男 岗位：生产经理 注册证书：/ 职称：工程师 年龄：39 岁 代表业绩：从事幕墙现场管理工作 12 年，曾担任过龙华区综合医院项目幕墙工程Ⅱ标、深圳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幕墙工程等多个项目的施工管理工程。 7、姓名：刘涛 岗位：生产经理 注册证书：/ 职称：高级工程师 年龄：38 岁 代表业绩：从事幕墙现场管理工作 16 年，曾担任嘉里前海项目公寓幕墙专业

	分包工程Ⅱ标段（T6楼）等项目的生产管理工作。 8、姓名：蒋书豪 岗位：施工员 注册证书：/ 职称：工程师 年龄：29岁 代表业绩：从事幕墙现场管理工作7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施工管理工程。 9、姓名：张立成 岗位：施工员 注册证书：/ 职称：工程师 年龄：29岁 代表业绩：从事幕墙现场管理工作7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施工管理工程。 10、姓名：欧杰波 岗位：质量负责人 注册证书：/ 职称：工程师 年龄：34岁 代表业绩：从事幕墙质量管理工作11年，曾担任过云珠酒店幕墙等多个项目的质量负责人。 11、姓名：谢辉 岗位：质量员 注册证书：/ 职称：工程师 年龄：32岁 代表业绩：从事幕墙质量管理工作9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质量员工作。 12、姓名：姜泽乾 岗位：安全负责人 注册证书：注册安全工程师 职称：工程师 年龄：39岁 代表业绩：从事安全管理工作14年，曾担任过永新时代广场项目外立面幕墙

	及铝合金门窗工程等多个项目的安全负责人工作。 13、姓名：倪嘉彬 岗位：安全员 注册证书：/ 职称：工程师 年龄：29 岁 代表业绩：从事安全管理工作 7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 14、姓名：吴洋洋 岗位：安全员 注册证书：/ 职称：工程师 年龄：31 岁 代表业绩：从事安全管理工作 7 年，曾担任过等多个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 15、姓名：张潇 岗位：商务负责人 注册证书：一级注册造价师 职称：工程师 年龄：35 岁 代表业绩：从事幕墙预算管理工作 13 年，曾担任过悦彩城（北地块）幕墙工程、深业世纪山谷花园（一期）幕墙及门窗工程等多个项目的商务负责人。 16、姓名：侯超 岗位：预算员 注册证书：/ 职称：工程师 年龄：33 岁 代表业绩：从事幕墙预算管理工作 12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预算管理工作。 17、姓名：康龙 岗位：测量员 注册证书：/ 职称：工程师 年龄：35 岁 代表业绩：从事幕墙测量管理工作 12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测量管理工作。

	18、姓名：冷俊 岗位：材料负责人 注册证书：/ 职称：工程师 年龄：29 岁 代表业绩：从事材料管理工作 7 年，曾担任过广州航空轮胎大科学中心项目等多个项目的材料管理工作。 19、姓名：张传云 岗位：材料员 注册证书：/ 职称：工程师 年龄：49 岁 代表业绩：从事材料管理工作 7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材料管理工作。 20、姓名：梅烨 岗位：劳资专管员 注册证书：/ 职称：工程师 年龄：33 岁 代表业绩：从事劳资管理工作 9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劳资管理工作。 21、姓名：田杏 岗位：资料员 注册证书：/ 职称：工程师 年龄：35 岁 代表业绩：从事幕墙资料管理工作 9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资料管理工作。 22、姓名：张书斌 岗位：深化设计师 注册证书：/ 职称：工程师 年龄：37 岁 代表业绩：从事幕墙深化设计管理工作 14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深化设计师。

	23、姓名：邓浩 岗位：深化设计师 注册证书：/ 职称：工程师 年龄：42 岁 代表业绩：从事幕墙深化设计管理工作 17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深化设计师。 24、姓名：翟国占 岗位：深化设计师 注册证书：/ 职称：工程师 年龄：51 岁 代表业绩：从事幕墙深化设计管理工作 15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深化设计师。 25、姓名：李飞 岗位：深化设计师 注册证书：/ 职称：工程师 年龄：38 岁 代表业绩：从事幕墙深化设计管理工作 14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深化设计师。 26、姓名：徐志良 岗位：BIM 设计负责人 注册证书：/ 职称：工程师 年龄：33 岁 代表业绩：从事幕墙 BIM 设计管理工作 10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 BIM 设计负责人。 27、姓名：杨恩东 岗位：BIM 设计工程师 注册证书：/ 职称：工程师

	年龄：38 岁 代表业绩：从事幕墙 BIM 设计管理工作 15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 BIM 设计工程师。 28、姓名：林荣青 岗位：BIM 设计工程师 注册证书：/ 职称：工程师 年龄：31 岁 代表业绩：从事幕墙 BIM 设计管理工作 7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 BIM 设计工程师。 29、姓名：陈康 岗位：BIM 设计工程师 注册证书：/ 职称：/ 年龄：31 岁 代表业绩：从事幕墙 BIM 设计管理工作 7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 BIM 设计工程师。 30、姓名：周文强 岗位：BIM 设计工程师 注册证书：/ 职称：/ 年龄：35 岁 代表业绩：从事幕墙 BIM 设计管理工作 11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 BIM 设计工程师。
企业其他综合实力	近 3 年（2022 年、2023 年、2024 年）财务报告： 注册资本（万元）：40588.24 万元 1、近 3 年营业总收入（万元）： 2022：803722.13 万元 2023：771647.45 万元 2024：899393.28 万元 平均值：824920.95 万元 2、近 3 年营业利润（万元）：

<table>
<tr><td></td><td colspan="4">2022：26319.78 万元
2023：26028.68 万元
2024：28678.90 万元
平均值：27009.12 万元
3、近 3 年资产负债率：
2022：73.31%
2023：73.62%
2024：73.26%
平均值：73.40%
5、资质等级：施工资质：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设计资质：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td></tr>
<tr><td rowspan="6">投标人获奖情况</td><td>项目名称</td><td>所获奖项名称</td><td>获奖年月</td><td>颁发单位/协会</td></tr>
<tr><td>CBD 核心区 Z2a 地块阳光保险金融中心项目</td><td>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幕墙工程）</td><td>2023.11</td><td>中国建筑业协会</td></tr>
<tr><td>青海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及青海西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公营业综合楼建设工程</td><td>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幕墙工程）</td><td>2023.11</td><td>中国建筑业协会</td></tr>
<tr><td>雄安商务服务中心项目一期工程</td><td>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幕墙工程）</td><td>2023.11</td><td>中国建筑业协会</td></tr>
<tr><td>光谷金融中心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建筑幕墙类</td><td>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建筑幕墙类）</td><td>2020.12</td><td>中国建筑装饰协会</td></tr>
<tr><td>南开大厦幕墙工程-建筑幕墙类</td><td>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建筑幕墙类）</td><td>2020.12</td><td>中国建筑装饰协会</td></tr>
</table>

	中建·光谷之星项目G地块-建筑幕墙类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建筑幕墙类）	2022.06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南山智谷产业园施工总承包工程幕墙工程标段-（ABF座）-建筑幕墙类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建筑幕墙类）	2022.12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悦彩城（北地块）幕墙工程第Ⅱ合同段-建筑幕墙类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建筑幕墙类）	2024.12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天府艺术公园·文博坊片区场馆建设项目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幕墙工程）	2023.11	中国建筑业协会
	扬子江国际会议中心建设项目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幕墙工程）	2023.11	中国建筑业协会
投标人联系邮箱	603981336@qq.com			

注：1.在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扫描件中标记相对应的“营业总收入”、“营业利润”等信息。

2、后附：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2-2024年度)企业财务会计报告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1．投标人单位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89 年 01 月 23 日
主要资质证书	施工资质：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设计资质：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企业简介 （内容包括企业规模、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限 200 字以内）	本企业是世界 500 强企业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中建装饰集团的龙头子公司，连续 28 年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全国建筑幕墙行业第二。 注册资金：40588.24 万元；企业资产：50 多亿元；年施工产值：80 亿元。 管理团队：公司自有员工 2800 余人，专业技术人才 1300 余人，其中高级职称 218 人，中级职称 564 人，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 300 人，国家注册一级建筑师、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国家注册结构工程师等执业资格 64 人，高、中级设计师 600 余人。
企业其他综合实力	近 3 年（2022 年、2023 年、2024 年）财务报告： 注册资本（万元）：40588.24 万元 1、近 3 年营业总收入（万元）： 2022：803722.13 万元 2023：771647.45 万元 2024：899393.28 万元 平均值：824920.95 万元 2、近 3 年营业利润（万元）：

	2022：26319.78 万元 2023：26028.68 万元 2024：28678.90 万元 平均值：27009.12 万元 3、近 3 年资产负债率： 2022：73.31% 2023：73.62% 2024：73.26% 平均值：73.40% 4、资质等级：施工资质：**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设计资质：**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投标人联系邮箱	603981336@qq.com

注：1.在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扫描件中标记相对应的“营业总收入”、“营业利润”等信息。

2、后附：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2-2024 年度)企业财务会计报告

（1）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1180 3

营业执照

名　　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89年01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刘洋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02月0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700136393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中建三局装饰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国税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国税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业务专用章 (电子)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003372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二月七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张能训（董事），刘洋（董事），李宁（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陈鹏（董事），张能训（董事），李宁（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陈鹏（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刘洋（董事长）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陈鹏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刘洋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三年二月七日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078419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二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企业类型）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 的（升级换照、总经理、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指定联系人、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总经理：	陈鹏（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	刘洋（总经理）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刘洋（董事），张能训（董事），李宁（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陈鹏（执行董事）
备案后董事成员：	陈鹏（董事长）
备案前指定联系人：	姓名：null 电话： 邮箱：
备案后指定联系人：	姓名：叶惟春 电话：18845565298 邮箱：1193013461@qq.com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额30000（万元），出资比例100%
变更后股东信息：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额30000（万元），出资比例73.913%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额10588.24（万元），出资比例26.087%
变更前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30000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40588.24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变更后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二日

（2）资质资格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D244073020

企　业　名　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11803

法　定　代　表　人：刘洋

注　册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有　效　期：至2028年12月2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22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督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正本）

企业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3001922011803　法定代表人：刘洋

注册资本：40588.24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D144139424　有效期：2029年01月19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年 1月 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No.DZ 00075827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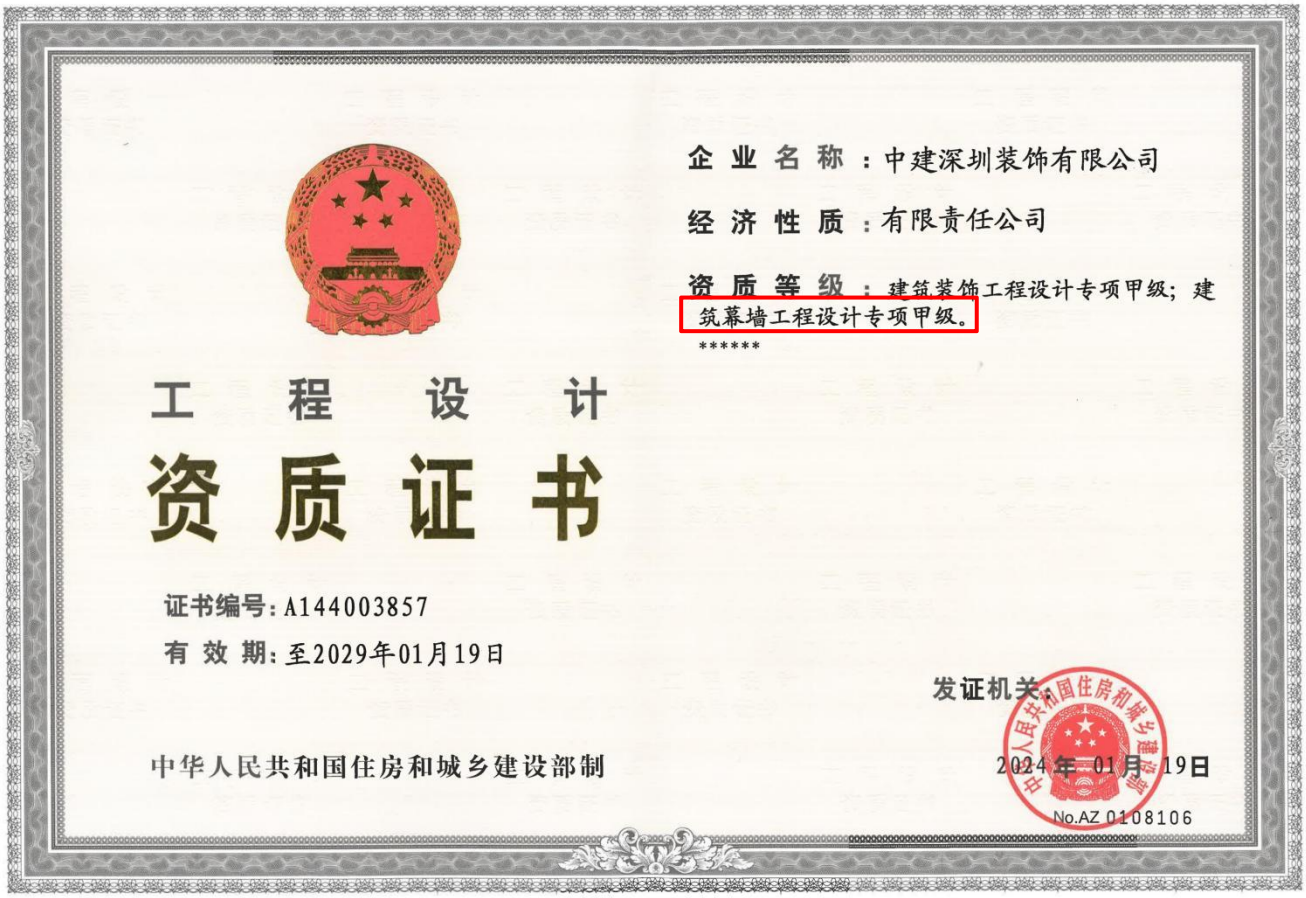

企 业 名 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经 济 性 质 ：有限责任公司

资 质 等 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工 程 设 计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A144003857

有 效 期：至2029年01月19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2024 年 01 月 19日

No.AZ 0108106

（3）投标人近三年（2022-2024 年度）企业财务会计报告

近三年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或指标	单位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一. 注册资金	**万元**	**40588.24**	**40588.24**	**40588.24**
二、 净资产	万元	122059.42	135390.28	149747.25
三、 总资产	万元	457250.80	513241.40	560050.16
四、 固定资产	万元	44455.46	44390.79	47128.79
五. 流动资产	万元	405899.31	459778.69	482679.02
六. 流动负债	万元	332540.76	374390.53	404765.04
七. 营运资金	万元	73358.55	85388.16	77913.97
八. 负债合计	万元	335191.39	377851.12	410302.91
九. 营业收入	**万元**	**803722.13**	**771647.45**	**899393.28**
十. 净利润	万元	21348.42	23137.28	25302.18
十一. 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24348.90	（16461.33）	6654.76
十二、利润总额	**万元**	**26319.78**	**26028.68**	**28678.90**
1. 净资产收益率	-	18.32%	17.97%	17.75%
2. 总资产报酬率	-	6.14%	5.36%	5.34%
3. 主营业务利润率	-	3.09%	2.83%	3.04%
4. 资产负债率	**-**	**73.31%**	**73.62%**	**73.26%**
5. 流动比率	-	122.06%	122.81%	119.25%
6. 速动比率	-	119.56%	118.43%	114.74%

1.1 2022年审计报告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3]1408号

目 录

审计报告——1
2022年度财务报表——4
2022年度财务报表附注——16

5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3FU49DZ63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3]1408 号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装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装饰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装饰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装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圳装饰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装饰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圳装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装饰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深圳装饰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四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1	——	——	
货币资金	2	940,293,888.55	678,015,520.99	八、（一）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资产	7	-	-	
应收票据	8	88,892,720.91	24,505,322.87	八、（二）
应收账款	9	1,365,497,144.35	979,294,959.60	八、（三）
应收款项融资	10	6,750,000.00	25,494,470.38	八、（四）
预付款项	11	48,875,334.22	110,209,991.66	八、（五）
△应收保费	12			
△应收分保账款	1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5			
其他应收款	16	421,428,954.37	279,566,347.76	八、（六）
其中：应收股利	17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存货	19	83,112,711.42	396,041,626.31	八、（七）
其中：原材料	20	83,112,711.42	396,041,626.31	八、（七）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	-	
合同资产	22	1,049,024,747.33	921,539,893.56	八、（八）
持有待售资产	23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	1,835,370.38	5,357,794.99	八、（九）
其他流动资产	25	53,282,205.94	83,507,731.95	八、（十）
流动资产合计	26	4,058,993,077.47	3,503,533,660.07	
非流动资产：	27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28	-	-	
债权投资	29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			
其他债权投资	31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32			
长期应收款	33	3,407,180.21	2,994,032.74	八、（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34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	7,500,000.00	4,500,000.00	八、（十二）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	-	-	
投资性房地产	37	5,597,201.47	3,268,642.60	八、（十三）
固定资产	38	444,554,614.16	434,841,251.42	八、（十四）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39	506,092,250.98	479,964,890.64	八、（十四）
累计折旧	40	61,537,636.82	45,123,639.22	八、（十四）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1	-	-	
在建工程	42	3,804,171.50	-	八、（十五）
生产性生物资产	43			
油气资产	44			
使用权资产	45	20,040,573.79	2,526,956.64	八、（十六）
无形资产	46	-	-	
开发支出	47	-	-	
商誉	48	-	-	
长期待摊费用	49	626,918.20	1,205,611.92	八、（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	11,058,684.15	7,124,466.36	八、（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	16,925,607.25	35,912,398.40	八、（十九）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	513,514,950.73	492,373,359.48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资 产 总 计	74	4,572,508,028.20	3,995,907,019.55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75	——	——	
短期借款	76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77			
△拆入资金	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79	-	-	
衍生金融负债	80			
应付票据	81	-	-	
应付账款	82	3,636,000.00	10,531,424.61	八、（二十）
预收款项	83	2,635,100,200.75	2,191,678,079.04	八、（二十一）
合同负债	84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5	362,279,970.50	387,991,908.10	八、（二十二）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6			
△代理买卖证券款	87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88			
应付职工薪酬	89			
其中：应付工资	90	236,751.98	47,421.30	八、（二十三）
应付福利费	91	157,450.35	47,421.30	八、（二十三）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2	-	-	
应交税费	93	-	-	
其中：应交税金	94	26,136,345.42	42,418,292.21	八、（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95	26,132,946.61	41,684,490.65	八、（二十四）
其中：应付股利	96	163,088,922.12	125,336,121.14	八、（二十五）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7	14,689,082.28	14,689,082.28	八、（二十五）
△应付分保账款	98			
持有待售负债	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	-	-	
其他流动负债	101	40,990,924.11	36,974,005.68	八、（二十六）
流动负债合计	102	93,939,360.66	76,094,528.00	八、（二十七）
非流动负债：	103	3,325,407,575.54	2,871,071,780.08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4	——	——	
长期借款	105			
应付债券	106	-	-	
其中：优先股	107	-	-	
永续债	108			
租赁负债	109	-	-	
长期应付款	110	13,819,602.70	527,929.63	八、（二十八）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1	5,316,143.63	11,239,899.79	八、（二十九）
预计负债	112	2,550,000.00	2,630,000.00	八、（三十）
递延收益	113	4,082,000.00	-	八、（三十一）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5	738,530.80	-	八、（十八）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6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			
负　债　合　计	118	26,506,277.13	14,397,829.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19	3,351,913,852.67	2,885,469,609.50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	——	——	
国家资本	121	405,882,400.00	405,882,400.00	八、（三十二）
国有法人资本	122			
集体资本	123	405,882,400.00	405,882,400.00	八、（三十二）
民营资本	124			
外商资本	125	-	-	
#减：已归还投资	126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7			
其他权益工具	128	405,882,400.00	405,882,400.00	八、（三十二）
其中：优先股	129	-	-	
永续债	130	-	-	
资本公积	131	-	-	
减：库存股	132	220,602,697.97	220,602,697.97	八、（三十三）
其他综合收益	133	-	-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4	370,000.00	530,000.00	八、（四十九）
专项储备	135			
盈余公积	136	12,042,572.70	-	八、（三十四）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7	143,482,381.38	122,176,261.56	八、（三十五）
任意公积金	138	143,482,381.38	122,176,261.56	八、（三十五）
#储备基金	139	-	-	
#企业发展基金	140	-	-	
#利润归还投资	141	-	-	
△一般风险准备	142	-	-	
未分配利润	14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4	438,214,123.48	361,246,050.52	八、（三十六）
*少数股东权益	145	1,220,594,175.53	1,110,437,410.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6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7	1,220,594,175.53	1,110,437,410.05	
	148	4,572,508,028.20	3,995,907,019.55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营业总收入：803722.13 万元

营业利润：26319.78 万元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	8,037,221,324.66	7,334,176,477.18	
其中：营业收入	2	8,037,221,324.66	7,334,176,477.18	八、（三十七）
△利息收入	3	-	-	
△已赚保费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	-	
二、营业总成本	6	7,788,609,219.78	7,089,656,990.26	
其中：营业成本	7	7,275,902,907.19	6,600,272,506.18	八、（三十七）
△利息支出	8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	-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税金及附加	15	12,805,614.68	20,933,600.41	
销售费用	16	-	-	
管理费用	17	175,640,632.10	178,969,273.05	八、（三十八）
研发费用	18	341,972,177.32	292,825,775.28	八、（三十九）
财务费用	19	-17,712,111.51	-3,309,163.67	八、（四十）
其中：利息费用	20	389,602.45	183,261.95	八、（四十）
利息收入	21	19,891,492.89	5,120,647.91	八、（四十）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978,637.19	-137,351.86	八、（四十）
其他	23			
加：其他收益	24	12,688,913.00	7,269,500.00	八、（四十一）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2,689,213.70	-294,439.18	八、（四十二）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2,689,213.70	-294,439.18	八、（四十二）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9,223,81[illegible].19	4,226,116.31	八、（四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858,[illegible].75	679,075.67	八、（四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48,[illegible].54	29,519.86	八、（四十五）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248,57[illegible]03.78	256,454,259.25	
加：营业外收入	35	16,6[illegible]644.92	2,219,236.81	八、（四十六）
其中：政府补助	36	[illegible]000.00	372,210.36	八、（四十六）
减：营业外支出	37	[illegible]0,910.57	389,024.77	八、（四十七）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263,197,838.13	258,284,471.29	
减：所得税费用	39	49,713,645.35	52,132,602.53	八、（四十八）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213,484,192.78	206,151,868.76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213,484,192.78	206,151,868.76	
*少数股东损益	43	-	-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4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	213,484,192.78	206,151,868.76	
终止经营净利润	46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160,000.00	-150,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160,000.00	-150,000.00	八、（四十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160,000.00	-150,000.00	八、（四十九）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	-160,000.00	-150,000.00	八、（四十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	-	
5.其他	54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9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0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2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	-	-	
9.其他	64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	213,324,192.78	206,001,868.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	213,324,192.78	206,001,868.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	-	-	
八、每股收益：	69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70			
（二）稀释每股收益	71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8,104,166,995.75	7,971,350,514.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25,940.04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6,833,688,909.23	5,110,094,312.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14,937,881,845.02	13,081,444,826.85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6,973,437,071.83	6,682,011,769.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472,413,360.10	458,164,325.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163,179,052.51	158,387,748.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6,954,005,797.53	5,233,246,850.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14,563,035,281.97	12,531,810,694.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374,846,563.05	549,634,132.40	八、（五十）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123,460.00	95,310.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3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123,460.00	95,310.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6	14,410,117.01	102,303,987.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3,000,0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44,520.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17,410,117.01	102,348,508.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17,286,657.01	-102,253,197.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6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9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0	115,599,602.45	103,687,5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	115,599,602.45	103,687,5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115,599,602.45	-103,687,5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	1,528,733.91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243,489,037.50	343,693,434.45	八、（五十）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678,015,520.99	334,322,086.54	八、（五十）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921,504,558.49	678,015,520.99	八、（五十）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530,000.00	-	122,176,261.56	-	361,246,050.52	1,110,437,410.05	-	1,110,437,410.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	-	-
其他	4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530,000.00	-	122,176,261.56	-	361,246,050.52	1,110,437,410.05	-	1,110,437,410.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列）	6	-	-	-	-	-	-	-160,000.00	12,042,572.70	21,306,119.82	-	76,968,072.96	110,156,765.48	-	110,156,765.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	-	-	-	-	-160,000.00	-	-	-	213,484,192.78	213,324,192.78	-	213,324,192.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4.其他	12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2,042,572.70		-		12,042,572.70	-	12,042,572.70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37,420,751.57		-		237,420,751.57	-	237,420,751.57
2.使用专项储备	15								-225,378,178.87		-		-225,378,178.87	-	-225,378,178.87
（四）利润分配	16	-	-	-	-	-	-	-	-	21,306,119.82	-	-136,516,119.82	-115,210,000.00	-	-115,21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	-	-	-	-	21,306,119.82	-	-21,306,119.82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1,306,119.82	-	-21,306,119.82	-		-
任意公积金	19									-	-	-	-		-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	-	-	-	-	-	-	-	-	-	-115,210,000.00	-115,210,000.00	-	-115,210,000.00
4.其他	25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		-	-	-	-		-
6.其他	32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370,000.00	12,042,572.70	143,482,381.38	-	438,214,123.48	1,220,594,175.53	-	1,220,594,175.53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甲	乙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一、上年年初余额	1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680,000.00	-	101,377,378.42	-	279,580,564.90	1,008,123,041.29	-	1,008,123,041.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	-	-
其他	4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680,000.00	-	101,377,378.42	-	279,580,564.90	1,008,123,041.29	-	1,008,123,041.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	-	-	-	-150,000.00	-	20,798,883.14	-	81,665,485.62	102,314,368.76	-	102,314,368.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	-	-	-	-	-150,000.00	-	-	-	206,151,868.76	206,001,868.76	-	206,001,868.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	-	-	-
4.其他	12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14	-	-	-	-	-	-	-	146,414,131.67	-	-	-	146,414,131.67	-	146,414,131.67
2.使用专项储备	15	-	-	-	-	-	-	-	-146,414,131.67	-	-	-	-146,414,131.67	-	-146,414,131.67
（四）利润分配	16	-	-	-	-	-	-	-	-	20,798,883.14	-	-124,486,383.14	-103,687,500.00	-	-103,687,5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	-	-	-	-	20,798,883.14	-	-20,798,883.14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	-	-	-	-	-	-	-	20,798,883.14	-	-20,798,883.14	-	-	-
任意公积金	19	-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	-	-	-	-	-	-	-	-	-	-103,687,500.00	-103,687,500.00	-	-103,687,500.00
4.其他	25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	-	-	-	-	-	-	-	-	-	-	-	-	-
6.其他	32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530,000.00	-	122,176,261.56	-	361,246,050.52	1,110,437,410.05	-	1,110,437,410.05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1	——	——	
货币资金	2	936,373,940.81	671,631,489.59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	-	
衍生金融资产	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	-	-	
下一初始金融资产	8	88,892,720.91	23,888,620.18	
应收票据	9	1,296,198,413.62	944,454,930.24	十三、（一）
应收账款	10	6,750,000.00	16,814,150.00	
应收款项融资	11	48,677,258.63	109,547,426.39	
预付款项	12			
△应收保费	13			
△应收分保账款	14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5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6	348,485,367.42	234,785,354.30	十三、（二）
其他应收款	17	-	-	
其中：应收股利	1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	75,709,736.67	396,041,626.31	
存货	20	75,709,736.67	396,041,626.31	
其中：原材料	21	-	-	
库存商品（产成品）	22	1,027,636,975.88	915,896,158.92	
合同资产	23	-	-	
持有待售资产	24	1,810,410.38	5,318,839.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5	49,911,434.35	81,696,529.11	
其他流动资产	26	3,882,446,258.67	3,400,075,124.30	
流动资产合计	27	——	——	
非流动资产：	28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29	-	-	
债权投资	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	-	-	
其他债权投资	3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3	3,384,152.58	2,979,332.74	
长期应收款	34	80,000,000.00	50,000,000.00	十三、（三）
长期股权投资	35	7,500,000.00	4,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7	5,597,201.47	3,268,642.60	
投资性房地产	38	443,908,888.23	434,032,961.22	
固定资产	39	504,815,201.97	478,737,385.88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40	60,906,313.74	44,704,424.66	
累计折旧	41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	3,757,399.66	-	
在建工程	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44			
油气资产	45	20,040,573.79	2,526,956.04	
使用权资产	46	-	-	
无形资产	47	-	-	
开发支出	48	-	-	
商誉	49	626,918.20	1,205,611.92	
长期待摊费用	50	10,873,629.42	7,075,851.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	14,775,485.95	35,021,008.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3	590,464,249.30	540,610,365.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资　产　总　计	74	4,472,910,507.97	3,940,685,489.49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75	——	——	
短期借款	76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77			
△拆入资金	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79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0			
衍生金融负债	81	-	-	
应付票据	82	3,636,000.00	10,531,424.61	
应付账款	83	2,556,406,951.46	2,154,890,188.13	
预收款项	84	-	-	
合同负债	85	361,891,414.72	386,955,322.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6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7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88			
△代理承销证券款	89			
应付职工薪酬	90	236,751.98	47,421.30	
其中：应付工资	91	157,450.35	47,421.30	
应付福利费	92	-	-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3	-	-	
应交税费	94	26,086,703.11	42,391,896.02	
其中：应交税金	95	26,083,304.30	41,658,094.46	
其他应付款	96	169,194,170.40	121,959,689.82	
其中：应付股利	97	14,689,082.28	14,689,082.2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8			
△应付分保账款	99			
持有待售负债	10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	38,740,458.10	36,113,748.79	
其他流动负债	102	91,828,928.95	75,622,919.50	
流动负债合计	103	3,235,931,378.72	2,828,512,610.92	
非流动负债：	104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5			
长期借款	106	-	-	
应付债券	107	-	-	
其中：优先股	108			
永续债	109	-	-	
租赁负债	110	13,819,602.70	527,929.63	
长期应付款	111	3,889,581.65	9,447,892.8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2	2,550,000.00	2,630,000.00	
预计负债	113	4,682,000.00	-	
递延收益	114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	703,308.15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6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	25,044,492.50	12,605,822.48	
负 债 合 计	119	3,263,975,871.22	2,841,118,433.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0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	405,882,400.00	405,882,400.00	
国家资本	122			
国有法人资本	123	405,882,400.00	405,882,400.00	
集体资本	124			
民营资本	125	-	-	
外商资本	126			
#减：已归还投资	127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8	405,882,400.00	405,882,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29	-	-	
其中：优先股	130	-	-	
永续债	131	-	-	
资本公积	132	220,602,697.97	220,602,697.97	
减：库存股	133	-	-	
其他综合收益	134	370,000.00	530,000.0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5			
专项储备	136	11,676,382.51	-	
盈余公积	137	143,482,381.38	122,176,261.56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8	143,482,381.38	122,176,261.56	
任意公积金	139	-	-	
#储备基金	140	-	-	
#企业发展基金	141	-	-	
#利润归还投资	142	-	-	
△一般风险准备	143	-	-	
未分配利润	144	426,920,774.89	350,375,696.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	1,208,934,636.75	1,099,567,056.09	
*少数股东权益	146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7	1,208,934,636.75	1,099,567,056.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8	4,472,910,507.97	3,940,685,489.49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	7,856,467,790.20	7,152,606,125.03	
其中：营业收入	2	7,856,467,790.20	7,152,606,125.03	十三、（四）
△利息收入	3	-	-	
△已赚保费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	-	
二、营业总成本	6	7,609,188,532.94	6,909,647,692.23	
其中：营业成本	7	7,119,340,971.14	6,438,213,466.75	十三、（四）
△利息支出	8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	-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税金及附加	15	12,141,993.67	20,543,294.66	
销售费用	16	-	-	
管理费用	17	170,764,578.49	173,317,865.67	
研发费用	18	324,525,940.22	280,852,205.69	
财务费用	19	-17,584,950.58	-3,279,140.54	
其中：利息费用	20	389,602.45	167,553.98	
利息收入	21	19,871,477.09	5,103,014.33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978,637.19	-137,351.86	
其他	23			
加：其他收益	24	12,578,313.00	7,269,5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2,689,213.70	3,187,098.33	十三、（五）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2,689,213.70	-217,901.67	十三、（五）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8,484,483.22	4,471,893.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803,814.16	618,393.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48,814.54	29,519.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247,928,873.72	258,504,837.81	
加：营业外收入	35	16,640,644.92	1,865,026.45	
其中：政府补助	36	104,000.00	18,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7	2,021,060.25	363,930.7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262,548,458.39	260,005,933.49	
减：所得税费用	39	49,487,260.24	52,017,102.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213,061,198.15	207,988,831.35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213,061,198.15	207,988,831.35	
*少数股东损益	43	-	-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4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	213,061,198.15	207,988,831.35	
终止经营净利润	46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160,000.00	-150,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160,000.00	-15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160,000.00	-15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	-160,000.00	-150,0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	-	
5.其他	54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9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0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保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2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	-	-	
9.其他	64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	212,901,198.15	207,838,831.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	212,901,198.15	207,838,831.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	-	-	
八、每股收益：	69	——	——	
基本每股收益	70			
稀释每股收益	71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7,943,409,109.60	7,793,883,813.5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25,940.04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7,032,817,129.01	5,191,902,453.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14,976,252,178.65	12,985,786,267.50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6,833,182,621.73	7,347,902,598.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447,915,975.86	490,507,836.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157,753,331.09	155,773,453.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7,128,152,181.76	4,451,440,38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14,567,004,110.44	12,445,624,27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409,248,068.21	540,161,996.04	十三、（六）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	3,37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123,460.00	50,7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3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123,460.00	3,425,79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6	14,347,538.51	102,220,226.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33,000,0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47,347,538.51	102,220,226.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47,224,078.51	-98,794,436.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6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9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0	115,599,602.45	103,687,5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	115,599,602.45	103,687,5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115,599,602.45	-103,687,5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	1,528,733.91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247,953,121.16	337,680,059.50	十三、（六）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671,631,489.59	333,951,430.09	十三、（六）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919,584,610.75	671,631,489.59	十三、（六）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530,000.00	-	122,176,261.56	-	350,375,696.56	1,099,567,056.09	-	1,099,567,056.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	-	-
其他	4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530,000.00	-	122,176,261.56	-	350,375,696.56	1,099,567,056.09	-	1,099,567,056.0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	-	-	-	-160,000.00	11,676,382.51	21,306,119.82	-	76,545,078.33	109,367,580.66	-	109,367,580.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	-	-	-	-	-160,000.00	-	-	-	213,061,196.15	212,901,198.15	-	212,901,198.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4.其他	12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1,676,382.51		-		11,676,382.51	-	11,676,382.51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35,318,237.11		-		235,318,237.11	-	235,318,237.11
2.使用专项储备	15								-223,641,854.60		-		-223,641,854.60	-	-223,641,854.60
（四）利润分配	16	-	-	-	-	-	-	-	-	21,306,119.82	-	-136,516,119.82	-115,210,000.00	-	-115,21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	-	-	-	-	21,306,119.82	-	-21,306,119.82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1,306,119.82	-	-21,306,119.82	-		-
任意公积金	19									-	-	-	-		-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	-	-	-	-	-	-	-	-	-	-115,210,000.00	-115,210,000.00	-	-115,210,000.00
4.其他	25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			-	-	-		-
6.其他	32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370,000.00	11,676,382.51	143,482,381.38	-	426,920,774.89	1,208,934,636.75	-	1,208,934,636.75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一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680,000.00	-	101,377,378.42	-	266,873,248.35	995,415,724.74	-	995,415,724.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	-	-
其他	4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680,000.00	-	101,377,378.42	-	266,873,248.35	995,415,724.74	-	995,415,724.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	-	-	-	-150,000.00	-	20,798,883.14	-	83,502,448.21	104,151,331.35	-	104,151,331.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	-	-	-	-	-150,000.00	-	-	-	207,988,831.35	207,838,831.35	-	207,838,831.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	-	-	-
4.其他	12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14	-	-	-	-	-	-	-	145,242,891.90	-	-	-	145,242,891.90	-	145,242,891.90
2.使用专项储备	15	-	-	-	-	-	-	-	-145,242,891.90	-	-	-	-145,242,891.90	-	-145,242,891.90
（四）利润分配	16	-	-	-	-	-	-	-	-	20,798,883.14	-	-124,486,383.14	-103,687,500.00	-	-103,687,5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	-	-	-	-	20,798,883.14	-	-20,798,883.14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	-	-	-	-	-	-	-	20,798,883.14	-	-20,798,883.14	-	-	-
任意公积金	19	-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	-	-	-	-	-	-	-	-	-	-103,687,500.00	-103,687,500.00	-	-103,687,500.00
4.其他	25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	-	-	-	-	-	-	-	-	-	-	-	-	-
6.其他	32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530,000.00	-	122,176,261.56	-	350,375,696.56	1,099,567,056.09	-	1,099,567,056.09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1989 年 1 月 23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1922011803；法定代表人为刘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588.24 万元，注册及总部地址为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处的行业：建筑业。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民用建筑工程、工业建筑工程、构筑物工程以及相配套的道路、通信、管网管线等设施工程,以及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屋面、附建人防工程、给水排水及供暖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设计;建筑幕墙设计;五金交电、装饰材料、建筑材料、陶瓷制品的购销;建筑幕墙、门窗及建筑金属构件的研发设计、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的货物和技术）;特种工程专业承包。（以上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玻璃深加工;物流配送;建筑幕墙、门窗及建筑金属构件的制造。

（三）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批准报出

（五）营业期限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 1989 年 01 月 23 日 至 2039 年 01 月 23 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企业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现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四）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六）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

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列示。

（九）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4%。

（十一）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应收账款按照简化模型考虑信用损失，遵循单项和组合法计提的方式。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按照业主性质分为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海外客户，其他三类组合，每个组合区分账龄确定计提比例。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海外客户（%）	其他（%）
1年以内	2.00	6.00	4.50
1-2年	5.00	12.00	10.00
2-3年	15.00	25.00	20.00
3-4年	30.00	45.00	40.00
4-5年	45.00	70.00	65.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参考历史经验，结合当前情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对应收中国建筑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2.其他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账龄	应收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应收代垫款（%）	其他（%）
1年以内	2.00	3.00	4.00
1-2年	4.00	7.00	8.00
2-3年	10.00	13.00	20.00
3-4年	17.00	20.00	30.00
4-5年	30.00	35.00	4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参考历史经验，结合当前情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对应收中国建筑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十二）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十三）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建造成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以及库存商品等存货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或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分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分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四）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项计提和组合法计提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计提的判断条件：预期信用风险与组合存在显著差异。

组合计提：按照款项性质分为工程承包项目合同资产、房地产项目合同资产、尚未到期的质保金、金融资产模式的PPP项目合同资产、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合同资产以及其他类六类组合。每个组合区分账龄确定计提比例。

组合类型	计提比例
已完工未结算	1年以内：0.5%；1-3年0.8%；3年以上1.0%
投资项目长期应收款	0.3%
质保金	0.3%
其他	0.3%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目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35年	0-5	2.71-12.50
机器设备	5-14年	0-5	6.79-20.00
运输设备	3-10年	0-5	9.50-33.33
办公设备、临时设施及其他	3-10年	0-5	9.50-33.3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八）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九）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二十）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软件等，以成本计量。本公司设立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为研发对象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研发对象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1）研发对象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2）管理层已批准研发对象开发的预算；（3）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研发对象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4）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研发对象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5）研发对象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 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四）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二十五）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的限制性股票计划为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解锁或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解锁或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后续信息表明可解锁或可行权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进行调整，并在解锁日或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解锁或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于授予日的市价以及激励对象支付的授予价格为基础，并考虑本集团限制性股票的相关条款的影响后确定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或可行权的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锁或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解锁日或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解锁或可行权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解锁或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六）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 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2.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其流动性，列示为其他流动负债或预计负债。

（二十七）其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到期后本公司有权不限次数展期，对于永续债票面利息，本公司有权递延支付，本公司并无合同义务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权益工具。

（二十八）收入

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1.收入的确认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1）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2）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3）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4）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5）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3.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如下：

（1）工程承包合同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工程承包合同通常包括房屋建筑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等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为提供房屋建筑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等服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本公司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工的进度将合同履约成本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本公司将为获取工程承包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者该业务营业周期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按照相关合同下确认收入相同的基础摊销计入损益。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者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2）设计勘察服务收入

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设计勘察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销售商品的收入

本公司销售商品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根据历史经验，按照期望值法确定折扣金额，按照合同对价扣除预计折扣金额后的净额确认收入。本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为部分产品提供产品质量保证，并确认相应的预计负债。

4.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公司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二十九）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一）租赁

1.租赁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4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5. 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6.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租赁变更，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7. 出租人

（1）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三十二）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三十三）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债务工具投资和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 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 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 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 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 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相关规定，即“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项目无影响。

（2）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即“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项目无影响。

（3）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即对于企业（指发行方，下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等），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通常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更为直接相关，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

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应当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项目无影响

（4）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即“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上述规定同样适用于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项目无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三）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本公司本期无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见各公司税率表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15.00%	六、（二）1
中建深装建设有限公司	25.00%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子公司中建照明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所得税率。批准单位为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证书编号为GR202044200342，发证时间为2020年12月21日，有效期3年。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1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4	境内非金融资子企业	深圳市	深圳市	工程承包	50,0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00	投资设立
2	中建深装建设有限公司	4	境内非金融资子企业	深圳市	深圳市	工程承包	30,000,000.00	100.00	100.00	30,000,000.00	投资设立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说明：期初指 2022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1 年度，本期指 2022 年度。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921,504,558.49	678,015,520.99
其他货币资金	18,789,330.06	
合计	940,293,888.55	678,015,520.99
其中：存放境外的款项总额	7,449,619.96	2,863,856.63

注：期末银行存款中，存入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的金额 857,787,896.35 元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800,000.00	
法院诉讼冻结	17,989,330.06	
合计	18,789,330.06	

（二）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89,225,221.80	332,500.89	88,892,720.91	24,579,039.03	73,716.16	24,505,322.87
合计	89,225,221.80	332,500.89	88,892,720.91	24,579,039.03	73,716.16	24,505,322.87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125,221.80	100.00	332,500.89	0.40	82,792,720.91
合计	83,125,221.80	100.00	332,500.89	0.40	82,792,720.91

续上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579,039.03	100.00	73,716.16	0.30	24,505,322.87
合计	24,579,039.03	100.00	73,716.16	0.30	24,505,322.87

（1）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73,716.16	258,784.73				332,500.89
合计	73,716.16	258,784.73				332,500.89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67,080,068.24
合计		67,080,068.24

（三）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含1年）	1,072,859,616.86	720,916,956.19
1至2年	159,768,283.58	114,253,212.35
2至3年	52,957,187.01	106,940,666.15
3至4年	67,951,295.30	7,849,210.26
4至5年	4,334,344.20	40,371,447.34
5年以上	27,932,452.56	
小 计	1,385,803,179.51	990,331,492.29
减：坏账准备	20,306,035.16	11,036,532.69
合 计	1,365,497,144.35	979,294,959.60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0,000.00	0.07	306,000.00	30.00	714,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7,527,854.93	27.24	20,000,035.16	5.30	357,527,819.77
其中：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27,450,409.28	1.98	726,109.02	2.65	26,724,300.26
海外企业					
其他	350,077,445.65	25.26	19,273,926.14	5.51	330,803,519.51
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007,255,324.58	72.69			1,007,255,324.58
合计	1,385,803,179.51	100.00	20,306,035.16	1.47	1,365,497,144.35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5,552,477.78	13.69	694,647.19	0.51	134,857,830.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971,800.88	18.07	10,341,885.50	5.78	168,629,915.38
其中：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17,638,460.64	1.78	507,233.16	2.88	17,131,227.48
海外企业					
其他	161,333,340.24	16.29	9,834,652.34	6.10	151,498,687.90
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675,807,213.63	68.24			675,807,213.63
合计	990,331,492.29	100.00	11,036,532.69	1.11	979,294,959.60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苏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1,020,000.00	306,000.00	30.00	预计回款可能性低
合计	1,020,000.00	306,000.00	——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组合计提项目：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1,547,048.31	78.49	430,940.97	14,834,309.20	84.10	296,686.17
1至2年	5,903,360.97	21.51	295,168.05	2,100,757.34	11.91	105,037.87
2至3年				703,394.10	3.99	105,509.12
合计	27,450,409.28	100.00	726,109.02	17,638,460.64	100.00	507,233.16

（2）组合计提项目：其他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302,655,678.82	86.46	13,619,505.52	137,376,730.81	85.15	6,181,952.91
1至2年	38,384,368.84	10.96	3,838,436.87	11,386,224.42	7.06	1,138,622.44
2至3年	8,994,877.21	2.57	1,798,975.44	12,570,385.01	7.79	2,514,076.99
3至4年	42,520.78	0.01	17,008.31			
合计	350,077,445.65	100.00	19,273,926.14	161,333,340.24	100.00	9,834,652.3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601,078,882.44	43.38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94,838,221.23	6.84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67,645,975.00	4.88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51,962,551.32	3.7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34,416,858.27	2.48	
合计	849,942,488.26	61.33	

6. 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和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45,480,000.00	-916,760.21
南昌润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079,565.06	-1,102,032.36

债务人名称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和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中建铁投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84,375.1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9,500,000.00	-170,950.20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6,500,000.00	-168,295.83
武汉润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00,000.00	-46,800.00
合计	104,759,565.06	-2,689,213.70

（四）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750,000.00	25,494,470.38
合计	6,750,000.00	25,494,470.38

（五）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0,917,949.37	83.72		102,318,928.36	92.84	
1至2年	7,165,088.57	14.66		7,258,670.00	6.59	
2至3年	792,296.28	1.62		632,393.30	0.57	
合计	48,875,334.22	100.00		110,209,991.66	100.00	

2.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凤铝铝业有限公司	1,522,800.00	1-2年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522,800.00	——	——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南安市水头康利石材有限公司	4,226,914.54	8.65	
C. HAGER & SONS HINGE MFG. CO.	3,204,189.42	6.56	
CORNELLCOOKSON,LLC	2,959,151.58	6.05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信义玻璃工程（东莞）有限公司	1,694,265.56	3.47	
常州华通新立地板有限公司	1,692,700.45	3.46	
合计	13,777,221.55	28.19	

（六）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421,428,954.37	279,566,347.76
合计	421,428,954.37	279,566,347.76

1. 其他应收款项

（1）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含1年）	417,206,935.41	264,490,777.22
1至2年	724,440.89	10,346,586.55
2至3年	2,709,165.26	2,772,571.93
3至4年	1,455,239.93	2,089,791.24
4至5年	1,214,913.00	3,698,971.25
5年以上	1,730,500.25	43,020.00
小计	425,041,194.74	283,441,718.19
减：坏账准备	3,612,240.37	3,875,370.43
合计	421,428,954.37	279,566,347.76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376,570.23	10.91	3,612,240.37	7.79	42,764,329.86
其中：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25,483,367.60	6.00	2,663,884.28	10.45	22,819,483.32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代垫款	1,335,950.05	0.31	155,204.31	11.62	1,180,745.74
其他	19,557,252.58	4.60	793,151.78	4.06	18,764,100.80
其他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78,664,624.51	89.09			378,664,624.51
合计	425,041,194.74	100.00	3,612,240.37		421,428,954.37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254,211.88	22.67	3,875,370.43	6.03	60,378,841.45
其中：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26,510,173.38	9.35	2,030,321.45	7.66	24,479,851.93
应收代垫款	2,052,101.46	0.72	154,034.35	7.51	1,898,067.11
其他	35,691,937.04	12.59	1,691,014.63	4.74	34,000,922.41
其他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19,187,506.31	77.33			219,187,506.31
合计	283,441,718.19	100.00	3,875,370.43	25.93	279,566,347.76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0,012,319.51	78.53	400,246.38	16,751,416.50	63.19	335,028.34
1至2年	452,898.89	1.78	18,115.96	2,951,816.12	11.13	118,072.64
2至3年	2,153,479.68	8.45	215,347.97	1,379,033.27	5.20	137,903.33
3至4年	312,131.27	1.22	53,062.32	1,685,916.24	6.36	286,605.76
4至5年	822,038.00	3.23	246,611.40	3,698,971.25	13.95	1,109,691.38
5年以上	1,730,500.25	6.79	1,730,500.25	43,020.00	0.16	43,020.00
合计	25,483,367.60	100.00	2,663,884.28	26,510,173.38	100.00	2,030,321.45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代垫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673,927.96	50.45	20,217.84	727,296.05	35.44	21,818.89
1至2年				811,341.74	39.54	56,793.93
2至3年	204,988.42	15.34	26,648.49	389,588.67	18.98	50,646.53
3至4年	344,158.67	25.76	68,831.73	123,875.00	6.04	24,775.00
4至5年	112,875.00	8.45	39,506.25			
合计	1,335,950.05	100.00	155,204.31	2,052,101.46	100.00	154,034.35

组合计提项目：其他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9,285,710.58	98.61	771,428.42	29,108,508.35	81.55	1,164,340.33
1至2年	271,542.00	1.39	21,723.36	6,583,428.69	18.45	526,674.30
合计	19,557,252.58	100.00	793,151.78	35,691,937.04	100.00	1,691,014.63

（4）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期初余额	1,521,187.56		2,354,182.87	3,875,370.43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2,253,501.40		-2,253,501.40	
本期计提	4,241,420.35		2,465,505.73	6,706,926.08
本期转回	4,560,578.77		2,409,477.37	6,970,056.1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455,530.54		156,709.83	3,612,240.37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60,844,108.70	注1	61.37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877,140.69	注2	0.68	
河北雄安商务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外部往来款	9,407,548.29	1年以内	2.21	376,301.94
深圳市海曜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2,537,572.28	1年以内	0.60	101,502.89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1,633,814.00	1年以内	0.38	32,676.28
合计	--	277,300,183.96	--	65.24	510,481.11

注1：1年以内260,493,411.54元；2-3年350,697.16元。

注2：1年以内2,278,190.70元；3-4年598,949.99元。

（七）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3,112,711.42		83,112,711.42	396,041,626.31		396,041,626.31
合计	83,112,711.42		83,112,711.42	396,041,626.31		396,041,626.31

（八）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	773,060,985.07	1,668,787.80	771,392,197.27	781,797,073.95	1,241,640.65	780,555,433.30
质保金	278,494,159.44	861,609.38	277,632,550.06	141,429,564.36	445,104.10	140,984,460.26
合计	1,051,555,144.51	2,530,397.18	1,049,024,747.33	923,226,638.31	1,686,744.75	921,539,893.56

2.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期末余额
已完工未结算	1,241,640.65	427,147.15			1,668,787.80
质保金	445,104.10	416,505.28			861,609.38
合计	1,686,744.75	843,652.43			2,530,397.18

（九）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835,370.38	5,357,794.99
合计	1,835,370.38	5,357,794.99

（十）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50,880,160.18	83,015,984.80
预缴税金	2,402,045.76	491,747.15
合计	53,282,205.94	83,507,731.95

（十一）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精算费用	1,300,000.00		1,300,000.00	1,610,000.00		1,61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2,162,075.79	54,895.58	2,107,180.21	1,436,406.94	52,374.20	1,384,032.74
合计	3,462,075.79	54,895.58	3,407,180.21	3,046,406.94	52,374.20	2,994,032.74

（十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投资	7,500,000.00	4,500,000.00
合计	7,500,000.00	4,500,000.00

2. 期末重要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中建西南院墙材科技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1. 以成本计量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596,200.00	3,085,806.01		8,682,006.01
其中：1.房屋、建筑物	5,596,200.00	3,085,806.01		8,682,006.0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2,327,557.40	757,247.14		3,084,804.54
其中：1.房屋、建筑物	2,327,557.40	757,247.14		3,084,804.54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3,268,642.60	——	——	5,597,201.47
其中：1.房屋、建筑物	3,268,642.60	——	——	5,597,201.47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1.房屋、建筑物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3,268,642.60	——	——	5,597,201.47
其中：1.房屋、建筑物	3,268,642.60	——	——	5,597,201.47

（十四）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444,554,614.16	434,841,251.42
合计	444,554,614.16	434,841,251.42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79,964,890.64	31,659,992.46	5,532,632.12	506,092,250.9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41,355,074.99	24,490,494.84	3,085,806.01	462,759,763.82
机器设备	15,203,484.12	1,853,134.97	268,200.00	16,788,419.09
运输工具	10,330,346.17	1,657,283.28	368,842.00	11,618,787.45
办公设备	11,179,446.95	3,469,953.58	1,763,316.86	12,886,083.67
其他	1,896,538.41	189,125.79	46,467.25	2,039,196.95
二、累计折旧合计	45,123,639.22	18,602,271.41	2,188,273.81	61,537,636.8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605,395.22	12,890,735.63	530,465.14	31,965,665.71
机器设备	12,889,139.66	2,025,552.63	176,362.26	14,738,330.03
运输工具	5,478,070.37	962,603.12	350,399.90	6,090,273.59
办公设备	5,902,243.75	2,565,472.20	1,086,902.63	7,380,813.32
其他	1,248,790.22	157,907.83	44,143.88	1,362,554.17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34,841,251.42	--	--	444,554,614.1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21,749,679.77	--	--	430,794,098.11
机器设备	2,314,344.46	--	--	2,050,089.06
运输工具	4,852,275.80	--	--	5,528,513.86
办公设备	5,277,203.20	--	--	5,505,270.35
其他	647,748.19	--	--	676,642.78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34,841,251.42	--	--	444,554,614.1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21,749,679.77	--	--	430,794,098.11
机器设备	2,314,344.46	--	--	2,050,089.06
运输工具	4,852,275.80	--	--	5,528,513.86
办公设备	5,277,203.20	--	--	5,505,270.35
其他	647,748.19	--	--	676,642.78

（十五）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3,804,171.50		3,804,171.50			
合　计	3,804,171.50		3,804,171.50			

1.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棕榈泉23楼装修工程	6,200,000.00		3,532,832.29	-224,567.37	3,757,399.66	60.60	60.60	自有
中建深装建设有限公司光明办公室装修项目	6,026,007.70		46,771.84		46,771.84	0.78	0.78	自有
合计	12,226,007.70		3,579,604.13	-224,567.37	3,804,171.50	--	--	--

（十六）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337,553.88	21,302,488.62	22,002.66	26,618,039.84
房屋及建筑物	4,868,440.90	21,302,488.62		26,170,929.52
办公设备	208,746.98			208,746.98
场地租赁	260,366.00		22,002.66	238,363.34
二、累计折旧合计	2,810,597.84	3,788,870.87	22,002.66	6,577,466.05
房屋及建筑物	2,554,031.28	3,653,779.01		6,207,810.29
办公设备	72,778.78	58,513.64		131,292.42
场地租赁	183,787.78	76,578.22	22,002.66	238,363.34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526,956.04	--	--	20,040,573.79
房屋及建筑物	2,314,409.62	--	--	19,963,119.23
办公设备	135,968.20	--	--	77,454.56
场地租赁	76,578.22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场地租赁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526,956.04	--	--	20,040,573.79
房屋及建筑物	2,314,409.62	--	--	19,963,119.23
办公设备	135,968.20	--	--	77,454.56
场地租赁	76,578.22	--	--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205,611.92		578,693.72		626,918.20	
合计	1,205,611.92		578,693.72		626,918.20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及对应的互抵后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58,684.15	44,728,215.86	7,124,466.36	28,627,504.22
信用减值准备	5,983,087.80	24,401,749.32	3,698,039.68	14,964,277.32
资产减值准备	630,360.59	2,545,523.50	456,020.38	1,826,764.40
预计负债	4,445,235.76	17,780,943.04	2,637,836.77	10,506,184.40
租赁负债			332,569.53	1,330,278.10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738,530.80	2,954,123.21		
折现的长期应付款	572,007.26	2,288,029.04		
使用权资产	166,523.54	666,094.17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项目	本期互抵金额
使用权资产与租赁负债	4,843,619.91

（十九）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	16,925,607.25	35,912,398.40
合计	16,925,607.25	35,912,398.40

（二十）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636,000.00	10,531,424.61
合计	3,636,000.00	10,531,424.61

（二十一）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706,982,437.49	1,482,790,693.20
1-2年	537,357,354.87	378,483,443.94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3 年	204, 835, 655. 16	185, 178, 169. 15
3 年以上	185, 924, 753. 23	145, 225, 772. 75
合计	2, 635, 100, 200. 75	2, 191, 678, 079. 0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上海靖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7, 707, 070. 36	未到偿还期
泰州市恒福建设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42, 377, 516. 21	未到偿还期
上海源至汇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0, 484, 176. 53	未到偿还期
上海赫立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3, 005, 348. 86	未到偿还期
杭州辰晟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4, 795, 903. 56	未到偿还期
山东沂元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33, 392, 984. 54	未到偿还期
合计	241, 763, 000. 06	--

（二十二）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200, 759, 104. 46	376, 791, 146. 43
已结算未完工	161, 520, 866. 04	11, 200, 761. 67
合计	362, 279, 970. 50	387, 991, 908. 10

（二十三）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7, 421. 30	414, 302, 190. 62	414, 192, 161. 57	157, 450. 3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0, 440, 875. 11	60, 361, 573. 48	79, 301. 6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47, 421. 30	474, 743, 065. 73	474, 553, 735. 05	236, 751. 9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421.30	293,417,570.75	293,307,541.70	157,450.35
二、职工福利费		39,063,072.37	39,063,072.37	
三、社会保险费		28,353,109.16	28,353,109.16	
其中：1.医疗保险费		23,598,398.74	23,598,398.74	
2.工伤保险费		1,073,120.79	1,073,120.79	
3.生育保险		1,135,228.08	1,135,228.08	
4.其他		2,546,361.55	2,546,361.55	
四、住房公积金		42,568,652.32	42,568,652.3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760,751.86	10,760,751.8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139,034.16	139,034.16	
合计	47,421.30	414,302,190.62	414,192,161.57	157,450.3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49,447,059.20	49,447,059.20	
二、失业保险费		663,368.63	663,368.63	
三、企业年金缴费		10,330,447.28	10,251,145.65	79,301.63
合计		60,440,875.11	60,361,573.48	79,301.63

（二十四）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478,797.86	80,860,268.16	80,063,046.52	1,276,019.50
企业所得税	39,389,878.35	52,417,585.19	68,557,424.69	23,250,038.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7,322.19	4,413,729.89	5,436,293.76	4,758.32
房产税		648,201.58	648,201.58	
土地使用税		45,366.06	45,366.06	
个人所得税	788,492.25	40,051,827.22	39,238,189.53	1,602,129.94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733,801.56	3,599,699.61	4,330,102.36	3,398.81
其他税费		4,154,559.06	4,154,559.06	
合计	42,418,292.21	186,191,236.77	202,473,183.56	26,136,345.42

（二十五）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4,689,082.28	14,689,082.28
其他应付款项	148,398,939.84	110,647,038.86
合计	163,088,022.12	125,336,121.14

1. 应付股利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4,689,082.28	14,689,082.28
合计	14,689,082.28	14,689,082.28

2. 其他应付款项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71,957,743.74	58,743,910.99
押金	27,563,020.56	24,285,361.95
集团内部往来	25,143,326.94	8,598,798.95
外部往来款	3,194,314.33	8,720,602.30
其他	20,540,534.27	10,298,364.67
合计	148,398,939.84	110,647,038.86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16,645,000.00	未到偿还期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817,000.00	未到偿还期
深圳市广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872,000.00	未到偿还期
浙江绿城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未到偿还期
冈仁波齐（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未到偿还期
合计	20,334,000.00	--

（二十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保证金、押金	35,436,047.19	33,644,701.17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554,876.92	3,329,304.51
合计	40,990,924.11	36,974,005.68

（二十七）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80,240,417.62	64,074,300.36
预提保修费	13,698,943.04	12,020,227.64
合计	93,939,360.66	76,094,528.00

（二十八）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1,471,966.92	4,033,159.00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2,097,487.30	175,924.86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54,876.92	3,329,304.51
租赁负债净额	13,819,602.70	527,929.63

（二十九）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11,239,899.79		5,923,756.16	5,316,143.63
合计	11,239,899.79		5,923,756.16	5,316,143.63

1.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最大的前5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湖北光亿中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18,197.15	951,857.66
山东挺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66,403.63	788,515.19
湖北诺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31,872.30	805,948.55
西宁偏转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225,376.58	
成都洲明科技有限公司	212,265.56	
合计	1,954,115.22	2,546,321.40

（三十）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2,630,000.00		80,000.00	2,550,000.00
合计	2,630,000.00		80,000.00	2,550,000.00

（三十一）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保修费	4,082,000.00	
合计	4,082,000.00	

（三十二）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合计	405,882,400.00	100.00			405,882,400.00	100.00
其中：1.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73.91			300,000,000.00	73.91
2.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05,882,400.00	26.09			105,882,400.00	26.09

（三十三）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股本）溢价	194,117,600.00			194,117,600.00
二、其他资本公积	26,485,097.97			26,485,097.97
合计	220,602,697.97			220,602,697.97

（三十四）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237,420,751.57	225,378,178.87	12,042,572.70	
合计		237,420,751.57	225,378,178.87	12,042,572.70	——

（三十五）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22,176,261.56	21,306,119.82		143,482,381.38
合计	122,176,261.56	21,306,119.82		143,482,381.38

（三十六）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361,246,050.52	279,580,564.90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361,246,050.52	279,580,564.90
本期增加额	213,484,192.78	206,151,868.76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213,484,192.78	206,151,868.76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136,516,119.82	124,486,383.14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21,306,119.82	20,798,883.14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115,210,000.00	103,687,500.00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438,214,123.48	361,246,050.52

（三十七）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7,974,720,140.69	7,210,094,288.38	7,341,275,474.08	6,600,928,491.50
其中：房屋建设业务	7,440,579,841.00	6,676,280,607.43	6,970,693,549.84	6,225,402,845.14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427,679,276.01	407,870,912.69	238,565,647.85	249,005,848.30
设计勘察与咨询业务	29,427,911.28	44,364,651.35	25,778,510.10	31,925,419.04
其他业务	77,033,112.40	81,578,116.91	106,237,766.29	94,594,379.02
2．其他业务小计	62,501,183.97	65,808,618.81	-7,098,996.93	-715,986.32
其中：销售材料	51,241,178.77	60,915,408.20	-16,632,927.60	-1,200,450.62
其他收入	11,260,005.20	4,893,210.61	9,533,930.67	484,464.30
合计	8,037,221,324.66	7,275,902,907.19	7,334,176,477.15	6,600,212,505.18

（三十八）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5,948,719.40	131,135,068.71
折旧费	10,368,671.45	9,733,697.50
物业费	8,586,099.76	11,964,177.07
差旅交通费	4,068,562.00	6,657,087.84
办公费	3,766,664.99	4,646,400.00
车辆使用费	2,599,652.05	2,225,954.98
业务招待费	2,210,659.90	3,218,416.37
招投标费	2,163,872.69	2,164,198.93
安全生产费	1,995,949.77	2,007,375.67
摊销费	578,693.72	530,469.24
其他	3,353,086.37	4,686,426.75
合计	175,640,632.10	178,969,273.06

（三十九）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3,666,863.95	133,423,829.25
材料费	45,345,272.44	85,399,002.01
科研技术服务费	10,725,710.28	13,961,728.04
租赁及运行维护费	4,047,960.13	3,989,219.87
委托开发费	3,728,101.46	4,602,861.05
设备费	2,048,653.50	6,807,379.11
折旧费用	1,472,061.72	5,647,441.82
其他	20,937,553.84	38,994,314.13
合计	341,972,177.32	292,825,775.28

（四十）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89,602.45	183,261.95
减:利息收入	19,891,492.89	5,120,647.91
金融机构手续费	1,552,654.94	1,755,893.65
其他	237,123.99	-127,671.36
合计	-17,712,111.51	-3,309,163.67

（四十一）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发放建筑业稳增长奖励	7,930,813.00	
罗湖区鼓励总部企业新租赁自用办公用房补贴	4,493,900.00	7,269,500.00
其他补贴收入	264,200.00	
合计	12,688,913.00	7,269,500.00

（四十二）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689,213.70	-294,439.18
合计	-2,689,213.70	-294,439.18

（四十三）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9,223,811.19	4,226,116.31
合计	-9,223,811.19	4,226,116.31

（四十四）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43,652.43	522,615.49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5,051.32	156,460.18
合计	-858,703.75	679,075.67

（四十五）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48,814.54	35,027.91	48,814.54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		-5,508.35	
合　计	48,814.54	29,519.56	48,814.54

（四十六）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应付款项转入	14,064,804.16	113,960.87	14,064,804.16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04,000.00	372,210.36	104,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363.44		1,363.44
罚没收入		2,000.00	
其他营业外收入	2,470,477.32	1,731,065.58	2,470,477.32
合计	16,640,644.92	2,219,236.81	16,640,644.92

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疫情补助	66,000.00	
金山区财政财政扶持基金	38,000.00	18,000.00
其他		354,210.36
合计	104,000.00	372,210.36

（四十七）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搬迁支出	1,801,136.18		1,801,136.1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89,924.07	65,790.84	189,924.07
违约金		50,187.50	
其他	29,850.32	273,046.43	29,850.32
合计	2,020,910.57	389,024.77	2,020,910.57

（四十八）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2,909,332.34	51,839,039.08
递延所得税调整	-3,195,686.99	293,563.45
合计	49,713,645.35	52,132,602.5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63,197,838.13
按适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5,799,459.5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0,923.4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21,999.8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其他	-17,056,890.62
所得税费用合计	49,713,645.35

（四十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0,000.00		-16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160,000.00		-16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二、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0,000.00		-16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2.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项目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融资产损益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	小计
一、上年期初余额	530,000.00													530,000.00
二、上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三、本年期初余额	530,000.00													530,000.00
四、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000.00													-160,000.00
五、本年年末余额	370,000.00													370,000.00

（五十）合并现金流量表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13,484,192.78	206,151,868.76
加：资产减值损失	858,703.75	-679,075.67
信用减值损失	9,223,811.19	-4,226,116.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602,271.41	21,499,815.94
使用权资产折旧	3,788,870.87	2,276,467.06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78,693.72	530,469.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814.54	-29,519.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8,560.63	65,790.8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9,602.45	192,942.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89,213.70	294,439.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34,217.79	293,563.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38,530.8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2,928,914.89	-282,412,679.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4,546,377.60	-189,082,256.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9,904,606.79	585,273,681.68
其他		209,484,74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846,563.05	549,634,132.4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1,504,558.49	678,015,520.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78,015,520.99	334,322,086.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3,489,037.50	343,693,434.4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21,504,558.49	678,015,520.99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21,504,558.49	678,015,520.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1,504,558.49	678,015,520.9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五十一）外币折算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7,449,619.96
其中：美元	1,069,640.75	6.9646	7,449,619.96

（五十二）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789,330.06	--
保证金	800,000.00	金融机构保证金
法院诉讼冻结	17,989,330.06	涉诉司法冻结

九、或有事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的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建筑安装业	100,000.00 万元	73.91	73.91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

详见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相关信息。

（三）关联方

1.关联方交易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总额的比例（%）	定价政策
一、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购买商品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38,097,816.54	0.52	市价
购买商品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391,314.76	0.01	市价
接受劳务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27,486,785.07	1.75	市价
接受劳务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8,385,136.29	0.12	市价
接受劳务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15,054,368.28	0.21	市价
接受劳务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2,688,679.25	0.04	市价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总额的比例（%）	定价政策
接受劳务	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2,476,478.26	0.03	市价
接受劳务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359,100.00	0.01	市价
接受劳务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216,528.30	0.01	市价
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77,564,621.03	0.97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502,958,087.18	18.70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351,634,772.55	4.38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85,647,059.64	2.31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87,593,615.16	1.09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58,341,109.59	0.73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29,307,706.16	0.36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26,187,652.02	0.33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25,167,960.09	0.31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20,075,848.00	0.25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6,769,823.10	0.21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6,311,664.83	0.20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9,551,470.47	0.12	市价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 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交易金额占同类 交易总额的比例（%）	定价政策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8,642,154.40	0.11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肯尼亚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8,285,798.53	0.10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5,890,825.69	0.07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592,353.21	0.01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302,830.19	0.01	市价
提供劳务	重庆中建郭家沱大桥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82,112.31	0.01	市价
三、其他交易					
利息收入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79,077.42	0.90	市价

2. 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1）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应收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857,787,896.35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票据	2,000,000.00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票据	4,100,000.00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3,478,929.90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762,413.30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8,903,897.01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3,990,676.66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2,688,482.03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30,694,067.47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51,962,551.32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601,078,882.44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94,838,221.23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3,982,753.7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34,416,858.27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552,025.54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7,786,955.87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67,645,975.00	
中国建筑肯尼亚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2,375,494.06	
重庆中建郭家沱大桥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91.02	
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96,849.76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款项融资	2,750,000.00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款项融资	2,000,000.0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59,235,258.4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4,710,208.78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4,336,196.44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4,587,484.81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285,391,622.69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4,936,891.72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5,499,307.08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0,788,521.85	
中国建筑肯尼亚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资产	2,585,012.56	

关联方名称	应收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8,768,994.8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2,220,687.77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2,844,819.02	
中国中建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2,913,777.57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7,143,716.80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7,566,743.77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5,668,242.88	
重庆中建郭家沱大桥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77,261.25	
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28,673.28	
中建人才有限责任公司	预付账款	95,160.00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000.00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0,000.00	
中建成都天府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00,492.52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15,000.00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0,000.00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60,844,108.7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20,000.00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14,024.0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877,140.69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0,000.00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0,000.00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0,000.00	
中国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2,000.00	
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10,488.20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555,182.68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3,791,680.24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1,300,000.00	
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18,760.82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14,959.42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0,997.41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12,664.51	

（2）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应付项目	期末余额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5,074,822.6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260,000.00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399,480.69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2,850,000.00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68,437.14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551,130.57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35,064,617.54
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297,214.37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2,171,424.36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4,390,000.0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14,896,170.03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7,322.97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2,475.45
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858.91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应付股利	6,600,000.00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付股利	8,089,082.28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817,000.0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33,012.39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76,000.00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00,000.00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394,000.00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6,645,000.00
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30,000.00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5,448,314.55

十二、有助于财务报表使用者评价企业管理资本的目标、政策及程序的信息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或向股东归还资本。

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2 年度和 2021 年度，本公司的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3.31%和 72.21%。

十三、母公司会计报表的主要项目附注

（一）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含 1 年）	1,020,848,270.58	697,940,662.55
1 至 2 年	152,308,076.87	105,798,350.18
2 至 3 年	45,803,794.09	105,264,423.77
3 至 4 年	66,275,052.92	5,690,602.51
4 至 5 年	2,175,736.45	40,371,447.34
5 年以上	27,932,452.56	
小 计	1,315,343,383.47	955,065,486.35
减：坏账准备	19,144,969.85	10,610,556.11
合 计	1,296,198,413.62	944,454,930.24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0,000.00	0.08	306,000.00	30.00	714,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7,383,455.37	27.17	18,838,969.85	5.27	338,544,485.52
其中：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23,905,405.76	1.82	655,208.95	2.74	23,250,196.81
其他	333,478,049.61	25.35	18,183,760.90	5.45	315,294,288.71
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956,939,928.10	72.75			956,939,928.10
合计	1,315,343,383.47	100.00	19,144,969.85	1.46	1,296,198,413.62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5,278,872.92	14.16	692,054.65	0.51	134,586,818.2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1,767,855.15	17.98	9,918,501.46	5.77	161,849,353.69
其中：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17,638,460.64	1.85	507,233.16	2.88	17,131,227.48
其他	154,129,394.51	16.14	9,411,268.30	6.11	144,718,126.21
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648,018,758.28	67.85			648,018,758.28
合计	955,065,486.35	100.00	10,610,556.11	--	944,454,930.24

（1）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苏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1,020,000.00	306,000.00	30.00	预计回款可能性低
合计	1,020,000.00	306,000.00	--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组合计提项目：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8,002,044.79	75.31	360,040.90	14,834,309.20	84.10	296,686.17
1至2年	5,903,360.97	24.69	295,168.05	2,100,757.34	11.91	105,037.87
2至3年				703,394.10	3.99	105,509.12
合计	23,905,405.76	100.00	655,208.95	17,638,460.64	100.00	507,233.16

2）组合计提项目：其他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89,380,228.51	86.78	13,022,110.27	131,976,539.22	85.63	5,938,944.27
1至2年	36,664,177.25	10.99	3,666,417.71	9,582,470.28	6.22	958,247.03
2至3年	7,391,123.07	2.22	1,478,224.61	12,570,385.01	8.16	2,514,076.99
3至4年	42,520.78	0.01	17,008.31			
合计	333,478,049.61	100.00	18,183,760.90	154,129,394.51	100.00	9,411,268.29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607,623,265.33	46.20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67,645,975.00	5.14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67,625,038.48	5.14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50,885,835.61	3.87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34,416,858.27	2.62	
合计	828,196,972.69	62.97	

4. 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和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45,480,000.00	-916,760.21
南昌润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079,565.06	-1,102,032.36
中建铁投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84,375.1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9,500,000.00	-170,950.20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6,500,000.00	-168,295.83
武汉润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00,000.00	-46,800.00
合计	104,759,565.06	-2,689,213.70

（二）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348,485,367.42	234,785,354.30
合计	348,485,367.42	234,785,354.30

1.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含1年）	344,603,125.62	219,741,263.76
1至2年	724,440.89	10,341,586.55
2至3年	2,358,468.10	2,742,071.93
3至4年	1,455,239.93	2,089,791.24
4至5年	1,214,913.00	3,698,971.25
5年以上	1,730,500.25	43,020.00
小计	352,086,687.79	238,656,704.73
减：坏账准备	3,601,320.37	3,871,350.43
合计	348,485,367.42	234,785,354.30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830,570.23	13.02	3,601,320.37	7.86	42,229,249.86
其中：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24,937,367.60	7.08	2,652,964.28	10.64	22,284,403.32
应收代垫款	1,335,950.05	0.38	155,204.31	11.62	1,180,745.74
其他	19,557,252.58	5.55	793,151.78	4.06	18,764,100.80
其他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06,256,117.56	86.98			306,256,117.56
合计	352,086,687.79	100.00	3,601,320.37	—	348,485,367.42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180,211.88	26.89	3,871,350.43	6.03	60,308,861.45
其中：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26,436,173.38	11.08	2,026,301.45	7.66	24,409,871.93
应收代垫款	2,052,101.46	0.86	154,034.35	7.51	1,898,067.11
其他	35,691,937.04	14.96	1,691,014.63	4.74	34,000,922.41
其他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74,476,492.85	73.11			174,476,492.85
合计	238,656,704.73	100.00	3,871,350.43	—	234,785,354.30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1）组合计提项目：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9,466,319.51	78.06	389,326.38	16,712,916.50	63.22	334,258.34
1至2年	452,898.89	1.82	18,115.96	2,946,816.12	11.15	117,872.64
2至3年	2,153,479.68	8.64	215,347.97	1,348,533.27	5.10	134,853.33
3至4年	312,131.27	1.25	53,062.32	1,685,916.24	6.38	286,605.76
4至5年	822,038.00	3.30	246,611.40	3,698,971.25	13.99	1,109,691.38
5年以上	1,730,500.25	6.94	1,730,500.25	43,020.00	0.16	43,020.00
合计	24,937,367.60	100.00	2,652,964.28	26,436,173.38	100.00	2,026,301.45

2）组合计提项目：应收代垫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73,927.96	50.45	20,217.84	727,296.05	35.44	21,818.89
1至2年				811,341.74	39.54	56,793.93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2至3年	204,988.42	15.34	26,648.49	389,588.67	18.98	50,646.53
3至4年	344,158.67	25.76	68,831.73	123,875.00	6.04	24,775.00
4至5年	112,875.00	8.45	39,506.25			
合计	1,335,950.05	100.00	155,204.31	2,052,101.46	100.00	154,034.35

3）组合：其他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9,285,710.58	98.61	771,428.42	29,108,508.35	81.55	1,164,340.33
1至2年（含2年）	271,542.00	1.39	21,723.36	6,583,428.69	18.45	526,674.30
合计	19,557,252.58	100.00	793,151.78	35,691,937.04	100.00	1,691,014.63

（4）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520,417.56		2,350,932.87	3,871,350.43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2,253,501.40		-2,253,501.40	
本期计提	4,230,500.35		2,465,505.73	6,696,006.08
本期转回	4,559,808.77		2,406,227.37	6,966,036.1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444,610.54		156,709.83	3,601,320.37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01,420,115.10	1年以内	85.61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0,579,694.88	1年以内	3.00	
河北雄安商务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外部往来款	9,407,548.29	1年以内；4至5年	2.67	376,301.94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877,140.69	1年以内，3至4年	0.82	
深圳市海曜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外部往来款	2,537,572.28	1年以内	0.72	101,502.89
合计	—	326,822,071.24	—	92.82	477,804.83

（三）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50,000,000.00	30,000,000.00		80,000,000.00
小计	50,000,000.00	30,000,000.00		80,0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50,000,000.00	30,000,000.00		80,000,000.00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80,000,000.00	50,000,000.00	30,000,000.00								80,000,000.00	
一、子公司	80,000,000.00	50,000,000.00	30,000,000.00								80,000,000.00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中建深装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7,794,746,132.51	7,053,532,352.33	7,161,904,328.02	6,439,034,403.57
其中：房屋建设业务	7,358,970,656.65	6,610,565,810.81	6,880,818,830.43	6,144,017,988.84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329,314,452.18	317,023,773.26	149,069,221.20	168,496,616.67
设计勘察与咨询业务	29,427,911.28	44,364,651.35	25,778,510.10	31,925,419.04
其他业务	77,033,112.40	81,578,116.91	106,237,766.29	94,594,379.02
2. 其他业务小计	61,721,657.69	65,808,618.81	-9,298,202.99	-820,936.82
其中：销售材料	51,241,178.77	60,915,408.20	-16,632,927.60	-1,200,450.62
其他收入	10,480,478.92	4,893,210.61	7,334,724.61	379,513.80
合计	7,856,467,790.20	7,119,340,971.14	7,152,606,125.03	6,438,213,466.75

（五）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689,213.70	-217,901.67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75,000.00
合计	-2,689,213.70	3,157,098.33

（六）现金流量表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13,061,198.15	207,988,831.35
加：资产减值损失	803,814.16	-618,393.17
信用减值损失	8,484,483.22	-4,471,893.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390,162.89	21,261,406.31
使用权资产折旧	3,788,870.87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78,693.72	530,469.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814.54	-29,519.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8,560.63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9,602.45	226,607.6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89,213.70	-3,157,098.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97,777.65	313,921.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03,308.1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0,331,889.64	-288,230,472.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2,570,884.47	-171,579,151.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6,255,747.29	582,121,821.57
其他		195,624,42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248,068.21	540,161,996.0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19,584,610.75	671,631,489.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71,631,489.59	333,951,430.0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7,953,121.16	337,680,059.5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19,584,610.75	671,631,489.59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19,584,610.75	671,631,489.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9,584,610.75	671,631,489.5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十四、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 8

营业执照

(副 本)(15-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咨询；产品设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4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15099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1）

登记机关　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01 月 1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邱靖之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0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14日

证书序号：0000175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原件核对一致（1）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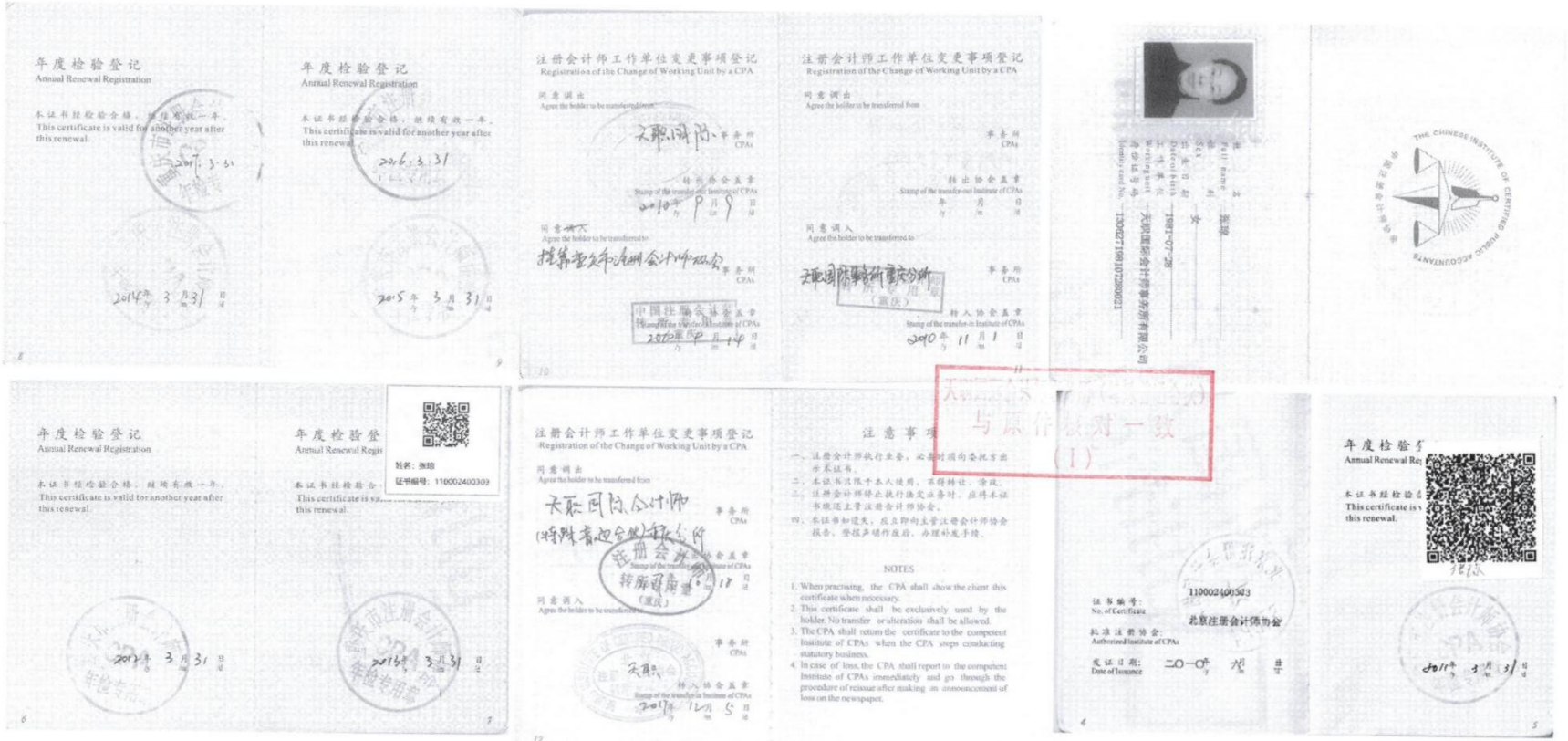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 3 31
2015 3 31
2016.3.3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0 9 9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0 11 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重庆)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0 11 1
Full Name
SEX
Date of Birth
1981-07-28
Working unit
Identity card No.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 3 31
姓名：张琼
证书编号：11000240030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 12 5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个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与原件核对一致
(1)
11000240030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〇年 九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 3 3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天职国际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CPA任职资格 BICPA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姓名：吕庆翔
证书编号：230000162146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二 六 二十八
Full name
Sex
Date of birth 1977-01-21
Working unit
Identity card No. 231004770121051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转出：海南注册分所
转入：大聚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display the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1.2 2023年审计报告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4]742号

目　录

审计报告——1
2023 年度财务报表——4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16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京24J5EKNPMR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4]742号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装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装饰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装饰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装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圳装饰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装饰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圳装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装饰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深圳装饰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天职业字[2024]742 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1	——	——	
货币资金	2	777,442,308.20	940,293,888.55	八、（一）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资产	7	-	-	
应收票据	8	35,145,749.90	88,892,720.91	八、（二）
应收账款	9	1,549,368,343.30	1,365,497,144.35	八、（三）
应收款项融资	10	6,000,000.00	6,750,000.00	八、（四）
预付款项	11	65,944,159.07	48,875,334.22	八、（五）
▲应收保费	12			
▲应收分保账款	1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5			
其他应收款	16	483,905,955.51	421,428,954.37	八、（六）
其中：应收股利	17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存货	19	163,809,730.28	83,112,711.42	八、（七）
其中：原材料	20	163,809,730.28	83,112,711.42	八、（七）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	-	
合同资产	22	1,475,657,841.61	1,049,024,747.33	八、（八）
△保险合同资产	23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4			
持有待售资产	25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	3,187,426.40	1,835,370.38	八、（九）
其他流动资产	27	37,325,368.54	53,282,205.94	八、（十）
流动资产合计	28	4,597,786,882.81	4,058,993,077.47	
非流动资产：	29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			
债权投资	31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			
其他债权投资	33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			
长期应收款	35	8,022,435.06	3,407,180.21	八、（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3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	7,500,000.00	7,500,000.00	八、（十二）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	-	-	
投资性房地产	39	5,347,552.32	5,597,201.47	八、（十三）
固定资产	40	443,907,903.84	444,554,614.16	八、（十四）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41	520,649,156.32	506,092,250.98	八、（十四）
累计折旧	42	76,741,252.48	61,537,636.82	八、（十四）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3	-	-	
在建工程	44	1,276,209.42	3,804,171.50	八、（十五）
生产性生物资产	45			
油气资产	46			
使用权资产	47	37,988,384.87	20,040,573.79	八、（十六）
无形资产	48	-	-	
开发支出	49	-	-	
商誉	50	-	-	
长期待摊费用	51	6,982,171.07	626,918.20	八、（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	15,406,875.66	11,058,684.15	八、（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	8,195,599.50	16,925,607.25	八、（十九）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	534,627,131.74	513,514,950.73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资　产　总　计	77	5,132,414,014.55	4,572,508,028.20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78	——	——	
短期借款	79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			
△拆入资金	81			
交易性金融负债	82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3			
衍生金融负债	84	-	-	
应付票据	85	52,247,549.52	3,636,000.00	八、（二十）
应付账款	86	2,638,269,632.46	2,635,100,200.75	八、（二十一）
预收款项	87	-	-	
合同负债	88	681,950,797.66	362,279,970.50	八、（二十二）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9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90			
△代理买卖证券款	91			
△代理承销证券款	92			
△预收保费	93			
应付职工薪酬	94	-	236,751.98	八、（二十三）
其中：应付工资	95	-	157,450.35	八、（二十三）
应付福利费	96	-	-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7	-	-	
应交税费	98	27,653,403.33	26,136,345.42	八、（二十四）
其中：应交税金	99	27,653,403.33	26,132,946.61	八、（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00	143,041,404.39	163,088,022.12	八、（二十五）
其中：应付股利	101	14,689,082.28	14,689,082.28	八、（二十五）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2			
▲应付分保账款	103			
持有待售负债	104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	47,162,439.40	40,990,924.11	八、（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106	153,580,041.53	93,939,360.66	八、（二十七）
流动负债合计	107	3,743,905,268.29	3,325,407,575.54	
非流动负债：	108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9			
长期借款	110	-	-	
应付债券	111	-	-	
其中：优先股	112			
永续债	113			
△保险合同负债	114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115			
租赁负债	116	22,775,851.70	13,819,602.70	八、（二十八）
长期应付款	117	3,804,504.23	5,316,143.63	八、（二十九）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8	2,550,000.00	2,550,000.00	八、（三十）
预计负债	119	5,334,524.53	4,082,000.00	八、（三十一）
递延收益	12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	141,024.47	738,530.80	八、（十八）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2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	34,605,904.93	26,506,277.13	
负 债 合 计	125	3,778,511,173.22	3,351,913,852.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6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7	405,882,400.00	405,882,400.00	八、（三十二）
国家资本	128			
国有法人资本	129	405,882,400.00	405,882,400.00	八、（三十...）
集体资本	130			
民营资本	131			
外商资本	132			
#减：已归还投资	133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34	405,882,400.00	405,882,400.00	八、（三十二）
其他权益工具	135	-	-	
其中：优先股	136			
永续债	137			
资本公积	138	220,602,697.97	220,602,697.97	八、（三十三）
减：库存股	139	-	-	
其他综合收益	140	370,000.00	370,000.00	八、（四十九）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1			
专项储备	142	26,886,556.74	12,042,572.70	八、（二十四）
盈余公积	143	166,309,495.59	143,482,381.38	八、（三十五）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4	166,309,495.59	143,482,381.38	八、（三十五）
任意公积金	145	-	-	
#储备基金	146	-	-	
#企业发展基金	147	-	-	
#利润归还投资	148	-	-	
△一般风险准备	149	-	-	
未分配利润	150	533,851,691.03	438,214,123.48	八、（三十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1	1,353,902,841.33	1,220,594,175.53	
*少数股东权益	152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3	1,353,902,841.33	1,220,594,175.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4	5,132,414,014.55	4,572,508,028.20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营业总收入：771647.45 万元

营业利润：26028.68 万元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	7,716,474,505.63	8,037,221,324.66	
其中：营业收入	2	7,716,474,505.63	8,037,221,324.66	八、（三十七）
△利息收入	3			
△保险服务收入	4			
▲已赚保费	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二、营业总成本	7	7,488,933,128.83	7,788,609,219.78	
其中：营业成本	8	7,076,787,389.18	7,275,902,907.19	八、（三十七）
△利息支出	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			
△保险服务费用	11			
△分出保费的分摊	12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3			
△承保财务损失	14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15			
▲退保金	16			
▲赔付支出净额	1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8			
▲保单红利支出	19			
▲分保费用	20			
税金及附加	21	13,718,097.59	12,805,614.68	
销售费用	22	-	-	
管理费用	23	175,205,424.17	175,640,632.10	八、（三十八）
研发费用	24	237,886,312.85	341,272,177.32	八、（三十九）
财务费用	25	-14,664,094.96	-17,712,111.51	八、（四十）
其中：利息费用	26	1,626,247.32	389,602.45	八、（四十）
利息收入	27	19,795,740.43	19,891,492.89	八、（四十）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8			
其他	29			
加：其他收益	30	3,644,862.19	12,688,913.00	八、（四十一）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	-3,116,962.16	-2,689,213.70	八、（四十二）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3	-3,116,962.16	-2,689,213.70	八、（四十二）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	-4,988,994.38	-9,223,811.19	八、（四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	-4,530,658.43	-858,703.75	八、（四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	82,504.60	48,814.54	八、（四十五）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	218,632,128.62	248,578,103.78	
加：营业外收入	41	44,254,607.70	16,640,644.92	八、（四十六）
其中：政府补助	42	41,000.00	104,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43	2,599,920.44	2,020,910.57	八、（四十七）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	260,286,815.88	263,197,838.13	
减：所得税费用	45	28,914,017.27	49,713,645.35	八、（四十八）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	231,372,798.61	213,484,192.78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7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	231,372,798.61	213,484,192.78	
*少数股东损益	49	-	-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50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51	231,372,798.61	213,484,192.78	
终止经营净利润	52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	-	-160,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	-	-160,000.00	八、（四十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	-160,000.00	八、（四十九）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6	-	-160,000.00	八、（四十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8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9	-	-	
△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0			
6.其他	61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5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6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7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8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9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0	-	-	
△9.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1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2			
11.其他	73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	231,372,798.61	213,324,192.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	231,372,798.61	213,324,192.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	-	-	
八、每股收益：	78	——	——	
基本每股收益	79			
稀释每股收益	80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8,233,620,110.77	8,104,166,995.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7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3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4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	12,990,845.27	25,940.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6,465,817,190.35	6,833,688,909.23	八、（五十）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14,712,428,146.39	14,937,881,845.02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9	7,722,450,490.39	6,973,437,071.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1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22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3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24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5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	521,480,826.00	472,413,360.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	134,555,129.15	163,179,052.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6,373,942,468.31	6,954,005,797.53	八、（五十）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14,752,428,913.85	14,563,035,281.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40,000,767.46	374,846,563.05	八、（五十一）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4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7	209,656.39	123,4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8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	209,656.39	123,46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1	12,106,275.73	14,410,117.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	-	3,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4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	12,106,275.73	17,410,117.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	-11,896,619.34	-17,286,657.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8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1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4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5	112,908,116.85	115,599,602.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6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	112,908,116.85	115,599,602.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112,908,116.85	-115,599,602.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	192,224.96	1,528,733.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164,613,278.69	243,489,037.50	八、（五十一）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	921,504,558.49	678,015,520.99	八、（五十一）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	756,891,279.80	921,504,558.49	八、（五十一）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370,000.00	12,042,572.70	143,482,381.38	-	438,214,123.48	1,220,594,175.53	-	1,220,594,175.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	-	——
其他	4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370,000.00	12,042,572.70	143,482,381.38	-	438,214,123.48	1,220,594,175.53	-	1,220,594,175.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	-	-	-	-	14,843,984.04	22,827,114.21	-	95,637,567.55	133,308,665.80	-	133,308,665.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	-	-	-	-	-	-	-	-	231,372,798.61	231,372,798.61	-	231,372,798.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		-	-
4.其他	12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	——	——				14,843,984.04				14,843,984.04	-	14,843,984.04
1.提取专项储备	14	——	——	——	——	——	——	——	214,089,710.58	——	-	——	214,089,710.58	-	214,089,710.58
2.使用专项储备	15	——	——	——	——	——	——	——	-199,245,726.54	——	-	——	-199,245,726.54	-	-199,245,726.54
（四）利润分配	16	-	-	-	-	-	-	-	-	22,827,114.21	-	-135,735,231.06	-112,908,116.85	-	-112,908,116.85
1.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	-	-	-	-	22,827,114.21	-	-22,827,114.21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	——	——	——	——	——	——	——	22,827,114.21	-	-22,827,114.21	-	——	-
任意公积金	19	——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20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21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22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	-	-	-	-	-	-	-	-	-	-112,908,116.85	-112,908,116.85	-	-112,908,116.85
4.其他	25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	——	——	——	——	——	-	——	-	-	-	-	——	-
6.其他	32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370,000.00	26,886,556.74	166,309,495.59	-	533,851,691.03	1,353,902,841.33	-	1,353,902,841.33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项目	行次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530,000.00	-	122,176,261.56	-	361,246,050.52	1,110,437,410.05	-	1,110,437,410.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	-	-
其他	4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530,000.00	-	122,176,261.56	-	361,246,050.52	1,110,437,410.05	-	1,110,437,410.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	-	-	-	-160,000.00	12,042,572.70	21,306,119.82	-	76,968,072.96	110,156,765.48	-	110,156,765.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	-	-	-	-	-160,000.00	-	-	-	213,484,192.78	213,324,192.78	-	213,324,192.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	-	-	-
4.其他	12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2,042,572.70	-			12,042,572.70	-	12,042,572.70
1.提取专项储备	14	-	-	-	-	-	-	-	237,420,751.57	-	-	-	237,420,751.57	-	237,420,751.57
2.使用专项储备	15	-	-	-	-	-	-	-	-225,378,178.87	-	-	-	-225,378,178.87	-	-225,378,178.87
（四）利润分配	16	-	-	-	-	-	-	-	-	21,306,119.82	-	-136,516,119.82	-115,210,000.00	-	-115,21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	-	-	-	-	21,306,119.82	-	-21,306,119.82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	-	-	-	-	-	-	-	21,306,119.82	-	-21,306,119.82	-	-	-
任意公积金	19	-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20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21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22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	-	-	-	-	-	-	-	-	-	-115,210,000.00	-115,210,000.00	-	-115,210,000.00
4.其他	25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	-	-	-	-	-	-	-	-	-	-	-	-	-
6.其他	32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370,000.00	12,042,572.70	143,482,381.38	-	438,214,123.48	1,220,594,175.53	-	1,220,594,175.53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1	——	——	
货币资金	2	727,441,593.93	938,373,940.81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资产	7	-	-	
应收票据	8	33,116,314.91	88,892,720.91	
应收账款	9	1,486,795,143.66	1,296,198,413.62	十三（一）
应收款项融资	10	6,000,000.00	6,750,000.00	
预付款项	11	65,418,842.69	48,677,258.63	
▲应收保费	12			
▲应收分保账款	1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5			
其他应收款	16	476,159,478.22	348,485,367.42	十三（二）
其中：应收股利	17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存货	19	162,672,573.65	75,709,736.67	
其中：原材料	20	162,672,573.65	75,709,736.67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	-	
合同资产	22	1,447,042,430.05	1,027,636,975.88	
△保险合同资产	23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4			
持有待售资产	25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	2,784,310.73	1,810,410.38	
其他流动资产	27	37,241,424.37	49,911,434.35	
流动资产合计	28	4,444,672,112.21	3,882,446,258.67	
非流动资产：	29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			
债权投资	31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			
其他债权投资	33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			
长期应收款	35	7,992,119.56	3,384,152.58	
长期股权投资	36	90,000,000.00	80,000,000.00	十二（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	7,500,000.00	7,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	-	-	
投资性房地产	39	5,347,552.32	5,597,201.47	
固定资产	40	443,422,352.20	443,908,888.23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41	519,333,549.66	504,815,201.97	
累计折旧	42	75,911,197.46	60,906,313.7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3	-	-	
在建工程	44	1,276,209.42	3,757,399.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45			
油气资产	46			
使用权资产	47	37,988,384.87	20,040,573.79	
无形资产	48	-	-	
开发支出	49	-	-	
商誉	50	-	-	
长期待摊费用	51	1,755,479.82	626,918.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	15,223,352.27	10,873,629.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	5,804,802.95	14,775,485.96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	616,310,253.41	590,464,249.30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资　产　总　计	77	5,060,982,365.62	4,472,910,507.97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78	——	——	
短期借款	79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			
△拆入资金	81			
交易性金融负债	82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3			
衍生金融负债	84	-	-	
应付票据	85	52,247,549.52	3,636,000.00	
应付账款	86	2,564,751,105.54	2,556,406,951.46	
预收款项	87	-	-	
合同负债	88	680,844,151.74	361,891,414.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9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90			
△代理买卖证券款	91			
△代理承销证券款	92			
△预收保费	93			
应付职工薪酬	94	-	236,751.98	
其中：应付工资	95	-	157,450.35	
应付福利费	96	-	-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7	-	-	
应交税费	98	27,438,044.21	26,086,703.11	
其中：应交税金	99	27,438,044.21	26,083,304.30	
其他应付款	100	167,288,522.80	160,104,170.40	
其中：应付股利	101	14,689,082.28	14,689,082.2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2			
▲应付分保账款	103			
持有待售负债	104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	44,615,918.56	38,740,458.10	
其他流动负债	106	151,219,301.76	91,828,928.95	
流动负债合计	107	3,688,404,594.13	3,238,931,378.72	
非流动负债：	108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9			
长期借款	110	-	-	
应付债券	111	-	-	
其中：优先股	112			
永续债	113			
△保险合同负债	114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115			
租赁负债	116	22,775,851.70	13,819,602.70	
长期应付款	117	2,584,214.99	3,889,581.6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8	2,550,000.00	2,550,000.00	
预计负债	119	5,334,524.53	4,082,000.00	
递延收益	12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	125,009.92	703,308.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2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	33,369,601.14	25,044,492.50	
负 债 合 计	125	3,721,774,195.27	3,263,975,871.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6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7	405,882,400.00	405,882,400.00	
国家资本	128			
国有法人资本	129	405,882,400.00	405,882,400.00	
集体资本	130			
民营资本	131			
外商资本	132			
#减：已归还投资	133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34	405,882,400.00	405,882,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35	-	-	
其中：优先股	136			
永续债	137			
资本公积	138	220,602,697.97	220,602,697.97	
减：库存股	139	-	-	
其他综合收益	140	370,000.00	370,000.0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1			
专项储备	142	26,586,890.85	11,676,382.51	
盈余公积	143	166,309,495.59	143,482,381.38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4	166,309,495.59	143,482,381.38	
任意公积金	145	-	-	
#储备基金	146	-	-	
#企业发展基金	147	-	-	
#利润归还投资	148	-	-	
△一般风险准备	149	-	-	
未分配利润	150	519,456,685.94	426,920,774.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1	1,339,208,170.35	1,208,934,636.75	
*少数股东权益	152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3	1,339,208,170.35	1,208,934,636.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4	5,060,982,365.62	4,472,910,507.97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收入	1	7,586,834,246.75	7,856,467,790.20	
其中：营业收入	2	7,586,834,246.75	7,856,467,790.20	十三（四）
△利息收入	3			
△保险服务收入	4			
△已赚保费	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二、营业总成本	7	7,362,402,758.56	7,609,188,532.94	
其中：营业成本	8	6,959,755,165.00	7,119,340,971.14	十三（四）
△利息支出	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			
△保险服务费用	11			
△分出保费的分摊	12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3			
△承保财务损失	14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15			
▲退保金	16			
▲赔付支出净额	1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8			
▲保单红利支出	19			
▲分保费用	20			
税金及附加	21	13,215,684.54	12,141,993.67	
销售费用	22	-	-	
管理费用	23	172,061,650.85	170,764,578.49	
研发费用	24	232,167,780.71	324,525,940.22	
财务费用	25	-14,797,522.54	-17,584,950.58	
其中：利息费用	26	1,626,247.32	389,602.45	
利息收入	27	19,788,549.82	19,871,477.09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8			
其他	29			
加：其他收益	30	3,476,200.40	12,578,313.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	-3,116,962.16	-2,689,213.70	十二（五）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3	-3,116,962.16	-2,689,213.7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	-5,041,378.70	-8,484,483.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	-4,566,303.87	-803,814.1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	82,504.60	48,814.5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	215,265,548.46	247,928,873.72	
加：营业外收入	41	44,249,402.14	16,640,644.92	
其中：政府补助	42	41,000.00	104,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43	2,599,920.44	2,021,060.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	256,915,030.16	262,548,458.39	
减：所得税费用	45	28,643,888.05	49,487,260.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	228,271,142.11	213,061,198.15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7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	228,271,142.11	213,061,198.15	
*少数股东损益	49	-	-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50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51	228,271,142.11	213,061,198.15	
终止经营净利润	52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	-	-160,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	-	-16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	-16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6	-	-160,0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8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9	-	-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0			
6.其他	61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5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6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7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8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9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0	-	-	
△9.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1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2			
11.其他	73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	228,271,142.11	212,901,198.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	228,271,142.11	212,901,198.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	-	-	
八、每股收益：	78	——	——	
基本每股收益	79			
稀释每股收益	80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8,093,875,374.40	7,943,409,109.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7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3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4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	12,990,845.27	25,940.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5,996,682,671.78	7,032,817,129.01	十三（五）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14,103,548,891.45	14,976,252,178.65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9	7,594,555,665.13	6,833,182,621.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1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22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3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24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5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	492,997,514.03	447,915,975.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	130,641,409.48	157,753,331.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5,963,474,394.45	7,128,152,181.76	十三（五）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14,181,668,983.09	14,567,004,110.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78,120,091.64	409,248,068.21	十三（六）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4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7	209,656.39	123,4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8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	209,656.39	123,46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1	12,067,718.08	14,347,538.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	10,000,000.00	33,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4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	22,067,718.08	47,347,538.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	-21,858,061.69	-47,224,078.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8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1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4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5	112,908,116.85	115,599,602.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6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	112,908,116.85	115,599,602.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112,908,116.85	-115,599,602.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	192,224.96	1,528,733.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212,694,045.22	247,953,121.16	十三（六）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	919,584,610.75	671,631,489.59	十三（六）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	706,890,565.53	919,584,610.75	十三（六）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370,000.00	11,676,382.51	143,482,381.38	-	426,920,774.89	1,208,934,636.75	-	1,208,934,636.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	-	——
其他	4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370,000.00	11,676,382.51	143,482,381.38	-	426,920,774.89	1,208,934,636.75	-	1,208,934,636.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	-	-	-	-	14,910,508.34	22,827,114.21	-	92,535,911.05	130,273,533.60	-	130,273,533.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	-	-	-	-	-	-	-	-	228,271,142.11	228,271,142.11	-	228,271,142.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		-	-
4.其他	12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	——	——				14,910,508.34				14,910,508.34	-	14,910,508.34
1.提取专项储备	14	——	——	——	——	——	——	——	209,664,198.80	——	-	——	209,664,198.80	-	209,664,198.80
2.使用专项储备	15	——	——	——	——	——	——	——	-194,753,690.46	——	-	——	-194,753,690.46	-	-194,753,690.46
（四）利润分配	16	-	-	-	-	-	-	-	-	22,827,114.21	-	-135,735,231.06	-112,908,116.85	-	-112,908,116.85
1.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	-	-	-	-	22,827,114.21	-	-22,827,114.21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	——	——	——	——	——	——	——	22,827,114.21	-	-22,827,114.21	-	——	-
任意公积金	19	——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20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21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22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	-	-	-	-	-	-	-	-	-	-112,908,116.85	-112,908,116.85	-	-112,908,116.85
4.其他	25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	——	——	——	——	——	-	——	-	-	-	-	——	-
6.其他	32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370,000.00	26,586,890.85	166,309,495.59	-	519,456,685.94	1,339,208,170.35	-	1,339,208,170.35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530,000.00	-	122,176,261.56	-	350,375,696.56	1,099,567,056.09	-	1,099,567,056.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	-	-
其他	4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530,000.00	-	122,176,261.56	-	350,375,696.56	1,099,567,056.09	-	1,099,567,056.0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	-	-	-	-160,000.00	11,676,382.51	21,306,119.82	-	76,545,078.33	109,367,580.66	-	109,367,580.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	-	-	-	-	-160,000.00	-	-	-	213,061,198.15	212,901,198.15	-	212,901,198.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	-	-	-
4.其他	12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	——				11,676,382.51	-			11,676,382.51	-	11,676,382.51
1.提取专项储备	14	-	-	-	-	-	-	-	235,318,237.11	-	-	-	235,318,237.11	-	235,318,237.11
2.使用专项储备	15	-	-	-	-	-	-	-	-223,641,854.60	-	-	-	-223,641,854.60	-	-223,641,854.60
（四）利润分配	16	-	-	-	-	-	-	-	-	21,306,119.82	-	-136,516,119.82	-115,210,000.00	-	-115,21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	-	-	-	-	21,306,119.82	-	-21,306,119.82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	-	-	-	-	-	-	-	21,306,119.82	-	-21,306,119.82	-	-	-
任意公积金	19	-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20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21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22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	-	-	-	-	-	-	-	-	-	-115,210,000.00	-115,210,000.00	-	-115,210,000.00
4.其他	25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	-	-	-	-	-	-	-	-	-	-	-	-	-
6.其他	32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405,882,400.00	-	-	-	220,602,697.97	-	370,000.00	11,676,382.51	143,482,381.38	-	426,920,774.89	1,208,934,636.75	-	1,208,934,636.75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1989 年 1 月 23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1922011803；法定代表人为刘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588.24 万元，注册及总部地址为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处的行业：建筑业。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民用建筑工程、工业建筑工程、构筑物工程以及相配套的道路、通信、管网管线等设施工程,以及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屋面、附建人防工程、给水排水及供暖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设计;建筑幕墙设计;五金交电、装饰材料、建筑材料、陶瓷制品的购销;建筑幕墙、门窗及建筑金属构件的研发设计、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的货物和技术）;特种工程专业承包。(以上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玻璃深加工;物流配送;建筑幕墙、门窗及建筑金属构件的制造。

（三）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批准报出

（五）营业期限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 1989 年 01 月 23 日至 2039 年 01 月 23 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企业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四）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六）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

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列示。

（九）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4%。

（十一）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应收账款按照简化模型考虑信用损失，遵循单项和组合法计提的方式。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按照业主性质分为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海外客户，其他三类组合，每个组合区分账龄确定计提比例。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海外客户（%）	其他（%）
1 年以内	2.00	6.00	4.50
1-2 年	5.00	12.00	10.00
2-3 年	15.00	25.00	20.00
3-4 年	30.00	45.00	40.00

账龄	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海外客户（%）	其他（%）
4-5 年	45.00	70.00	65.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参考历史经验，结合当前情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对应收中国建筑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2. 其他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账龄	应收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应收代垫款（%）	其他（%）
1 年以内	2.00	3.00	4.00
1-2 年	4.00	7.00	8.00
2-3 年	10.00	13.00	20.00
3-4 年	17.00	20.00	30.00
4-5 年	30.00	35.00	4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参考历史经验，结合当前情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对其他应收中国建筑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十二）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十三）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建造成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以及库存商品等存货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或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四）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项计提和组合法计提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计提的判断条件：预期信用风险与组合存在显著差异。

组合计提：按照款项性质分为工程承包项目合同资产、房地产项目合同资产、尚未到期的质保金、金融资产模式的PPP项目合同资产、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合同资产以及其他类六类组合。每个组合区分账龄确定计提比例。

组合类型	计提比例
已完工未结算	1年以内：0.5%；1-3年0.8%；3年以上1.0%
投资项目长期应收款	0.3%
质保金	0.3%
其他	0.3%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七）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目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35 年	0-5	2.71-12.50
机器设备	5-14 年	0-5	6.79-20.00
运输设备	3-10 年	0-5	9.50-33.33
办公设备、临时设施及其他	3-10 年	0-5	9.50-33.3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八）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九）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二十）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软件等，以成本计量。本公司设立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为研发对象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研发对象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1）研发对象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2）管理层已批准研发对象开发的预算；（3）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研发对象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4）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研发对象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5）研发对象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二十四）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二十六）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的限制性股票计划为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解锁或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解锁或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后续信息表明可解锁或可行权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进行调整，并在解锁日或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解锁或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于授予日的市价以及激励对象支付的授予价格为基础，并考虑本公司限制性股票的相关条款的影响后确定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或可行权的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锁或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解锁日或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解锁或可行权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解锁或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七）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2.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其流动性，列示为其他流动负债或预计负债。

（二十八）其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到期后本公司有权不限次数展期，对于永续债票面利息，本公司有权递延支付，本公司并无合同义务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权益工具。

（二十九）收入

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1.收入的确认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1）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2）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3）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4）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5）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3.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如下：

（1）工程承包合同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工程承包合同通常包括房屋建筑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等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为提供房屋建筑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等服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本公司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工的进度将合同履约成本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本公司将为获取工程承包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者该业务营业周期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按照相关合同下确认收入相同的基础摊销计入损益。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者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2）设计勘察服务收入

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设计勘察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商标使用权收入在协议期内按约定金额确认。

4.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三十）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二）租赁

1. 租赁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4.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5. 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6.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租赁变更，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7. 出租人

（1）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三十三）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三十四）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债务工具投资和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本公司采用本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三）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本公司本期无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见各公司税率表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15.00%	六、（二）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15.00%	六、（二）
中建深装建设有限公司	20.00%	六、（二）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本公司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2023年10月16日取得了编号为GR20234420302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本期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2. 本公司子公司中建照明有限公司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2023年10月16日取得了编号为GR20234420094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本期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3.本公司子公司中建深装建设有限公司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及《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文件，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期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5%。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4	境内非金融资子企业	深圳市	深圳市	工程承包	50,0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00	投资设立
2	中建深装建设有限公司	4	境内非金融资子企业	深圳市	深圳市	工程承包	30,000,000.00	100.00	100.00	30,000,000.00	投资设立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说明：期初指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2 年度，本期指 2023 年度。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777,442,308.20	940,293,888.55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777,442,308.20	940,293,888.55
其中：存放境外的款项总额		7,449,619.96

注:期末银行存款中,存入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的金额为 532,570,022.97 元，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使用限制的金额为 20,551,028.40 元。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法院诉讼冻结	20,551,028.40	17,989,330.06
保证金		800,000.00
合计	20,551,028.40	18,789,330.06

（二）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35,180,897.29	35,147.39	35,145,749.90	89,225,221.80	332,500.89	88,892,720.91
合计	35,180,897.29	35,147.39	35,145,749.90	89,225,221.80	332,500.89	88,892,720.91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180,897.29	100.00	35,147.39	0.10	35,145,749.90
合计	35,180,897.29	100.00	35,147.39	0.10	35,145,749.90

续上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225,221.80	100.00	332,500.89	0.37	88,892,720.91
合计	89,225,221.80	100.00	332,500.89	0.37	88,892,720.91

（三）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1年以内（含1年）	1,262,349,644.23	1,072,859,616.86
1至2年	188,047,838.76	159,768,283.58
2至3年	55,937,170.33	52,957,187.01
3至4年	23,489,528.46	67,951,295.30
4至5年	29,148,359.21	4,334,344.20
5年以上	17,642,425.00	27,932,452.56
小计	1,576,614,965.99	1,385,803,179.51
减：坏账准备	27,246,622.69	20,306,035.16
合计	1,549,368,343.30	1,365,497,144.35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67,772.13	0.10	322,838.78	20.59	1,244,933.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9,292,544.01	28.50	26,923,783.91	5.99	422,368,760.10
其中：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84,156,460.29	5.34	2,201,194.75	2.62	81,955,265.54
海外企业					
其他	365,136,083.72	23.16	24,722,589.16	6.77	340,413,494.56
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125,754,649.85	71.40			1,125,754,649.85
合计	1,576,614,965.99	100.00	27,246,622.69	--	1,549,368,343.30

续上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0,000.00	0.07	306,000.00	30.00	714,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7,527,854.93	27.24	20,000,035.16	5.30	357,527,819.77
其中：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27,450,409.28	1.98	726,109.02	2.65	26,724,300.26
海外企业					
其他	350,077,445.65	25.26	19,273,926.14	5.51	330,803,519.51
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007,255,324.58	72.68			1,007,255,324.58
合计	1,385,803,179.51	100.00	20,306,035.16	--	1,365,497,144.35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无锡苏宁置业有限公司	1,567,772.13	322,838.78	20.59	预计回款可能性低
合计	1,567,772.13	322,838.78	——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组合计提项目：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9,085,549.72	82.09	1,381,710.99	21,547,048.31	78.49	430,940.97
1至2年（含2年）	14,411,528.15	17.12	720,576.40	5,903,360.97	21.51	295,168.05
2至3年（含3年）	659,382.42	0.78	98,907.36			
3至4年（含4年）						
4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84,156,460.29	100.00	2,201,194.75	27,450,409.28	100.00	726,109.02

2）组合计提项目：其他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97,376,238.60	81.44	13,381,930.72	302,655,678.82	86.45	13,619,505.52
1至2年（含2年）	38,455,395.08	10.53	3,845,539.52	38,384,368.84	10.96	3,838,436.87
2至3年（含3年）	21,133,330.47	5.79	4,226,666.10	8,994,877.21	2.57	1,798,975.44
3至4年（含4年）	8,171,099.57	2.24	3,268,439.82	42,520.78	0.01	17,008.31
4至5年（含5年）	20.00		13.00			
5年以上						
合计	365,136,083.72	100.00	24,722,589.16	350,077,445.65	100.00	19,273,926.1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705,842,059.39	45.5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44,348,160.02	9.32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83,156,797.44	5.37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46,150,928.25	2.98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云南滇中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2,915,944.13	2.12	1,481,217.48
合计	1,012,413,889.23	65.34	1,481,217.48

6. 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和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南昌润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856,753.29	-905,098.32
深圳市科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6,465,474.86	-235,091.85
深圳市太子湾商隆置业有限公司	11,255,740.66	-337,983.68
武汉润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1,491,045.96	-1,073,221.65
长沙润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47,154.85	-174,862.05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500,000.00	-41,791.67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7,790,702.34	-348,912.94
合计	99,906,871.96	-3,116,962.16

（四）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000,000.00	6,750,000.00
应收账款		
合计	6,000,000.00	6,750,000.00

（五）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3,054,678.19	80.45		40,917,949.37	83.72	
1至2年	12,335,678.76	18.71		7,165,088.57	14.66	
2至3年	553,802.12	0.84		792,296.28	1.62	
3年以上						
合计	65,944,159.07	100.00		48,875,334.22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CORNELLCOOKSON, LLC	3, 204, 189. 42	1-2 年	未到结算期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C. HAGER & SONS HINGE MFG. CO.	2, 959, 151. 58	1-2 年	未到结算期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广东坚美铝型材厂集团有限公司	1, 930, 800. 00	1-2 年	未到结算期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BOBRICKWASHROOMEQUIPMENTINC	1, 563, 316. 52	1-2 年	未到结算期
	合计	9, 657, 457. 52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JIANGSUZHUSHIINTERNATIONALTRADINGCOLTD	10, 397, 906. 64	15. 77	
广东坚美铝型材厂集团有限公司	4, 834, 957. 12	7. 33	
CORNELLCOOKSONLLC	3, 204, 189. 42	4. 86	
CHAGERSONSHINGEMFGCO	2, 959, 151. 58	4. 49	
广东依诺企业陶瓷有限公司	2, 582, 700. 53	3. 92	
合计	23, 978, 905. 29	36. 37	

（六）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483, 905, 955. 51	421, 428, 954. 37
合计	483, 905, 955. 51	421, 428, 954. 37

1. 其他应收款项

（1）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含 1 年）	274, 498, 402. 86	417, 206, 935. 41
1 至 2 年	208, 452, 735. 85	724, 440. 89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2至3年	360,826.87	2,709,165.26
3至4年	251,049.04	1,455,239.93
4至5年	1,139,879.93	1,214,913.00
5年以上	17,319.50	1,730,500.25
小计	484,720,214.05	425,041,194.74
减：坏账准备	814,258.54	3,612,240.37
合计	483,905,955.51	421,428,954.37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317,430.50	4.19	814,258.54	4.01	19,503,171.96
其中：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14,031,577.38	69.06	405,709.30	2.89	13,625,868.08
应收代垫款	1,153,851.36	5.68	194,033.81	16.82	959,817.55
其他	5,132,001.76	25.26	214,515.43	4.18	4,917,486.33
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464,402,783.55	95.81			464,402,783.55
合计	484,720,214.05	100.00	814,258.54	--	483,905,955.51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376,570.23	10.91	3,612,240.37	7.79	42,764,329.86
其中：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25,483,367.60	6.00	2,663,884.28	10.45	22,819,483.32
应收代垫款	1,335,950.05	0.31	155,204.31	11.62	1,180,745.74
其他	19,557,252.58	4.60	793,151.78	4.06	18,764,100.80
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78,664,624.51	89.09			378,664,624.51
合计	425,041,194.74	100.00	3,612,240.37	--	421,428,954.3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1,210,146.18	79.89	224,202.92	20,012,319.51	78.53	400,246.38
1至2年（含2年）	2,429,555.92	17.31	97,182.24	452,898.89	1.78	18,115.96
2至3年（含3年）	112,498.89	0.80	11,249.89	2,153,479.68	8.45	215,347.97
3至4年（含4年）	82,605.12	0.59	14,042.87	312,131.27	1.22	53,062.32
4至5年（含5年）	196,771.27	1.40	59,031.38	822,038.00	3.23	246,611.40
5年以上				1,730,500.25	6.79	1,730,500.25
合计	14,031,577.38	100.00	405,709.30	25,483,367.60	100.00	2,663,884.28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代垫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27,626.17	45.73	15,828.79	673,927.96	50.45	20,217.84
1至2年（含2年）	96,303.10	8.35	6,741.21			
2至3年（含3年）				204,988.42	15.34	26,648.49
3至4年（含4年）	168,443.92	14.60	33,688.78	344,158.67	25.76	68,831.73
4至5年（含5年）	344,158.67	29.83	120,455.53	112,875.00	8.45	39,506.25
5年以上	17,319.50	1.50	17,319.50			
合计	1,153,851.36	100.00	194,033.81	1,335,950.05	100.00	155,204.31

组合：其他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901,117.76	95.50	196,044.71	19,285,710.58	98.61	196,044.71
1至2年（含2年）	230,884.00	4.50	18,470.72	271,542.00	1.39	18,470.72
2至3年（含3年）						
3至4年（含4年）						

账龄	期末数		坏账准备	年初数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4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5,132,001.76	100.00	214,515.43	19,557,252.58	100.00	793,151.78

（3）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455,530.54		156,709.83	3,612,240.37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41,526.26		41,526.26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605,239.68		-1,560.35	-2,606,800.0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191,181.80			191,181.80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617,582.80		196,675.74	814,258.54

（4）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山东雅美特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91,181.80	企业破产无法收回	是	否
合计	--	191,181.80	--	--	--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451,823,301.19	1年以内 245,878,980.38，1-2年 248,327.98	93.21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10,565,182.68	1年以内	2.18	
河北雄安商务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外部往来款	2,214,066.94	1年以内	0.46	87,053.38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往来款	1,633,814.00	1-2年	0.34	65,352.56
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0	1年以内	0.21	20,000.00
合计	--	467,236,364.81	--	96.39	172,405.94

（七）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3,809,730.28		163,809,730.28	83,112,711.42		83,112,711.42
合计	163,809,730.28		163,809,730.28	83,112,711.42		83,112,711.42

（八）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	216,622,845.62	5,146,606.65	211,476,238.97	333,722,763.56	1,668,787.80	332,053,975.76
质保金	1,265,994,883.38	1,813,280.74	1,264,181,602.64	717,832,380.95	861,609.38	716,970,771.57
合计	1,482,617,729.00	6,959,887.39	1,475,657,841.61	1,051,555,144.51	2,530,397.18	1,049,024,747.33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期末余额
已完工未结算	1,668,787.80	3,571,804.55		93,985.70	5,146,606.65
质保金	861,609.38	951,671.36			1,813,280.74
合计	2,530,397.18	4,523,475.91		93,985.70	6,959,887.39

（九）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187,426.40	1,835,370.38
合计	3,187,426.40	1,835,370.38

（十）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3,025,691.49	50,880,160.18
预缴税金	4,299,677.05	2,402,045.76
合计	37,325,368.54	53,282,205.94

（十一）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精算费用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6,890,617.70	168,182.64	6,722,435.06	2,162,075.79	54,895.58	2,107,180.21
合计	8,190,617.70	168,182.64	8,022,435.06	3,462,075.79	54,895.58	3,407,180.21

（十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建西南院墙材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合计	7,500,000.00	7,500,000.00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1. 以成本计量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8,682,006.01			8,682,006.01
其中：1.房屋、建筑物	8,682,006.01			8,682,006.0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3,084,804.54	249,649.15		3,334,453.69
其中：1.房屋、建筑物	3,084,804.54	249,649.15		3,334,453.69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5,597,201.47	——	——	5,347,552.32
其中：1.房屋、建筑物	5,597,201.47	——	——	5,347,552.32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1.房屋、建筑物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5,597,201.47	——	——	5,347,552.32
其中：1.房屋、建筑物	5,597,201.47	——	——	5,347,552.32

（十四）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443,907,903.84	444,554,614.1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43,907,903.84	444,554,614.16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06,092,250.98	17,175,499.24	2,618,593.90	520,649,156.3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62,759,763.82	5,069,223.51		467,828,987.33
机器设备	16,788,419.09	6,318,243.89	752,622.99	22,354,039.99
运输工具	11,618,787.45	2,547,698.30	1,241,364.00	12,925,121.75
办公设备	14,925,280.62	3,240,333.54	624,606.91	17,541,007.25
二、累计折旧合计	61,537,636.82	17,516,541.27	2,312,925.61	76,741,252.4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1,965,665.71	13,068,646.58		45,034,312.29
机器设备	14,738,330.03	419,569.67	738,682.09	14,419,217.61
运输工具	6,090,273.59	1,050,705.94	1,128,882.48	6,012,097.05
办公设备	8,743,367.49	2,977,619.08	445,361.04	11,275,625.5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44,554,614.16	--	--	443,907,903.84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30,794,098.11	--	--	422,794,675.04
机器设备	2,050,089.06	--	--	7,934,822.38
运输工具	5,528,513.86	--	--	6,913,024.70
办公设备	6,181,913.13	--	--	6,265,381.72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44,554,614.16	--	--	443,907,903.84
房屋及建筑物	430,794,098.11	--	--	422,794,675.04
机器设备	2,050,089.06	--	--	7,934,822.38
运输工具	5,528,513.86	--	--	6,913,024.70
办公设备	6,181,913.13	--	--	6,265,381.72

（十五）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276,209.42		1,276,209.42	3,804,171.50		3,804,171.50
合 计	1,276,209.42		1,276,209.42	3,804,171.50		3,804,171.50

1.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棕榈泉23楼装修工程	11,936,191.87	3,757,399.66	4,324,225.14	5,069,223.51	1,736,191.87	1,276,209.42	10.69	10.69				自有
中建深装建设有限公司光明办公室装修项目	5,315,279.24	46,771.84	5,268,507.40		5,315,279.24		100.00	100.00				自有
合计	17,962,199.57	3,804,171.50	9,592,732.54	5,069,223.51	7,051,471.11	1,276,209.42	--	--			--	--

（十六）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6,618,039.84	29,165,685.03	-	55,783,724.87
房屋及建筑物	26,618,039.84	29,165,685.03	-	55,783,724.87
二、累计折旧合计	6,577,466.05	11,217,873.95	-	17,795,340.00
房屋及建筑物	6,577,466.05	11,217,873.95	-	17,795,340.00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040,573.79	--	--	37,988,384.87
房屋及建筑物	20,040,573.79	--	--	37,988,384.8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0,040,573.79	--	--	37,988,384.87
房屋及建筑物	20,040,573.79	--	--	37,988,384.87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626,918.20	7,051,471.11	696,218.24		6,982,171.07	
合计	626,918.20	7,051,471.11	696,218.24		6,982,171.07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及对应的互抵后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06,875.66	102,710,635.58	11,058,684.15	44,728,215.86
信用减值准备	4,380,214.60	29,199,561.90	5,983,087.80	24,401,749.32
资产减值准备	1,047,329.44	6,982,196.23	630,360.59	2,545,523.50
预计负债	5,710,593.69	38,070,624.61	4,445,235.76	17,780,943.04
租赁负债	269,311.49	1,795,409.90		
已计提尚未使用的安全生产费	3,999,426.44	26,662,842.94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141,024.47	940,163.16	738,530.80	2,954,123.21
折现的长期应付款	141,024.47	940,163.16	572,007.26	2,288,029.04
使用权资产			166,523.54	666,094.17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项目	本期互抵金额
使用权资产与租赁负债	5,698,257.73

（十九）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	7,825,699.50	16,925,607.25
其他	369,900.00	
合计	8,195,599.50	16,925,607.25

（二十）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52,247,549.52	3,636,000.00
合计	52,247,549.52	3,636,000.00

（二十一）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55,089,762.10	1,706,982,437.49
1-2年	602,895,953.84	537,357,354.87
2-3年	269,125,353.19	204,835,655.16
3年以上	211,158,563.33	185,924,753.23
合计	2,638,269,632.46	2,635,100,200.75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山东挺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2,029,191.64	未到偿还期
泰州市恒福建设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8,197,557.02	未到偿还期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5,494,317.08	未到偿还期
杭州宏瑞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8,492,651.35	未到偿还期
上海靖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6,722,807.87	未到偿还期
山东挺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2,029,191.64	未到偿还期
合计	172,965,716.60	--

（二十二）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款	29,358,276.69	
预收工程款	589,284,785.92	200,759,104.46
已结算未完工	63,307,735.05	161,520,866.04
合计	681,950,797.66	362,279,970.50

（二十三）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7,450.35	451,812,174.54	451,969,624.8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9,301.63	71,645,856.45	71,725,158.0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236,751.98	523,458,030.99	523,694,782.97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7,450.35	317,328,657.78	317,486,108.13	
二、职工福利费		37,767,716.42	37,767,716.42	
三、社会保险费		32,081,360.10	32,081,360.10	
其中：1.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28,197,311.04	28,197,311.04	
2.工伤保险费		1,618,793.22	1,618,793.22	
3.其他		2,265,255.84	2,265,255.84	
四、住房公积金		46,596,495.76	46,596,495.7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037,944.48	18,037,944.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57,450.35	451,812,174.54	451,969,624.8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57,472,469.11	57,472,469.11	
二、失业保险费		998,260.39	998,260.39	
三、企业年金缴费	79,301.63	13,175,126.95	13,254,428.58	
合计	79,301.63	71,645,856.45	71,725,158.08	

（二十四）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1,276,019.50	86,096,360.72	83,621,608.43	3,750,771.79
企业所得税	23,250,038.85	33,884,833.67	37,207,266.00	19,927,606.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58.32	5,688,502.70	5,693,261.02	
土地使用税		48,334.52	48,334.52	
个人所得税	1,602,129.94	42,455,782.69	40,082,887.61	3,975,025.02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3,398.81	4,393,419.25	4,396,818.06	
印花税		3,587,561.12	3,587,561.12	
其他税费		280.00	280.00	
合计	26,136,345.42	176,155,074.67	174,638,016.76	27,653,403.33

（二十五）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4,689,082.28	14,689,082.28
其他应付款项	128,352,322.11	148,398,939.84
合计	143,041,404.39	163,088,022.12

1. 应付股利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4,689,082.28	14,689,082.28
合计	14,689,082.28	14,689,082.28

2. 其他应付款项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76,155,596.92	71,957,743.74
集团内部往来	8,661,534.91	25,143,326.94
押金	28,776,582.22	27,563,020.56
外部往来款	2,930,019.96	3,194,314.33
其他	11,828,588.10	20,540,534.27
合计	128,352,322.11	148,398,939.84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817,000.00	未到偿还时间
杭州辰晟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635,600.00	未到偿还时间
山东挺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194,897.60	未到偿还时间
上海赫立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958,400.00	未到偿还时间
成都金亿元商贸有限公司	939,333.00	未到偿还时间
合计	6,545,230.60	--

（二十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007,943.07	5,554,876.92
1年内到期的保证金、押金	30,154,496.33	35,436,047.19
合计	47,162,439.40	40,990,924.11

（二十七）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20,843,941.45	80,240,417.62
预提保修费	32,736,100.08	13,698,943.04
合计	153,580,041.53	93,939,360.66

（二十八）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2,311,694.36	21,471,966.92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2,527,899.59	2,097,487.30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007,943.07	5,554,876.92
租赁负债净额	22,775,851.70	13,819,602.70

（二十九）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5,316,143.63		1,511,639.40	3,804,504.23
专项应付款				
合计	5,316,143.63		1,511,639.40	3,804,504.23

1.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最大的前 5 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山东坤元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109,495.04	
四川博诚创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0,000.00	92,463.81
四川宝辉灯饰有限公司	80,000.00	
成都中川雅馨园林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	
成都洲明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	212,265.56
合计	439,495.04	304,729.37

（三十）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2,550,000.00			2,550,000.00
合计	2,550,000.00			2,550,000.00

（三十一）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保修费	5,334,524.53	4,082,000.00
合计	5,334,524.53	4,082,000.00

（三十二）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合计	405,882,400.00	100.00			405,882,400.00	100.00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73.91			300,000,000.00	73.91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05,882,400.00	26.09			105,882,400.00	26.09

（三十三）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股本）溢价	194,117,600.00			194,117,600.00
二、其他资本公积	26,485,097.97			26,485,097.97
合计	220,602,697.97			220,602,697.97

（三十四）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12,042,572.70	214,089,710.58	199,245,726.54	26,886,556.74	
合计	12,042,572.70	214,089,710.58	199,245,726.54	26,886,556.74	——

（三十五）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43,482,381.38	22,827,114.21		166,309,495.59
合计	143,482,381.38	22,827,114.21		166,309,495.59

（三十六）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438,214,123.48	361,246,050.52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438,214,123.48	361,246,050.52
本期增加额	231,372,798.61	213,484,192.78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231,372,798.61	213,484,192.78
其他调整因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本期减少额	135,735,231.06	136,516,119.82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22,827,114.21	21,306,119.82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112,908,116.85	115,210,000.00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533,851,691.03	438,214,123.48

（三十七）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7,655,197,790.87	7,024,313,287.56	7,974,720,140.69	7,210,094,288.38
其中：房屋建设业务	7,034,591,072.70	6,401,148,118.14	7,440,579,841.00	6,676,280,607.43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526,970,355.94	502,235,590.99	427,679,276.01	407,870,912.69
设计勘察与咨询业务	26,561,600.73	59,499,592.23	29,427,911.28	44,364,651.35
其他业务	67,074,761.50	61,429,986.20	77,033,112.40	81,578,116.91
2．其他业务小计	61,276,714.76	52,474,101.62	62,501,183.97	65,808,618.81
其中：销售材料	42,820,270.26	47,844,118.65	51,390,162.62	62,651,624.12
其他收入	18,456,444.50	4,629,982.97	11,111,021.35	3,156,994.69
合计	7,716,474,505.63	7,076,787,389.18	8,037,221,324.66	7,275,902,907.19

（三十八）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2,280,734.83	135,948,719.40
折旧费	12,231,434.84	10,368,671.45
物业费	13,664,551.82	8,586,099.76
差旅交通费	7,446,579.06	4,068,562.00
办公费	4,127,294.38	3,766,664.99
车辆使用费	2,710,137.36	2,599,652.05
业务招待费	3,033,029.80	2,210,659.90
招投标费	2,311,246.41	2,163,872.69
安全生产费	2,896,415.27	1,995,949.77
中介机构费	1,641,669.23	960,151.6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摊销费	696,218.24	578,693.72
其他	2,166,112.93	2,392,934.68
合计	175,205,424.17	175,640,632.10

（三十九）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2,298,451.96	253,666,863.95
科研技术服务费	25,840,363.74	10,725,710.28
材料费	6,945,459.99	51,122,027.40
折旧费用	6,109,791.43	1,472,061.72
知识产权事务费	2,149,930.35	811,941.58
租赁及运行维护费	1,872,745.00	4,047,960.13
差旅费	1,161,818.07	328,985.25
其他	11,507,752.31	19,796,627.01
合计	237,886,312.85	341,972,177.32

（四十）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26,247.32	389,602.45
减:利息收入	19,795,740.43	19,891,492.89
金融机构手续费	1,789,954.98	1,552,654.94
往来折现	1,715,443.17	237,123.99
合计	-14,664,094.96	-17,712,111.51

（四十一）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036,000.00	12,588,913.00
科研补贴	120,000.00	100,000.00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88,862.19	
合计	3,644,862.19	12,688,913.00

（四十二）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116,962.16	-2,689,213.70
合计	-3,116,962.16	-2,689,213.70

（四十三）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988,994.38	-9,223,811.19
合计	-4,988,994.38	-9,223,811.19

（四十四）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523,475.91	-843,652.43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7,182.52	-15,051.32
合计	-4,530,658.43	-858,703.75

（四十五）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109,857.92	48,814.54	109,857.92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	-27,353.32		-27,353.32
合计	82,504.60	48,814.54	82,504.60

（四十六）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82.26	1,363.44	82.26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0,308,889.00	104,000.00	41,000.00
应付款项转入	21,810,483.05	14,064,804.16	21,810,483.05
其他营业外收入	2,135,153.39	2,470,477.32	2,135,153.39
合计	44,254,607.70	16,640,644.92	44,254,607.70

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山区财政财政扶持基金	41,000.00	38,000.00
疫情补助		66,000.00
拆迁补贴款	20,267,889.00	
合计	20,308,889.00	104,000.00

（四十七）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89,058.63	189,924.07	189,058.63
公益性捐赠支出	500,000.00	30,000.00	500,000.00
违约金		-149.68	
其他营业外支出	1,910,861.81	1,801,136.18	1,910,861.81
合计	2,599,920.44	2,020,910.57	2,599,920.44

（四十八）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859,715.11	52,909,332.34
递延所得税调整	-4,945,697.84	-3,195,686.99
合计	28,914,017.27	49,713,645.3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60,286,815.88
按适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043,022.3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2,625.9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77,155.7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其他	-10,613,534.92
所得税费用合计	28,914,017.27

（四十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0,000.00		-16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160,000.00		-160,000.00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0,000.00		-160,000.00

2.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项目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融资产损益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	小计
一、上年期初余额	370,000.00													370,000.00
二、上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三、本年期初余额	370,000.00													370,000.00
四、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五、本年年末余额	370,000.00													370,000.00

（五十）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集团内部资金往来款	6,022,917,134.33	6,195,805,913.81
保证金押金	122,095,790.85	132,874,827.39
活期存款利息	19,709,555.69	19,814,842.98
政府补助	3,685,862.19	12,792,913.00
其他	297,408,847.29	472,400,412.05
合计	6,465,817,190.35	6,833,688,909.23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集团内部资金往来款	6,086,601,500.84	6,337,077,859.62
保证金押金	113,258,582.18	118,168,477.20
其他	174,082,385.29	498,759,460.71
合计	6,373,942,468.31	6,954,005,797.53

（五十一）合并现金流量表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31,372,798.61	213,484,192.78
加：资产减值损失	4,530,658.43	858,703.75
信用减值损失	4,988,994.38	9,223,811.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516,541.27	18,602,271.4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217,873.95	3,788,870.87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96,218.24	578,693.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504.60	-48,814.5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8,976.37	188,560.6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26,247.32	389,602.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16,962.16	2,689,213.7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48,191.51	-3,934,217.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7,506.33	738,530.8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697,018.86	312,928,914.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0,695,932.88	-634,546,377.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1,000,106.79	449,904,606.7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00,767.46	374,846,563.0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56,891,279.80	921,504,558.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21,504,558.49	678,015,520.9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613,278.69	243,489,037.5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56,891,279.80	921,504,558.49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56,891,279.80	921,504,558.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6,891,279.80	921,504,558.4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五十二）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551,028.40	二
法院诉讼冻结	20,551,028.40	涉诉司法冻结

九、或有事项

截止 2023 月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的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建筑安装业	100,000.00 万元	73.91	73.91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

详见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相关信息

（三）关联方

1. 关联方交易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总额的比例（%）	定价政策
一、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购买商品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3,817,584.23	0.01	市价
购买商品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429,276.71	0.01	市价
购买商品	中国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4,179.06	0.01	市价
接受劳务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27,904,621.03	0.01	市价
接受劳务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26,088,587.43	0.01	市价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总额的比例（%）	定价政策
接受劳务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5,217,597.47	0.01	市价
接受劳务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3,747,360.85	0.01	市价
接受劳务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400,000.00	0.01	市价
接受劳务	中国建筑上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74,296.04	0.01	市价
接受劳务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66,803.44	0.01	市价
接受劳务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15,616.66	0.01	市价
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67,267,644.96	0.01	市价
销售商品	中建国际建设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3,905,613.77	0.01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351,634,772.55	0.05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229,013,248.01	0.16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451,542,416.57	0.06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82,872,819.85	0.02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84,015,361.47	0.01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34,729,127.96	0.01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肯尼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28,416,116.58	0.01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24,204,486.45	0.01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7,797,888.47	0.01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4,790,778.41	0.01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4,273,345.22	0.01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4,248,323.21	0.01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504,484.48	0.01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09,433.96	0.01	市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44,660.48	0.01	市价
三、其他交易					
利息收入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418,568.55	2.11	市价
其他交易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10,377,358.49	0.56	市价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总额的比例（%）	定价政策
其他交易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234,547.46	0.01	市价
其他交易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35,849.06	0.01	市价
其他交易	中建方程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02,264.15	0.01	市价
其他成本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30,784,985.81	6.65	市价
其他成本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5,134,268.20	3.27	市价
其他成本	中建人才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89,773.58	0.02	市价
其他成本	中建工程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47,169.81	0.01	市价
其他成本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5,027.11	0.01	市价

2. 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1）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应收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32,570,022.97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票据	17,494,048.00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票据	6,000,000.00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票据	2,900,000.00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705,842,059.39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44,348,160.02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83,156,797.44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46,150,928.2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32,234,669.00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0,906,030.85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5,742,733.47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5,240,801.84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4,588,286.89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3,508,194.79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2,707,044.39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6,460,643.04	
中国建筑肯尼亚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5,159,109.93	

关联方名称	应收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中建国际建设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4,082,342.79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3,271,141.11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552,025.54	
中建（成都）轨道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803,390.09	
重庆中建郭家沱大桥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91.02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款项融资	5,500,000.0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款项融资	300,000.00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387,031,464.91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93,035,403.80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34,447,772.67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26,094,945.36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23,396,369.18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22,754,888.98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5,400,382.97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9,668,242.88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9,433,944.81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9,143,390.28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8,850,469.34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7,143,716.80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5,819,017.98	
中国建筑肯尼亚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资产	2,991,990.57	
中建方程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2,913,777.57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842,972.39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549,888.08	
重庆中建郭家沱大桥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77,261.25	
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28,673.28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63,715.35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0,000.00	
中建成都天府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0,000.00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0,000.00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3,000.00	
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760.82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51,823,301.19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565,182.68	

关联方名称	应收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98,949.99	
中国建筑工程（泰国）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07,844.69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70,595.00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0,000.00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1,300,000.00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120,000.00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31,000.00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30,000.00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15,000.00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3,378.15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58.69	

（2）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应付项目	期末余额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47,783,421.54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4,508,971.52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2,050,000.00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731,060.93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551,130.57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260,000.00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33,451,317.97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20,735,099.00
中建国际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10,168,999.23
中建（成都）轨道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9,729,946.58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7,173,829.19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7,322.97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2,475.45
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858.91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应付股利	6,600,000.00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付股利	8,089,082.28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5,312,583.79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817,000.00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394,000.00

关联方名称	应付项目	期末余额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76,000.00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40,542.33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33,012.39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00,000.00
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30,000.00

十二、有助于财务报表使用者评价企业管理资本的目标、政策及程序的信息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或向股东归还资本。

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3 年度和 2022 年度，本公司的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3.62%和 73.31%

十三、母公司会计报表的主要项目附注

（一）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含 1 年）	1,223,800,195.31	1,020,848,270.58
1 至 2 年	173,805,277.60	152,308,076.87
2 至 3 年	51,311,730.50	45,803,794.09
3 至 4 年	19,021,496.73	66,275,052.92
4 至 5 年	28,058,259.18	2,175,736.45
5 年以上	16,971,317.25	27,932,452.56
小 计	1,512,968,276.57	1,315,343,383.47
减：坏账准备	26,173,132.91	19,144,969.85
合 计	1,486,795,143.66	1,296,198,413.62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67,772.13	0.10	322,838.78	20.59	1,244,933.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8,666,500.67	28.99	25,850,294.13	5.89	412,816,206.54
其中：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79,644,532.84	5.26	2,058,606.10	2.58	77,585,926.74
海外企业					
其他	359,021,967.83	23.73	23,791,688.03	6.63	335,230,279.80
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072,734,003.77	70.90			1,072,734,003.77
合计	1,512,968,276.57	100.00	26,173,132.91		1,486,795,143.66

续上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0,000.00	0.08	306,000.00	30	714,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7,383,455.37	27.17	18,838,969.85	5.27	338,544,485.52
其中：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23,905,405.76	1.82	655,208.95	2.74	23,250,196.81
海外企业					
其他	333,478,049.61	25.35	18,183,760.90	5.45	315,294,288.71
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956,939,928.10	72.75			956,939,928.10
合计	1,315,343,383.47	100	19,144,969.85		1,296,198,413.62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无锡苏宁置业有限公司	1,567,772.13	322,838.78	20.59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567,772.13	322,838.78	——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组合计提项目：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6,318,625.73	83.27	1,326,372.51	18,002,044.79	75.31	360,040.90
1至2年（含2年）	12,666,524.69	15.90	633,326.23	5,903,360.97	24.69	295,168.05
2至3年（含3年）	659,382.42	0.83	98,907.36			
3至4年（含4年）						
4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79,644,532.84	100.00	2,058,606.10	23,905,405.76	100.00	655,208.95

2）组合计提项目：其他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93,805,367.86	81.83	13,221,241.53	289,380,228.51	86.78	13,022,110.27
1至2年（含2年）	38,455,395.08	10.71	3,845,539.52	36,664,177.25	10.99	3,666,417.71
2至3年（含3年）	19,897,899.88	5.54	3,979,579.98	7,391,123.07	2.22	1,478,224.61
3至4年（含4年）	6,863,285.01	1.91	2,745,314.00	42,520.78	0.01	17,008.31
4至5年（含5年）	20.00		13.00			
5年以上						
合计	359,021,967.83	100.00	23,791,688.03	333,478,049.61	100.00	18,183,760.9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660,453,723.31	43.65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41,513,083.93	9.35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83,156,797.44	5.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46,053,507.50	3.04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云南滇中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2,915,944.13	2.18	1,481,217.48
合计	964,093,056.31	63.72	1,481,217.48

6. 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和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南昌润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856,753.29	-905,098.32
深圳市科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6,465,474.86	-235,091.85
深圳市太子湾商隆置业有限公司	11,255,740.66	-337,983.68
武汉润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1,491,045.96	-1,073,221.65
长沙润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47,154.85	-174,862.05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500,000.00	-41,791.67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7,790,702.34	-348,912.94
合计	99,906,871.96	-3,116,962.16

（二）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476,159,478.22	348,485,367.42
合计	476,159,478.22	348,485,367.42

1. 其他应收款项

（1）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1年以内（含1年）	270,976,368.76	344,603,125.62
1至2年	204,191,240.18	724,440.89
2至3年	360,826.87	2,358,468.10
3至4年	251,049.04	1,455,239.93
4至5年	1,139,879.93	1,214,913.00
5年以上	17,319.50	1,730,500.25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小计	476,936,684.28	352,086,687.79
减：坏账准备	777,206.06	3,601,320.37
合计	476,159,478.22	348,485,367.42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938,118.50	3.97	777,206.06	4.10	18,160,912.44
其中：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13,125,577.38	69.31	387,589.30	2.95	12,737,988.08
应收代垫款	1,153,851.36	6.09	194,033.81	16.82	959,817.55
其他	4,658,689.76	24.60	195,582.95	4.20	4,463,106.81
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457,998,565.78	96.03			457,998,565.78
合计	476,936,684.28	100.00	777,206.06	—	476,159,478.22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830,570.23	13.02	3,601,320.37	7.86	42,229,249.86
其中：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24,937,367.60	7.08	2,652,964.28	10.64	22,284,403.32
应收代垫款	1,335,950.05	0.38	155,204.31	11.62	1,180,745.74
其他	19,557,252.58	5.55	793,151.78	4.06	18,764,100.80
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06,256,117.56	86.98			306,256,117.56
合计	352,086,687.79	100.00	3,601,320.37	—	348,485,367.4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304,146.18	78.50	206,082.92	19,466,319.51	78.06	389,326.38
1至2年（含2年）	2,429,555.92	18.51	97,182.24	452,898.89	1.82	18,115.96
2至3年（含3年）	112,498.89	0.86	11,249.89	2,153,479.68	8.64	215,347.97
3至4年（含4年）	82,605.12	0.63	14,042.87	312,131.27	1.25	53,062.32
4至5年（含5年）	196,771.27	1.50	59,031.38	822,038.00	3.30	246,611.40
5年以上				1,730,500.25	6.94	1,730,500.25
合计	13,125,577.38	100.00	387,589.30	24,937,367.60	100.00	2,652,964.28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代垫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27,626.17	45.73	15,828.79	673,927.96	50.45	20,217.84
1至2年（含2年）	96,303.10	8.35	6,741.21			
2至3年（含3年）				204,988.42	15.34	26,648.49
3至4年（含4年）	168,443.92	14.60	33,688.78	344,158.67	25.76	68,831.73
4至5年（含5年）	344,158.67	29.83	120,455.53	112,875.00	8.45	39,506.25
5年以上	17,319.50	1.50	17,319.50			
合计	1,153,851.36	100.00	194,033.81	1,335,950.05	100.00	155,204.31

组合：其他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427,805.76	95.04	177,112.23	19,285,710.58	98.61	771,428.42
1至2年（含2年）	230,884.00	4.96	18,470.72	271,542.00	1.39	21,723.36
2至3年（含3年）						
3至4年（含4年）						
4至5年（含5年）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5年以上						
合计	4,658,689.76	100.00	195,582.95	19,557,252.58	100.00	793,151.78

（3）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444,610.54		156,709.83	3,601,320.37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41,526.26		41,526.26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631,372.16		-1,560.35	-2,632,932.5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191,181.80			191,181.80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580,530.32		196,675.74	777,206.06

（4）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山东雅美特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91,181.80	企业破产无法收回	是	否
合计	--	191,181.80	--	--	--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445,419,083.44	1年以内，1-2年	93.39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0,565,182.68	1年以内	2.22	
河北雄安商务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外部往来款	1,814,066.94	1年以内	0.38	87,053.38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往来款	1,633,814.00	1-2年	0.34	65,352.56
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外部往来款	1,000,000.00	1年以内	0.21	20,000.00
合计	—	460,432,147.06	—	96.54	172,405.94

（三）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80,000,000.00	10,000,000.00		90,000,000.00
小计	80,000,000.00	10,000,000.00		90,0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80,000,000.00	10,000,000.00		90,00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80,000,000.00	80,000,000.00	10,000,000.00								90,000,000.00	
一、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10,000,000.00								90,000,000.00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中建深装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000.00								40,000,000.00	

（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7,526,256,094.84	6,907,581,278.25	7,794,746,132.51	7,053,532,352.33
其中：房屋建设业务	6,971,212,021.87	6,352,179,937.48	7,358,970,656.65	6,610,565,810.81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461,434,125.83	434,573,484.20	329,314,452.18	317,023,773.26
设计勘察与咨询业务	26,535,185.64	59,397,870.37	29,427,911.28	44,364,651.35
其他业务	67,074,761.50	61,429,986.20	77,033,112.40	81,578,116.91
2. 其他业务小计	60,578,151.91	52,173,886.75	61,721,657.69	65,808,618.81
其中：销售材料	42,330,270.32	46,268,943.50	55,614,022.15	63,319,243.85
其他收入	18,247,881.59	5,904,943.25	6,107,635.54	2,489,374.96
合计	7,586,834,246.75	6,959,755,165.00	7,856,467,790.20	7,119,340,971.14

（五）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116,962.16	-2,689,213.70
合计	-3,116,962.16	-2,689,213.70

（六）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集团内部资金往来款	5,818,923,142.59	6,009,901,620.52
保证金押金	118,982,435.95	129,412,944.90
活期存款利息	19,788,549.82	19,871,477.09
政府补助	3,476,200.40	12,578,313.00
其他	35,512,343.02	861,052,773.50
合计	5,996,682,671.78	7,032,817,129.01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集团内部资金往来款	5,935,270,079.08	6,136,924,416.04
保证金押金	28,204,315.37	114,420,358.07
其他		876,807,407.65
合计	5,963,474,394.45	7,128,152,181.76

（七）现金流量表

1.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28,271,142.11	213,061,198.15
加：资产减值损失	4,566,303.87	803,814.16
信用减值损失	5,041,378.70	8,484,483.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826,030.71	18,390,162.8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217,873.95	3,788,870.87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07,630.25	578,693.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504.60	-48,814.5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8,976.37	188,560.6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26,247.32	389,602.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16,962.16	2,689,213.7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49,722.85	-3,797,777.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78,298.23	703,308.1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962,836.98	320,331,889.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2,635,565.67	-562,570,884.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7,564,919.90	406,255,747.2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120,091.64	409,248,068.2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06,890,565.53	919,584,610.7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19,584,610.75	671,631,489.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694,045.22	247,953,121.16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06,890,565.53	919,584,610.75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06,890,565.53	919,584,610.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6,890,565.53	919,584,610.7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十四、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S

营业执照

（副 本）（15-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咨询；产品设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4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1484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登记机关　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07 月 13 日

与原件核对一致（1）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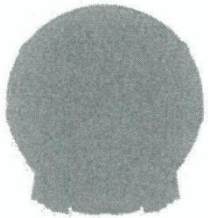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　　称：

首席合伙人：　邱靖之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14日

（1）
与原件核对一致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书序号：0000175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　七　二十六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须将本证书提交委托方。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交回原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is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07-2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110002400303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二〇〇九 九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张丽
证书编号：110002400303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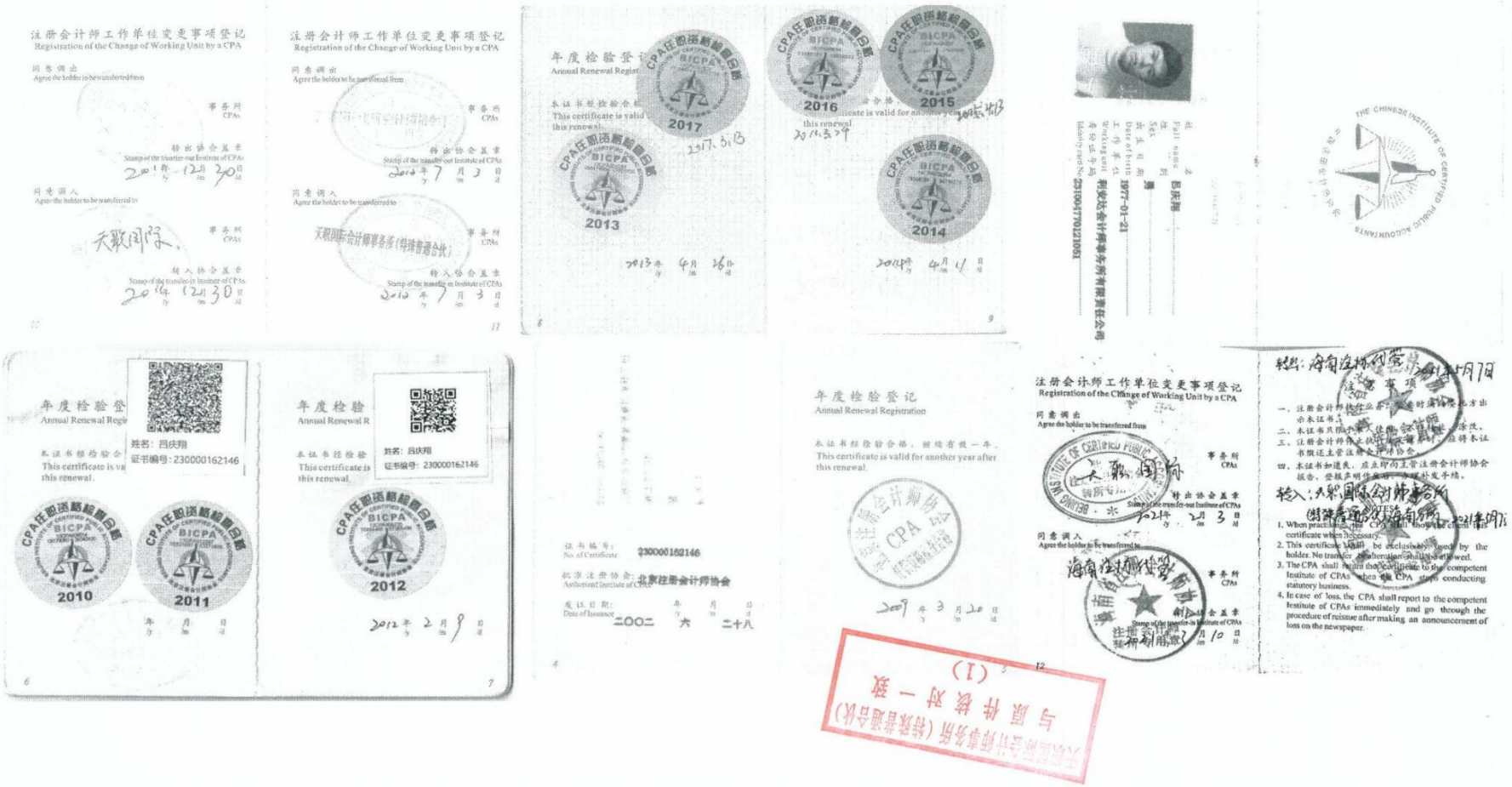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吕庆翔
证书编号：230000162146
Full name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7-01-21
Working unit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Identity card No.
231006177012105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230000162146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二 六 二十八
2007 年 3 月 20 日
2012 年 2 月 9 日
2013 年 4 月 16 日
2014 年 4 月 1 日
2016 年 3 月 29 日
2017 年 3 月 3 日
2018 年 7 月 3 日
2019 年 12 月 30 日
2021 年 1 月 3 日
2021 年 1 月 10 日
海南注册会计师协会
海南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2021 年 10 月 7 日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应当时常携带本证书，必要时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借、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经核实明确声明作废后，方可补发。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borrowing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is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与原件核对一致
(I)

1.3 2024年审计报告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5]356号

目　录

审计报告——1
2024 年度财务报表——4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16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5DCG03VJP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5]356 号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装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装饰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装饰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装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圳装饰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装饰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圳装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装饰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深圳装饰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华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1	——	——	
货币资金	2	1,019,644,742.86	777,442,308.20	八、（一）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资产	7			
应收票据	8	14,782,278.66	35,145,749.90	八、（二）
应收账款	9	1,743,095,665.89	1,549,368,343.30	八、（三）
应收款项融资	10	28,816,395.07	6,000,000.00	八、（四）
预付款项	11	39,998,014.07	65,944,159.07	八、（五）
▲应收保费	12			
▲应收分保账款	1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5			
其他应收款	16	697,564,403.17	483,905,955.51	八、（六）
其中：应收股利	17			八、（六）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存货	19	182,560,480.74	163,809,730.28	八、（七）
其中：原材料	20	182,560,480.74	163,809,730.28	八、（七）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合同资产	22	1,043,891,672.97	1,475,657,811.61	八、（八）
△保险合同资产	23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4			
持有待售资产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	3,712,514.88	3,187,426.40	八、（九）
其他流动资产	27	52,723,989.53	37,325,368.54	八、（十）
流动资产合计	28	4,826,790,157.84	4,597,786,882.81	
非流动资产：	29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			
债权投资	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			
其他债权投资	33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			
长期应收款	35	9,846,839.63	8,022,435.06	八、（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	7,500,000.00	7,500,000.00	八、（十二）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			
投资性房地产	39	5,097,903.17	5,347,552.32	八、（十三）
固定资产	40	471,287,937.00	443,907,903.84	八、（十四）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41	565,885,321.06	520,649,156.32	八、（十四）
累计折旧	42	94,597,384.06	76,741,252.48	八、（十四）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3			
在建工程	44	3,267,699.70	1,276,209.42	八、（十五）
生产性生物资产	45			
油气资产	46			
使用权资产	47	48,131,711.27	37,988,384.87	八、（十六）
无形资产	48			
开发支出	49			
商誉	50			
长期待摊费用	51	6,385,062.06	6,982,171.07	八、（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	20,017,085.64	15,406,875.66	八、（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	202,177,214.27	8,195,599.50	八、（十九）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	773,711,452.74	534,627,131.74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资　产　总　计	77	5,600,501,610.58	5,132,414,014.5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78	——	——	
短期借款	79	300,000,000.00		八、（二十）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			
△拆入资金	81			
交易性金融负债	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3			
#衍生金融负债	84			
应付票据	85	172,486,878.25	52,247,549.52	八、（二十一）
应付账款	86	2,281,166,726.94	2,638,269,632.46	八、（二十二）
预收款项	87			
合同负债	88	897,195,125.68	681,950,797.66	八、（二十三）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9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90			
△代理买卖证券款	91			
△代理承销证券款	92			
△预收保费	93			
应付职工薪酬	94	218,517.38		八、（二十四）
其中：应付工资	95	218,517.38		八、（二十四）
应付福利费	96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7			
应交税费	98	30,181,709.43	27,653,403.33	八、（二十五）
其中：应交税金	99	30,181,709.43	27,653,403.33	八、（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100	167,845,145.04	143,041,404.39	八、（二十六）
其中：应付股利	101	14,689,082.28	14,689,082.28	八、（二十六）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2			
▲应付分保账款	103			
持有待售负债	1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	49,375,693.71	47,162,439.40	八、（二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106	149,180,640.57	153,580,041.53	八、（二十八）
流动负债合计	107	4,047,650,437.00	3,743,905,268.29	
非流动负债：	108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9			
长期借款	110			
应付债券	111			
其中：优先股	112			
永续债	113			
△保险合同负债	114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115			
租赁负债	116	32,219,148.59	22,775,851.70	八、（二十九）
长期应付款	117	14,241,382.68	3,804,504.23	八、（三十）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8	2,480,000.00	2,550,000.00	八、（三十一）
预计负债	119	6,213,697.17	5,334,524.53	八、（三十二）
递延收益	1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	224,466.88	141,024.47	八、（十八）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2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	55,378,695.32	34,605,904.93	
负 债 合 计	125	4,103,029,132.32	3,778,511,173.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6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7	405,882,400.00	405,882,400.00	八、（三十三）
国家资本	128			
国有法人资本	129	405,882,400.00	405,882,400.00	八、（三十三）
集体资本	130			
民营资本	131			
外商资本	132			
#减：已归还投资	133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34	405,882,400.00	405,882,400.00	八、（三十三）
其他权益工具	135			
其中：优先股	136			
永续债	137			
资本公积	138	220,602,697.97	220,602,697.97	八、（三十四）
减：库存股	139			
其他综合收益	140	210,000.00	370,000.00	八、（五十一）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1			八、（五十一）
专项储备	142	23,764,375.76	26,886,556.74	八、（三十五）
盈余公积	143	191,032,585.43	166,309,495.59	八、（三十六）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4	191,032,585.43	166,309,495.59	八、（三十六）
任意公积金	145			
#储备基金	146			
#企业发展基金	147			
#利润归还投资	148			
△一般风险准备	149			
未分配利润	150	655,980,419.10	533,851,691.03	八、（三十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1	1,497,472,478.26	1,353,902,841.33	
*少数股东权益	1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3	1,497,472,478.26	1,353,902,811.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4	5,600,501,610.58	5,132,414,014.5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总收入：899393.28 万元

营业利润：28678.90 万元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	8,993,932,806.79	7,716,474,505.63	
其中：营业收入	2	8,993,932,806.79	7,716,474,505.63	八、（三十八）
△利息收入	3			
△保险服务收入	4			
▲已赚保费	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二、营业总成本	7	8,714,133,153.92	7,488,933,128.83	
其中：营业成本	8	8,203,456,363.15	7,076,787,389.18	八、（三十八）
△利息支出	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			
△保险服务费用	11			
△分出保费的分摊	12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3			
△承保财务损失	14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15			
▲退保金	16			
▲赔付支出净额	1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8			
▲保单红利支出	19			
▲分保费用	20			
税金及附加	21	20,553,842.15	13,719,097.59	八、（三十九）
销售费用	22			
管理费用	23	204,660,550.82	175,205,424.17	八、（四十）
研发费用	24	295,388,307.51	237,286,312.85	八、（四十一）
财务费用	25	-9,925,909.71	-13,664,094.96	八、（四十二）
其中：利息费用	26	1,938,154.34	1,626,247.32	八、（四十二）
利息收入	27	18,704,139.02	19,795,740.43	八、（四十二）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8	7,038,785.12	163,971.65	八、（四十二）
其他	29			
加：其他收益	30	10,207,083.28	3,644,862.19	八、（四十三）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	-2,126,554.46	-3,116,962.16	八、（四十四）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3	-2,126,554.46	-3,116,962.16	八、（四十四）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	-17,225,880.82	-4,988,994.38	八、（四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	2,636,255.47	-4,530,658.43	八、（四十六）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	-54,329.64	82,504.60	八、（四十七）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	273,236,226.70	218,632,128.62	
加：营业外收入	41	13,717,352.02	44,254,607.70	八、（四十八）
其中：政府补助	42		20,308,889.00	八、（四十八）
减：营业外支出	43	164,605.93	2,599,920.44	八、（四十九）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	286,788,972.93	260,286,815.88	
减：所得税费用	45	33,767,155.02	28,914,017.27	八、（五十）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	253,021,817.91	231,372,798.61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7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	253,021,817.91	231,372,798.61	
*少数股东损益	49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50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51	253,021,817.91	231,372,798.61	
终止经营净利润	5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	-160,000.00		八、（五十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	-160,000.00		八、（五十一）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160,000.00		八、（五十一）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6	-160,000.00		八、（五十一）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9			
△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0			
6.其他	6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5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6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7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8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9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0			
△9.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1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2			
11.其他	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	252,861,817.91	231,372,798.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	252,861,817.91	231,372,798.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			
八、每股收益：	78	——	——	
基本每股收益	79			
稀释每股收益	8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0,236,705,879.05	8,233,620,110.7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7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3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4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	3,183,850.76	12,990,845.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6,653,568,935.50	6,465,817,190.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16,893,458,665.31	14,712,428,146.39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9	9,189,464,669.28	7,722,450,490.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1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22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3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24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5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	591,597,603.31	521,480,826.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	157,594,503.15	134,555,129.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6,865,055,145.32	6,373,942,46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16,803,711,921.06	14,752,428,913.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89,746,744.25	-40,000,767.46	八、（五十二）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4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7	107,721.80	209,656.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	107,721.80	209,656.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1	20,939,642.31	12,106,275.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4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	20,939,642.31	12,106,275.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	-20,831,920.51	-11,896,619.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8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1	3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	30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5	108,108,154.34	112,908,116.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6	16,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	194,623,009.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	302,731,163.77	112,908,116.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2,731,163.77	-112,908,116.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	363,953.16	192,224.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66,547,613.13	-164,613,278.69	八、（五十二）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	756,891,279.80	921,504,558.49	八、（五十二）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	823,438,892.93	756,891,279.80	八、（五十二）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illegible]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405,882,400.00				220,602,697.97		370,000.00	26,886,556.74	166,309,495.59		533,851,691.03	1,353,902,841.33		1,353,902,841.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405,882,400.00				220,602,697.97		370,000.00	26,886,556.74	166,309,495.59		533,851,691.03	1,353,902,841.33		1,353,902,841.3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60,000.00	-3,122,180.98	24,723,089.84		122,128,728.07	143,569,636.93		143,569,636.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160,000.00				253,021,817.91	252,861,817.91		252,861,817.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3,122,180.98				-3,122,180.98		-3,122,180.98
1.提取专项储备	14								303,958,533.06				303,958,533.06		303,958,533.06
2.使用专项储备	15								-307,080,714.04				-307,080,714.04		-307,080,714.04
（四）利润分配	16									24,723,089.84		-130,893,089.84	-106,170,000.00		-106,17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4,723,089.84		-24,723,089.84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4,723,089.84		-24,723,089.84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106,170,000.00	-106,170,000.00		-106,170,000.00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405,882,400.00				220,602,697.97		210,000.00	23,764,375.76	191,032,585.43		655,980,419.10	1,497,472,478.26		1,497,472,478.2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illegible]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一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一、上年末余额	1	405,882,400.00				220,602,697.97		370,000.00	12,042,572.70	143,482,381.38		438,214,123.48	1,220,594,175.53		1,220,594,175.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405,882,400.00				220,602,697.97		370,000.00	12,042,572.70	143,482,381.38		438,214,123.48	1,220,594,175.53		1,220,594,175.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4,843,984.04	22,827,114.21		95,637,567.55	133,308,665.80		133,308,665.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231,372,798.61	231,372,798.61		231,372,798.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4,843,984.04				14,843,984.04		14,843,984.04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14,089,710.58				214,089,710.58		214,089,710.58
2.使用专项储备	15								-199,245,726.54				-199,245,726.54		-199,245,726.54
（四）利润分配	16									22,827,114.21		-135,735,231.06	-112,908,116.85		-112,908,116.85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2,827,114.21		-22,827,114.21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2,827,114.21		-22,827,114.21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112,908,116.85	-112,908,116.85		-112,908,116.85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405,882,400.00				220,602,697.97		370,000.00	26,886,556.74	166,309,495.59		533,851,691.03	1,353,902,841.33		1,353,902,841.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1	——	——	
货币资金	2	940, 253, 097. 60	727, 441, 593. 93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资产	7			
应收票据	8	13, 017, 974. 79	33, 116, 314. 91	
应收账款	9	1, 675, 977, 585. 12	1. 486, 795. 143. 66	十三、（一）
应收款项融资	10	28, 816, 395. 07	6, 000, 000. 00	
预付款项	11	37, 660, 049. 52	65, 418, 842. 69	
▲应收保费	12			
▲应收分保账款	1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5			
其他应收款	16	687, 546, 767. 25	476, 159, 478. 22	十三、（二）
其中：应收股利	17			十三、（二）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存货	19	181, 203, 642. 52	162, 672, 573. 65	
其中：原材料	20	181. 203, 642. 52	162, 672. 573. 65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合同资产	22	1, 012, 562, 217. 63	1, 447, 042. 430. 05	
△保险合同资产	23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4			
持有待售资产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	3, 093, 578. 01	2, 784, 310. 73	
其他流动资产	27	52, 548, 419. 46	37, 241, 424. 37	
流动资产合计	28	4, 632, 679, 726. 97	4. 444, 672, 112. 21	
非流动资产：	29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			
债权投资	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			
其他债权投资	33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			
长期应收款	35	9, 808, 611. 55	7, 992, 119. 56	
长期股权投资	36	90, 000, 000. 00	90, 000, 000. 00	十三、（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	7, 500, 000. 00	7, 500, 000. 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			
投资性房地产	39	5, 097, 903. 17	5, 347, 552. 32	
固定资产	40	470, 999, 143. 39	443, 422, 352. 20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41	564, 569, 714. 40	519, 333, 549. 66	
累计折旧	42	93, 570, 571. 01	75, 911, 197. 4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3			
在建工程	44	3, 267, 699. 70	1, 276, 209. 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45			
油气资产	46			
使用权资产	47	48, 021, 624. 56	37, 988, 384. 87	
无形资产	48			
开发支出	49			
商誉	50			
长期待摊费用	51	2, 211, 771. 15	1, 755, 479. 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	19, 556, 832. 13	15, 223, 352. 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	201, 698, 367. 28	5, 804, 802. 95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	858, 161, 952. 93	616, 310. 253. 41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资　产　总　计	77	5, 490, 841, 679. 90	5, 060, 982, 365. 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78	——	——	
短期借款	79	3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			
△拆入资金	81			
交易性金融负债	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3			
衍生金融负债	84			
应付票据	85	170,578,180.28	52,247,549.52	
应付账款	86	2,209,762,212.84	2,564,751,105.54	
预收款项	87			
合同负债	88	841,333,221.61	680,844,151.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9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90			
△代理买卖证券款	91			
△代理承销证券款	92			
△预收保费	93			
应付职工薪酬	94			
其中：应付工资	95			
应付福利费	96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7			
应交税费	98	25,598,333.43	27,438,044.21	
其中：应交税金	99	25,598,333.43	27,438,044.21	
其他应付款	100	224,394,221.28	167,288,522.80	
其中：应付股利	101	14,689,082.28	14,689,082.2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2			
▲应付分保账款	103			
持有待售负债	1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	44,283,613.39	44,615,918.56	
其他流动负债	106	144,676,898.50	151,219,301.76	
流动负债合计	107	3,960,626,681.33	3,688,404,594.13	
非流动负债：	108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9			
长期借款	110			
应付债券	111			
其中：优先股	112			
永续债	113			
△保险合同负债	114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115			
租赁负债	116	32,219,148.59	22,775,851.70	
长期应付款	117	12,470,949.42	2,584,214.9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8	2,480,000.00	2,550,000.00	
预计负债	119	6,213,697.17	5,334,524.53	
递延收益	1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	178,725.42	125,009.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2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	53,562,520.60	33,369,601.14	
负 债 合 计	125	4,014,189,201.93	3,721,774,195.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6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7	405,882,400.00	405,882,400.00	
国家资本	128			
国有法人资本	129	405,882,400.00	405,882,400.00	
集体资本	130			
民营资本	131			
外商资本	132			
#减：已归还投资	133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34	405,882,400.00	405,882,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35			
其中：优先股	136			
永续债	137			
资本公积	138	220,602,697.97	220,602,697.97	
减：库存股	139			
其他综合收益	140	210,000.00	370,000.0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1			
专项储备	142	23,130,300.07	26,586,890.85	
盈余公积	143	191,032,585.43	166,309,495.59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4	191,032,585.43	166,309,495.59	
任意公积金	145			
#储备基金	146			
#企业发展基金	147			
#利润归还投资	148			
△一般风险准备	149			
未分配利润	150	635,794,494.50	519,456,685.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1	1,476,652,477.97	1,339,208,170.35	
*少数股东权益	1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3	1,476,652,477.97	1,339,208,170.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4	5,490,841,679.90	5,060,982,365.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	8,867,093,167.23	7,586,834,246.75	
其中：营业收入	2	8,867,093,167.23	7,586,834,246.75	十三、（四）
利息收入	3			
△已赚保费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二、营业总成本	6			
其中：营业成本	7	8,595,156,133.33	7,362,402,758.56	
利息支出	8	8,109,346,238.56	6,959,755,165.00	十三、（四）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保险服务费用	10			
△分出保费的分摊	11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2			
△承保财务损失	13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14			
▲退保金	15			
▲赔付支出净额	16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7			
▲保单红利支出	18			
▲分保费用	19			
税金及附加	20			
销售费用	21	20,036,952.78	13,215,684.54	
管理费用	22			
研发费用	23	196,762,530.11	172,061,650.85	
财务费用	24	278,714,498.39	232,167,780.71	
其中：利息费用	25	-9,704,086.51	-14,797,522.54	
利息收入	26	1,934,449.89	1,626,247.32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7	18,500,978.47	19,788,549.82	
其他	28	7,038,785.12	163,971.65	
加：其他收益	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10,060,138.11	3,476,200.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	-2,126,554.46	-3,116,962.16	十三、（五）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2,126,554.46	-3,116,962.16	十三、（五）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	-16,443,474.10	-5,041,378.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	2,656,429.59	-4,566,303.8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	-54,329.64	82,504.60	
加：营业外收入	40	266,029,243.40	215,265,548.46	
其中：政府补助	41	13,587,013.15	44,249,402.14	
减：营业外支出	42		41,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	164,605.79	2,599,920.44	
减：所得税费用	44	279,451,650.76	256,915,030.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	32,220,752.36	28,643,888.05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6	247,230,898.40	228,271,142.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	——	——	
*少数股东损益	48	247,230,898.40	228,271,142.11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9			
持续经营净利润	50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51	247,230,898.40	228,271,142.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	-16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	-16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5	-160,0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8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59			
6.其他	6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3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4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5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6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7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8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9			
△9.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0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1			
11.其他	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3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5	247,070,898.40	228,271,142.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6	247,070,898.40	228,271,142.11	
八、每股收益：	77			
基本每股收益	78	——	——	
稀释每股收益	79			
	8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0,048,546,205.27	8,093,875,374.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7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3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4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	3,183,850.76	12,990,845.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6,825,771,405.54	5,996,682,671.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16,877,501,461.57	14,103,548,891.45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9	9,075,676,165.76	7,594,555,665.1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1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22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3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24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5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	545,772,275.78	492,997,514.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	153,219,544.13	130,641,409.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7,042,532,662.64	5,963,474,394.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16,817,200,648.31	14,181,668,98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60,300,813.26	-78,120,091.64	十三、（六）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4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7	107,721.80	209,656.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	107,721.80	209,656.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1	20,926,642.31	12,067,718.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4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		1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	20,926,642.31	22,067,718.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	-20,818,920.51	-21,858,061.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8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1	3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	30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5	108,104,449.89	112,908,116.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6	16,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	194,584,713.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	302,689,163.77	112,908,116.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2,689,163.77	-112,908,116.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	363,953.16	192,224.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37,156,682.14	-212,694,045.22	十三、（六）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	706,890,565.53	919,584,610.75	十三、（六）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	744,047,247.67	706,890,565.53	十三、（六）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一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405,882,400.00				220,602,697.97		370,000.00	26,586,890.85	166,309,495.59		519,456,685.91	1,339,208,170.35		1,339,208,170.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405,882,400.00				220,602,697.97		370,000.00	26,586,890.85	166,309,495.59		519,456,685.94	1,339,208,170.35		1,339,208,170.3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60,000.00	-3,456,590.78	24,723,089.84		116,337,808.56	137,444,307.62		137,444,307.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160,000.00				247,230,898.40	247,070,898.40		247,070,898.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3,456,590.78				-3,456,590.78		-3,456,590.78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97,761,994.37				297,761,994.37		297,761,994.37
2.使用专项储备	15								-301,218,585.15				-301,218,585.15		-301,218,585.15
（四）利润分配	16									24,723,089.84		-130,893,089.84	-106,170,000.00		-106,17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4,723,089.84		-24,723,089.84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4,723,089.84		-24,723,089.84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106,170,000.00	-106,170,000.00		-106,170,000.00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405,882,400.00				220,602,697.97		210,000.00	23,130,300.07	191,032,585.43		635,791,494.50	1,476,652,477.97		1,476,652,477.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刘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中建八局装饰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405,882,400.00				220,602,697.97		370,000.00	11,676,382.51	143,482,381.38		426,920,774.89	1,208,934,636.75			1,208,934,636.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405,882,400.00				220,602,697.97		370,000.00	11,676,382.51	143,482,381.38		426,920,774.89	1,208,934,636.75			1,208,934,636.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4,910,508.34	22,827,114.21		92,535,911.05	130,273,533.60			130,273,533.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228,271,142.11	228,271,142.11			228,271,142.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4,910,508.34				14,910,508.34			14,910,508.34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09,664,198.80				209,664,198.80			209,664,198.80
2.使用专项储备	15								-194,753,690.46				-194,753,690.46			-194,753,690.46
（四）利润分配	16									22,827,114.21		-135,735,231.06	-112,908,116.85			-112,908,116.85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2,827,114.21		-22,827,114.21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2,827,114.21		-22,827,114.21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112,908,116.85	-112,908,116.85			-112,908,116.85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405,882,400.00				220,602,697.97		370,000.00	26,586,890.85	166,309,495.59		519,456,685.91	1,339,208,170.35			1,339,208,170.3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1989 年 1 月 23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1922011803；法定代表人为刘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588.24 万元，注册及总部地址为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处的行业：建筑业。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民用建筑工程、工业建筑工程、构筑物工程以及相配套的道路、通信、管网管线等设施工程,以及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屋面、附建人防工程、给水排水及供暖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设计;建筑幕墙设计;五金交电、装饰材料、建筑材料、陶瓷制品的购销;建筑幕墙、门窗及建筑金属构件的研发设计、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的货物和技术）;特种工程专业承包。（以上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玻璃深加工;物流配送;建筑幕墙、门窗及建筑金属构件的制造。

（三）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批准报出

（五）营业期限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 1989 年 01 月 23 日至 2039 年 01 月 23 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企业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四）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六）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

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列示。

（九）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4%。

（十一）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应收账款按照简化模型考虑信用损失，遵循单项和组合法计提的方式。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按照业主性质分为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海外客户，其他三类组合，每个组合区分账龄确定计提比例。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海外客户（%）	其他（%）
1 年以内	2.00	6.00	4.50
1-2 年	5.00	12.00	10.00
2-3 年	15.00	25.00	20.00
3-4 年	30.00	45.00	40.00

账龄	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海外客户（%）	其他（%）
4-5 年	45.00	70.00	65.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参考历史经验，结合当前情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对应收中国建筑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2. 其他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账龄	应收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应收代垫款（%）	其他（%）
1 年以内	2.00	3.00	4.00
1-2 年	4.00	7.00	8.00
2-3 年	10.00	13.00	20.00
3-4 年	17.00	20.00	30.00
4-5 年	30.00	35.00	4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参考历史经验，结合当前情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对其他应收中国建筑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十二）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十三）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建造成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以及库存商品等存货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或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四）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项计提和组合法计提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计提的判断条件：预期信用风险与组合存在显著差异。

组合计提：按照款项性质分为工程承包项目合同资产、房地产项目合同资产、尚未到期的质保金、金融资产模式的 PPP 项目合同资产、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合同资产以及其他类六类组合。每个组合区分账龄确定计提比例。

组合类型	计提比例
已完工未结算	1 年以内：0.5%；1-3 年 0.8%；3 年以上 1.0%
投资项目长期应收款	0.3%
质保金	0.3%
其他	0.3%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七）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目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35 年	0-5	2.71-12.50
机器设备	5-14 年	0-5	6.79-20.00
运输设备	3-10 年	0-5	9.50-33.33
办公设备、临时设施及其他	3-10 年	0-5	9.50-33.3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八）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九）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二十）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软件等，以成本计量。本公司设立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为研发对象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研发对象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1）研发对象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2）管理层已批准研发对象开发的预算；（3）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研发对象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4）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研发对象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5）研发对象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二十四）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二十六）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的限制性股票计划为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解锁或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解锁或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后续信息表明可解锁或可行权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进行调整，并在解锁日或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解锁或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于授予日的市价以及激励对象支付的授予价格为基础，并考虑本公司限制性股票的相关条款的影响后确定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或可行权的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锁或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解锁日或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解锁或可行权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解锁或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七）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2.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其流动性，列示为其他流动负债或预计负债。

（二十八）其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到期后本公司有权不限次数展期，对于永续债票面利息，本公司有权递延支付，本公司并无合同义务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权益工具。

（二十九）收入

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1.收入的确认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1）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2）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3）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4）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5）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3.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如下：

（1）工程承包合同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工程承包合同通常包括房屋建筑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等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为提供房屋建筑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等服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本公司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工的进度将合同履约成本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本公司将为获取工程承包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者该业务营业周期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按照相关合同下确认收入相同的基础摊销计入损益。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者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2）设计勘察服务收入

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设计勘察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商标使用权收入在协议期内按约定金额确认。

4.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三十）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

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二）租赁

1.租赁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4.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5.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6.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租赁变更，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7.出租人

（1）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三十三）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三十四）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债务工具投资和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中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的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本公司采用本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2）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中 “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本公司采用本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三）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本公司本期无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见各公司税率表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15.00%	六、（二）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15.00%	六、（二）
中建深装建设有限公司	25.00%	——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本公司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2023年10月16日取得了编号为GR20234420302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本期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2. 本公司子公司中建照明有限公司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2023年10月16日取得了编号为GR20234420094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本期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4	境内非金融资子企业	深圳市	深圳市	工程承包	50,0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00	投资设立
2	中建深装建设有限公司	4	境内非金融资子企业	深圳市	深圳市	工程承包	40,000,000.00	100.00	100.00	40,000,000.00	投资设立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823,438,892.93	777,442,308.20
其他货币资金	196,205,849.93	
合计	1,019,644,742.86	777,442,308.20
其中：存放境外的款项总额	7,987,970.40	

注:期末银行存款中,存入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的金额为536,086,705.21元，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使用限制的金额为196,205,849.93元。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法院诉讼冻结	36,389,754.57	20,551,028.40
保证金	159,816,095.36	
合计	196,205,849.93	20,551,028.40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4,833,060.58	50,781.92	14,782,278.66	35,180,897.29	35,147.39	35,145,749.90
合计	14,833,060.58	50,781.92	14,782,278.66	35,180,897.29	35,147.39	35,145,749.90

2.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833,060.58	100.00	50,781.92	0.34	14,782,278.66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计	14,833,060.58	100.00	50,781.92	0.34	14,782,278.66

续上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180,897.29	100.00	35,147.39	0.10	35,145,749.90
合计	35,180,897.29	100.00	35,147.39	0.10	35,145,749.90

（三）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1年以内（含1年）	1,080,666,464.27	1,262,349,644.23
1至2年	498,121,166.75	188,047,838.76
2至3年	126,625,148.29	55,937,170.33
3至4年	36,713,417.60	23,489,528.46
4至5年	10,603,590.99	29,148,359.21
5年以上	33,745,300.07	17,642,425.00
小计	1,786,475,087.97	1,576,614,965.99
减：坏账准备	43,379,422.08	27,246,622.69
合计	1,743,095,665.89	1,549,368,343.30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83,000.10	0.07	434,300.01	33.85	848,700.09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1,689,380.99	30.32	42,945,122.07	7.93	498,744,258.92
其中：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65,910,494.35	3.69	2,215,469.44	3.36	63,695,024.91
海外企业	1,304,873.55	0.07	78,292.41	6.00	1,226,581.14
其他	474,474,013.09	26.56	40,651,360.22	8.57	433,822,652.87
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243,502,706.88	69.61			1,243,502,706.88
合计	1,786,475,087.97	100.00	43,379,422.08	—	1,743,095,665.89

续上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67,772.13	0.10	322,838.78	20.59	1,244,933.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9,292,544.01	28.50	26,923,783.91	5.99	422,368,760.10
其中：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84,156,460.29	5.34	2,201,194.75	2.62	81,955,265.54
海外企业					
其他	365,136,083.72	23.16	24,722,589.16	6.77	340,413,494.56
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125,754,649.85	71.40			1,125,754,649.85
合计	1,576,614,965.99	100.00	27,246,622.69	—	1,549,368,343.30

3.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无锡苏宁置业有限公司	1,020,000.00	408,000.00	40.00	预计回款可能性低
绿地集团成都蜀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63,000.10	26,300.01	10.00	预计回款可能性低
合计	1,283,000.10	434,300.01	——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组合计提项目：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2,228,270.54	79.24	1,044,565.43	69,085,549.72	82.10	1,381,710.99
1至2年（含2年）	8,814,295.72	13.37	440,714.79	14,411,528.15	17.12	720,576.40
2至3年（含3年）	4,867,928.09	7.39	730,189.22	659,382.42	0.78	98,907.36
3至4年（含4年）						
4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65,910,494.35	100.00	2,215,469.44	84,156,460.29	100.00	2,201,194.75

2）组合计提项目：海外企业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304,873.55	100.00	78,292.41			
1至2年（含2年）						
2至3年（含3年）						
3至4年（含4年）						
4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1,304,873.55	100.00	78,292.41			

3）组合计提项目：其他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63,395,890.25	76.59	16,352,815.10	297,376,238.60	81.44	13,381,930.72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至2年（含2年）	53,618,706.37	11.30	5,361,870.70	38,455,395.08	10.53	3,845,539.52
2至3年（含3年）	29,723,167.21	6.26	5,944,633.44	21,133,330.47	5.79	4,226,666.10
3至4年（含4年）	20,146,112.19	4.25	8,058,444.88	8,171,099.57	2.24	3,268,439.82
4至5年（含5年）	7,590,117.07	1.60	4,933,576.10	20.00		13.00
5年以上	20.00		20.00			
合计	474,474,013.09	100.00	40,651,360.22	365,136,083.72	100.00	24,722,589.16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821,481,238.41	45.98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34,220,923.05	7.51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80,277,107.15	4.49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57,419,561.86	3.21	
深业泰富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632,083.81	1.71	7,802,228.70
合计	1,124,030,914.28	62.92	7,802,228.70

（四）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8,816,395.07	6,000,000.00
应收账款		
合计	28,816,395.07	6,000,000.00

（五）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7,498,931.88	68.75		53,054,678.19	80.45	
1至2年	11,513,982.19	28.79		12,335,678.76	18.71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2至3年	985,100.00	2.46		553,802.12	0.84	
3年以上						
合计	39,998,014.07	100.00		65,944,159.07	100.00	

2.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JIANGSUZHUSHIINTERNATIONALTRADINGCO.,LTD.	8,042,895.96	1-2年	未到结算期
	合计	8,042,895.96	——	——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JIANGSUZHUSHIINTERNATIONALTRADINGCO.,LTD.	8,042,895.96	20.11	
广东坚美铝型材厂（集团）有限公司	4,069,500.00	10.17	
广东三好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890,767.00	4.73	
山东华建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1,682,800.00	4.21	
佛山市三水凤铝铝业有限公司	1,648,700.00	4.12	
合计	17,334,662.96	43.34	

（六）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697,564,403.17	483,905,955.51
合计	697,564,403.17	483,905,955.51

1. 其他应收款项

（1）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1年以内（含1年）	445,192,023.27	274,498,402.86
1至2年	210,347,641.99	208,452,735.85
2至3年	42,546,802.10	360,826.87
3至4年	165,211.50	251,049.04
4至5年		1,139,879.93
5年以上	598,949.99	17,319.50
小计	698,850,628.85	484,720,214.05
减：坏账准备	1,286,225.68	814,258.54
合计	697,564,403.17	483,905,955.51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878,420.34	5.13	1,286,225.68	3.58	34,592,194.66
其中：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8,759,307.44	1.25	175,186.15	2.00	8,584,121.29
应收代垫款	344,315.61	0.05	10,455.24	3.04	333,860.37
其他	26,774,797.29	3.83	1,100,584.29	4.11	25,674,213.00
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662,972,208.51	94.87			662,972,208.51
合计	698,850,628.85	100.00	1,286,225.68	—	697,564,403.17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317,430.50	4.19	814,258.54	4.01	19,503,171.96
其中：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14,031,577.38	2.89	405,709.30	2.89	13,625,868.08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代垫款	1,153,851.36	0.24	194,033.81	16.82	959,817.55
其他	5,132,001.76	1.06	214,515.43	4.18	4,917,486.33
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464,402,783.55	95.81			464,402,783.55
合计	484,720,214.05	100.00	814,258.54	—	483,905,955.5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759,307.44	100.00	175,186.15	11,210,146.18	79.90	224,202.92
1至2年（含2年）				2,429,555.92	17.31	97,182.24
2至3年（含3年）				112,498.89	0.80	11,249.89
3至4年（含4年）				82,605.12	0.59	14,042.87
4至5年（含5年）				196,771.27	1.40	59,031.38
5年以上						
合计	8,759,307.44	100.00	175,186.15	14,031,577.38	100.00	405,709.30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代垫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41,171.80	99.09	10,235.17	527,626.17	45.72	15,828.79
1至2年（含2年）	3,143.81	0.91	220.07	96,303.10	8.35	6,741.21
2至3年（含3年）						
3至4年（含4年）				168,443.92	14.60	33,688.78
4至5年（含5年）				344,158.67	29.83	120,455.53
5年以上				17,319.50	1.50	17,319.50
合计	344,315.61	100.00	10,455.24	1,153,851.36	100.00	194,033.81

组合：其他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6,428,611.29	98.71	1,057,144.45	4,901,117.76	95.50	196,044.71
1至2年（含2年）	214,978.00	0.80	17,198.24	230,884.00	4.50	18,470.72
2至3年（含3年）	131,208.00	0.49	26,241.60			
3至4年（含4年）						
4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26,774,797.29	100.00	1,100,584.29	5,132,001.76	100.00	214,515.43

（3）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617,582.80		196,675.74	814,258.54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52,523.85		-153,015.83	499,508.0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27,540.88			27,540.88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242,565.77		43,659.91	1,286,225.68

（4）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周兵	代职工垫款	10,800.00	人员离职	是	否
毛旺兴	代职工垫款	12,152.46	人员离职	是	否
陈洪章	代职工垫款	4,588.42	人员离职	是	否
合计	--	27,540.88	--	--	--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524,117,231.57	注1	75.00	
中建装饰绿创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94,933,779.92	注2	13.58	
中建装饰海南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0,497,953.26	1年以内	2.93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1,815,033.46	1年以内	1.69	
中建幕墙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0,117,963.90	1-2年	1.45	
合计	--	661,481,962.11	--	94.65	

注1：1年以内312,246,664.11元，1-2年151,916,122.18元，2-3年59,789,233.78元，3-4年165,211.50元；

注2：1年以内57,364,499.84元，1-2年37,569,280.08元。

（七）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2,560,480.74		182,560,480.74	163,809,730.28		163,809,730.28
合计	182,560,480.74		182,560,480.74	163,809,730.28		163,809,730.28

（八）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	166,713,101.74	1,607,695.20	165,105,406.54	216,622,845.62	5,146,606.65	211,476,238.97
质保金	880,870,700.09	2,084,433.66	878,786,266.43	1,265,994,883.38	1,813,280.74	1,264,181,602.64
合计	1,047,583,801.83	3,692,128.86	1,043,891,672.97	1,482,617,729.00	6,959,887.39	1,475,657,841.61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6,959,887.39	-3,267,758.53			3,692,128.86
合计	6,959,887.39	-3,267,758.53			3,692,128.86

（九）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712,514.88	3,187,426.40
合计	3,712,514.88	3,187,426.40

（十）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	47,545,033.75	33,025,691.49
预缴税金	5,178,955.78	4,299,677.05
合计	52,723,989.53	37,325,368.54

（十一）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精算费用	1,000,000.00		1,0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9,712,163.40	865,323.77	8,846,839.63	6,890,617.70	168,182.64	6,722,435.06
合计	10,712,163.40	865,323.77	9,846,839.63	8,190,617.70	168,182.64	8,022,435.06

（十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建西南院墙材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合计	7,500,000.00	7,500,000.00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1.以成本计量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8,682,006.01			8,682,006.01
其中：1.房屋、建筑物	8,682,006.01			8,682,006.0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3,334,453.69	249,649.15		3,584,102.84
其中：1.房屋、建筑物	3,334,453.69	249,649.15		3,584,102.84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5,347,552.32	--	--	5,097,903.17
其中：1.房屋、建筑物	5,347,552.32	--	--	5,097,903.17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1.房屋、建筑物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5,347,552.32	--	--	5,097,903.17
其中：1.房屋、建筑物	5,347,552.32	--	--	5,097,903.17

（十四）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471,287,937.00	443,907,903.8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71,287,937.00	443,907,903.84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20,649,156.32	46,711,278.47	1,475,113.73	565,885,321.0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67,828,987.33	28,260,476.64		496,089,463.97
机器设备	22,354,039.99	15,133,051.77		37,487,091.76
运输工具	12,925,121.75	1,137,183.84	1,169,481.00	12,892,824.59
办公设备	17,541,007.25	2,180,566.22	305,632.73	19,415,940.74
二、累计折旧合计	76,741,252.48	19,168,780.36	1,312,648.78	94,597,384.06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5,034,312.29	13,025,643.12		58,059,955.41
机器设备	14,419,217.61	2,145,141.53		16,564,359.14
运输工具	6,012,097.05	1,200,068.18	1,103,092.26	6,109,072.97
办公设备	11,275,625.53	2,797,927.53	209,556.52	13,863,996.5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43,907,903.84	--	--	471,287,937.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22,794,675.04	--	--	438,029,508.56
机器设备	7,934,822.38	--	--	20,922,732.62
运输工具	6,913,024.70	--	--	6,783,751.62
办公设备	6,265,381.72	--	--	5,551,944.20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43,907,903.84	--	--	471,287,937.00
房屋及建筑物	422,794,675.04	--	--	438,029,508.56
机器设备	7,934,822.38	--	--	20,922,732.62
运输工具	6,913,024.70	--	--	6,783,751.62
办公设备	6,265,381.72	--	--	5,551,944.20

（十五）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3,267,699.70		3,267,699.70	1,276,209.42		1,276,209.42
合计	3,267,699.70		3,267,699.70	1,276,209.42		1,276,209.42

1.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棕榈泉23楼装修工程	4,000,000.00	1,276,209.42	1,991,490.28			3,267,699.70	81.69	81.69	自有
办公室装修工程	887,188.50		887,188.50		887,188.50		100.00	100.00	自有
合计	4,887,188.50	1,276,209.42	2,878,678.78		887,188.50	3,267,699.70	--	--	--

（十六）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5,783,724.87	26,057,131.51	735,675.30	81,105,181.08
房屋及建筑物	55,783,724.87	26,057,131.51	735,675.30	81,105,181.0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795,340.00	15,206,793.06	28,663.25	32,973,469.81
房屋及建筑物	17,795,340.00	15,206,793.06	28,663.25	32,973,469.81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7,988,384.87	--	--	48,131,711.27
房屋及建筑物	37,988,384.87	--	--	48,131,711.2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7,988,384.87	--	--	48,131,711.27
房屋及建筑物	37,988,384.87	--	--	48,131,711.27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6,982,171.07	898,692.93	1,495,801.94		6,385,062.06	
合计	6,982,171.07	898,692.93	1,495,801.94		6,385,062.06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及对应的互抵后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20,017,085.64	133,042,802.41	15,406,875.66	102,710,635.58
减值准备	7,641,214.14	50,743,842.60	5,427,544.04	36,181,758.13
预计负债	8,557,024.60	57,046,830.65	5,710,593.69	38,070,624.61
租赁负债	223,163.01	1,487,753.40	269,311.49	1,795,409.90
已计提尚未使用的安全生产费	3,595,683.89	23,764,375.76	3,999,426.44	26,662,842.94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224,466.88	1,461,208.76	141,024.47	940,163.16
折现的长期应付款	207,953.87	1,351,122.05	141,024.47	940,163.16
使用权资产	16,513.01	110,086.71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项目	本期互抵金额
使用权资产与租赁负债	7,203,243.68

（十九）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	202,177,214.27	7,825,699.50
其他		369,900.00
合计	202,177,214.27	8,195,599.50

（二十）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二十一）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86,383,309.1	
银行承兑汇票	86,103,569.15	52,247,549.52
合计	172,486,878.25	52,247,549.52

（二十二）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84,205,878.26	1,555,089,762.10
1-2年	300,707,478.93	602,895,953.84
2-3年	213,632,305.03	269,125,353.19
3年以上	182,621,064.72	211,158,563.33
合计	2,281,166,726.94	2,638,269,632.46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山东挺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8,838,348.84	未到偿还期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泰州市恒福建设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1,304,247.29	未到偿还期
上海源至汇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0,483,430.04	未到偿还期
上海靖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9,496,872.76	未到偿还期
杭州辰晟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8,205,977.01	未到偿还期
合计	58,328,875.94	--

（二十三）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款	29,072,610.98	29,358,276.69
预收工程款	713,015,641.65	589,284,785.92
已结算未完工	155,080,691.31	63,307,735.05
预收服务费	26,181.74	
合计	897,195,125.68	681,950,797.66

（二十四）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65,641,544.48	465,423,027.10	218,517.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4,642,157.60	84,642,157.60	
三、辞退福利		664,403.48	664,403.48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550,948,105.56	550,729,588.18	218,517.38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6,937,781.82	326,719,264.44	218,517.38
二、职工福利费		25,220,415.65	25,220,415.65	
三、社会保险费		34,331,975.54	34,331,975.54	
其中：1.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28,350,594.74	28,350,594.74	
2.工伤保险费		4,266,244.00	4,266,244.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3.其他		1,715,136.80	1,715,136.80	
四、住房公积金		61,875,104.33	61,875,104.3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276,267.14	17,276,267.1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465,641,544.48	465,423,027.10	218,517.38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64,179,795.94	64,179,795.94	
二、失业保险费		3,407,469.21	3,407,469.21	
三、企业年金缴费		17,054,892.45	17,054,892.45	
合计		84,642,157.60	84,642,157.60	

（二十五）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690,236.19	3,750,771.79
企业所得税	21,406,886.44	19,927,606.52
个人所得税	2,084,586.80	3,975,025.02
合计	30,181,709.43	27,653,403.33

（二十六）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4,689,082.28	14,689,082.28
其他应付款项	153,156,062.76	128,352,322.11
合计	167,845,145.04	143,041,404.39

1. 应付股利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4,689,082.28	14,689,082.28
合计	14,689,082.28	14,689,082.28

2. 其他应付款项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63,646,413.55	76,155,596.92
集团内部往来	34,539,730.45	8,661,534.91
押金	29,678,901.97	28,776,582.22
外部往来款	10,836,141.73	2,930,019.96
其他	14,454,875.06	11,828,588.10
合计	153,156,062.76	128,352,322.11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山东福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862,847.49	未到偿还时间
杭州辰晟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011,850.00	未到偿还时间
上海理仕液压工具有限公司	1,361,414.00	未到偿还时间
上海银亿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79,000.00	未到偿还时间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1,817,000.00	未到偿还时间
合计	9,932,111.49	--

（二十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290,229.37	17,007,943.07
1 年内到期的保证金、押金	32,085,464.34	30,154,496.33
合计	49,375,693.71	47,162,439.40

（二十八）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98,347,507.09	120,843,941.45
预提保修费	50,833,133.48	32,736,100.08
合计	149,180,640.57	153,580,041.53

（二十九）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6,130,403.16	42,311,694.36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6,621,025.20	2,527,899.59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290,229.37	17,007,943.07
租赁负债净额	32,219,148.59	22,775,851.70

（三十）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4,241,382.68	3,804,504.23
合计	14,241,382.68	3,804,504.23

1.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最大的前 5 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银亿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21,126.57	
深圳安建装建筑装饰劳务有限公司	877,350.87	188,050
深圳市启腾劳务有限公司	691,330.39	
重庆梵飞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02,353.2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25,690.81	
合计	3,417,851.92	188,050

（三十一）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2,550,000.00		70,000.00	2,480,000.00
合计	2,550,000.00		70,000.00	2,480,000.00

（三十二）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保修费	6,213,697.17	5,334,524.53
合计	6,213,697.17	5,334,524.53

（三十三）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合计	405,882,400.00	100.00			405,882,400.00	100.00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73.91			300,000,000.00	73.91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05,882,400.00	26.09			105,882,400.00	26.09

（三十四）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股本）溢价	194,117,600.00			194,117,600.00
二、其他资本公积	26,485,097.97			26,485,097.97
合计	220,602,697.97			220,602,697.97

（三十五）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26,886,556.74	303,958,533.06	307,080,714.04	23,764,375.76	
合计	26,886,556.74	303,958,533.06	307,080,714.04	23,764,375.76	——

（三十六）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66,309,495.59	24,723,089.84		191,032,585.43
合计	166,309,495.59	24,723,089.84		191,032,585.43

（三十七）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533,851,691.03	438,214,123.48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533,851,691.03	438,214,123.48
本期增加额	253,021,817.91	231,372,798.61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253,021,817.91	231,372,798.61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130,893,089.84	135,735,231.06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24,723,089.84	22,827,114.21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106,170,000.00	112,908,116.85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655,980,419.10	533,851,691.03

（三十八）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8,873,899,882.25	8,045,600,992.20	7,655,197,790.87	7,024,313,287.56
其中：房屋建设业务	8,113,979,700.05	7,350,874,820.35	7,034,591,072.70	6,401,148,118.14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705,205,319.01	638,851,707.20	526,970,355.94	502,235,590.99
设计勘察与咨询业务	44,196,492.19	45,389,507.34	26,561,600.73	59,499,592.23
其他业务	10,518,371.00	10,484,957.31	67,074,761.50	61,429,986.20
2．其他业务小计	120,032,924.54	157,855,370.95	61,276,714.76	52,474,101.62
其中：销售材料	105,344,484.00	142,351,553.04	42,820,270.26	47,844,118.65
其他收入	14,688,440.54	15,503,817.91	18,456,444.50	4,629,982.97
合计	8,993,932,806.79	8,203,456,363.15	7,716,474,505.63	7,076,787,389.18

（三十九）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3,692,314.70	-2,138,859.69
车船使用税	14,240.00	19,272.80
土地使用税	54,523.00	48,334.5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5,109,875.60	5,707,148.01
教育费附加	2,988,957.18	2,496,612.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25,695.97	5,688,502.7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68,235.70	1,896,806.97
其他税费		280.00
合计	20,553,842.15	13,718,097.59

（四十）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5,770,271.49	122,280,734.83
折旧费	15,881,177.81	12,231,434.84
物业费	8,281,629.40	13,664,551.82
差旅交通费	6,262,213.24	7,446,579.06
办公费	3,410,414.58	4,127,294.38
车辆使用费	2,833,770.51	2,710,137.36
业务招待费	2,483,709.42	3,033,029.80
招投标费	3,106,566.60	2,311,246.41
安全生产费	1,716,239.45	2,896,415.27
中介机构费	1,356,150.13	1,641,669.23
摊销费	1,495,801.94	696,218.24
其他	2,062,606.25	2,166,112.93
合计	204,660,550.82	175,205,424.17

（四十一）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8,776,761.87	182,298,451.96
科研技术服务费	18,267,716.37	25,840,363.74
材料费	26,058,163.56	6,945,459.99
折旧费用	10,871,150.20	6,109,791.43
知识产权事务费	2,307,666.76	2,149,930.35
租赁及运行维护费	999,608.79	1,872,745.00
差旅费	781,377.37	1,161,818.07
其他	17,325,862.59	11,507,752.3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295,388,307.51	237,886,312.85

（四十二）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38,154.34	1,626,247.32
减:利息收入	18,704,139.02	19,795,740.43
汇兑差额	7,038,785.12	163,971.65
金融机构手续费	316,414.18	1,789,954.98
其他	-515,124.33	1,551,471.52
合计	-9,925,909.71	-14,664,094.96

（四十三）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是否为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	9,187,216.50	3,036,000.00	是
科研补贴	419,300.00	120,000.00	是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00,566.78	488,862.19	是
合计	10,207,083.28	3,644,862.19	——
其中：政府补助	10,207,083.28	3,644,862.19	——

（四十四）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126,554.46	-3,116,962.16
合计	-2,126,554.46	-3,116,962.16

（四十五）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7,225,880.82	-4,988,994.38
合计	-17,225,880.82	-4,988,994.38

（四十六）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31,503.06	-4,523,475.91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3,267,758.53	-7,182.52
合计	2,636,255.47	-4,530,658.43

（四十七）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57,689.06	109,857.92	57,689.06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	-112,018.70	-27,353.32	-112,018.70
合计	-54,329.64	82,504.60	-54,329.64

（四十八）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82.26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0,308,889.00	
应付款项转入	10,113,248.50	21,810,483.05	10,113,248.50
违约金	2,084,179.19	1,000.00	2,084,179.19
其他营业外收入	1,519,924.33	2,134,153.39	1,519,924.33
合计	13,717,352.02	44,254,607.70	13,717,352.02

（四十九）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5,437.45	189,058.63	95,437.45
公益性捐赠支出	10,000.00	500,000.00	10,000.00
滞纳金	59,168.34		59,168.34
其他营业外支出		1,910,861.81	
合计	164,605.79	2,599,920.44	164,605.79

（五十）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293,922.59	33,859,715.11
递延所得税调整	-4,526,767.57	-4,945,697.84
合计	33,767,155.02	28,914,017.2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6,788,972.93
按适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3,018,345.9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74,624.8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58,256.0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其他	-12,584,071.79
所得税费用合计	33,767,155.02

（五十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1.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0,000.00		-16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160,000.00		-160,000.00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0,000.00		-160,000.00			

2.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项目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融资产损益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	小计
一、上年期初余额	370,000.00													370,000.00
二、上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三、本年期初余额	370,000.00													370,000.00
四、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000.00													-160,000.00
五、本年年末余额	210,000.00													210,000.00

（五十二）合并现金流量表

1.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53,021,817.91	231,372,798.61
加：资产减值损失	-2,636,255.47	4,530,658.43
信用减值损失	17,225,880.82	4,988,994.3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418,429.51	17,516,541.27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206,793.06	11,217,873.9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95,801.94	696,218.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329.64	82,504.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437.45	188,976.3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778,229.31	1,626,247.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26,554.46	3,116,962.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10,209.98	-4,348,191.5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442.41	-597,506.3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750,750.46	-80,697,018.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0,308,829.97	-690,695,932.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654,732.9	461,000,106.7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746,744.25	-40,000,767.4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23,438,892.93	756,891,279.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56,891,279.80	921,504,558.4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547,613.13	-164,613,278.6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23,438,892.93	756,891,279.8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23,438,892.93	756,891,279.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3,438,892.93	756,891,279.8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五十三）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6,205,849.93	--
其他货币资金	36,389,754.57	涉诉司法冻结
其他货币资金	159,816,095.36	保证金

九、或有事项

截止 2024 月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的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建筑安装业	100,000.00 万元	73.91	73.91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

详见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相关信息

（三）关联方

1.关联方交易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总额的比例(%)	定价政策
一、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材料采购	深圳领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2,176,263.45	1.53	市场价
材料采购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2,327,282.64	1.63	市场价
材料采购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592,898.91	0.42	市场价
材料采购	中国中建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4,424.78	0.00	市场价
接受劳务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3,503,550.60	0.32	市场价
接受劳务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52,098,551.30	4.76	市场价
接受劳务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200,000.00	0.02	市场价
接受劳务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831,512.65	0.17	市场价
接受劳务	中建装饰海南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1,866,901.07	0.15	市场价
接受劳务	中建幕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4,456,069.84	0.06	市场价
接受劳务	中建装饰绿创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7,318,132.58	0.09	市场价
接受劳务	中建方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2,103,773.56	0.03	市场价
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260,799,273.88	14.30	市场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460,407,256.16	5.22	市场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234,794,467.57	2.66	市场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220,013,924.26	2.49	市场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11,858,562.54	1.27	市场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77,929,946.75	0.88	市场价
提供劳务	中建（成都）轨道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75,771,640.50	0.86	市场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60,230,066.01	0.68	市场价
提供劳务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0,522,236.61	0.12	市场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415,094.34	0.02	市场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769,783.79	0.01	市场价
提供劳务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82,581.13	0.00	市场价
提供劳务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181,358.58	0.00	市场价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总额的比例(%)	定价政策
提供劳务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50,779.82	0.00	市场价
销售商品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11,363,660.75	10.79	市场价
销售商品	中建国际建设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28,255,281.89	26.82	市场价
销售商品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	58,663,004.64	55.69	市场价
三、其他交易					
利息收入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最终受同一方控制	17,523,422.94	93.69	市场价
利息支出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最终受同一方控制	654,739.92	33.78	市场价

2.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1）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应收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36,086,705.21	
深圳市海清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4,006.90	
中海振兴（成都）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68,009.26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821,481,238.41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34,220,923.0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80,277,107.1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57,419,561.86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9,805,952.56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4,328,196.55	
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5,636,190.57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9,278,929.90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8,892,603.52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3,947,961.84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1,979,442.48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1,656,542.39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9,338,141.11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6,049,646.74	
中国建筑肯尼亚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2,733,057.04	
中建（成都）轨道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613,396.66	
中建方程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507,787.47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218,804.88	

关联方名称	应收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660,926.89	
中建国际建设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456,295.81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票据	1,637,579.57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收票据	500,000.00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24,117,231.57	
中建幕墙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117,963.90	
中建装饰海南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497,953.26	
中建装饰绿创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4,933,779.92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815,033.46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36,910.0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98,949.99	
中国建筑工程(泰国)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4,386.41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0,000.0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00.00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00.00	
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0,000.00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000.00	
中建幕墙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7,649.81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949,850.78	
中建装饰海南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497,953.26	
中建装饰绿创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4,468,656.23	
中建装饰总承包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5,000,000.0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89,082,403.72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7,715,210.66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4,807,193.85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476,065.71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273,321,777.08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8,753,407.95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5,878,747.36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3,516,173.43	
中国建筑肯尼亚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资产	3,195,364.56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8,000,851.30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21,193,716.84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4,091,210.63	

关联方名称	应收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240,053.02	
中建方程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4,136,536.94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3,737,160.75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15,882,178.33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3,601,242.88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63,715.35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51,024.00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000.00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0,000.00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0,000.00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350,000.00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1,000,000.00	
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18,760.82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578,529.17	
中建（成都）轨道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29,554.41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85,069.13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39,811.32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99,429.83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2,301.95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9,857.66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399.94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	

（2）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应付项目	期末余额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应付票据	996,836.95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应付票据	500,000.00
中建幕墙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3,250,877.47
中建装饰海南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41,879,690.66
中建装饰绿创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3,947,257.26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9,429,994.34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5,498,940.86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2,533,185.95

关联方名称	应付项目	期末余额
深圳市兴海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351,759.08
深圳领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275,881.18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551,130.57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550,000.00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97,162.54
中国中建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51,200.00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应付股利	8,089,082.28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应付股利	6,600,000.00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1,448,999.50
中建幕墙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7,536,097.56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2,980,621.0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817,000.00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394,000.0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33,012.39
深圳市兴海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30,000.0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933,377.65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34,686,599.86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22,532,486.04
中建国际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7,449,526.70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长期应付款	325,690.81
深圳市兴海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858.91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6,784.64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7,322.97

十二、有助于财务报表使用者评价企业管理资本的目标、政策及程序的信息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或向股东归还资本。

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4 年度和 2023 年度，本公司的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3.26%和 73.62%

十三、母公司会计报表的主要项目附注

（一）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1年以内（含1年）	1,049,748,565.84	1,223,800,195.31
1至2年	478,998,250.75	173,805,277.60
2至3年	115,187,711.17	51,311,730.50
3至4年	33,186,599.84	19,021,496.73
4至5年	7,668,215.02	28,058,259.18
5年以上	32,682,303.30	16,971,317.25
小计	1,717,471,645.92	1,512,968,276.57
减：坏账准备	41,494,060.80	26,173,132.91
合计	1,675,977,585.12	1,486,795,143.66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83,000.10	0.07	434,300.01	33.85	848,700.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3,666,269.37	30.49	41,059,760.79	7.84	482,606,508.58
其中：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61,408,566.90	3.58	1,816,872.71	2.96	59,591,694.19
海外企业	1,304,873.55	0.08	78,292.41	6.00	1,226,581.14
其他	460,952,828.92	26.84	39,164,595.67	8.50	421,788,233.25
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192,522,376.45	69.43			1,192,522,376.45
合计	1,717,471,645.92	100.00	41,494,060.80	2.42	1,675,977,585.12

续上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67,772.13	0.10	322,838.78	20.59	1,244,933.35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8,666,500.67	28.99	25,850,294.13	5.89	412,816,206.54
其中：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79,644,532.84	5.26	2,058,606.10	2.58	77,585,926.74
海外企业					
其他	359,021,967.83	23.73	23,791,688.03	6.63	335,230,279.80
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072,734,003.77	70.90			1,072,734,003.77
合计	1,512,968,276.57	100.00	26,173,132.91		1,486,795,143.66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无锡苏宁置业有限公司	1,020,000.00	408,000.00	40.00	存在收回风险
绿地集团成都蜀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63,000.10	26,300.01	10.00	存在收回风险
合计	1,283,000.10	434,300.01	——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组合计提项目：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2,228,270.54	85.05	1,044,565.43	66,318,625.73	83.27	1,326,372.51
1至2年（含2年）	6,047,371.79	9.85	302,368.59	12,666,524.69	15.90	633,326.23
2至3年（含3年）	3,132,924.57	5.10	469,938.69	659,382.42	0.83	98,907.36
3至4年（含4年）						
4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61,408,566.90	100.00	1,816,872.71	79,644,532.84	100.00	2,058,606.10

2）组合计提项目：海外企业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304,873.55	100.00	78,292.41			
1至2年（含2年）						
2至3年（含3年）						
3至4年（含4年）						
4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1,304,873.55	100.00	78,292.41			

3）组合计提项目：其他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51,836,968.73	76.33	15,832,663.62	293,805,367.86	81.83	13,221,241.53
1至2年（含2年）	53,618,706.37	11.63	5,361,870.70	38,455,395.08	10.71	3,845,539.52
2至3年（含3年）	29,723,167.21	6.45	5,944,633.44	19,897,899.88	5.54	3,979,579.98
3至4年（含4年）	18,910,681.60	4.10	7,564,272.65	6,863,285.01	1.91	2,745,314.00
4至5年（含5年）	6,863,285.01	1.49	4,461,135.26	20.00		13.00
5年以上	20.00		20.00			
合计	460,952,828.92	100.00	39,164,595.67	359,021,967.83	100.00	23,791,688.03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780,309,652.89	45.43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30,203,368.54	7.58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79,132,629.89	4.6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57,419,561.86	3.34	
深业泰富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299,680.81	1.76	7,787,270.56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合计	1,077,364,893.99	62.73	7,787,270.56

（二）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687,546,767.25	476,159,478.22
合计	687,546,767.25	476,159,478.22

1.其他应收款项

（1）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1年以内（含1年）	390,891,305.28	270,976,368.76
1至2年	254,624,561.22	204,191,240.18
2至3年	42,546,802.10	360,826.87
3至4年	165,211.50	251,049.04
4至5年		1,139,879.93
5年以上	598,949.99	17,319.50
小计	688,826,830.09	476,936,684.28
减：坏账准备	1,280,062.84	777,206.06
合计	687,546,767.25	476,159,478.22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699,349.34	5.18	1,280,062.84	3.59	34,419,286.50
其中：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8,709,307.44	1.26	174,186.15	2.00	8,535,121.29
应收代垫款	344,315.61	0.05	10,455.24	3.04	333,860.37
其他	26,645,726.29	3.87	1,095,421.45	4.11	25,550,304.84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653,127,480.75	94.82			653,127,480.75
合计	688,826,830.09	100.00	1,280,062.84	0.19	687,546,767.25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938,118.50	3.97	777,206.06	4.10	18,160,912.44
其中：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13,125,577.38	2.75	387,589.30	2.95	12,737,988.08
应收代垫款	1,153,851.36	0.24	194,033.81	16.82	959,817.55
其他	4,658,689.76	0.98	195,582.95	4.20	4,463,106.81
应收中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457,998,565.78	96.03			457,998,565.78
合计	476,936,684.28	100.00	777,206.06	—	476,159,478.2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709,307.44	100.00	174,186.15	10,304,146.18	78.50	206,082.92
1至2年（含2年）				2,429,555.92	18.51	97,182.24
2至3年（含3年）				112,498.89	0.86	11,249.89
3至4年（含4年）				82,605.12	0.63	14,042.87
4至5年（含5年）				196,771.27	1.50	59,031.38
5年以上						
合计	8,709,307.44	100.00	174,186.15	13,125,577.38	100.00	387,589.30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代垫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41,171.80	99.09	10,235.17	527,626.17	45.73	15,828.79
1至2年（含2年）	3,143.81	0.91	220.07	96,303.10	8.35	6,741.21
2至3年（含3年）						
3至4年（含4年）				168,443.92	14.60	33,688.78
4至5年（含5年）				344,158.67	29.83	120,455.53
5年以上				17,319.50	1.50	17,319.50
合计	344,315.61	100.00	10,455.24	1,153,851.36	100.00	194,033.81

组合：其他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6,299,540.29	98.70	1,051,981.61	4,427,805.76	95.04	177,112.23
1至2年（含2年）	214,978.00	0.81	17,198.24	230,884.00	4.96	18,470.72
2至3年（含3年）	131,208.00	0.49	26,241.60			
3至4年（含4年）						
4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26,645,726.29	100.00	1,095,421.45	4,658,689.76	100.00	195,582.95

（3）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580,530.32		196,675.74	777,206.06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83,413.49		-153,015.83	530,397.6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7,540.88			27,540.88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236,402.93		43,659.91	1,280,062.84

（4）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周兵	代职工垫款	10,800.00	人员离职	是	否
毛旺兴	代职工垫款	12,152.46	人员离职	是	否
陈洪章	代职工垫款	4,588.42	人员离职	是	否
合计	--	27,540.88	--	--	--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484,439,889.82	注 1	70.33	
中建装饰绿创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94,933,779.92	注 2	13.78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1,782,464.77	1 年以内	4.61	
中建装饰海南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0,497,953.26	1 年以内	2.98	
中建幕墙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0,117,963.90	1-2 年	1.47	
合计	--	641,772,051.67	--	93.17	

注 1：1 年以内 271,058,949.94 元，1-2 年 153,426,494.60 元，2-3 年 59,789,233.78 元，3-4 年 165,211.50 元；

注 2：1 年以内 57,364,499.84 元，1-2 年 37,569,280.08 元；

（三）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90,000,000.00			90,000,000.00
小计	90,000,000.00			90,0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90,000,000.00			90,00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一、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中建深装建设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8,747,187,274.24	7,952,287,730.60	7,526,256,094.84	6,907,581,278.25
其中：房屋建设业务	8,021,231,371.64	7,283,565,875.58	6,971,212,021.87	6,352,179,937.48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672,325,995.20	616,431,844.39	461,434,125.83	434,573,484.20
设计勘察与咨询业务	43,111,536.40	41,805,053.32	26,535,185.64	59,397,870.37
其他业务	10,518,371.00	10,484,957.31	67,074,761.50	61,429,986.20
2．其他业务小计	119,905,892.99	157,058,507.96	60,578,151.91	52,173,886.75
其中：销售材料	105,344,484.00	142,351,553.04	42,330,270.32	46,268,943.50
其他收入	14,561,408.99	14,706,954.92	18,247,881.59	5,904,943.25
合计	8,867,093,167.23	8,109,346,238.56	7,586,834,246.75	6,959,755,165.00

（五）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126,554.46	-3,116,962.16
合计	-2,126,554.46	-3,116,962.16

（六）现金流量表

1.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47,230,898.40	228,271,142.11
加：资产减值损失	-2,656,429.59	4,566,303.87
信用减值损失	16,443,474.10	5,041,378.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221,671.48	25,826,030.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154,987.54	11,217,873.9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0,897.17	607,630.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329.64	-82,504.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437.45	188,976.37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796,891.96	1,626,247.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26,554.46	3,116,962.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33,479.86	-4,349,722.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715.50	-578,298.2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531,068.87	-86,962,836.9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827,733.07	-752,635,565.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5,506,139.91	486,026,291.2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00,813.26	-78,120,091.6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44,047,247.67	706,890,565.5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6,890,565.53	919,584,610.7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156,682.14	-212,694,045.22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44,047,247.67	706,890,565.5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44,047,247.67	706,890,565.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4,047,247.67	706,890,565.5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十四、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 年 3 月 31 日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 年 3 月 31 日

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0 年 9 月 9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0 年 9 月 16 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0 年 11 月 1 日

11

姓名 Full name 张琼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1-07-2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3022719810728002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 年 3 月 31 日

6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egis

姓名：张琼
证书编号：110002400303

本证书经检验合
This certificate is va
this renewal.

2013 年 3 月 31 日

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18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1 年 12 月 5 日

12

注 意 事 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证书编号：110002400303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二〇一〇年 九 月 廿
Date of Issuance

4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e

本证书经检验合
This certificate is v
this renewal.

2011 年 3 月 31 日

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10
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
2016
2015
2014
2013
8
9
姓名：吕庆翔
证书编号：230000162146
2010
2011
2012
6
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23000016214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二 六 二十八
4
5
Full name 姓名 吕庆翔
Sex 性别 男
Date of Birth 出生日期 1977-01-21
Working unit 工作单位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Identity card No. 身份证号码 23010477012105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12
注册事项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pres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is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2．企业信用等级情况

（1）连续二十九年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2）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对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对 2021年1月—2023年12月 的信用状况进行了

评价，评定结果为 AAA 级。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20240431 1600361

颁发日期：2024 08

有效日期：2027 08

中装协诚信建设服务平台：www.xcbda.cn

协会网址：www.cbda.cn

证书说明：

1. 企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2. 企业信用等级实行复审制度,有效期内,每年复审一次。
   经复审合格的,加盖复审章后可继续使用;信用状况发生变化的，
   需重新评定信用等级并更换证书。
3. 有效期内企业改变名称的，必须持证到发证单位办理变更手续。
4. 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5. 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复审记录：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

（3）建筑装饰行业信用红榜证书

证　书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连续十年（2015-2024）获得中国建筑装饰协会“AAA”企业信用等级证书，荣登2025年建筑装饰行业信用红榜。

证书编号：CBDAXY2025XYHB336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5年3月28日

（4）银行信用等级证书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深圳市分行

信 用 等 级 证 书

编号：建深评 2025-086-006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经我行评定贵单位的信用等级为 8（AA-）级，特发此证，供贵单位在工程投标资格预审时使用。本证书有效期限至 2026 年 05 月 29 日止。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发证日期：2025 年 06 月 05 日

重要声明：

1. 本证书加盖签开行公章后方可使用；

2. 本信用等级系我行根据贵单位在本证书出具以前与我行业务往来的情况所作评价，供我行内部使用，贵单位可获得相应条件的信贷服务，但对外仅供参考，超出本证书规定的投标资格预审用途无效；

3. 本行保留在本证书有效期限内当贵单位资信变化时，按照本行内部规定重新评定信用等级的权利；

4. 任何行为后果在于当事人独立判断决策，与本证书和本评级无关，我行概不负责。

二、投标人近 5 年类似业绩情况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类似特征	合同幕墙面积（平方米）	建筑高度（米）	业主方履约评价
1	中国中化总部大厦项目幕墙工程	20735.09	2023	是否商业办公楼幕墙施工业绩：是 是否存在异形板块：是	61700	150	优
2	汇通金融大厦项目幕墙工程	14442.39	2025.03	是否商业办公楼幕墙施工业绩：是 是否存在异形板块：是	98361.86	172.5	优
3	中国电子深圳湾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幕墙工程（一标段）	13120.83	2022.08	是否商业办公楼幕墙施工业绩：是 是否存在异形板块：是	53000	159.4	优
4	华强方特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幕墙工程	7414.57	2023.03	是否商业办公楼幕墙施工业绩：是 是否存在异形板块：是	47500	158	优
5	太子湾 DY02-06 项目幕墙工程	6439.85	2023.02	是否商业办公楼幕墙施工业绩：是 是否存在异形	35000	119.95	优

				板块：是			

注：1.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3.本文所要求的异形板块是指四角不共面板块。

1．项目名称：中国中化总部大厦项目幕墙工程

（1）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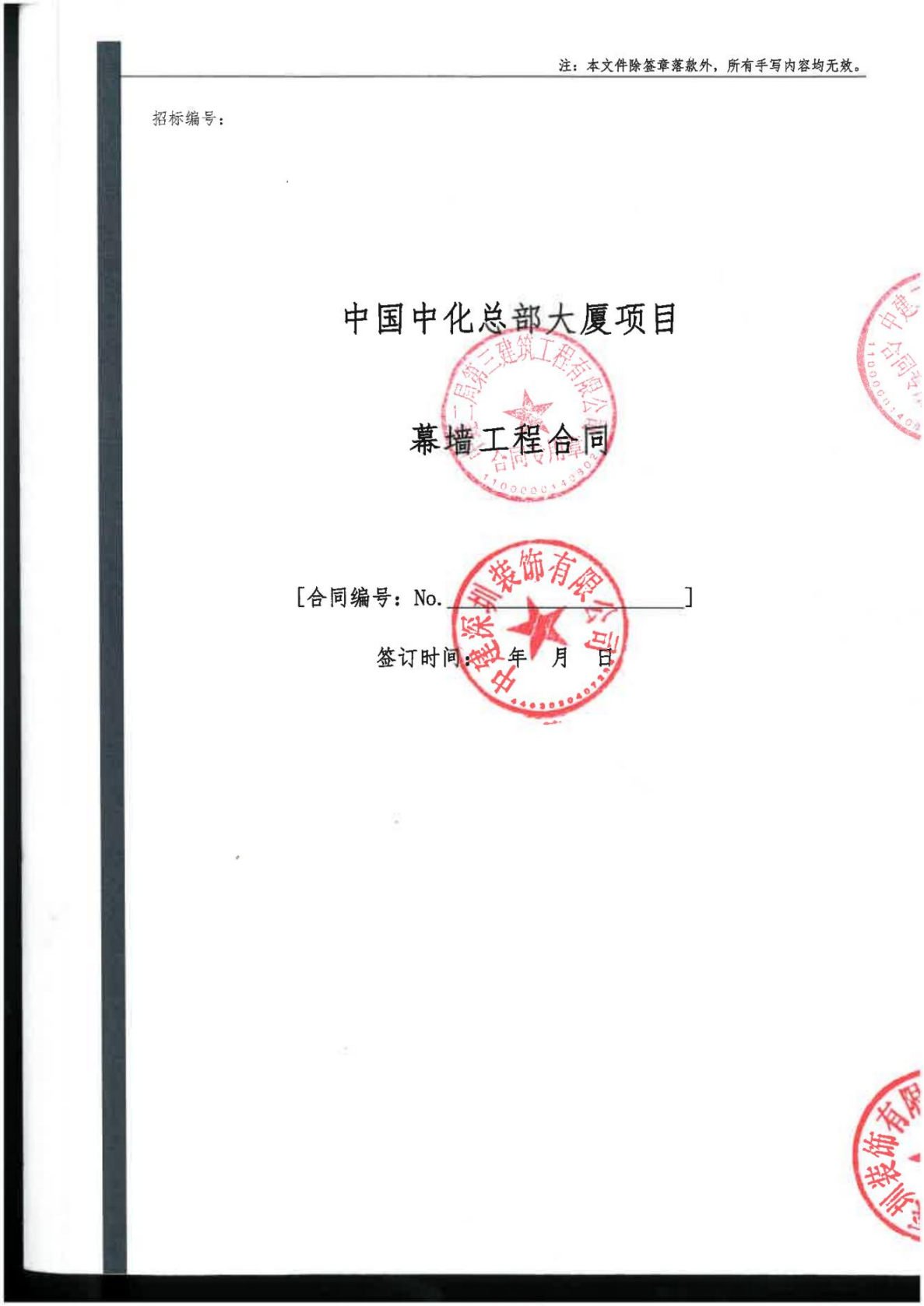

注：本文件除签章落款外，所有手写内容均无效。

招标编号：

中国中化总部大厦项目

幕墙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No._____]

签订时间：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总承包人（全称）：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甲方）

分包人（全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乙方）

总承包人、分包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国中化总部大厦项目幕墙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承包人同意按照下文约定的合同文件的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建设方和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

一、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国中化总部大厦项目幕墙工程。

2. 工程地点：河北省保定市雄安新区启动区中国中化总部大厦项目。

3. 工程规模：具体详见5-《技术标准和要求》。

4. 工程范围：具体详见5-《技术标准和要求》。

二、　合同工期

计划工期天数 325 天，计划开工时间 2023 年 7 月 10 日，幕墙全封闭时间 2024 年 4 月 30 日，完工时间 2024 年 5 月 30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实际开工日期以建设方发出的书面开工令为准。本工程重要的节点工期：具体详见5-《技术标准和要求》。

三、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依据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建筑工程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合同文件中所有建设方之其他相关工程质量规定，并须在存有任何标准不一致时按较高标准的要求执行，工程质量一次100%

合同金额：20735.09 万元

验收合格。

四、 合同价款及形式

1. 合同总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亿零柒佰叁拾伍万零玖佰玖拾元整 （RMB：207,350,990.00 元），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亿玖仟零贰拾叁万零贰佰陆拾陆元零角陆分 （RMB：190,230,266.06 元），合同增值税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壹拾贰万零柒佰贰拾叁元玖角肆分 （RMB：17,120,723.94 元），增值税采用 A 计税方式（A、一般计税/B、简易计税），（增值税率 9 %）。

2. 合同价款形式：A

A、固定总价，即所有完成合同文件规定的工程内容的一切费用及税金（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等因完成本合同而由分包人承担的各项税费），该总价除因暂定工程量的确定、设计变更或本合同所允许的调整外，分包人不会因为人工费、货物价格（人工及材料调差除外）、清单的完整性和准确性或费率、情势变更等原因另行向总承包人主张调整或赔偿。

B、固定单价及固定增值税率（本工程内所有工程项目的工程量为暂定数量，无论最终确定的工程量与原暂定数量存在任何差别，合同工期及合同单价均不会做任何调整，除合同特别说明外，合同单价均为不含增值税综合单价）。固定增值税采用 / 计税方式（A、一般计税/B、简易计税），（增值税率 / %）

C、其它 / 。

五、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宋振 职务：项目经理 身份证号：150429198206166334 。

六、 合同文件构成和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组成合同文件及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1）本合同协议书及其附录；

（2）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3）招标过程中双方签署的往来文件（如商务约谈记录）、招标人发出的文件（如招标答疑及其附录、商务/技术澄清）等

（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十、 通知与送达

总承包人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6 号院 30 号楼 ；

指定联系人： 刘琛 ； 邮箱： sg001dasha@163.com ；

联系电话： 18611546752 ；

承包人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

指定联系人： 张戈 ； 邮箱： zjsz-zgzhmqxm@zjszzs.com ；

联系电话： 13419506582 ；

本协议书中载明的地址为双方约定的地址。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的任何通知，在有关一方的该地址面交时视为已送达；以邮寄方式发出的任何通知，在寄出后 2 日视为已送达（非通知方原因导致的拒收、拒签、退件、第三方代收均视为送达）；发出的短信/传真/电子邮件，自前述电子文件内容在发送方正确填写地址并寄送后当日视为送达。

本协议书项下司法文书的送达地址亦为该地址，该地址可以用于收取各类诉讼、仲裁等司法文书，按照该地址送达的，视为签收，受送达人拒收的，不影响送达效力。本协议书任何一方可通知另一方变更其地址，变更生效时间为通知中指明的变更日期，如通知中没有指明变更日期或指明的日期早于通知送达日，则变更生效时间为通知送达日。如一方变更地址未通知另一方的，原约定地址仍为有效送达地址。

十一、 合同生效

1.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___ 月 ___ 日。
2. 合同签订地点：河北省保定市雄安新区启动区中国中化总部大厦项目。
3.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各自履行完成合同义务后自动失效。

十二、 合同份数

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总承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以下无正文）

双方盖章

注：本文件除签章落款外，所有手写内容均无效。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中化总部大厦项目幕墙工程合同》签字页）

甲方：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6

建筑面积：114498.30 平方米
建筑高度：150 米

1 总则		
1.1	概述	
	1. 本技术文件是中国中化总部大厦项目建设项目幕墙深化设计、供应及安装工程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旨在进一步说明本工程所应遵循的规范、标准及相关工程管理要求，供承包人注意及遵循。 2. 承包人不但要满足本技术要求，还应满足虽然未在本文件内特别说明、但却属于保证完成本工程达到正常有效使用所需的其他一切要求。 3. 本技术文件不可视为孤立存在的文件，而是需与其它合同文件如图纸、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工程量清单等说明相互联系及互为作用。承包人须一并参阅上述文件，以完整、准确地了解本工程的各项要求和所需达到的技术和工程管理标准。	
1.2	投标拒绝	
	1. 发包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完整的投标文件和资料，而承包人在投标阶段无权因此索取任何赔偿。 2. 承包人为响应发包人所做的投标文件（含技术文件、深化设计图纸、商务文件等）均为无偿服务，承包人无权因此索取任何赔偿。 3. 所有投标人的未必一定能获得邀请参加最后议标，而投标者无权因此索取任何赔偿。 4. 招投过程中，承包人如果不能提供有效的供货及加工能力相关有效证明资料，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方供货（材料供货单价在投标价格上浮 30%为合理价格），而投标者无权因此索取任何赔偿。 5. 承包人投标时提供的以上所有文件作为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提供的投标文件资料，任何与招标文件中合同条件、图纸、技术规范说明书相冲突、不一致的应答和说明，均不能降低招标文件中合同条件、图纸、技术规范说明书中相关要求法律效力。并在中标后或施工过程中发包人有权利要求中标单位按照招标文件中合同条件、图纸、技术规范说明书中相关要求执行，因此而增加费用应视为中标价中已包含。 6. 备注：上述 1～5 条款如果与发包人提供的招标要求发生冲突时，则以发包人提供的招标要求最严格最合理的为准。	
2 项目概况		
2.1	工程名称	中国中化总部大厦项目
2.2	工程规模	
	本建筑项目为	A 座：超高层公共建筑；B 座：多层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	114498.3 M^2（其中地上：83906.56 M^2；地下：30591.74 M^2）
	设计总户数	******户
	建筑层数及高度	A 座 31 层 150 米（其中：地上：31 层;地下：3 层）；B 座 4 层 33 米（其中：地上：4 层;地下：3 层）
	容积率	6.93
	结构形式	A 座：钢管混凝土框架-钢筋混凝土核心筒结构；B 座：框架剪力墙结构。
	建筑耐火等级	地上 A 座为一级，B 座为二级。
	抗震设防烈度	8 度
2.3	地理环境	
	地理位置	基地位于河北省雄安新区启动区总部商务片区 D03-04-24 地块。
	四至	北临 ED52 城市道路，南临 EB5 城市道路，东临 NA9 城市道路，

服务内容描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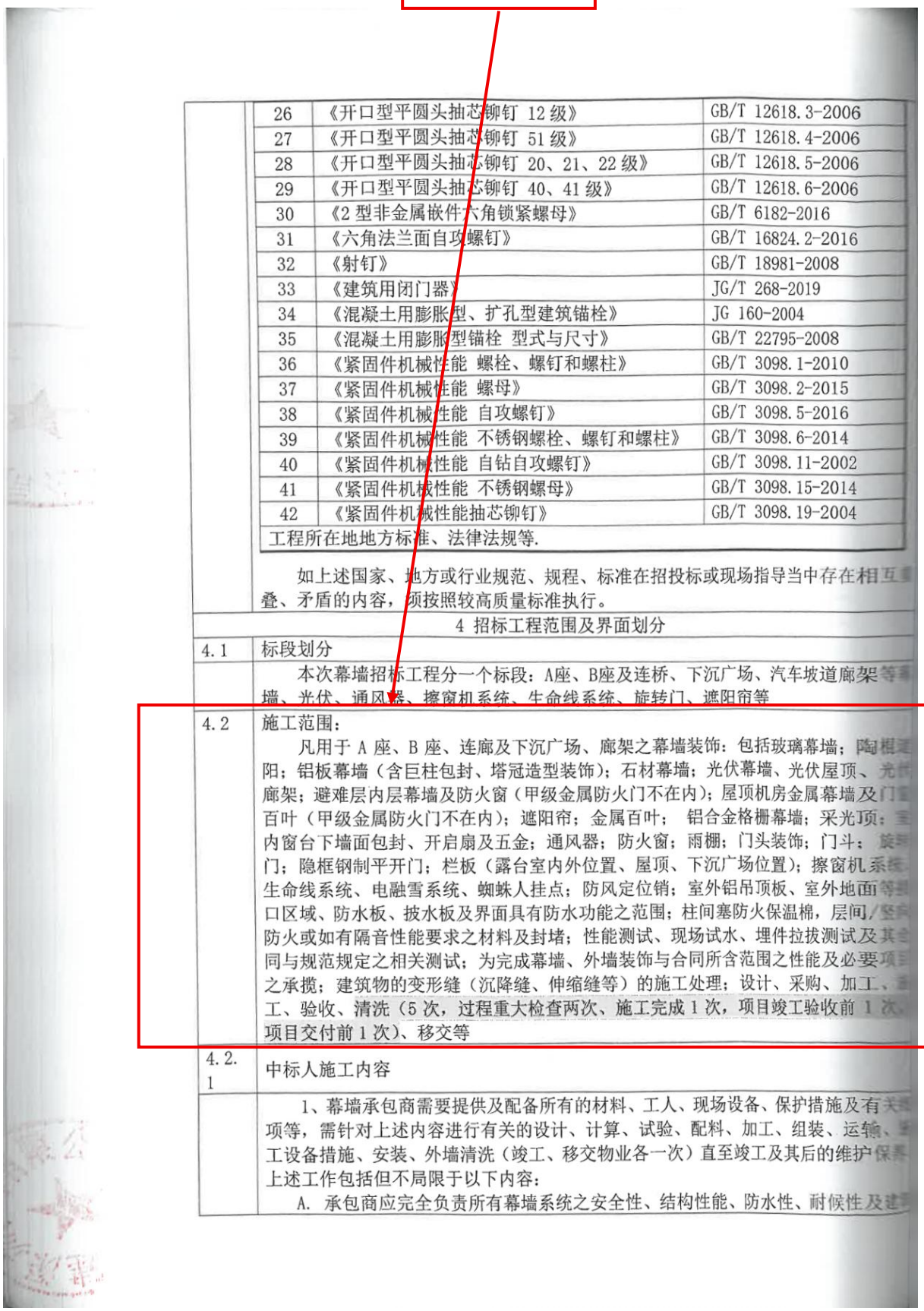

	26	《开口型平圆头抽芯铆钉 12 级》	GB/T 12618.3-2006
	27	《开口型平圆头抽芯铆钉 51 级》	GB/T 12618.4-2006
	28	《开口型平圆头抽芯铆钉 20、21、22 级》	GB/T 12618.5-2006
	29	《开口型平圆头抽芯铆钉 40、41 级》	GB/T 12618.6-2006
	30	《2 型非金属嵌件六角锁紧螺母》	GB/T 6182-2016
	31	《六角法兰面自攻螺钉》	GB/T 16824.2-2016
	32	《射钉》	GB/T 18981-2008
	33	《建筑用闭门器》	JG/T 268-2019
	34	《混凝土用膨胀型、扩孔型建筑锚栓》	JG 160-2004
	35	《混凝土用膨胀型锚栓 型式与尺寸》	GB/T 22795-2008
	36	《紧固件机械性能 螺栓、螺钉和螺柱》	GB/T 3098.1-2010
	37	《紧固件机械性能 螺母》	GB/T 3098.2-2015
	38	《紧固件机械性能 自攻螺钉》	GB/T 3098.5-2016
	39	《紧固件机械性能 不锈钢螺栓、螺钉和螺柱》	GB/T 3098.6-2014
	40	《紧固件机械性能 自钻自攻螺钉》	GB/T 3098.11-2002
	41	《紧固件机械性能 不锈钢螺母》	GB/T 3098.15-2014
	42	《紧固件机械性能抽芯铆钉》	GB/T 3098.19-2004
	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法律法规等.		

如上述国家、地方或行业规范、规程、标准在招投标或现场指导当中存在相互重叠、矛盾的内容，须按照较高质量标准执行。

	4 招标工程范围及界面划分
4.1	标段划分
	本次幕墙招标工程分一个标段：A座、B座及连桥、下沉广场、汽车坡道廊架等幕墙、光伏、通风器、擦窗机系统、生命线系统、旋转门、遮阳帘等
4.2	施工范围： 凡用于 A 座、B 座、连廊及下沉广场、廊架之幕墙装饰：包括玻璃幕墙；陶棍遮阳；铝板幕墙（含巨柱包封、塔冠造型装饰）；石材幕墙；光伏幕墙、光伏屋顶、光伏廊架；避难层内层幕墙及防火窗（甲级金属防火门不在内）；屋顶机房金属幕墙及门窗百叶（甲级金属防火门不在内）；遮阳帘；金属百叶； 铝合金格栅幕墙；采光顶；室内窗台下墙面包封、开启扇及五金；通风器；防火窗；雨棚；门头装饰；门斗； 旋转门；隐框钢制平开门；栏板（露台室内外位置、屋顶、下沉广场位置）；擦窗机系统、生命线系统、电融雪系统、蜘蛛人挂点；防风定位销；室外铝吊顶板、室外地面等出口区域、防水板、披水板及界面具有防水功能之范围；柱间塞防火保温棉，层间/竖向防火或如有隔音性能要求之材料及封堵；性能测试、现场试水、埋件拉拔测试及其合同与规范规定之相关测试；为完成幕墙、外墙装饰与合同所含范围之性能及必要项目之承揽；建筑物的变形缝（沉降缝、伸缩缝等）的施工处理；设计、采购、加工、施工、验收、清洗（5 次，过程重大检查两次、施工完成 1 次，项目竣工验收前 1 次、项目交付前 1 次）、移交等
4.2.1	中标人施工内容
	1、幕墙承包商需要提供及配备所有的材料、工人、现场设备、保护措施及有关项等，需针对上述内容进行有关的设计、计算、试验、配料、加工、组装、运输、施工设备措施、安装、外墙清洗（竣工、移交物业各一次）直至竣工及其后的维护保养。上述工作包括但不局限于以下内容： A. 承包商应完全负责所有幕墙系统之安全性、结构性能、防水性、耐候性及建

（2）幕墙面积证明

幕墙面积：61700 平方米

中国中化总部大厦项目—幕墙工程

设计说明

一、 工程概述

1.1、项目名称：中国中化大厦项目

1.2、建设地点：基地位于河北省雄安新区启动区总部商务片区 D03-04-24 地块。北临 D52 城市 道路，南临 EB5 城市道路，东临 MA9 城市道路，西临 ND43 城市道路。

1.3、建设单位：中化控股雄安置业有限公司

1.4、建筑设计单位：SKIDMORE, OWINGS & MERRILL

北京维拓时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5、顾问单位：海德工程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1.6、主体结构形式：框架核心筒。

1.7、建筑概况：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114887.43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84699.77 ㎡；地下建筑面积 30187.66 ㎡。A 座为超高层公共建筑，B 座为多层公共建筑，幕墙面积 6.17 万㎡。

1.8、地面粗糙度类型：B 类

1.9、建筑物耐火等级：地上 A 座为一级，B 座为二级；地下车库为一级。

2.0、抗震设防烈度： 8 度 、加速度 0.2g

二、 设计依据

2.1、设计合同

2.2、建筑设计院提供的建筑与结构图纸

2.3、设计过程中业主提供的有关其它要求

2.4、设计、施工、检测符合国家相关规范以及地方政策文件：

幕墙设计规范

- GB/T21086 - 2007《建筑幕墙》
- JGJ102 -2003《玻璃幕墙工程技术规范》
- JGJ133 -2001《金属与石材幕墙工程技术规范》
- JGJ255-2012《采光顶与金属屋面技术规程》
- JGJ113 -2015《建筑玻璃应用技术规程》
- GB/T18091 -2015《玻璃幕墙光学性能》
- JGJ/T151-2008《建筑门窗玻璃幕墙热工计算规程》

门窗设计规范

- GB/T8478 -2020《铝合金门窗》
- JGJ 214-2010《铝合金门窗工程技术规范》
- JG/T177-2005《自动门》
- GB/T16809-2008《防火窗》
- GB/T5823-2008《建筑门窗术语》
- GB/T5824-2021《建筑门窗洞口尺寸系列》
- GB/T 5823-2008《建筑门窗术语》

建筑设计规范

- GB 55031-2022《民用建筑通用规范》
- GB 50016-2014《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8 年版)》
- GB/T 50033-2013《建筑采光设计标准》
- GB 50057-2010《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 GB 51348-2019《民用建筑电气设计标准》
- GB 50189-2015《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
- GB 50736-2012《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
- GB50345-2012《屋面工程技术规范》
- GB50207-2012《屋面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 GB50896-2013《压型金属板工程应用技术规范》
- GB 3222.2-2022 《声学环境噪声的描述、测量和评价 第二部分：声压级测定》
- GB 50118-2010《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
- JGJ 99-2015《高层民用建筑钢结构技术规程》
- JGJ 134-2010《夏热冬冷地区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

结构设计规范

- GB 50009-2012《建筑结构荷载规范》
- GB50429-2007《铝合金结构设计规范》

（3）竣工验收证明

河　北　省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河 北 省 建 设 厅 制

填 报 说 明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填写。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城建档案管理部门、质量监督机构、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它有关专业工程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4、报告须经建设、设计、施工图审查机构、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竣工日期：2025 年 3 月

竣 工 项 目 审 查

表 1

工程名称	中国中化总部大厦项目A座	工程地址	启动区总部商务片区		
建设单位	中化控股雄安置业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钢管混凝土框架-钢筋混凝土核心筒	建筑面积	76757.01 ㎡
勘察单位	中航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上 31 层、地下 3 层		
设计单位	北京维拓时代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329288202.55（元）		
施工图审查机构	河北建伟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 年 09 月 02 日		
监理单位	北京远达国际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5 年 03 月 30 日		
施工单位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批准号	2022J13060014995	施工许可证号	133100202309120202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项目设计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 2、给排水、燃气、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7、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设计文件规定内容。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工程项目的全部内容和约定的工期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各项档案资料真实完整、有效

四、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该工程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材料齐全、符合要求
五、质量合格文件 1、勘察单位 2、设计单位 3、施工图审查机构 4、施工单位 5、监理单位	勘察、设计、施工图审查机构已出具符合要求文件，施工单位、自评报告及监理单位评价报告，结果合格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已签订竣工验收质量保修书，符合国家规定要求，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符合要求
审查结论： 施工单位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完成了该工程项目的施工建设，严格按照国家工程质量验收评定标准和规范进行施工，监理单位严格按照监理验收规范要求进行监督，建设单位组织对各种技术档案及施工文件进行了审查，符合技术档案要求。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 年 3 月 1 日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一）

分部工程评定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好、一般、差）
共10分部 其中符合要求 10 分部	其核查 47 项 其中符合要求47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47 项	好
单位工程评定 建设单位组织了相关单位参加该工程竣工验收，经过现场验收和档案资料核查，该工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好，是为合格。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李力 2025年 3月 1日		
存在问题：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二）

<table>
<tr><td>各专业工程名称</td><td>评定等级</td><td>质量保证资料</td><td>观感质量评价（好、一般、差别）</td></tr>
<tr><td>道路工程</td><td></td><td rowspan="8">其核查　　项
其中符合要求
项</td><td rowspan="8"></td></tr>
<tr><td>桥梁工程</td><td></td></tr>
<tr><td>给水工程</td><td></td></tr>
<tr><td>电力工程</td><td></td></tr>
<tr><td>电信工程</td><td></td></tr>
<tr><td>路灯工程</td><td></td></tr>
<tr><td>燃气工程</td><td></td></tr>
<tr><td>灯光工程</td><td></td></tr>
<tr><td colspan="4">单位工程评定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李力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4">存在问题</td></tr>
<tr><td rowspan="6">执行标准</td><td>道路工程</td><td colspan="2" rowspan="6"></td></tr>
<tr><td>桥梁工程</td></tr>
<tr><td>给、排水工程</td></tr>
<tr><td>电力、电信工程</td></tr>
<tr><td>路灯、灯光工程</td></tr>
<tr><td>燃气工程</td></tr>
</table>

竣工验收情况

一、验收机构

1、验收领导小组：

组长	张吉烁
副组长	曹达君、吴素新
成员	孙东东、韩　杰、冯　维

2、各专业验收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成员
建筑工程	李绍泉	霍炎天、赵宇、和国富
给排水、燃气工程	沈浩清	周紫林、石发强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昌少红	韩其彬、孙兴展
通风与空调工程	张权	付饶、王砚冬
室外工程	刘志刚	王广明、纪宇帆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验收组织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情况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情况

5、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竣工验收结论：

1. 勘察单位意见：基力度的选择与水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力相符，同意验收

2. 设计单位意见：未发现因设计原因造成和工程质量问题，同意验收

3. 施工单位意见：符合设计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4. 监理单位意见：符合设计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5. 审图单位意见：未发现因图纸审查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同意验收

6. 建设单位意见：符合设计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经各方验收，符合图纸设计要求，验收合格。

勘察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3月1日	设计单位 法定代表人： 设计负责人： （公章） 2025年3月1日	施工单位 法定代表人： 技术负责人： （公章） 2025年3月1日
施工图审查机构 法定代表人： 审查负责人： （公章） 2025年3月1日	监理单位 法定代表人：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5年3月1日	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3月1日

河　北　省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河 北 省 建 设 厅 制

填 报 说 明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填写。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城建档案管理部门、质量监督机构、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它有关专业工程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4、报告须经建设、设计、施工图审查机构、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竣工日期：2025 年 3 月

竣 工 项 目 审 查

表 1

工程名称	中国中化总部大厦项目 B 座	工程地址	启动区总部商务片区		
建设单位	中化控股雄安置业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	建筑面积	7942.76 ㎡
勘察单位	中航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上 4 层、地下 3 层		
设计单位	北京维拓时代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329288202.55（元）		
施工图审查机构	河北建伟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 年 09 月 02 日		
监理单位	北京远达国际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5 年 03 月 30 日		
施工单位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批准号	2022J13060014995	施工许可证号	133100202309120202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项目设计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 2、给排水、燃气、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7、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设计文件规定内容。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按合同约定施工建设项目所至部内容和约定的工期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各项档案资料真实完整有效。

四、试验报告 1. 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该工程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材料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五、质量合格文件 1、勘察单位 2、设计单位 3、施工图审查机构 4、施工单位 5、监理单位	勘察.设计.施工图审查机构已出具质量合格文件.施工单位.自评报告及监理单位评估报告.结果合格.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已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符合国家规定要求.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符合要求

审查结论：

施工单位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完成了该工程项目的施工建设.严格按照国家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和规范进行施工.监理单位严格按照监理验收规范要求进行监督.建设单位组织对各种技术档案及施工文件进行了审查.符合技术档案要求.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 年 3 月 1 日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一）

分部工程评定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好、一般、差）
共 10 分部 其中符合要求 10 分部	其核查 47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7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47 项	好

单位工程评定

建设单位组织了相关单位参加该工程竣工验收，经过现场验收和档案资料核查，该工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评定为合格。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李力

2025 年 5 月 1 日

存在问题：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二）

<table>
<tr><td>各专业工程名称</td><td>评定等级</td><td>质量保证资料</td><td>观感质量评价（好、一般、差别）</td></tr>
<tr><td>道路工程</td><td></td><td rowspan="8">其核查　　项
其中符合要求
项</td><td rowspan="8"></td></tr>
<tr><td>桥梁工程</td><td></td></tr>
<tr><td>给水工程</td><td></td></tr>
<tr><td>电力工程</td><td></td></tr>
<tr><td>电信工程</td><td></td></tr>
<tr><td>路灯工程</td><td></td></tr>
<tr><td>燃气工程</td><td></td></tr>
<tr><td>灯光工程</td><td></td></tr>
<tr><td colspan="4">单位工程评定
建设单位负责人：李力 印
（公章）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4">存在问题</td></tr>
<tr><td rowspan="6">执行标准</td><td>道路工程</td><td colspan="2" rowspan="6"></td></tr>
<tr><td>桥梁工程</td></tr>
<tr><td>给、排水工程</td></tr>
<tr><td>电力、电信工程</td></tr>
<tr><td>路灯、灯光工程</td></tr>
<tr><td>燃气工程</td></tr>
</table>

竣工验收情况

一、验收机构

1、验收领导小组：

组长	张吉烁
副组长	曹达君、吴素新
成员	孙东东、韩　杰、冯　维

2、各专业验收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成员
建筑工程	李绍泉	霍炎天、赵宇、和国富
给排水、燃气工程	沈浩清	周紫林、石发强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昌少红	韩其彬、孙兴展
通风与空调工程	张权	付饶、王砚冬
室外工程	刘志刚	王广明、纪宇帆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验收组织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情况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情况

5、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竣工验收结论：

1. 勘察单位意见：持力层的选择与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分相符，同意验收

2. 设计单位意见：未发现因设计原因造成本工程质量问题，同意验收

3. 施工单位意见：符合设计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4. 监理单位意见：符合设计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5. 审图单位意见：未发现因图纸审查原因造成本工程质量问题，同意验收

6. 建设单位意见：符合设计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经各方验收，符合图纸设计要求，验收合格

勘察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 年 3 月 1 日	设计单位 法定代表人： 设计负责人： （公章） 2015 年 3 月 1 日	施工单位 法定代表人： 技术负责人： （公章） 2015 年 3 月 1 日
施工图审查机构 法定代表人： 审查负责人： （公章） 2015 年 3 月 1 日	监理单位 法定代表人：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15 年 3 月 1 日	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 年 3 月 1 日

（4）履约评价

表扬信

各单位：

中国中化大厦为强化交付期间服务保障机制落地执行，提高维修效率及质量，激发一线维保人员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榜样带动作用，提升集团满意度，大厦项目特组织开展“金牌维修之星”评选表彰活动，经各单位挖掘和项目评选，选出一批勇于担当、奋勇争先的一线管理人员和工人，他们树立了模范带头作用，彰显了中国中化新时代精气神，特此提出表扬，请各单位在后期人才选拔、绩效考评中予以重点考虑。

他们是：远达监理：潘松（管理人员）

总包单位：石冰（管理人员）、李广辉（剔槽工人）、

二局安装：廉坡（管理人员）、刘飞（通风班组工人）、魏彦军（保温班组）

中建深装：刘向东（管理人员）、薛胶（工人）

金茂装饰：高闯（管理人员）、王世（低区班组工人）

中化控股物业有限公司

2025年9月3日

（5）异形版块图纸证明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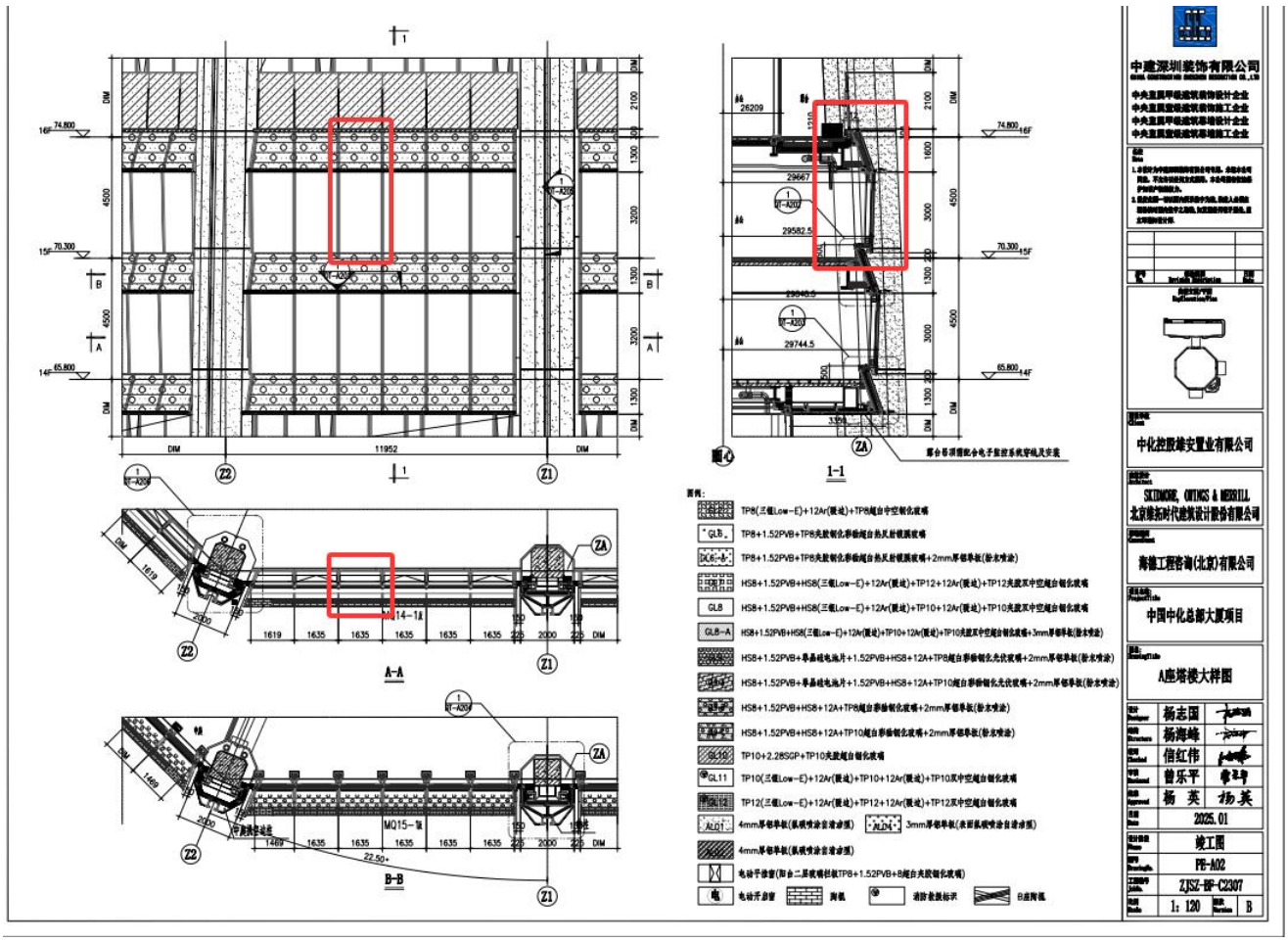

2．项目名称：汇通金融大厦项目幕墙工程

（1）合同关键页

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3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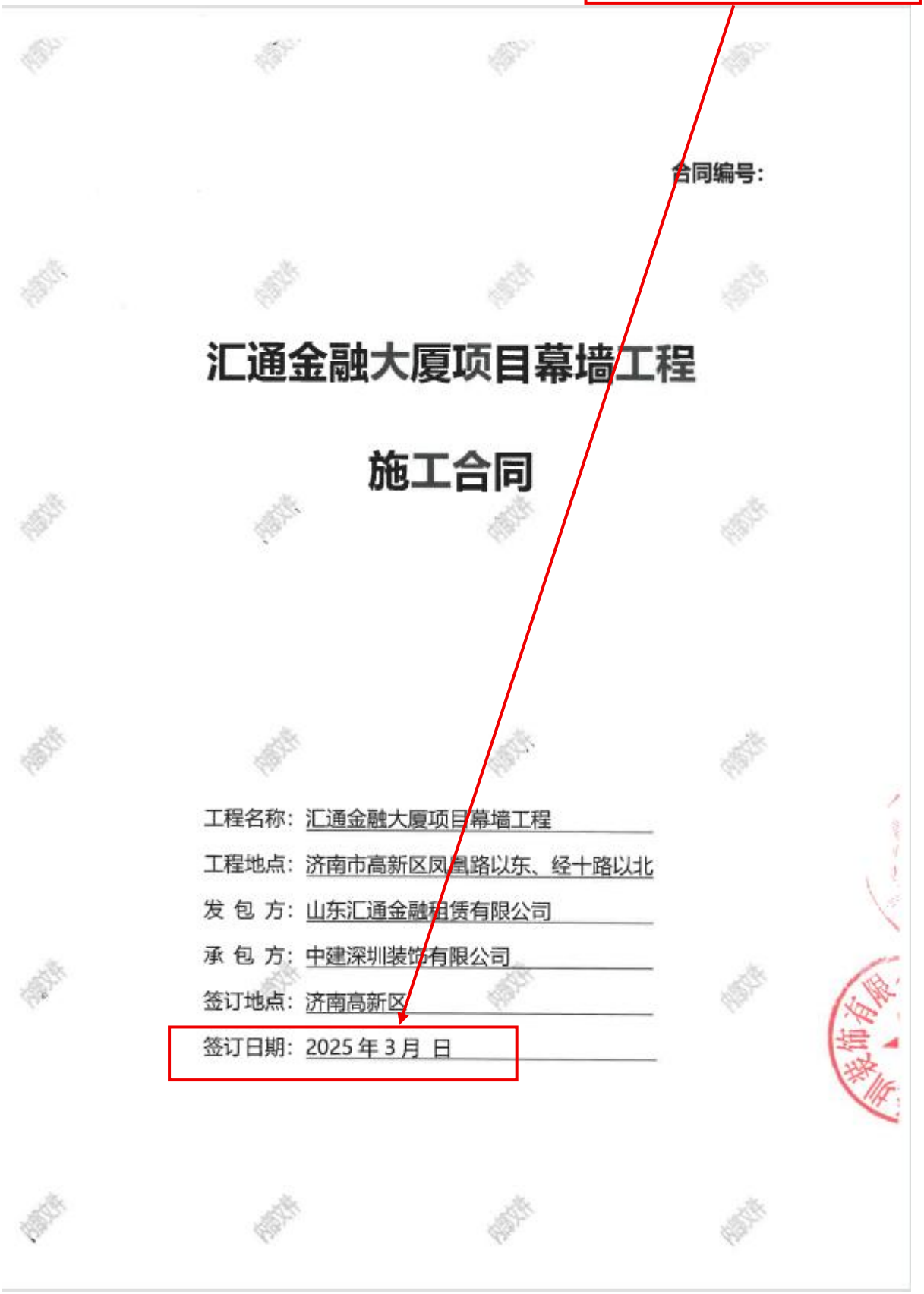

合同编号：

汇通金融大厦项目幕墙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汇通金融大厦项目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济南市高新区凤凰路以东、经十路以北

发 包 方：山东汇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承 包 方：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济南高新区

签订日期：2025 年 3 月 日

建筑面积：133534.70 平方米

高度：172.50 米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山东汇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浪潮路 1036 号邮政编码：250000

联系电话：0531-86138701 传真：0531-86138701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空港经济区环河北路 80 号空港商务园东区 E11-302

邮政编码：300308

联系电话：15937808037 传真：022-59886717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就乙方承包汇通金融大厦项目幕墙工程之事宜，达成如下合同条款，共同遵守履行。

一、工程名称： 汇通金融大厦项目幕墙工程

二、工程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凤凰路以东、经十路以北

三、工程规模：

工程概况：本工程总建筑面积 133534.70 平方米，其中地下 48800.00 平方米，地上 84734.70 平方米；主要包括主楼、裙楼和地下车库，主楼为超高层办公楼，地上 33 层，建筑面积 75934.70 平方米，规划高度 172.50 米，框架核心筒结构，基础形式为筏板；裙楼为公共商业建筑，地上 3 层，建筑面积 8800.00 平方米，规划高度 18.80 米；地下车库 5 层，建筑面积 48800 平方米，框剪结构，基础形式为筏板/桩基；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

四、承包范围及界面划分：

4.1、承包范围：乙方根据幕墙图纸及甲方要求提供幕墙成品（包括图纸深化设计、加工制作）、安装、竣工清理、维保等工作内容以及为完成以上工作内容应配备的所有

合同金额：14442.39 万元

材料、人工、设备、保护措施及有关事项等，乙方为完成上述内容进行有关的设计、计算、图纸报审、预埋、样板制作、材料打样、试验、配料、加工、组装、运输、安装、幕墙与室内结构间（含层间、竖向墙体间）防火材料、防烟材料、防火隔板、隔声材料、防水材料以及隔汽层等施工直至竣工及其后的培训、维护保养以及甲方要求的备品备件**（详附件六）**等全部工作。

4.2、施工界面划分：**附件十二。**

五、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验收。

六、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且按下列顺序解释

6.1、合同签订后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相关资料；

6.2、本合同书；

6.3、本工程招标文件、答疑文件；

6.4、乙方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产品明细表等附件、承诺文件；

6.5、标准、规范和有关技术资料；

6.6、图纸。

七、合同价款、付款及结算方式、相关说明

7.1、合同暂定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 144423978.81 元（大写：壹亿肆仟肆佰肆拾贰万叁仟玖佰柒拾捌元捌角壹分），税率 9%，不含税价款 132499063.13 元，大写：壹亿叁仟贰佰肆拾玖万玖仟零陆拾叁元壹角叁分，暂定总价内包含了含税的总包服务费（总包服务费率 1.5%），以上为合同暂定总价款，最终价款以结算审计为准。

7.2、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日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暂定总价款 5%的银行履约保函，金额为¥7221200.00 元，大写：柒佰贰拾贰万壹仟贰佰元，保函采用见索即付保函方式，内容由甲方审核，有效期比合同约定工期延长 12 个月，如保函期限到期而合同履

双方盖章

9、附件九：廉洁协议

10、附件十：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书

11、附件十一：工程款专项管理办法

12、附件十二：施工界面划分

13、附件十三：出口管制合规协议

14、附件十四：后补锚栓技术要求

15、附件十五：幕墙工程量计算规则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住所：济南市历下区浪潮路 1036 号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刘洋
委托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杨英
电话：0531-86138701	电话：15937808037
开户银行：中国交通银行济南龙奥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帐号：371899991010003027392	帐号：44201581500059406192
邮政编码：250000	邮政编码：518001

（2）幕墙面积证明

合同清单（总幕墙面积：98361.86 平方米）

序号	名称	子目特征描述	单位	工程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主楼塔楼标准层单元式玻璃幕墙系统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大面位置采用HS10+1.9PVB+HS10(三银Low-E)+12Ar(暖边)+TP12(单银Low-E)+12Ar(暖边)+TP12夹胶中空全超白半钢化玻璃，局部位置采用TP12(三银Low-E)+12Ar(暖边)+TP12(单银Low-E) +12Ar(暖边)+TP12中空全超白钢化玻璃；玻璃层间位置1.5m范围内彩釉处理，彩釉位于室内侧玻璃。 4.面层固定方式：采用横隐竖明结构形式，采用铝合金龙骨，横梁、立柱材质综合考虑，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 5.隔离带、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隔热条方式综合考虑，隔热条宽度综合考虑。 6.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7.层间防火封堵：上下层间双道200m厚A级防火岩棉(容重：140KG/m³)+1.5mm厚镀锌钢板（按照GB/T51410-2020第4.0.3要求） 8.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包括航空障碍灯的基层生根）、后置埋件、转接系统、A级保温岩棉(容重：140KG/m³)、消防救援窗标识、顶底金属板封修、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9.位置：建筑塔楼四层及以上（除避难层）标准层外立面。 10.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以折线展开面积计算。 11.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21351.33	1,466.00	31,301,123.89
2	主楼塔楼避难层单元式玻璃幕墙系统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避难层大面位置采用HS12+1.9PVB+HS12(三银Low-E) +12Ar(暖边) +TP15夹胶中空全超白半钢化玻璃，避难层局部位置采用TP15(三银Low-E) +12Ar(暖边) +TP15超白钢化玻璃；6mm厚仿苹果砂穿孔铝板（双面氟碳喷涂，通风率≥70%）满足设计要求，玻璃层间位置1.5m范围内彩釉处理，彩釉位于室内侧玻璃。 4.面层固定方式：采用横隐竖明结构形式，采用铝合金龙骨，横梁、立柱材质综合考虑，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 5.隔离带、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隔热条方式综合考虑，隔热条宽度综合考虑。 6.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7.层间防火封堵：上下层间双道200m厚A级防火岩棉(容重：140KG/m³)+1.5mm厚镀锌钢板（按照GB/T51410-2020第4.0.3要求） 8.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A级保温岩棉(容重：140KG/m³)、消防救援窗标识、顶底金属板封修、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9.位置：建筑塔楼避难层。 10.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以折线展开面积计算。 11.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3022.03	1,400.82	4,233,339.20

3	凹檔金属幕墙（除避难层）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单元体侧边采用采用2.5mm苹果砂不锈钢板（SUS316），凹檔内采用4mm厚仿苹果砂穿孔铝板，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平均膜厚≥40μm)，颜色以封样为准;通风器层间衬板为2.5mm氟碳喷涂铝板(RAL 7022)，采用100mm厚A级保温岩棉(容重：140KG/m³)，凹槽位置金属幕墙室内可视范围内 2.5mm厚铝板(粉末喷涂）封修,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详见节点图 4.面层固定方式：采用铝合金龙骨，横梁、立柱材质综合考虑，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 5.隔离带、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隔热条方式综合考虑，隔热条宽度综合考虑。 6.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8.层间防火封堵：上下层间双道200m厚A级防火岩棉(容重：140KG/m³)+1.5mm厚镀锌钢板（按照GB/T51410-2020第4.0.3要求） 9.开启方式：室内非隔墙及结构柱位置设置手动内平开式通风器 、电动内平开式通风器（包含全套五金件、电动五金件） 10.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顶底金属板封修、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11.位置：建筑塔楼（不含避难层）外立面、裙楼外立面。 12.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以展开面积计算。 13.其他：1、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2、综合考虑同步器等控制系统，甲方在需要设置排烟窗的楼层电井内预留电源点，自电井至排烟窗控制箱、电源箱由投标方自行施工，控制箱、电源箱至开窗器的布线由投标方自行施工，电动马达配线应为隐藏式，控制箱放置甲方指定位置，控制箱内预留消防信号接入点。	㎡	21898.41	1,845.20	40,406,984.11
4	凹檔金属幕墙与结构柱交接封堵（除避难层）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凹檔金属幕墙位置穿孔板与保温岩棉之间采用 2.5mm铝板（氟碳喷涂）封堵，凹檔金属幕墙与结构柱交接位置采用15mm高强度水泥压力板封堵，通过钢板、C50卷边轻钢龙骨固定连接，空腔内保温岩棉板满填塞实，详见节点图 4.面层固定方式：采用铝合金龙骨，横梁、立柱材质综合考虑，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 5.隔离带、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隔热条方式综合考虑，隔热条宽度综合考虑。 6.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8.层间防火封堵：上下层间双道200m厚A级防火岩棉(容量：140KG/m³)+1.5mm厚镀锌钢板（按照GB/T51410-2020第4.0.3要求） 9.开启方式：室内非隔墙及结构柱位置设置手动内平开式通风器 、电动内平开式通风器（包含全套五金件、电动五金件） 10.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顶底金属板封修、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11.位置：建筑塔楼（不含避难层）外立面、裙楼外立面。 12.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以展开面积计算。 13.其他：1、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2、综合考虑同步器等控制系统，甲方在需要设置排烟窗的楼层电井内预留电源点，自电井至排烟窗控制箱、电源箱由投标方自行施工，控制箱、电源箱至开窗器的布线由投标方自行施工，电动马达配线应为隐藏式，控制箱放置甲方指定位置，控制箱内预留消防信号接入点。	㎡	2780.00	358.72	997,242.87

5	避难层凹檐金属幕墙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单元体侧边采用2.5mm苹果砂不锈钢板（SUS316），凹槽内采用4mm厚仿苹果砂穿孔铝板，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平均膜厚≥40μm)，颜色以封样为准;遇风器层间衬板为2.5mm氟碳喷涂铝板(RAL 7022)，采用100mm厚A级保温岩棉(容重：140KG/m³)，凹檐位置金属幕墙室内可视范围内 2.5mm厚铝板(粉末喷涂）封修,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详见节点图。 4.面层固定方式：采用铝合金龙骨，横梁、立柱材质综合考虑，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 5.隔离带、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隔热条方式综合考虑，隔热条宽度综合考虑。 6.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7.层间防火封堵：上下层间双道200m厚A级防火岩棉(容重：140KG/m³)+1.5mm厚镀锌钢板（按照GB/T51410-2020第4.0.3要求） 8.开启方式：避难层室内非隔墙及结构柱位置不设置通风器。 9.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顶底金属板封修、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10.位置：建筑塔楼避难层外立面 11.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以展开面积计算。 12.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2343.47	1,839.96	4,311,899.43
6	玻璃幕墙装饰盖（灯带位置）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不锈钢板材、铝合金型材，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板类型：1.2mm苹果砂不锈钢（SUS316）装饰扣盖。 4.嵌缝、塞口材料种类：硅酮耐候密封胶密封，颜色由建筑师确定。 5.宽度详见图纸。 6.位置：位于玻璃幕墙灯带位置,除北立面以及全楼10.44m标高以下。 7.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投影竖向延长米计算。 8.其他：综合考虑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米	24040.43	226.60	5,447,590.22
7	玻璃幕墙装饰盖（非灯带位置）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不锈钢板材、铝合金型材，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板类型：1.2mm苹果砂不锈钢（SUS316）装饰扣盖、凹檐处采用铝合金底座、铝合金扣盖外粘1.2mm苹果砂不锈钢（SUS316)封闭。 4.嵌缝、塞口材料种类：硅酮耐候密封胶密封，颜色由建筑师确定。 5.宽度详见图纸。 6.位置：位于玻璃幕墙无灯带位置，北立面以及全楼10.44m标高以下。 7.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投影竖向延长米计算。 8.其他：综合考虑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米	15537.49	243.51	3,783,543.37

8	室内铝合金吊顶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2.5mm厚铝板吊顶(粉末喷涂），颜色由建筑师确定。 4.面层固定方式：综合考虑固定形式，与通风器做齐。 5.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6.做法构造：镀锌钢龙骨密封。 7.综合考虑预埋件及转接系统。 8.位置：幕墙与室内精装吊顶空隙处，与室内精装吊顶平齐位置。 9.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6889.30	677.85	4,669,933.10
9	不锈钢扶手	1.安装高度：800mm 2.扶手材料种类、规格：30*60*3.5mm不锈钢扶手（颜色见封样），304不锈钢（表面拉丝抗指纹处理） 3.固定配件种类：3mm铝合金角码固定安装 4.位于室内侧幕墙处 5.综合考虑制作、安装、运输，满足图纸设计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6.工程量计算规则：以延米长度计算	m	5673.00	146.91	833,402.52
10	室内玻璃栏板幕墙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大面位置采用TP8+1.52PVB+TP8 全超白夹胶钢化玻璃。 4.面层固定方式：玻璃采用两侧入槽形式，底部采用角码承托，铝槽顶部采用铝板封堵，其他项综合考虑，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 5.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6.位置：消防救援窗室内防护栏板（除避难层）、北立面二层玻璃幕墙室内防护栏板 7.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展开面积计算。 8.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120.00	413.85	49,661.58
11	主楼避难层铝板栏板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主次钢龙骨焊接，表面热浸镀锌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2.5mm铝板（氟碳喷涂）(颜色见封样）。 4.面层固定方式：铝板固定于型钢骨架，具体做法详见节点图。 5.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6.综合考虑预埋埋件、转接系统、金属板封修、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7.位置：主楼避难层。 8.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2953.22	668.43	1,974,034.60

12	铝板压顶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板类型：3mm厚仿苹果砂氟碳喷涂铝单板。 4.嵌缝、塞口材料种类：硅酮耐候密封胶密封，颜色由建筑师确定。 5.位置：屋顶玻璃幕墙顶部压顶及内侧封修。 6.综合考虑防水（披水板节点处防水）、钢板批水板、预埋埋件、转接系统、金属板封修、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7.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以展开面积计算。 8.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1162.80	858.64	998,426.82
13	主楼塔楼空中大堂及空中花园单框架式玻璃幕墙系统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大面位置采用HS10+1.9PVB+HS10(三银Low-E)+12Ar(暖边)+TP12(单银Low-E)+12Ar(暖边)+TP12夹胶中空全超白半钢化玻璃，大面局部位置采用TP12(三银Low-E)+12Ar(暖边)+TP12(单银Low-E) +12Ar(暖边)+TP12中空全超白钢化玻璃；楼板（梁）位置玻璃采用深灰色彩釉处理，彩釉面位于室内侧玻璃。 4.面层固定方式：采用横隐竖明结构形式，采用铝合金龙骨，横梁、立柱材质综合考虑，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 5.隔离带、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隔热条方式综合考虑，隔热条宽度综合考虑。 6.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7.层间防火封堵：上下层间双道200m厚A级防火岩棉(容重：140KG/m³)+1.5mm厚镀锌钢板（按照GB/T51410-2020第4.0.3要求） 8.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包括幕墙LOGO、航空障碍灯的基层生根）、后置埋件、转接系统、保温岩棉(容重：140KG/m³)、消防救援窗标识、顶底金属板封修、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9.位置：建筑塔楼第33层至幕墙顶空中大堂及空中花园外立面。 10.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以折线展开面积计算。 11.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3476.43	1,393.56	4,844,614.92
14	裙楼折线玻璃幕墙系统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大面位置采用HS12+1.9PVB+HS12(三银Low-E)+12Ar(暖边)+TP15（单银Low-E）+12Ar(暖边)+TP15夹胶中空全超白半钢化玻璃，局部位置采用TP15(三银Low-E)+16Ar(暖边)+TP15(单银Low-E)+16Ar(暖边)+TP15中空全超白钢化玻璃。 4.面层固定方式：采用横隐竖明结构形式，采用铝合金龙骨，横梁、立柱材质综合考虑，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 5.隔离带、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隔热条方式综合考虑，隔热条宽度综合考虑。 6.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8.层间防火封堵：上下层间双道200m厚A级防火岩棉(容重：140KG/m³)+1.5mm厚镀锌钢板（按照GB/T51410-2020第4.0.3要求） 10.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保温岩棉(容重：140KG/m³)、消防救援窗标识、顶底金属板封修、局部位置背衬铝板、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11.位置：建筑裙楼东西立面一、二层。 12.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以折线展开面积计算。 13.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839.39	1,706.59	1,432,504.29

15	裙楼东西立面零层全玻玻璃幕墙系统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TP15(三银Low-E)+16Ar(暖边)+TP15（单银Low-E）+16Ar(暖边)+TP15中空全超白钢化玻璃，幕墙底、顶部3mm厚铝单板收口。 4.面层固定方式：采用隐框结构形式，采用精致钢龙骨，表面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 5.隔离带、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隔热条方式综合考虑，隔热条宽度综合考虑。 6.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7.层间防火封堵：上下层间双道200m厚A级防火岩棉(容重：140KG/m³)+1.5mm厚镀锌钢板（按照GB/T51410-2020第4.0.3要求）。 8.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通风器、通风器配线、消防救援窗标识、顶底金属板封修、局部位置背衬铝板、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9.位置：建筑裙楼东西立面零层外立面。 10.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以展开面积计算。 11.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450.72	1,446.92	652,155.66
16	裙楼北立面全玻玻璃幕墙系统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TP15(三银Low-E)+16Ar(暖边)+TP15中空全超白钢化玻璃，幕墙底、顶部2.5mm厚铝单板(粉末喷涂）收口，具体做法详见图纸。 4.面层固定方式：采用隐框结构形式，采用精致钢龙骨，表面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 5.隔离带、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隔热条方式综合考虑，隔热条宽度综合考虑。 6.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7.层间防火封堵：上下层间双道200m厚A级防火岩棉(容重：140KG/m³)+1.5mm厚镀锌钢板（按照GB/T51410-2020第4.0.3要求）。 8.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通风器、通风器配线、消防救援窗标识、顶底金属板封修、局部位置背衬铝板、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9.位置：裙楼北立面。 10.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以展开面积计算。 11.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1073.37	1,149.53	1,233,868.62
17	裙楼造型金属檐口幕墙系统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采用20mm厚蜂窝苹果砂不锈钢（面板1.5mm不锈钢，背板1mm不锈钢）颜色详见封样。 4.面层固定方式：20mm厚蜂窝苹果砂不锈钢（SUS316）吊顶采用插接开缝固定形式、顶部采用角码打胶固定形式。 5.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6.层间防火封堵：上下层间双道200m厚A级防火岩棉(容重：140KG/m³)+1.5mm厚镀锌钢板（按照GB/T51410-2020第4.0.3要求） 7.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檐口空腔内保温岩棉(容重：140KG/m³)、风管(2mm厚钢板包封管道)、顶底金属板封修、局部位置背衬铝板、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8.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展开面积计算。 9.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3302.13	1,535.76	5,071,264.04

18	裙楼采光顶幕墙系统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及铝合金型材、铝合金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主次钢龙骨焊接固定表面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TP8（彩釉）+12Ar+TP6（三银Low-E）+1.52PVB+TP6中空全超白均质钢化玻璃，玻璃参数具体要求详封样文件,排水天沟采用2mm厚不锈钢（SUS316）。 4.面层固定方式：玻璃与铝合金附框粘接,通过打钉附框固定在钢骨架上， 5.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6.综合考虑预埋埋件、转接系统、排水天沟、A级保温岩棉(容重：140KG/m³)、镀锌批水钢板、铝板、不锈钢等金属板封修、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7.位置：建筑裙楼三层屋面。 8.工程量计量规则：按水平展开面积计算。 9.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1229.59	1,894.33	2,329,256.40
19	电动开启窗（裙楼采光顶）	1.做法：采用电动螺旋推杆式开启窗，开启角度不小于70度，消防联动(开窗器需具备消防产品认证，开窗器验收同幕墙型材。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材：面材随周围幕墙系统。 4.位置：裙楼采光顶。 5.其他：综合考虑同步器等控制系统，甲方在需要设置排烟窗的楼层电井内预留电源点，自电井至排烟窗控制箱、电源箱由投标方自行施工，控制箱、电源箱至开窗器的布线由投标方自行施工，电动马达配线应为隐藏式，控制箱放置甲方指定位置，控制箱内预留消防信号接入点。	㎡	59.63	2,020.93	120,498.17
20	裙楼上人屋面玻璃栏板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主次钢龙骨焊接，表面热浸镀锌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TP8+1.52PVB+TP8 全超白夹胶钢化玻璃,玻璃参数具体要求详封样文件。 4.面层固定方式：玻璃与铝合金框上下入槽固定，左右玻璃交接处开缝处理。 5.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6.综合考虑结构副龛、预埋埋件、转接系统,玻璃栏板顶部铝合金扶手、金属板封修、局部位置背衬铝板、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等。 7.位于建筑：裙楼上人屋面位置。 8.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533.42	748.51	399,272.14

21	裙楼设备遮蔽格栅（四周）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主次钢龙骨焊接，表面热浸镀锌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四周铝合金百叶片（氟碳喷涂）间距52mm。 4.面层固定方式：百叶通过打钉在铝合金连接件固定于型钢骨架，具体做法详见节点图。 5.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6.综合考虑钢结构转接系统、端头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等。 7.位置：裙楼上人屋面位置，裙楼设备遮蔽格栅（四周）。 8.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497.92	1,206.57	600,774.56
22	裙楼设备遮蔽格栅（顶面）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主次钢龙骨焊接，表面热浸镀锌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60*40*2铝方管（氟碳喷涂，净间距100mm），160*80*8钢方管（顶部起拱20mm，外包2.5mm铝板）。 4.面层固定方式：百叶通过打钉在铝合金连接件固定于型钢骨架，具体做法详见节点图。 5.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6.综合考虑钢结构转接系统、端头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等。 7.位置：裙楼上人屋面位置，裙楼设备遮蔽格栅（顶面）。 8.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752.67	729.62	549,165.03
23	主楼零层--一层大堂框架玻璃幕墙系统（折线幕墙）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大面位置HS12+1.9PVB+HS12(三银Low-E)+12Ar(暖边)+TP15（单银Low-E）+12Ar(暖边)+TP15夹胶中空全超白半钢化玻璃 4.面层固定方式：采用横隐竖明结构形式，采用铝合金龙骨，横梁、立柱材质综合考虑，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 5.隔离带、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隔热条方式综合考虑，隔热条宽度综合考虑。 6.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7.层间防火封堵：上下层间双道200m厚A级防火岩棉(容重：140KG/m³)+1.5mm厚镀锌钢板（按照GB/T51410-2020第4.0.3要求） 8.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包括幕墙LOGO的基层生根）、后置埋件、转接系统、A级保温岩棉(容重：140KG/m³)、消防救援窗标识、顶底金属板封修、局部位置背衬铝板、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9.位置：建筑主楼零层--一层外立面。 10.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以展开面积计算。 11.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970.00	1,540.69	1,494,472.17

24	主楼二层-三层大堂框架玻璃幕墙系统（折线幕墙）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大面位置HS10+1.9PVB+HS10(三银Low-E)+12Ar(暖边)+TP12(单银Low-E)+12Ar(暖边)+TP12 夹胶中空全超白半钢化玻璃 (折线玻璃幕墙位置),局部位置采用TP12(三银Low-E)+12Ar(暖边)+TP12(单银Low-E) +12Ar(暖边)+TP12中空全超白钢化玻璃；玻璃层间位置1.5m范围内彩釉处理，彩釉位于室内侧玻璃。 4.面层固定方式：采用横隐竖明结构形式，采用铝合金龙骨，横梁、立柱材质综合考虑，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 5.隔离带、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隔热条方式综合考虑，隔热条宽度综合考虑。 6.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7.层间防火封堵：上下层间双道200m厚A级防火岩棉(容重：140KG/m³)+1.5mm厚镀锌钢板（按照GB/T51410-2020第4.0.3要求） 8.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包括幕墙LOGO的基层生根）、后置埋件、转接系统、A级保温岩棉(容重：140KG/m³)、消防救援窗标识、顶底金属板封修、局部位置背衬铝板、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9.位置：建筑主楼二层--三层外立面。 10.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以展开面积计算。 11.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1330.00	1,272.76	1,692,775.89
25	凹槽玻璃幕墙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单元体侧边采用采用2.5mm苹果砂不锈钢板（SUS316），凹槽内采用TP6(三银Low-E)+12Ar(暖边)+TP6(单银Low-E)+12Ar(暖边)+TP6彩釉中空全超白钢化玻璃，通风器层间衬板为2.5mm氟碳喷涂铝板(RAL 7022)，采用100mm厚A级保温岩棉(容重：140KG/m³)，凹槽位置金属幕墙室内可视范围内 2.5mm厚铝板(粉末喷涂）封修,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详见节点图。 4.面层固定方式：采用铝合金龙骨，横梁、立柱材质综合考虑，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 5.隔离带、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隔热条方式综合考虑，隔热条宽度综合考虑。 6.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8.层间防火封堵：上下层间双道200m厚A级防火岩棉(容重：140KG/m³)+1.5mm厚镀锌钢板（按照GB/T51410-2020第4.0.3要求） 9.开启方式：室内非隔墙及结构柱位置设置手动内平开式通风器、电动内平开式通风器（包含全套五金件、电动五金件） 10.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顶底金属板封修、局部位置背衬铝板、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11.位置：建筑塔楼（不含避难层）外立面、裙楼外立面。 12.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以展开面积计算。 13.其他：1、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2、综合考虑同步器等控制系统，甲方在需要设置排烟窗的楼层电井内预留电源点，自电井至排烟窗控制箱、电源箱由投标方自行施工，控制箱、电源箱至开窗器的布线由投标方自行施工，电动马达配线应为隐藏式，控制箱放置甲方指定位置，控制箱内预留消防信号接入点。	㎡	705.00	1,690.97	1,192,134.77

26	大堂入口幕墙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大面位置TP12+12A+TP12 中空全超白钢化玻璃(南入口)、层间位置内彩釉处理，彩釉位于室内侧玻璃， 4.面层固定方式：采用横隐竖明结构形式，采用铝合金龙骨，横梁、立柱材质综合考虑，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 5.隔离带、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隔热条方式综合考虑，隔热条宽度综合考虑。 6.嵌缝、窗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7.层间防火封堵：上下层间双道200m厚A级防火岩棉(容重：140KG/m³)+1.5mm厚镀锌钢板（按照GB/T51410-2020第4.0.3要求） 8.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包括幕墙LOGO的基层生根）、后置埋件、转接系统、A级保温岩棉(容重：140KG/m³)、消防救援窗标识、顶底金属板封修、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9.位置：建筑塔楼南立面雨棚周边及以下、门斗范围外、室外地坪以上 10.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以展开面积计算。 11.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276.03	980.79	270,726.55
27	大堂入口上侧、裙楼楼梯间入口上侧、商业浮岛位置电动排烟窗	1.做法：采用电动螺旋推杆式开启窗，开启角度不小于70度，消防联动(开窗器需具备消防产品认证，开窗器验收同幕墙型材。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材：面材随周围幕墙系统。 4.位置：大堂入口上侧、裙楼楼梯间入口上侧、商业浮岛位置电动排烟窗。 5.其他：综合考虑同步器等控制系统，甲方在需要设置排烟窗的楼层电井内预留电源点，自电井至排烟窗控制箱、电源箱由投标方自行施工，控制箱、电源箱至开窗器的布线由投标方自行施工，电动马达配线应为隐藏式，控制箱放置甲方指定位置，控制箱内预留消防信号接入点。	㎡	44.00	2,166.44	95,323.35
28	主楼翻转雨篷系统	1.龙骨材料种类、规格：热浸镀锌型钢承重结构及龙骨，局部采用精致钢，可视部位表面氟碳喷涂处理，雨棚空腔内填充隔音棉。 2.面层材料品种、规格：2mm厚苹果砂不锈钢板（SUS316），背衬1.5mm厚镀锌钢板。 3.吊顶材料品种、规格：2mm厚苹果砂不锈钢板（SUS316），背衬1.5mm厚镀锌钢板；背栓式干挂20mm厚蜂窝苹果砂不锈钢板。 4.嵌缝材料种类：泡沫棒填塞，密封胶嵌缝处理。 5.排水做法：2mm厚苹果砂不锈钢（SUS316）批水防水板及排水檐，翻转部位柔性风琴胶条封堵。 6.与主体结构的连接：预埋件、转接件及配套紧固件等连接系统。 7.雨棚翻转系统：为实现雨棚翻转功能所需的液压卷扬机、翻转轴座、钢丝索、紧固件等组成部分。综合考虑配电系统及控制系统，甲方于首层预留电源点，自电源点后的电源箱、控制箱、管线由投标方自行施工，配管配线应为隐藏式，电源箱、控制箱放置甲方指定位置，控制箱内预留消防信号接入点。 8.位置：南立面主入口折叠雨棚。 9.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排水系统、顶底金属板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及相关的开洞与封堵。 10.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尺寸以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11.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具体详见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425.66	7,790.26	3,315,992.31

29	建筑塔楼屋顶停机坪竖明横隐玻璃幕墙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幕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铝合金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型材室外可视面采用氟碳喷涂处理(三涂两烤)，室内可视面采用粉末喷涂处理，不可视面采用阳极氧化处理，颜色根据建筑师和业主封样确定。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TP8(三银Low-E)+12Ar(暖边)+TP6+1.52PVB+TP6中空夹胶全超白钢化玻璃，楼板（梁）位置玻璃采用深灰色彩釉处理，彩釉面位于室外侧玻璃。 4.面层固定方式：采用竖明横隐结构形式，采用铝合金型材、精制型钢龙骨。 5.隔离带、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隔热条方式综合考虑，隔热条宽度综合考虑。 6.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7.节能保温：楼板（梁）位置100mm厚A级保温岩棉(容重：140KG/m³)，外包钢丝网。 8.防火封堵：幕墙与楼板（梁）、隔墙（柱）处的缝隙采用200mm厚防火岩棉(容重：140KG/m³)、1.5mm厚镀锌钢板封堵（按照GB/T51410-2020第4.0.3要求）。 9.幕墙与其他界面的收口处理：3mm厚铝板（表面氟碳喷涂处理），内填岩棉。 10.幕墙与主体结构的连接：预埋件、转接件及配套紧固件等连接系统。 11.位置：建筑塔楼屋顶停机坪的外立面。 12.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通风器、通风器配线、消防救援窗标识、顶底金属板封修、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13.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以展开面积计算。 14、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197.00		1,305.99	257,279.08
30	建筑塔楼屋顶停机坪吊顶	1.龙骨材料种类、规格：热浸镀锌型龙骨，可视部位表面氟碳喷涂处理。 2.吊顶材料品种、规格：20mm厚蜂窝苹果砂不锈钢（SUS316，面板采用2mm厚不锈钢，底板采用1mm厚不锈钢)，通长铝合金角码固定安装。 3.嵌缝材料种类：泡沫棒填塞，密封胶嵌缝处理。 4.节能保温：吊顶内填100mm厚A级保温岩棉(容重：140KG/m³)，1.5mm厚镀锌钢板包封固定。 5.排水做法：1.5mm厚镀锌钢板披水板。 6.与主体结构的连接：埋件、转接件及配套紧固件等连接系统。 7.位置：建筑塔楼屋顶停机坪吊顶。 8.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等。 9.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尺寸以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10、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610.49		1,485.33	906,779.96
31	消防联动排烟窗（塔楼屋顶停机坪位置）	1.窗框、扇框材料品种：铝合金型材（表面氟碳喷涂处理），镀锌型钢副框。 2.开启扇构造：3mm铝单板外饰面氟碳喷涂，内填100mm厚A级保温岩棉(容重：140KG/m³)。 3.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3.其他配件：合页、消防联动开启器等。 4.位置：建筑塔楼屋顶停机坪。 5.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防雷接地制作安装等。 6、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综合考虑同步器等控制系统，甲方在需要设置排烟窗的楼层电井内预留电源点，自电井至排烟窗控制箱、电源箱由投标方自行施工，控制箱、电源箱至开窗器的布线由投标方自行施工，电动马达配线应为隐藏式，控制箱放置甲方指定位置，控制箱内预留消防信号接入点。	㎡	6.55		2,393.96	15,680.44

32	平开门系统	1.门框、扇框材质：型钢骨架(需进行防腐蚀处理)，1.5mm厚不锈钢（SUS316）包饰。 2.玻璃品种、厚度：TP8(三银Low-E)+12Ar（暖边）+TP8中空全超白钢化玻璃(地弹门玻璃)。 3.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4.综合考虑连接紧固件、地弹簧、通高不锈钢拉手、地锁、卡榫式毛条等全套五金件。 5.位置：建筑主楼及裙楼入口位置。 6.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洞口尺寸以面积计算。 7.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等。 8、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141.65		1,100.28	155,854.92
33	雨篷百叶	1.骨架及基层材料：采用铝型材；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T≥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40≤T≤120μm）；隐蔽部分银白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AA15级）。 2.面层材料品种、规格、品牌、颜色：采用铝合金防雨百叶，通风率：详见建筑要求。 3.外立面交接装饰面收口 4.安装铝合金窗框及百叶。 5.位于裙楼东、西、北立面蜂窝不锈钢板造型檐口顶部。 6.综合考虑背筋、转接系统、端头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等。 7.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125.93		828.86	104,374.28
34	塔楼屋顶遮蔽格栅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主次钢龙骨焊接，表面热浸镀锌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铝合金矩形管（氟碳喷涂）中到中间距150mm。 4.面层固定方式：格栅通过打钉在铝合金连接件固定于型钢骨架，具体做法详见节点图。 5.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6.综合考虑钢结构转接系统、端头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等。 7.位置：塔楼上人屋面位置竖向百叶及顶部格栅。 8.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1120.71		986.25	1,105,297.24
35	折叠门系统（商业浮岛）	1.门框、扇框材质：型钢骨架(需进行防腐蚀处理)，采用铝合金隔热折叠型材系统。 2.玻璃品种、厚度：TP6(三银Low-E)+12Ar(暖边)+TP6 中空全超白钢化玻璃等。 3.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4.综合考虑连接紧固件、五金件、门锁、执手、转接系统、顶底金属板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等。 5.开启方式：折叠开启。 6.位置：建筑裙楼屋面位置。 7.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洞口尺寸以面积计算 8.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119.79		969.50	116,136.30

36	浮岛幕墙（商业浮岛）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TP15(三银Low-E)+16Ar(暖边)+TP15 中空全超白钢化玻璃 、TP6(三银Low-E)+12Ar(暖边)+TP6 中空全超白钢化玻璃、幕墙底、顶部3mm厚铝单板收口。 4.面层固定方式：采用隐框结构形式，采用精致钢龙骨，表面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 5.隔离带、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隔热条方式综合考虑，隔热条宽度综合考虑。 6.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7.层间防火封堵：上下层间双道200m厚A级防火岩棉(容重：140KG/m³)+1.5mm厚镀锌钢板（按照GB/T51410-2020第4.0.3要求） 。 8.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通风器、通风器配线、消防救援窗标识、顶底金属板封修、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9.位置：建筑裙楼屋面位置。 10.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以展开面积计算。 11.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289.57	984.79	285,164.00
37	浮岛幕墙（金属屋面）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20mm厚仿苹果砂蜂窝铝板，1.0mm厚65/400型 PVDF涂层直立锁边铝镁锰合金板、1.5mm厚热塑性烯烃（TPO）防水卷材、2.5mm几字型檩条及支撑件、90+90mm厚保温岩棉,错缝铺设,容重140Kg/m3、0.6mm厚PE隔汽膜、35mm厚玻璃丝棉24kg/m3（单面铝箔朝上）、阻燃无纺布、0.8mm厚穿孔镀铝锌压型钢板（穿孔率23%），表面粉末喷涂。 4.面层固定方式：直立锁边。 5.保温形式：90+90mm厚保温岩棉,错缝铺设,容重140Kg/m3。 6.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7.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通风器、通风器配线、消防救援窗标识、顶底金属板封修、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8.位置：建筑裙楼屋面位置。 9.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以展开面积计算。 10.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175.00	1,055.00	184,625.28

38	中庭幕墙南立面折线玻璃幕墙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大面位置HS10+1.9PVB+HS10(三银Low-E)+12Ar(暖边)+TP12(单银Low-E)+12Ar(暖边)+TP12夹胶中空全超白半钢化玻璃、HS12+1.9PVB+HS12(三银Low-E)+12Ar(暖边)+TP15（单银Low-E）+12Ar(暖边)+TP15夹胶中空全超白半钢化玻璃，玻璃层间位置1.5m范围内彩釉处理(深灰色RAL7022釉面)，彩釉位于室内侧玻璃。 4.面层固定方式：采用横隐竖明结构形式，采用铝合金龙骨，横梁、立柱材质综合考虑，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 5.隔离带、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隔热条方式综合考虑，隔热条宽度综合考虑。 6.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7.层间防火封堵：上下层间双道200m厚A级防火岩棉(容重：140KG/m³)+1.5mm厚镀锌钢板（按照GB/T51410-2020第4.0.3要求） 8.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包括幕墙LOGO的基层生根）、后置埋件、转接系统、A级保温岩棉(容重：140KG/m³)、消防救援窗标识、顶底金属板封修、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9.位置：建筑裙楼中庭位置。 10.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以展开面积计算。 11.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864.42		1,629.50	1,408,573.12
39	中庭幕墙全玻幕墙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TP15(三银Low-E)+16Ar(暖边)+TP15（单银Low-E）+16Ar(暖边)+TP15中空全超白钢化玻璃，幕墙底、顶部3mm厚铝单板收口。 4.面层固定方式：采用隐框结构形式，采用精致钢龙骨，表面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 5.隔离带、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隔热条方式综合考虑，隔热条宽度综合考虑。 6.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7.层间防火封堵：上下层间双道200m厚A级防火岩棉(容重：140KG/m³)+1.5mm厚镀锌钢板（按照GB/T51410-2020第4.0.3要求） 。 8.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通风器、通风器配线、消防救援窗标识、顶底金属板封修、局部位置背衬铝板、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9.位置：建筑裙楼中庭位置。 10.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以展开面积计算。 11.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692.94		1,513.61	1,048,840.87
40	中庭蜂窝金属板	1.龙骨材料种类、规格：热浸镀锌型龙骨，可视部位表面氟碳喷涂处理。 2.吊顶材料品种、规格：30mm厚蜂窝苹果砂不锈钢（SUS316，面板采用1.5mm厚不锈钢，底板采用1mm厚不锈钢），通长铝合金角码固定安装。 3.嵌缝材料种类：泡沫棒填塞，密封胶嵌缝处理。 4.节能保温：内填100mm厚A级保温岩棉(容重：140KG/m³)。 5.排水做法：1.5mm厚镀锌钢板披水板。 6.与主体结构的连接：埋件、转接件及配套紧固件等连接系统。 7.位置：裙楼中庭位置 8.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等。 9.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尺寸以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10、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240.69		1,735.35	417,676.79

41	中庭铝板幕墙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板类型：3mm厚仿苹果砂氟碳喷涂铝单板。 4.嵌缝、塞口材料种类：硅酮耐候密封胶密封，颜色由建筑师确定。 5.位置：屋顶玻璃幕墙顶部压顶及内侧封修。 6.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以展开面积计算。 7.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102.26	720.07	73,631.93
42	擦装机制作安装	1.项目名称：屋顶擦窗机； 2.包含擦窗机轨道、预埋、吊船； 3.其他：详见图纸及技术要求； 4.甲方仅在屋面提供电源配电箱，电源之后的配管配线等全部包含在擦窗机内。	项	1.00	517,488.93	517,488.93
43	格栅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及铝合金型材、铝合金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主次钢龙骨焊接，表面热浸镀锌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钢制格栅（氟碳喷涂） 4.面层固定方式：J80x60x4钢管（氟碳喷涂）主次龙骨采用焊接连接，3mm厚铝板收口，具体做法详见节点图。 5.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6.综合考虑预埋件、后置埋件、钢结构转接系统、端头封修、防火岩棉(容重：140KG/m³)、保温岩棉(容重：140KG/m³)、铝U型槽加强筋、连接紧固件。 7.位置：裙楼出地面风井顶部 8.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38.76	701.69	27,197.33
44	百叶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及铝合金型材、铝合金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主次钢龙骨表面热浸镀锌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铝合金百叶@80mm材质综合考虑，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内加热镀锌钢丝网，网孔不大于10*10mm,百叶框材质综合考虑，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 4.面层固定方式：百叶通过打钉在铝合金连接件固定于型材骨架上，具体做法详见节点图。 5.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6.综合考虑预埋件、后置埋件、钢结构转接系统、端头封修、防火岩棉(容重：140KG/m³)、保温岩棉(容重：140KG/m³)、铝U型槽加强筋、连接紧固件。 7.位置：裙楼和主楼风井位置、浮岛百叶、避难层百叶。 8.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925.80	693.19	641,753.59

45	汽车坡道玻璃幕墙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TP8钢化均质玻璃，3mm铝板框边收口，详见节点图。 4.面层固定方式：，采用型钢龙骨，表面氟碳喷涂处理。 5.隔离带、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隔热条方式综合考虑，隔热条宽度综合考虑。 6.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7.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顶底金属板封修、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8.位置：汽车坡道。 9.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框外围尺寸以展开面积计算。 10.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663.69		739.27	490,649.45
46	汽车坡道玻璃采光顶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及铝合金型材、铝合金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主次钢龙骨焊接固定表面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局部膜厚t≥35μm)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TP8+1.52PVB+TP8夹胶钢化均质玻璃，玻璃参数具体要求详封样文件,3mm铝板框边收口，详见节点图。 4.面层固定方式：玻璃与铝合金附框粘接,通过打钉附框固定在钢骨架上， 5.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6.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3mm铝板,金属板封修、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7.位置：汽车坡道。 8.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采光顶展开面积计算。 9.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930.20		871.67	810,823.31
47	汽车坡道石材幕墙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 2.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采用30mm厚花岗岩石材。 3.面层固定方式：采用背栓式、短榫式干挂连接系统。 4.综合考虑镀锌钢板、防水涂料、预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5.位置：汽车坡道。 6.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451.50		1,078.18	486,801.95
48	金属扶手、栏杆、栏板	1.安装高度：600mm 2.扶手材料种类、规格：钢方管栏杆(氟碳喷涂），栏杆钢管及立柱等规格、尺寸、壁厚及其他相关做法详见图纸 3.固定配件种类：热镀锌后置钢埋件固定安装，综合考虑螺栓紧固，含底部不锈钢（SUS316）装饰扣盖 4.位置：裙楼位置汽车坡道处 5.综合考虑制作、安装、运输，满足图纸设计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169.11		506.63	85,675.74
49	栏杆、栏板拆除	1.名称：不区分材质及构件。 2.高度：600mm。 3.位置：裙楼位置汽车坡道处 4.综合考虑拆除方式、场内外运输及作价处理。	㎡	169.11		42.64	7,210.36

50	乙级防火幕墙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及铝合金型材，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种类、规格：25mm厚1小时A类中空防火玻璃，满足乙级防火窗要求，满足耐火完整性及耐火隔热性均≥1.0H。 4.面层固定方式：钢材固定安装，室内3mm铝板封修。 5.综合考虑预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室内金属板封修、防火胶等。 6.位置：裙楼和主楼幕墙内侧室内不同功能区域之间的防火分隔。 7.计量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框外围尺寸以展开面积计算。	㎡	1000.00	1,613.05	1,613,048.61
51	手动通风器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通风器室外采用3mm厚铝板氟碳喷涂（颜色见封样），通风器室内采用2.5mm厚铝板粉末喷涂（颜色见封样）。 4.面层固定方式：采用铝合金龙骨，横梁、立柱材质综合考虑，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 5.隔离带、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隔热条方式综合考虑，隔热条宽度综合考虑。 6.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8.封堵：内部设置100mm厚A级保温岩棉(容重：140KG/m³) 9.开启方式：室内非隔墙及结构柱位置设置手动内平开式通风器、电动内平开式通风器（包含全套手动五金件） 10.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通风器、顶底金属板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11.位置：建筑塔楼（不含避难层）外立面、裙楼外立面。 12.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以展开面积计算。 13.其他：1、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2、综合考虑同步器等控制系统，甲方在需要设置排烟窗的楼层电井内预留电源点，自电井至排烟窗控制箱、电源箱由投标方自行施工，控制箱、电源箱至开窗器的布线由投标方自行施工，电动马达配线应为隐藏式，控制箱放置甲方指定位置，控制箱内预留消防信号接入点。	个	1285.00	1,306.50	1,678,850.07
52	电动通风器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通风器室外采用3mm厚铝板氟碳喷涂（颜色见封样），通风器室内采用2.5mm厚铝板粉末喷涂（颜色见封样）。 4.面层固定方式：采用铝合金龙骨，横梁、立柱材质综合考虑，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 5.隔离带、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隔热条方式综合考虑，隔热条宽度综合考虑。 6.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8.封堵：内部设置100mm厚A级保温岩棉(容重：140KG/m³) 9.开启方式：室内非隔墙及结构柱位置设置手动内平开式通风器、电动内平开式通风器（包含全套电动五金件、手电一体全体五金件） 10.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通风器、通风器配线、顶底金属板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11.位置：建筑塔楼（不含避难层）外立面、裙楼外立面。 12.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以展开面积计算。 13.其他：1、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2、综合考虑同步器等控制系统，甲方在需要设置排烟窗的楼层电井内预留电源点，自电井至排烟窗控制箱、电源箱由投标方自行施工，控制箱、电源箱至开窗器的布线由投标方自行施工，电动马达配线应为隐藏式，控制箱放置甲方指定位置，控制箱内预留消防信号接入点。	个	131.00	2,312.59	302,949.68

53	主楼边庭幕墙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大面位置采用TP10+1.52PVB+TP10 夹胶钢化全超白玻璃，玻璃层间位置1.5m范围内彩釉处理(颜色见封样)，彩釉位于室内侧玻璃。 4.面层固定方式：采用夹具结构形式，采用横梁、立柱材质综合考虑，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 5.隔离带、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隔热条方式综合考虑，隔热条宽度综合考虑。 6.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7.层间防火封堵：上下层间双道200m厚A级防火岩棉(容重：140KG/m³)+1.5mm厚镀锌钢板（按照GB/T51410-2020第4.0.3要求） 8.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A级保温岩棉(容重：140KG/m³)、消防救援窗标识、顶底金属板封修、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9.位置：建筑室内边庭位置。 10.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展开面积计算。 11.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4356.00	1,038.79	4,524,977.35
54	主楼中庭幕墙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大面位置采用TP10+1.52PVB+TP10 夹胶钢化超白玻璃，玻璃层间位置1.5m范围内彩釉处理(颜色见封样)，彩釉位于室内侧玻璃。 4.面层固定方式：采用夹具结构形式，采用横梁、立柱材质综合考虑，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 5.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6.层间防火封堵：上下层间双道200m厚A级防火岩棉(容重：140KG/m³)+1.5mm厚镀锌钢板（按照GB/T51410-2020第4.0.3要求） 7.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转接系统、A级保温岩棉(容重：140KG/m³)、消防救援窗标识、顶底金属板封修、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 8.位置：建筑室内中庭位置。 9.工程量计算规则：按设计图示幕墙外立面展开面积计算。 10.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353.00	1,024.28	361,569.35
55	首层裙楼与主楼交接楼梯位置玻璃栏板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及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主次钢龙骨焊接，表面热浸镀锌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TP8+1.52PVB+TP8 全超白夹胶钢化玻璃,玻璃参数具体要求详封样文件。 4.面层固定方式：玻璃与铝合金框上下入槽固定，左右玻璃交接处打胶处理。 5.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 6.综合考虑结构剔凿、预埋埋件、转接系统,玻璃栏板顶部铝合金扶手、金属板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等。 7.位于建筑：首层裙楼与主楼交接楼梯位置玻璃栏板。 8.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136.00	489.94	66,631.32

56	消防联动排烟窗（裙楼及塔楼屋顶楼梯间位置）	1.做法：采用电动螺旋推杆式开启窗，开启角度不小于70度，消防联动(开窗器需具备消防产品认证，开窗器验收同幕墙型材。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65系列断桥铝合金内平开窗,室外可视部分氟碳喷涂三涂两烤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平均膜厚≥40μm);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 3.面材：6双银Low-E+12Ar+6中空钢化玻璃(暖边)。 4.位置：裙楼及塔楼屋顶楼梯间位置。 5.其他：综合考虑同步器等控制系统，甲方在需要设置排烟窗的楼层电井内预留电源点，自电井至排烟窗控制箱、电源箱由投标方自行施工，控制箱、电源箱至开窗器的布线由投标方自行施工，电动马达配线应为隐藏式，控制箱放置甲方指定位置，控制箱内预留消防信号接入点。	㎡	6.00	2,004.25	12,025.50
57	裙楼观光电梯井道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综合考虑各类钢材及连接(需进行防腐蚀处理，综合考虑氟碳喷涂、镀锌等表面处理方式，满足图纸及规范要求，不含主钢柱及钢梁)、铝合金型材、装饰盖板，表面颜色详见图纸及封样。 2.型材表面处理方式(喷涂颜色详见图纸)：室内可视部分粉末喷涂处理，膜厚满足技术规范要求(膜厚40≤t≤120);隐蔽部分阳极氧化处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不低于AA15)，主次钢龙骨焊接，表面热浸镀锌 3.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TP8+1.52PVB+TP8 全超白夹胶钢化玻璃,玻璃参数具体要求详封样文件。 4.面层固定方式：综合考虑玻璃与钢骨架上的固定方式。 5.嵌缝、塞口材料种类：密封胶嵌缝，泡沫棒嵌缝处理，综合考虑收口。 6.综合考虑预埋埋件、后置埋件、连接系统、金属板封修、洞口预留、开孔及封修、防雷接地制作安装等。 7.位于建筑：观光电梯井道。 8.其他：其余未描述的项目特征详见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综合考虑绿建三星的选材及标准要求。	㎡	485.28	577.17	280,086.95
58	总包服务费		项	142289634.30	1.5%	2,134,344.51
	汇总					144,423,978.81

（3）异形版块图纸证明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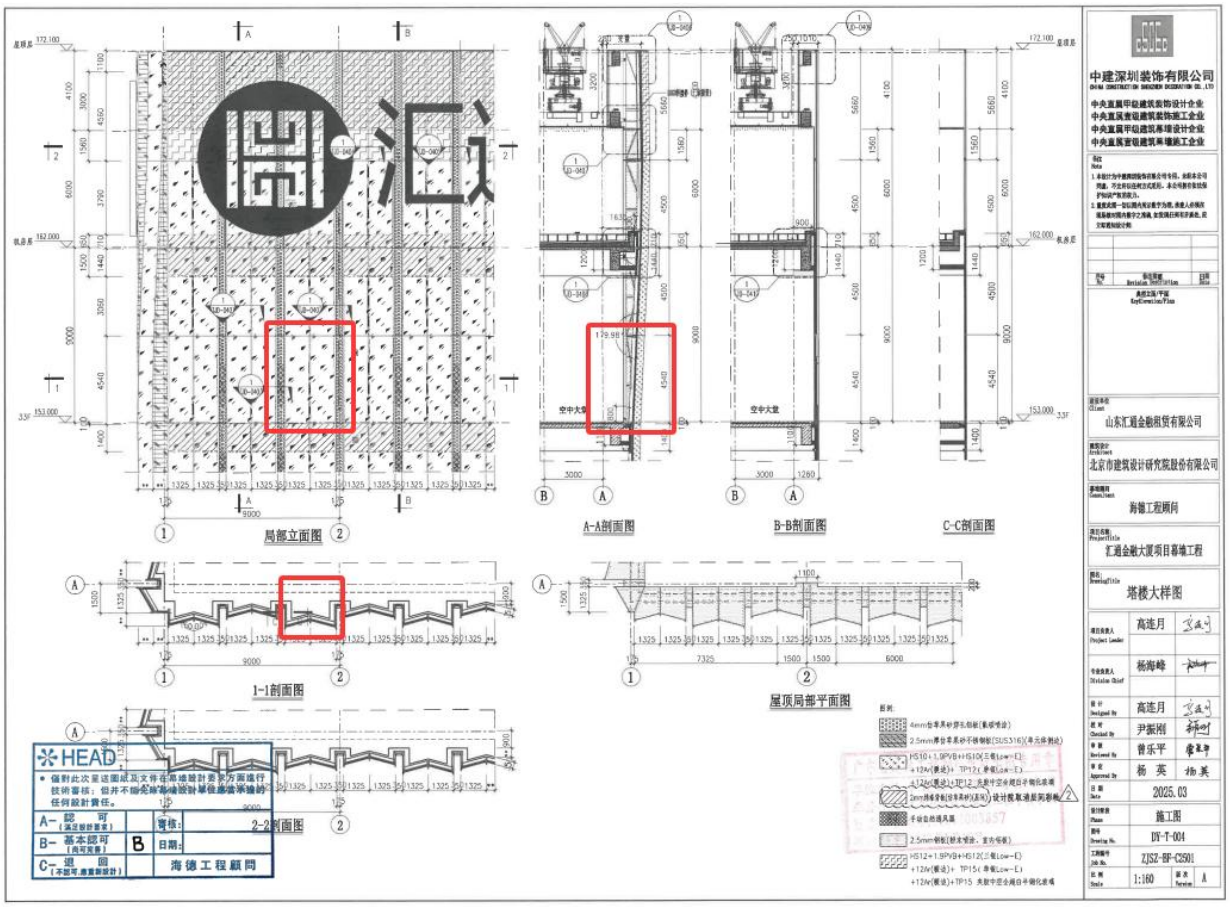

3．项目名称：中国电子深圳湾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幕墙工程（一标段）

（1）合同关键页

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8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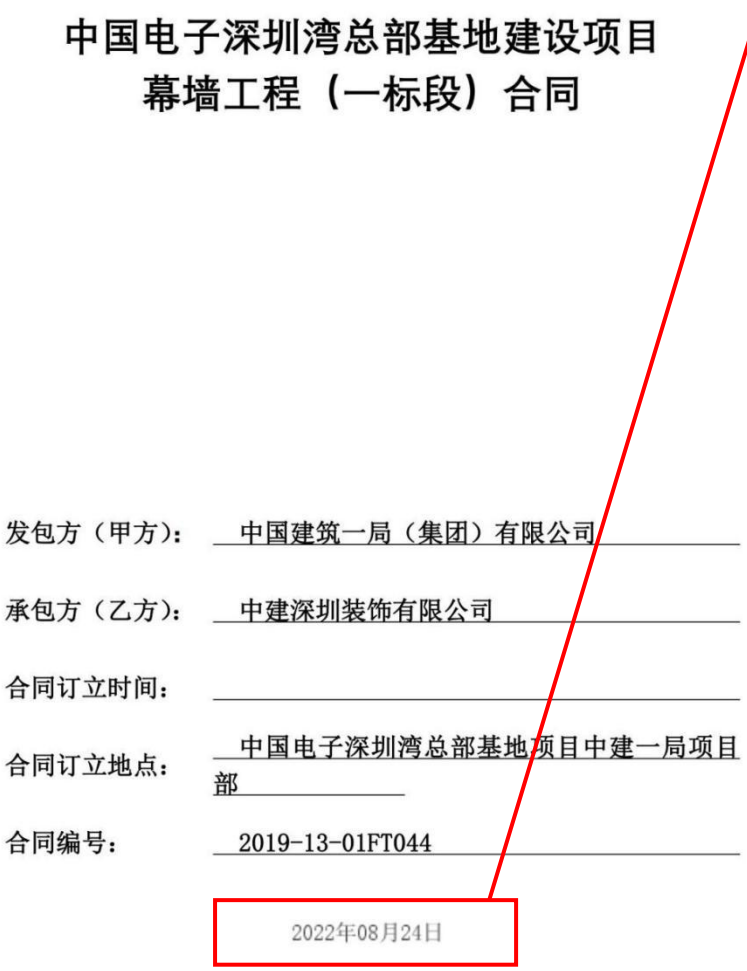

中国电子深圳湾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幕墙工程（一标段）合同

发包方（甲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合同订立地点：中国电子深圳湾总部基地项目中建一局项目部

合同编号：2019-13-01FT044

2022年08月24日

建筑面积：160000 平方米

服务内容描述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中国电子深圳湾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幕墙工程（一标段）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1.3 建造面积：　规定建筑面积 160000 平方米，容积率 6.12，其中地上规定建筑面积 153600 平方米，包括办公用房 126580 平方米，商业用房 7000 平方米，酒店 12000 平方米，文化设施 7700 及物管用房 320 平方米。地下规定商业面积 4000 平方米，地下规定办公配套设施 2400 平方米

1.4 开放区说明：　无

二、 承包范围：

乙方必须按本工程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标准、规范，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完成整个工程所有的施工任务。

2.1 本次承包范围为中国电子深圳湾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幕墙工程（一标段），包括但不限于幕墙工程的深化设计、采购、加工、供应、运输、仓储、保管、安装、成品防护、调试、检测、检验、保修、完工保洁等以及甲方交与乙方的其他工作。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甲方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乙方不能拒绝执行。

2.2 取得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报告后，乙方仍然负有协助甲方、代建单位、业主办理本项目竣工备案相关手续的义务。

2.3 详见第四部分——合同计价清单。

三、 总工期：约　370　天，具体开、竣工时间详见专用条款约定。

四、 本工程质量标准为：达到国家现行施工质量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合格，且需满足消防、环保节能要求，具体详见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

五、 合同造价：□ 暂定总价

本工程合同暂定造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　壹亿叁仟壹佰贰拾万零捌仟叁佰玖拾

合同金额：13120.83 万元

壹元陆角叁分 （小写：¥ 131,208,391.63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2,143,949.23 元，其他暂定金额：¥ 7,500,000.00 元

5.1 本合同价款不含总包管理费，总包管理费由代建单位支付给甲方，总包管理费含总包配合费、采保费及水电费等全部费用。甲方不得向乙方收取其他额外费用，如有合同外的相关费用发生，双方自行协商；

5.2 本合同价款中包含性能样板、施工样板、视觉样板的所有费用，包括制作、安装和拆除（如有）。

六、 乙方税务资质：

6.1 乙方作为增值税纳税人的类型： 一般纳税人 ；

6.2 本合同增值税缴纳方式：一般计税方法 ；

6.3 本合同付款需开具增值税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

☑ 增值税专用发票 （9%）

6.4 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除了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结算且可以提供原增值税税率发票以外，应以实际税率进行计算。【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为已经过甲方审批的产值金额，【新税率生效前已结算】为结算已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

七、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5.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6.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7. 投标文件（包括乙方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甲方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资料）；
8.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以较严格者为准；
9.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0.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甲乙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协

双方盖章

议。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甲乙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定义相同。

九、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且正确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本项目建设单位为中国电子有限公司，代管单位为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本合同中简称“业主单位”），代建单位为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本合同中简称“代建单位”）

十一、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无论任何原因或任何事项甲方与乙方发生纠纷或争议时，可上报至代建单位及业主单位进行沟通协调处理，并以代建单位及业主单位协商后意见为准。乙方不得以争议或纠纷未解决而怠工、停工。

十二、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三、本合同签订时间： 2022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甲方陆份、乙方贰份，业主贰份、代建单位贰份。

甲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单位代表：

电话：010-83982161

乙方：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单位代表：

电话：0755-2566259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帐号：44201581500059406192

（2）竣工验收证明

完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GD422 0 2

幕墙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纪要

工程名称	中国电子大厦项目主体工程		监督登记号	Q440400120190102-03	
幕墙(高度、面积)	幕墙面积约5.3万平方米，其中1栋A座159.4m，1栋B座105.1m		工程造价	13[illegible],208,391.63 元	
开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4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30 日	
见证员	高永逸		培训证号	2022-119-1	
建设单位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	注册证号	440301118184245/440301104250211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244000308	注册证号	440301102970677
幕墙专业承包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D244037556	注册证号	440301103044164
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D111020307	注册证号	110000005004433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E144002103	注册证号	440301103128155
检测单位建材见证	深圳市泰科检测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粤建质检证字02053号	注册证号	440301113362967
	广州雄略建筑材料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粤建质检证字01001	注册证号	HOKLAS091
质量情况	质量控制资料	各分项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	幕墙四性试验合格			
	观感质量	观感质量好			
验收结论	各分项工程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和功能检验报告齐全、合格，观感质量好，同意施工单位评定结果，验收合格				
专业承包单位(公章) 企业技术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30日	总承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30日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30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1月30日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30日	

41

（3）业主证明资料

幕墙面积：53000 平方米；
建筑高度：A 座 159.4 米，B 座 105.10

4698581 公章

中国电子深圳湾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幕墙工程(一标段)证明文件

中国电子深圳湾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幕墙工程(一标段)由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承接并已顺利完成整体竣工验收，工程质量为合格，该幕墙工程对应幕墙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纪要工程名称为中国电子大厦项目主体工程。具体项目信息如下：

建设单位：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发包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名称：中国电子深圳湾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幕墙工程(一标段)

工程规模：幕墙面积约 5.3 万平方米，其中 1 栋 A 座 159.4 米，1 栋 B 座 105.1 米。

工程承包范围：中国电子深圳湾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幕墙工程(一标段)包含 A 座（159.4 米）及 B 座（105.1 米）施工图深化设计及幕墙工程施工等。

项目经理：张戈（注册编号：粤 144060811087）

合同金额：大写：壹亿叁仟壹佰贰拾万捌仟叁佰玖拾壹元陆角叁分（小写：131208391.63 元），其中玻璃幕墙工程施工金额为 105717169.73 元。

竣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30 日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02 月 14 日

（4）异形版块图纸证明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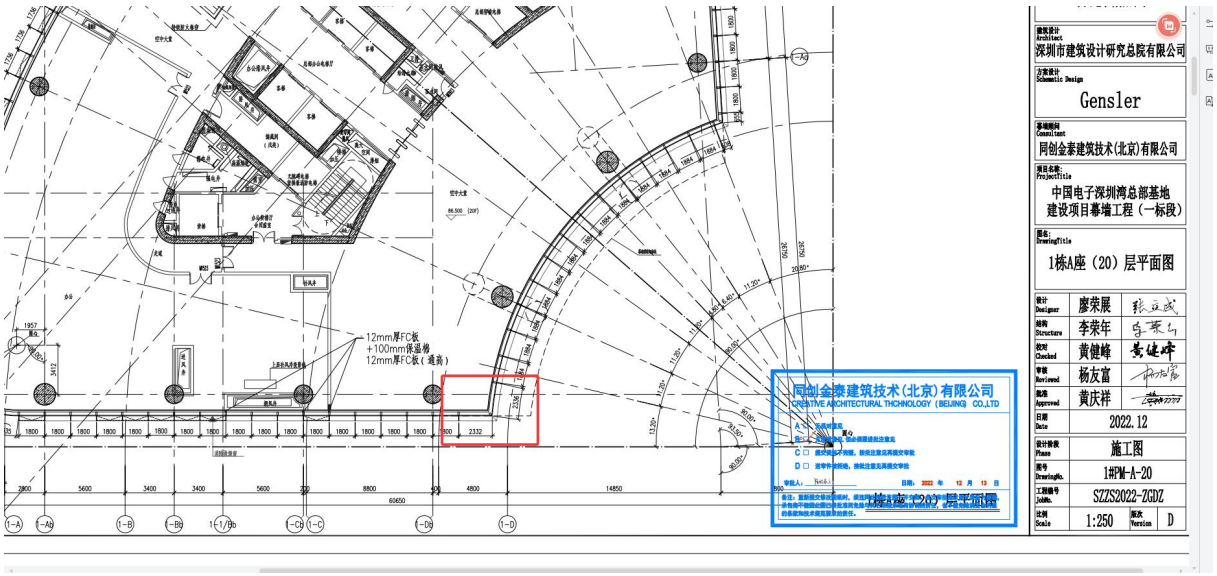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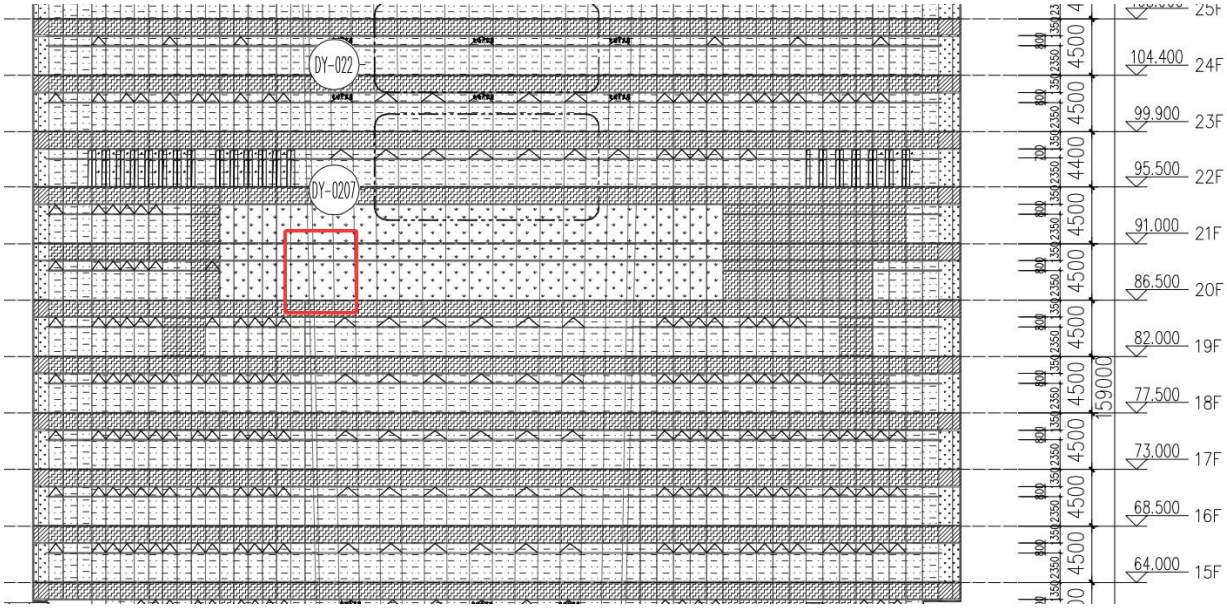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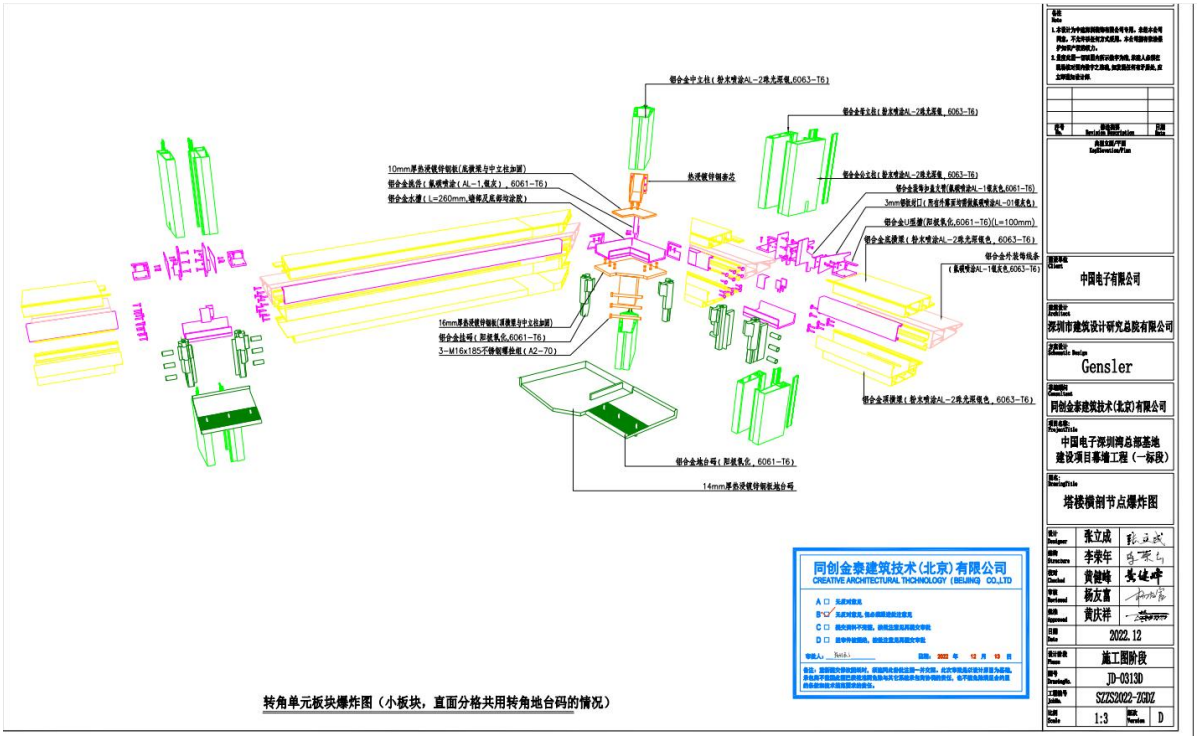

转角单元板块爆炸图（小板块，直面分格共用转角地台码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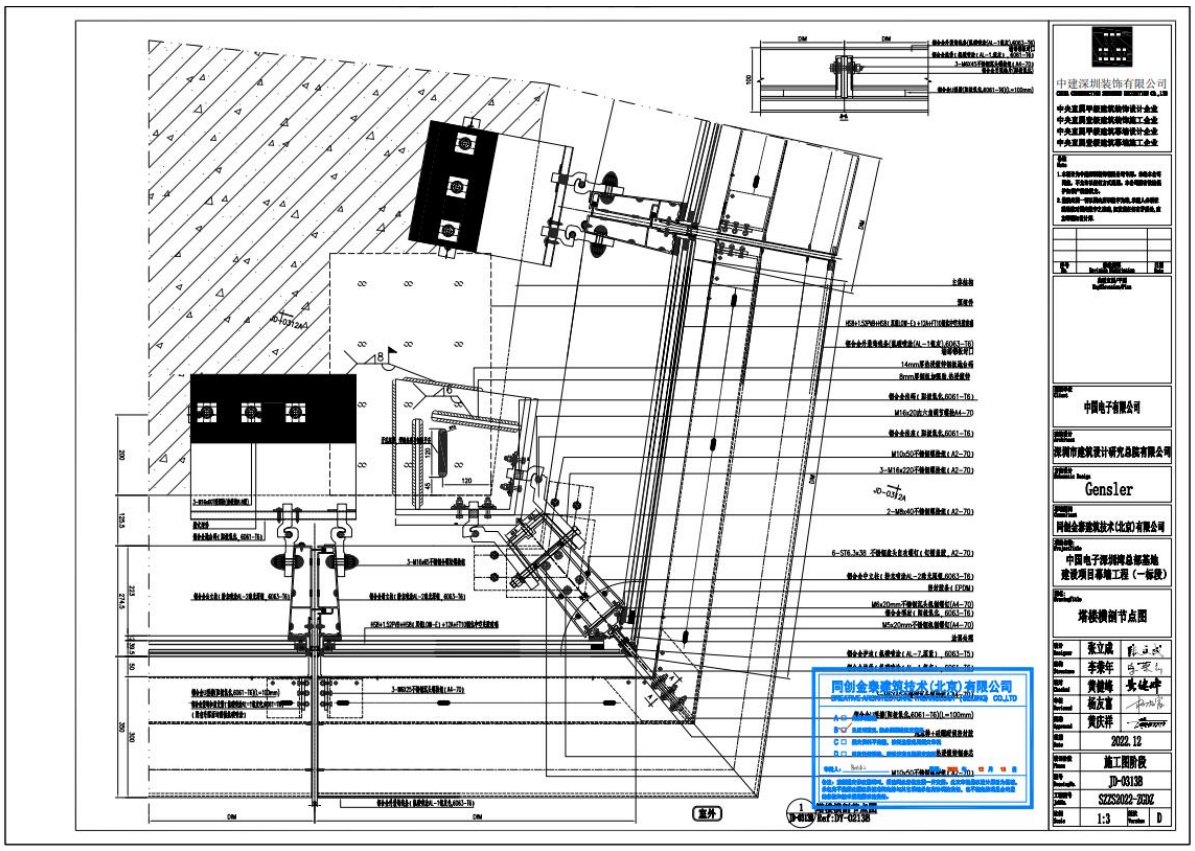

4．项目名称：华强方特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幕墙工程

（1）合同关键页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2021-18-01JZ006

华强方特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幕墙工程分包合同

中建

工程名称：华强方特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后海滨路与兰香三街交汇处东南角

总 包 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方：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6 日

总包方（以下简称甲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为保障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接华强方特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幕墙工程施工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

一、 词语含义及合同文本

1、 词语含义

在本合同中，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含义：

1.1 合同：是指总包方和承包方之间为实施工程达成的明确相互权利和义务关系的协议，以及双方协商同意的与合同有关的全部文件。

1.2 建设单位：华强方特大厦项目投资开发单位。

1.3 总包方（简称甲方）：合同约定的具有工程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甲方的具体身份、发包范围、权限、性质均需在合同条款内容内约定。

1.4 承包方（简称乙方）：合同约定的具有工程承包主体资格并被甲方接受的当事人。

1.5 甲方驻工地代表（简称甲方代表）：合同约定甲方在相应条款内指定的履行合同的负责人。

1.6 乙方驻工地代表（简称乙方代表）：合同约定乙方在相应条款内指定的履行合同的负责人。

1.7 甲方：承担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同时按合同约定对工程负有一定管理、协调及配合其他承包人工作的承包人。

1.8 监理单位：合同约定甲方委托具备法定资格的工程建设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的监理。

1.9 总监理工程师（简称总监）：合同约定工程建设监理单位委派的监理总负责人。

1.10 设计单位：建设单位委托的具备与工程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

1.11 装饰工程：是指为使建筑物、构筑物内、外空间达到一定的环境质量要求，使用装饰材料，对建筑物、构筑物外表和内部进行修饰处理的工程。

建筑面积：56000 平方米；
幕墙面积：47500 平方米；
建筑高度：158 米

5.1 工程名称：华强方特大厦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幕墙工程

5.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后海滨路与关香三街交汇处东南角

5.3 工程概况：本项目用地面积为 3012.5 ㎡，总建筑面积约 5.6 万㎡，幕墙工程主要系统为单元式玻璃幕墙、蜂窝铝板幕墙、避难层防火幕墙、避难层及屋面玻璃栏杆、屋顶框架玻璃幕墙、主入口全玻璃幕墙、铝合金格栅、其他系统等，幕墙面积约 47500 ㎡，幕墙高度约 158 米。

服务内容描述

6、 承包范围

6.1 承包范围包含但不限于以下：

1) 门窗、幕墙工程施工图及视觉样板、性能样板图纸的深化设计，施工过程中提料下单、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工作的图纸梳理及深化，整理竣工图。
2) 视觉样板的制作、安装及拆除等（包含材料的调整和更换等，直至甲方确认完成）；性能样板的制作与安装（需确保送检的性能样板直至检测通过）。
3) 所有的玻璃幕墙系统，包括但不限于单元式幕墙、构件式幕墙和全玻幕墙。
4) 所有的外立面金属板系统和相应的次级钢结构（含内侧铝背板）。
5) 所有缩进部位的格栅吊顶系统和金属板吊顶。
6) 所有楼层幕墙的出入门及所有入口上方的雨篷。
7) 所有外墙上门窗、百叶、栏杆、护窗栏杆、格栅系统。
8) 所有幕墙、墙面系统的锚固、防雷、防火封堵等。
9) 负责擦窗机防风销座的安装（销座由擦窗机分包提供）。
10) 提供灯光所需的灯槽（不含灯具卡件）、灯光所需的连接件、灯光所需的幕墙开孔与幕墙密封。
11) 提供航空障碍灯所需的支撑构件。
12) 提供标识所需的支撑构件。
13) 招标图中所包含的遮阳卷帘系统、主入口大堂室内观光电梯玻璃防火幕墙系统以及地下室电梯前厅的玻璃幕墙系统。
14) 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其他与外墙相关的系统或构件，外墙系统描述详见合同附件 5 中技术说明书《附录 A－幕墙系统简述》。
15) 结构所需的所有埋件（除 1 层至 9 层混凝土预埋件、招标图中所示的由甲方完成的钢结构连接件外）及后补埋件的制作与安装，铝合金型材的开模及表面处理，承包范围内的门窗及幕墙系统组件的制作及安装，并确保其结构安全。

合同金额：7414.57 万元

乙方需根据深圳临时用地相关要求进行使用及管理，相关责任及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7、 合同价款计价及结算方式

7.1 本合同总价为￥74,145,747.15 元(大写:人民币柒仟肆佰壹拾肆万伍仟柒佰肆拾柒元壹角伍分)，合同中所述合同价款为含增值税价款，可抵扣税额为人民币￥6,122,125.91 元(大写:人民币陆佰壹拾贰万贰仟壹佰贰拾伍元玖角壹分)，不含税额为￥68,023,621.24 元(大写:人民币陆仟捌佰零贰万叁仟陆佰贰拾壹元贰角肆分)。申请合同付款时，乙方须提供等额有效增值税率为 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方可付款。合同价款组成详见**附件 2 工程预算书**。

1) 幕墙工程部分最终包干含税总价为￥73,425,284.50 元（大写：人民币柒仟叁佰肆拾贰万伍仟贰佰捌拾肆元伍角整），可抵扣税额为人民币￥6,062,638.17 元(大写:人民币陆佰零陆万贰仟陆佰叁拾捌元壹角柒分)。不含税额为￥67,362,646.33 元(大写:人民币陆仟柒佰叁拾陆万贰仟陆佰肆拾陆元叁角叁分)。

2) 异地制安视觉样板部分含税总价为￥720,462.65 元（大写：人民币柒拾贰万零肆佰陆拾贰元陆角伍分），可抵扣税额为人民币￥59,487.74 元(大写:人民币伍万玖仟肆佰捌拾柒元柒角肆分)。不含税额为￥660,974.91 元(大写:人民币陆拾陆万零玖佰柒拾肆元玖角壹分)。

7.2 **幕墙工程部分合同计价方式**:

1) 采用工程量清单形式，以**全费用综合单价法**报价，该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完成一个计量单位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深化设计费、试验费（含幕墙性能试验等）、检测费（包含第三方检测费用）、施工水电费（包含在本合同价内）、管理费【含现场管理协调费用，现场安全文明管理押金合同总价的 1%（封顶￥20000 元），施工水电保证金（合同额的 0.1%计取且不小于 1 万元）】、利润、风险费、**保险费**、工程保修、政府部门相关收费、办理相关审批许可及验收手续费、规费、税金（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9%**）等全部费用，除本合同允许的情况外，清单的全费用综合单价在合同有效期内的调整由建设单位审核为准。

a) **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设施费、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二次搬运、搭设

双方盖章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3 月

附件 24 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附件 25 环境保护管理协议书

附件 26 消防保卫卫生防疫管理协议书

附件 27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协议书

附件 28 临时用电管理制度及处罚措施

附件 29 发票管理规定

附件 30 疫情防控管理协议

（以下无正文，签字盖章处）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开户行：招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8601 8796 6110 001	账号：4420 1581 5000 5940 6192
税号：9111 0000 1011 07173B	税号：914403001922011803
电话：010-83982161	电话：0755-25662598
	联系人：胡强
	联系电话：17771509666

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3 月 15 日

（2）异形版块图纸证明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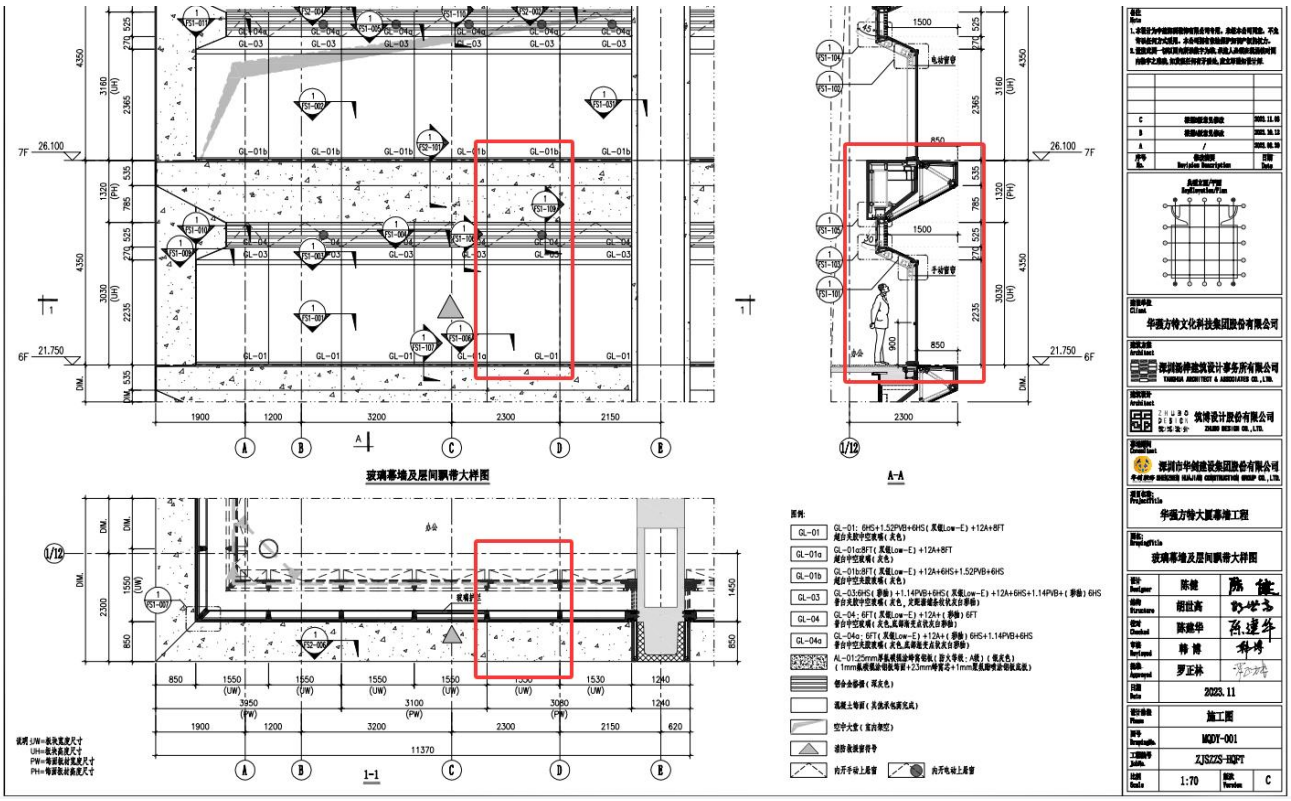

5．项目名称：太子湾 DY02-06 项目幕墙工程

（1）合同关键页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2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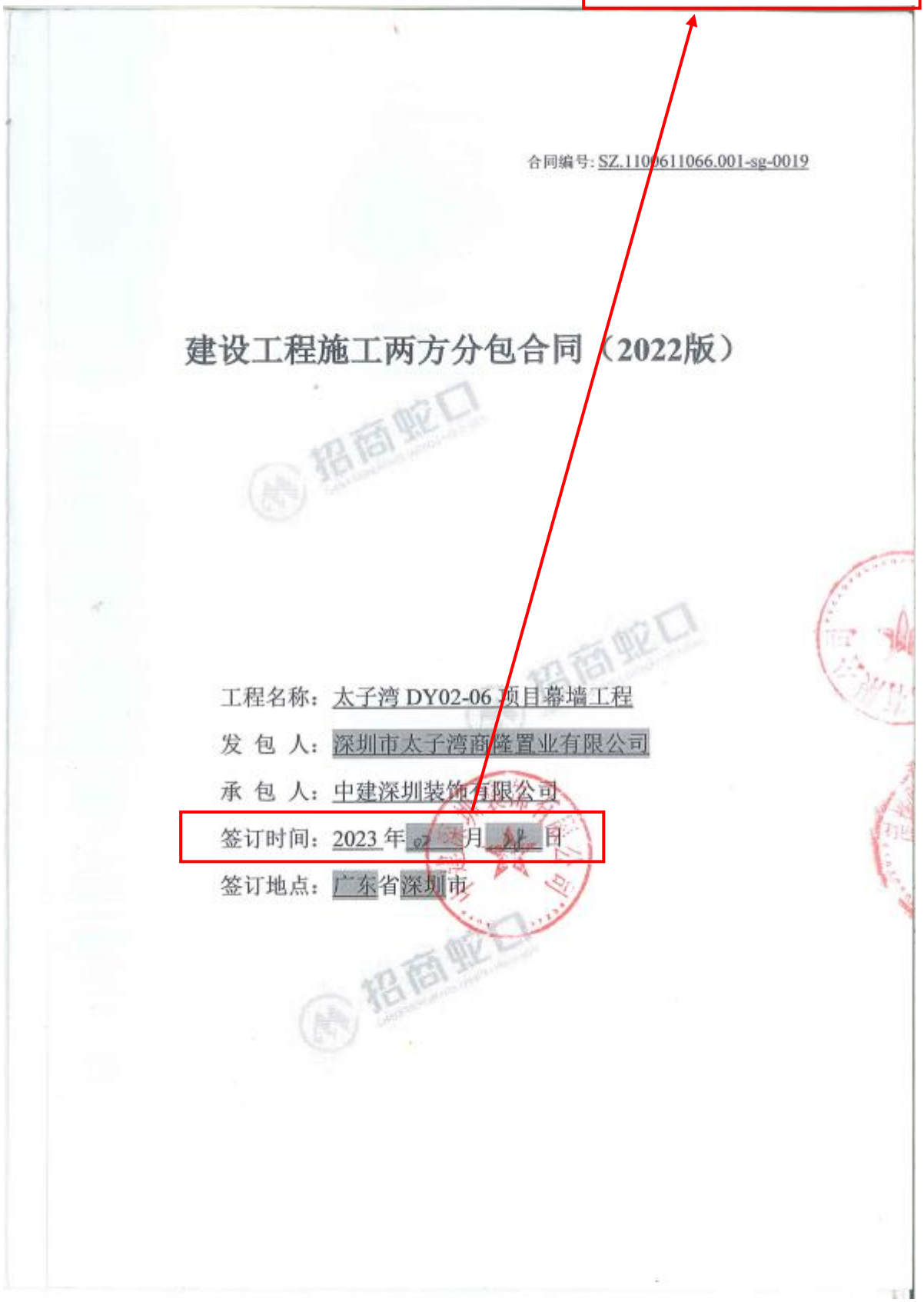

合同编号: SZ.1100611066.001-sg-0019

建设工程施工两方分包合同（2022版）

工程名称：太子湾 DY02-06 项目幕墙工程

发 包 人：深圳市太子湾商隆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 年 02 月 28 日

签订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建筑面积：70590 平方米；
建筑高度：119.95 米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太子湾商隆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太子湾DY02-06项目幕墙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太子湾DY02-06项目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片区

工程内容及特征:本项目建设用地面积11238.41平方米，建筑高度119.95米，总建筑面积70590平方米，地上塔楼为一栋28层高层酒店，裙房为5层商业、酒店裙房，地下室塔楼部分为两层、裙楼部分为三层。本项目紧邻蛇口邮轮中心，北侧为太子湾大道，西侧为邮轮大道，南侧为海运路、东侧为商海路。

服务内容描述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 工程承包范围

[√]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招标工程）。

[×] 发包人委托书和图纸（附件9）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DY02-06地块幕墙工程涵盖商业裙房+塔楼，其中裙房幕墙类型包括但不限于：1、宴会厅前厅大跨度玻璃幕墙系统；2、宴会厅东侧大跨度玻璃幕墙系统；3、冷区塔位置格栅、百叶幕墙系统；4、石材幕墙系统；5、商业横明竖隐玻璃幕墙系统；6、首层品聚餐厅竖明横隐玻璃幕墙系统；7、五层全日餐厅竖明横隐玻璃幕墙系统；8、石材百叶幕墙系统；9、开缝式铝板吊顶幕墙系统；10、格栅吊顶系统；11、铝板幕墙系统；12、消音百叶幕墙系统；13、玻璃栏杆系统等。

塔楼幕墙类型包括但不限于：1、南侧造型单元式玻璃幕墙系统；2、北侧造型单元式玻璃幕墙系统；3、南侧竖向造型单元线条幕墙系统；4、北侧竖向造型单元线条幕墙

系统：5、四槽位单元式玻璃幕墙系统；6、27层位置外凸玻璃幕墙系统；7、五层空中大堂超大单元式玻璃幕墙系统；8、塔冠位置通风格栅幕墙系统；9、北面石材幕墙系统；10、北面构件式玻璃幕墙系统；11、28层位置屋面构件式玻璃幕墙系统；12、1~2层构件式玻璃幕墙系统；13、28层位置屋面玻璃栏杆系统等。（幕墙实际类型及面积以招标图纸及技术说明文件为准）。

承包人已经充分考虑新冠肺炎或其他流行病疫情造成的防护物资及措施费、赶工措施增加、人工材料及机械的价格波动。

2. 工程承包方式：

[√]固定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含税总价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下同)一次性包死。

[×]承包方式为：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但该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合同总价包干，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其中，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规划许可证载明的本项目建筑面积包干，不再调整。工程量按施工图计算，在发包人提供施工图之前，承包人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下发施工图之后，如采用模拟工程量清单招标的，先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本工程开工后3个月内核对完工程量，确定合同总价并按固定总价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若本合同工程开工后3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包干价的，之后3个月的进度款每个月递减5%，如本合同开工6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价第7个月开始暂停支付工程进度款。

[×] 固定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

合同金额：6439.85 万元

三、合同价款

合同总金额：不含税价（单位为人民币，下同）：64,398,582.98元（大写：陆仟肆佰叁拾玖万捌仟伍佰捌拾贰元玖角捌分），增值税：5,795,872.47元（大写：伍佰柒拾玖万伍仟捌佰柒拾贰元肆角柒分），增值税率：9%，含税价：70,194,455.45元（大写：柒仟零壹拾玖万肆仟肆佰伍拾伍元肆角伍分）。

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则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率和增值税金根据国家政策调整。

双方盖章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太子湾商隆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2）幕墙面积证明

幕墙面积：35000 平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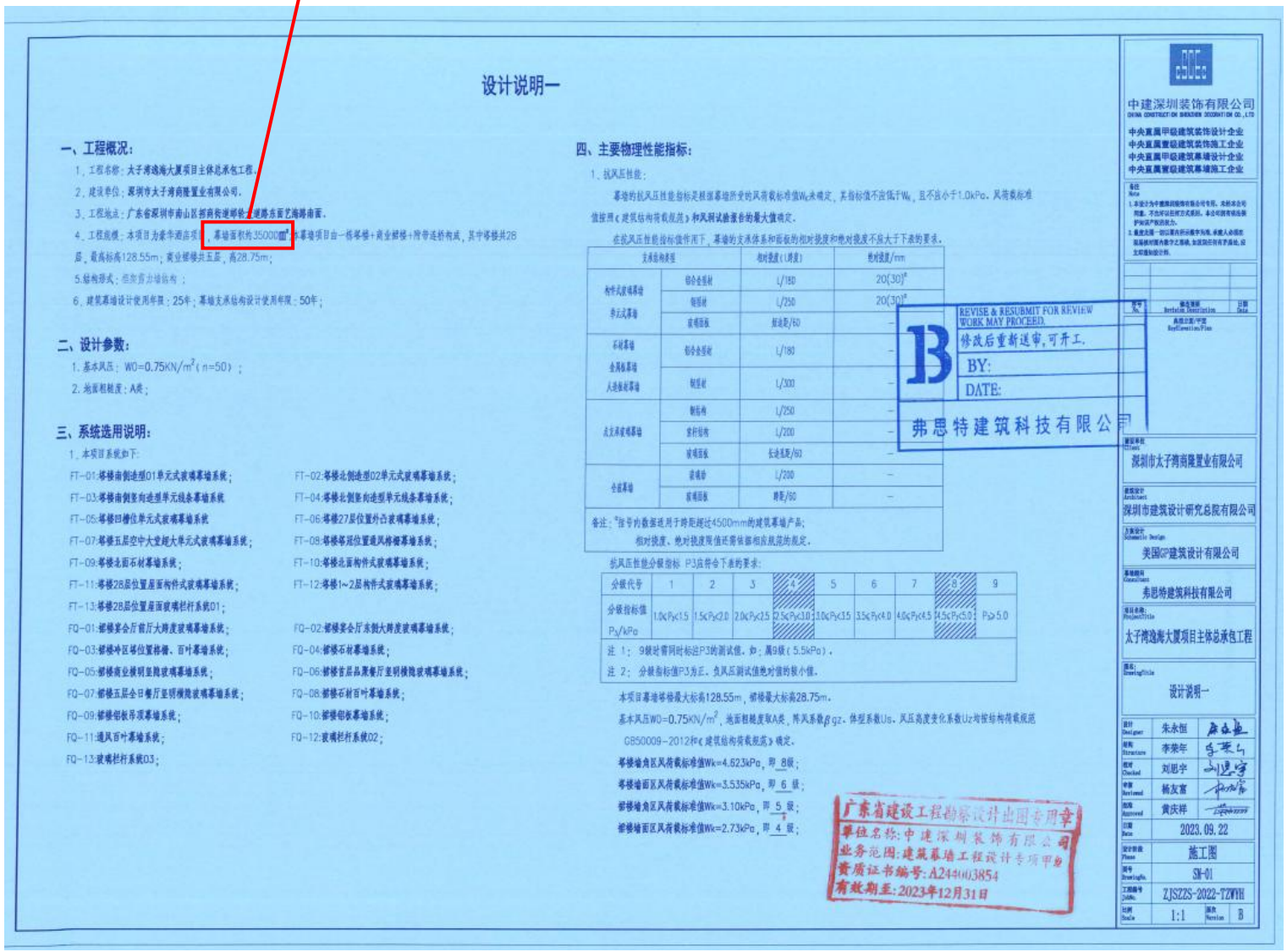

设计说明一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太子湾逸海大厦项目主体总承包工程。

2、建设单位：深圳市太子湾商隆置业有限公司。

3、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邮轮母港路东面艺海路南面。

4、工程规模：本项目为豪华酒店项目，幕墙面积约35000㎡，幕墙项目由一栋塔楼+商业裙楼+附带连桥构成，其中塔楼共28层，最高标高128.55m；商业裙楼共五层，高28.75m；

5.结构形式：框架剪力墙结构；

6、建筑幕墙设计使用年限：25年；幕墙支承结构设计使用年限：50年；

二、设计参数：

1、基本风压：W0=0.75KN/m^2（n=50）；

2、地面粗糙度：A类；

三、系统选用说明：

1、本项目系统如下：

FT-01:塔楼南侧造型01单元式玻璃幕墙系统；
FT-02:塔楼北侧造型02单元式玻璃幕墙系统；
FT-03:塔楼南侧竖向造型单元线条幕墙系统
FT-04:塔楼北侧竖向造型单元线条幕墙系统；
FT-05:塔楼B槽位单元式玻璃幕墙系统
FT-06:塔楼27层位置外凸玻璃幕墙系统；
FT-07:塔楼五层空中大堂超大单元式玻璃幕墙系统；
FT-08:塔楼等观位置通风格栅幕墙系统；
FT-09:塔楼北面石材幕墙系统；
FT-10:塔楼北面构件式玻璃幕墙系统；
FT-11:塔楼28层位置屋面构件式玻璃幕墙系统；
FT-12:塔楼1~2层构件式玻璃幕墙系统；
FT-13:塔楼28层位置屋面玻璃栏杆系统01；
FQ-01:裙楼宴会厅前厅大跨度玻璃幕墙系统；
FQ-02:裙楼宴会厅东侧大跨度玻璃幕墙系统；
FQ-03:裙楼冲区塔位置格栅、百叶幕墙系统；
FQ-04:裙楼石材幕墙系统；
FQ-05:裙楼商业裙明至跨玻璃幕墙系统；
FQ-06:裙楼首层品茶餐厅至明横隐玻璃幕墙系统；
FQ-07:裙楼五层全日餐厅至明横隐玻璃幕墙系统；
FQ-08:裙楼石材百叶幕墙系统；
FQ-09:裙楼铝板吊顶幕墙系统；
FQ-10:裙楼铝板幕墙系统；
FQ-11:通风百叶幕墙系统；
FQ-12:玻璃栏杆系统02；
FQ-13:玻璃栏杆系统03；

四、主要物理性能指标：

1、抗风压性能：

幕墙的抗风压性能指标是根据幕墙所受的风荷载标准值W_k来确定，其指标值不应低于W_k，且不应小于1.0kPa。风荷载标准值按照《建筑结构荷载规范》和风洞试验报告的最大值确定。

在抗风压性能指标值作用下，幕墙的支承体系和面板的相对挠度和绝对挠度不应大于下表的要求。

支承结构类型		相对挠度(L跨度)	绝对挠度/mm
构件式玻璃幕墙 单元式幕墙	铝合金型材	L/180	20(30)*
	钢型材	L/250	20(30)*
	玻璃面板	短边长度/60	–
石材幕墙 金属幕墙 人造板材幕墙	铝合金型材	L/180	–
	钢型材	L/300	–
点支承玻璃幕墙	钢结构	L/250	–
	索杆结构	L/200	–
	玻璃面板	长边长度/60	–
全玻幕墙	玻璃肋	L/200	–
	玻璃面板	跨度/60	–

备注：*指节点数据适用于跨距超过4500mm的建筑幕墙产品；
相对挠度、绝对挠度限值还需依据相应规范的规定。

抗风压性能分级指标 P3应符合下表的要求：

分级代号	1	2	3	4	5	6	7	8	9
分级指标值 P_3/kPa	1.0≤P<1.5	1.5≤P<2.0	2.0≤P<2.5	2.5≤P<3.0	3.0≤P<3.5	3.5≤P<4.0	4.0≤P<4.5	4.5≤P<5.0	P≥5.0

注 1：9级计管同时标注P3的测试值，如：属9级（5.5kPa）。

注 2：分级指标值P3为正、负风压测试值绝对值的较小值。

本项目幕墙塔楼最大标高128.55m，裙楼最大标高28.75m。

基本风压W0=0.75KN/m^2，地面粗糙度取A类，阵风系数βgz、体型系数Us、风压高度变化系数Uz均按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和《建筑结构荷载规范》确定。

塔楼墙角区风荷载标准值Wk=4.623kPa，即 8 级；

塔楼墙面区风荷载标准值Wk=3.535kPa，即 6 级；

裙楼墙角区风荷载标准值Wk=3.10kPa，即 5 级；

裙楼墙面区风荷载标准值Wk=2.73kPa，即 4 级；

REVISE & RESUBMIT FOR REVIEW
WORK MAY PROCEED
修改后重新送审，可开工。
BY:
DATE:
弗思特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24400385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31日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SHENZHEN DECORATION CO.,LTD
中央直属甲级建筑装饰设计企业
中央直属壹级建筑装饰施工企业
中央直属甲级建筑幕墙设计企业
中央直属壹级建筑幕墙施工企业

深圳市太子湾商隆置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美国GP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弗思特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太子湾逸海大厦项目主体总承包工程
设计说明一

设计 Designer	朱永恒	
结构 Structure	李荣年	
校对 Checked	刘思宇	
审核 Reviewed	杨友富	
批准 Approved	黄庆祥	
日期 Date	2023.09.22	
设计阶段 Phase	施工图	
图号 Drawing No.	SN-01	
工程编号 Job No.	ZJSZDS-2022-TZWTH	
比例 Scale	1:1	版次 Revision B

（3）履约评价

表扬信

致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由贵司参与承建的"太子湾 DY02-06 幕墙项目工程"，在项目履约过程中，项目部精心部署，行动迅速，积极协调资源，主动克服困难安排施工，施工进度保质提前取得成效，在各分包单位之间充分发挥着模范带头作用，得到了各方单位的一致好评。

贵司作为该项目的重要参建单位(承建幕墙工程)，在项目启动阶段，贵司团队有序且快速的推进现场施工进度，从深化设计、现场实体样板确认、材料进场、工序验收、现场交叉作业协调推进，为后续的履约垫定了良好基础，充分体现了贵司团队的专业水平。

在此，特发感谢信，对贵司的项目管理团队自开工以来不畏艰难，顽强拼搏，团结协作，追求卓越的工作作风深表赞扬，对贵司领导的大力支持表示衷心感谢。在后续的施工过程中继续发扬优良作风，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益做好项目后续建设工作，确保项目如期竣工交付。

最后，衷心祝愿贵司事业大展宏图，双方合作愉快!

深圳市赛格监理有限公司

2024.8.6

（4）异形版块图纸证明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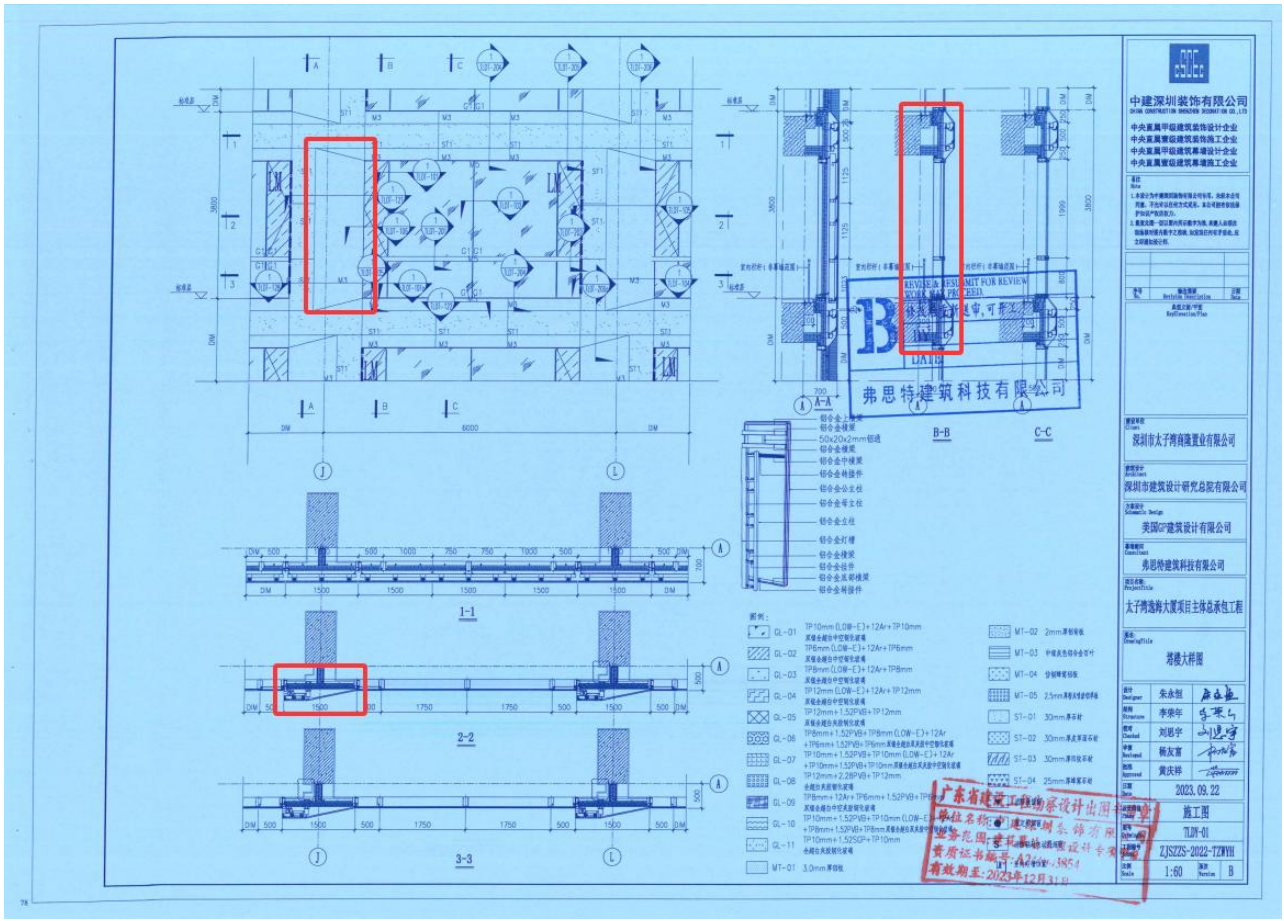

三、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和业绩

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姓名	刘江民	性别	男	年龄	36 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工程师	工作年限	14 年
执业资格类型	注册一级建造师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0202102390	
其他工程建设类职业/执业资格	/				
主要工作经历					
1、2022.03-2024.10　赤湾地铁站城市综合体工程采购-施工总承包幕墙工程，合同金额 21395.7 万元，担任项目负责人。 2、2019.06-2022.01　东亚嘉里项目（宗地 T102-0260）幕墙专业分包工程（二标段-T8 办公楼），合同金额 11064.71 万元，担任项目负责人。					
负责人同类业绩情况（在本次招标以外项目，需附证明材料）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类似特征	合同幕墙面积（平方米）	建筑高度	业主方履约评价
赤湾地铁站城市综合体工程采购-施工总承包幕墙工程	21395.70	2020.12	是否同类工程幕墙施工业绩：是	69789	211.5	优
东亚嘉里项（宗地 T102-0260）幕墙专业分包工程（二标段-T8 办公楼）	11064.71	2019.06	是否同类工程幕墙施工业绩：是	30000	125.35	优

注：1.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1．一级建造师资格注册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刘江民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9年10月11日

注册编号：粤1442020202102390

聘用企业：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4-07至2027-04-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刘江民

签名日期：2025.10.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1年04月16日

2．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13114

姓　　名：刘江民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9年10月11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9月28日

有　效　期：2024年08月12日　　至 2027年09月27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08 月 1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职称证

姓　名 Name　刘江民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10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0）1217334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5 日

4．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江民 性别 男 ，一九八九 年 十 月 十一 日生，于 二00七 年 九 月至 二0一一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江西农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101201105001236 二0一一年 七 月 十 日

5．近 12 个月社保缴费凭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江民　　社保电脑号：640839207　　身份证号码：36242919891011257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24766.0	3467.24	1981.28	1	24766	1485.96	495.32	1	24766	111.45	24766	65.38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24766.0	3467.24	1981.28	1	24766	1535.49	495.32	1	24766	111.45	24766	65.38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24766.0	3467.24	1981.28	1	24766	1535.49	495.32	1	24766	111.45	24766	65.38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24766.0	3467.24	1981.28	1	24766	1535.49	495.32	1	24766	111.45	24766	65.38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24766.0	3467.24	1981.28	1	24766	1535.49	495.32	1	24766	123.83	24766	65.38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24766.0	3467.24	1981.28	1	24766	1535.49	495.32	1	24766	123.83	24766	65.38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24766.0	3467.24	1981.28	1	24766	1535.49	495.32	1	24766	123.83	24766	65.38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24766.0	3467.24	1981.28	1	24766	1535.49	495.32	1	24766	123.83	24766	65.38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24766.0	3467.24	1981.28	1	24766	1535.49	495.32	1	24766	123.83	24766	96.5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24766.0	3467.24	1981.28	1	24766	1535.49	495.32	1	24766	123.83	24766	96.5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18210.0	2549.4	1456.8	1	18210	1129.02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71.0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18210.0	2549.4	1456.8	1	18210	1129.02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71.0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18210.0	2549.4	1456.8	1	18210	1129.02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71.0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18210.0	2549.4	1456.8	1	18210	1092.6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71.0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18210.0	2549.4	1456.8	1	18210	1092.6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71.0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18210.0	2549.4	1456.8	1	18210	1092.6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71.0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18210.0	2549.4	1456.8	1	18210	910.5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71.02	18210	145.68	36.42
2024	02	260775	18210.0	2549.4	1456.8	1	18210	910.5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71.02	18210	145.68	36.42
2024	03	260775	18210.0	2549.4	1456.8	1	18210	910.5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142.04	18210	145.68	36.42
2024	04	260775	18210.0	2731.5	1456.8	1	18210	910.5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142.04	18210	145.68	36.42
2024	05	260775	18210.0	2731.5	1456.8	1	18210	910.5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142.04	18210	145.68	36.42
2024	06	260775	18210.0	2731.5	1456.8	1	18210	910.5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142.04	18210	145.68	36.42
2024	07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4	08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4	09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4	10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4	11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4	12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5	0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420	1621.0	648.4	1	32420	162.1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5	0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420	1621.0	648.4	1	32420	162.1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5	03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420	1621.0	648.4	1	32420	162.1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5	04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420	1621.0	648.4	1	32420	162.1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5	05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420	1621.0	648.4	1	32420	162.1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5	06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420	1621.0	648.4	1	32420	162.1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5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59250	592.6	44265	354.12	88.53
2025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59250	592.6	44265	354.12	88.53
2025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59250	592.6	44265	354.12	88.53
合计				130163.84	70295.6			51921.93	19119.08			4730.25		7520.74		5373.08	1375.4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9e99fe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9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6．业绩证明

（1）项目名称：赤湾地铁站城市综合体工程采购-施工总承包幕墙工程

1.1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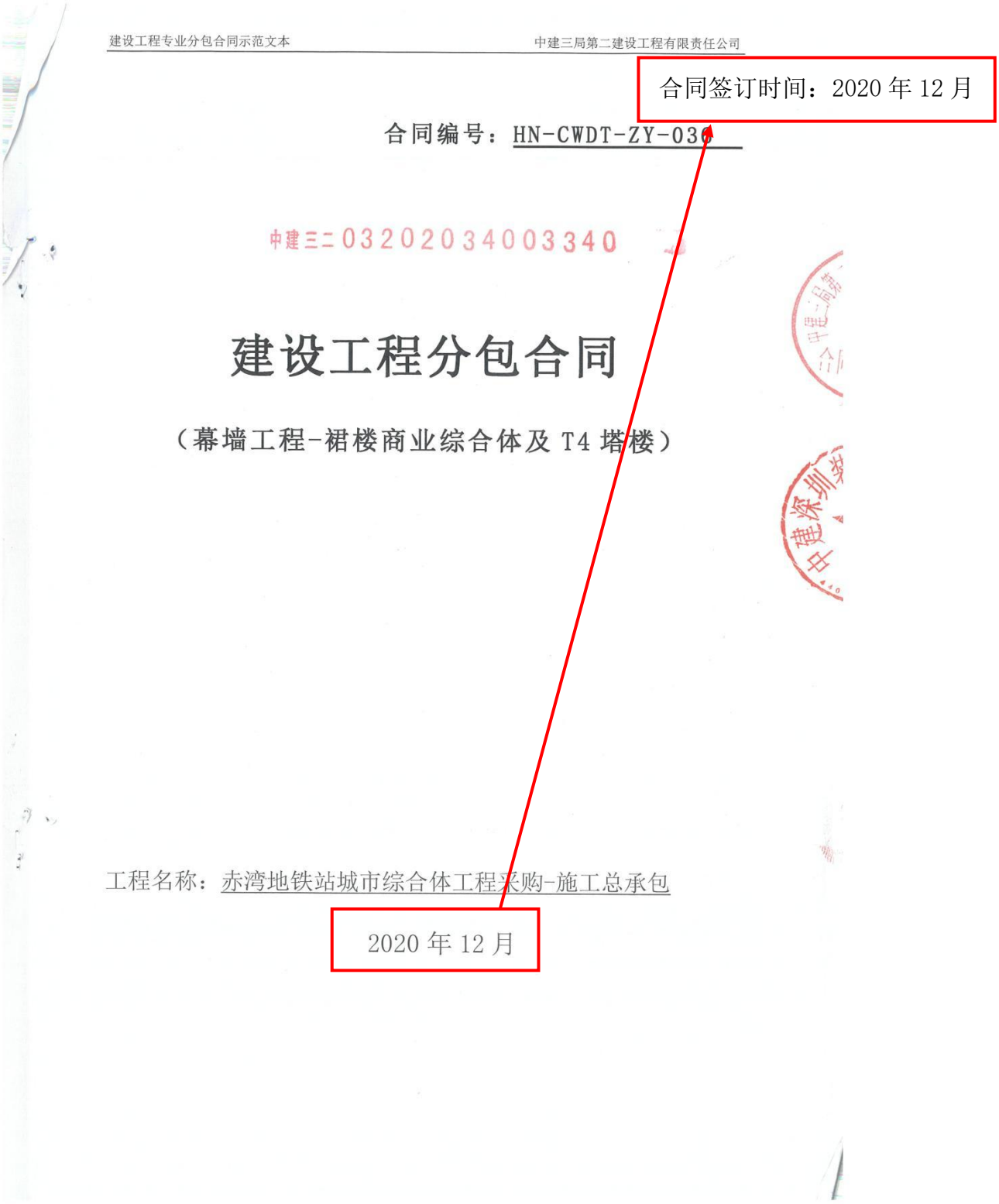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示范文本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0 年 12 月

合同编号：HN-CWDT-ZY-036

中建三二032020340003340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

（幕墙工程-裙楼商业综合体及 T4 塔楼）

工程名称：赤湾地铁站城市综合体工程采购-施工总承包

2020 年 12 月

服务内容描述

建设工程幕墙工程分包合同

承包人：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分包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结合 广东 省、 深圳 市及有关部门的相关规定和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过充分协商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专业分包人资质情况

1. 资质证书号码：D244073020
2.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3.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4.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有效期至 2021 年 04 月 22 日
5.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6. 联系人及电话：杨路 18689238975
7. 分包商身份识别：一般纳税人 （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其他 ）
8. 专业分包人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银行帐号：44201581500059406192

9. 专业分包指定代表人杨路（身份证号：342522198811104519）作为收款经办人，同承包人相关人员沟通洽商付款具体事宜。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1.1　总包工程名称：赤湾地铁站城市综合体工程采购-施工总承包

1.2　分包工程名称：幕墙工程

1.3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赤湾地铁口

1.4　分包范围：本工程裙楼裙楼商业综合体及 T4 塔楼部分施工图纸（包括设计变更、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甲方书面技术交底、各项指令）范围内幕墙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玻璃幕墙、金属幕墙、石材幕墙、百叶、雨棚、栏杆及外窗系统等的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幕墙 BIM 及其他相关设计）、施工准备、施工图复核、幕墙施工、竣工图设计；配合主体结构施工时预埋件的制作和安装；幕墙部件的制作加工、场内外运输、幕墙安装、原材料

合同金额：21395.70 万元

半成品的实验、幕墙性能检验试验；栏杆、雨棚百页制作安装；幕墙工程保护、保修、竣工验收以及与总承包单位、各分包单位的沟通、协调、配合等全部内容。同时需配合泛光照明系统、园林绿化、标识标牌等相关工程进行不限于图纸深化、现场配合施工等内容。

1.5 总包工程适用计税方式一般计税方式 （简易征收方式、一般计税方式）

1.6 分包方式： 综合单价包干，同时包工、包料、包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验收、包现场施工资料及配合甲方完成验收资料，包材料检验、监测，包税金（其中增值税单列），综合单价不含增值税，增值税计入分包合同总价并单独列项 。

1.7 分包合同价（暂定）：大写：人民币贰亿壹仟叁佰玖拾伍万柒仟元（小写：213，957，000.00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大写） 贰佰壹拾叁万伍仟柒佰零陆元叁角壹分（¥ 2135706.31 元），增值税：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陆拾陆万陆仟壹佰柒拾肆元叁角壹分（¥ 17666174.31 元）。

1.8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为：

1.8.1 本合同及补充协议书；

1.8.2 中标通知书；（备注：如有时）

1.8.3 甲方的招标文件及答疑；（备注：如有时）

1.8.4 双方的洽谈记录

1.8.5 乙方的投标函及报价书；（备注：如有时）

1.8.6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及有关技术文件；

1.8.7 施工图纸。

本合同施工过程中甲方与乙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签字手续齐全的书面协议或文件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二条 施工依据、材料名称及主要施工工艺

2.1 施工依据：本工程施工蓝图、甲方的工程指令，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

2.2 甲方对图纸的保密要求：只能用于本工程；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人透露图纸内容。

2.3 工程材料：见 7.1 乙方采购材料表

2.4 主要施工工艺：详专项施工方案

第三条 工程工期

3.1 开工时间：（暂定）2020 年 10 月 9 日，

3.2 竣工时间：（暂定）2023 年 10 月 31 日。

双方盖章

（1）甲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武汉市洪山区鲁磨路 306 号中建宝谷商务中心 20 层合约法务部，电话 027-87614452。

（2）乙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 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

（3）双方该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双方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的律师函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

（4）乙方因提供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书面告知甲方、其指定的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法律文书未能被其实际接收的，视为对乙方送达成功：邮寄送达的，以文件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19.4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办理完财务结算手续工程款付清后自动失效。

19.5 本工程施工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附件一：工程质量管理协议书
附件二：项目内部签证管理办法、项目内部签证承诺书
附件三：专业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附件四：分包商月度履约评价表（项目部）
附件五：分包商（半）年度资信考核评价表（企业层面）
附件六：建筑工程廉政协议
附件七：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八：分包（专业）企业对农民工各项管理协议
附件九：综合授权书

甲方单位：（公章）	乙方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755-25662676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帐　　号：	帐　　号：44201581500059406192

乙方驻现场负责人及电话号码：杨路 18689238975　　（必填）

乙方公司地点、邮编：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邮编 518003

1.2 竣工验收证明

竣工验收时间：2024 年 10 月

项目负责人：刘江民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赤湾汇广场裙楼商业主体工程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乐志松	项目负责人	曹超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任慧军
分包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孙鹏飞	项目负责人	刘江民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曹亚军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	10	符合要求	合格
2	金属幕墙	16	符合要求	合格
3	石材幕墙	2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3，检验批数：28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符合要求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刘江民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张建锋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 年 10 月 20 日	2024 年 10 月 20 日	年 月 日	2024 年 10 月 20 日	2024 年 10 月 20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赤湾汇广场住宅及车库主体工程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乐志松	项目负责人	瞿超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任慧军
分包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孙鹏飞	项目负责人	刘江民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曹亚军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	2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2	金属幕墙	10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12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9月12日	2024年9月12日	年 月 日	2024年9月12日	2024年9月12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瞿超 鄂1422012201211084 市政、建筑 2024.12.12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赤湾汇广场办公和酒店主体工程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乐志松	项目负责人	瞿超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任慧军
分包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孙鹏飞	项目负责人	刘江民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曹亚军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	39	符合要求	合格
2	金属幕墙	13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52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符合要求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刘江民	项目负责人签名：瞿超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张建锋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0年9月7日	2020年9月7日	年 月 日	2020年9月7日	2020年9月7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1.3 业主证明资料

建筑面积：219392.24 平方米；
建筑高度：211.5 米
幕墙面积：69789 平方米

项目证明

兹证明，由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施工的 赤湾地铁站城市综合体工程采购-施工总承包幕墙工程，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深圳市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中的工程名称：赤湾汇广场办公和酒店主体工程、赤湾汇广场裙楼商业主体工程、赤湾汇广场住宅及车库主体工程，为同一项目。

项目经理：刘江民，项目技术负责人：孙鹏飞

本项目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赤湾地铁口，合同金额：21395.70 万元，总建筑面积：219392.24 ㎡，幕墙面积：69789 ㎡，建筑高度 211.5 m。

本项目幕墙开工时间：2022 年 3 月，幕墙竣工时间：2024 年 10 月 20 日

施工范围：T4 栋塔楼幕墙（办公、酒店，本栋 211.5 米）、本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裙楼幕墙。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在本项目的履约评价结果为：优 。

履约评价：优

建设单位：深圳市海城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1 月 1 日

（2）项目名称：东亚嘉里项目（宗地 T102-0260）幕墙专业分包工程（二标段-T8 办公楼）

1.1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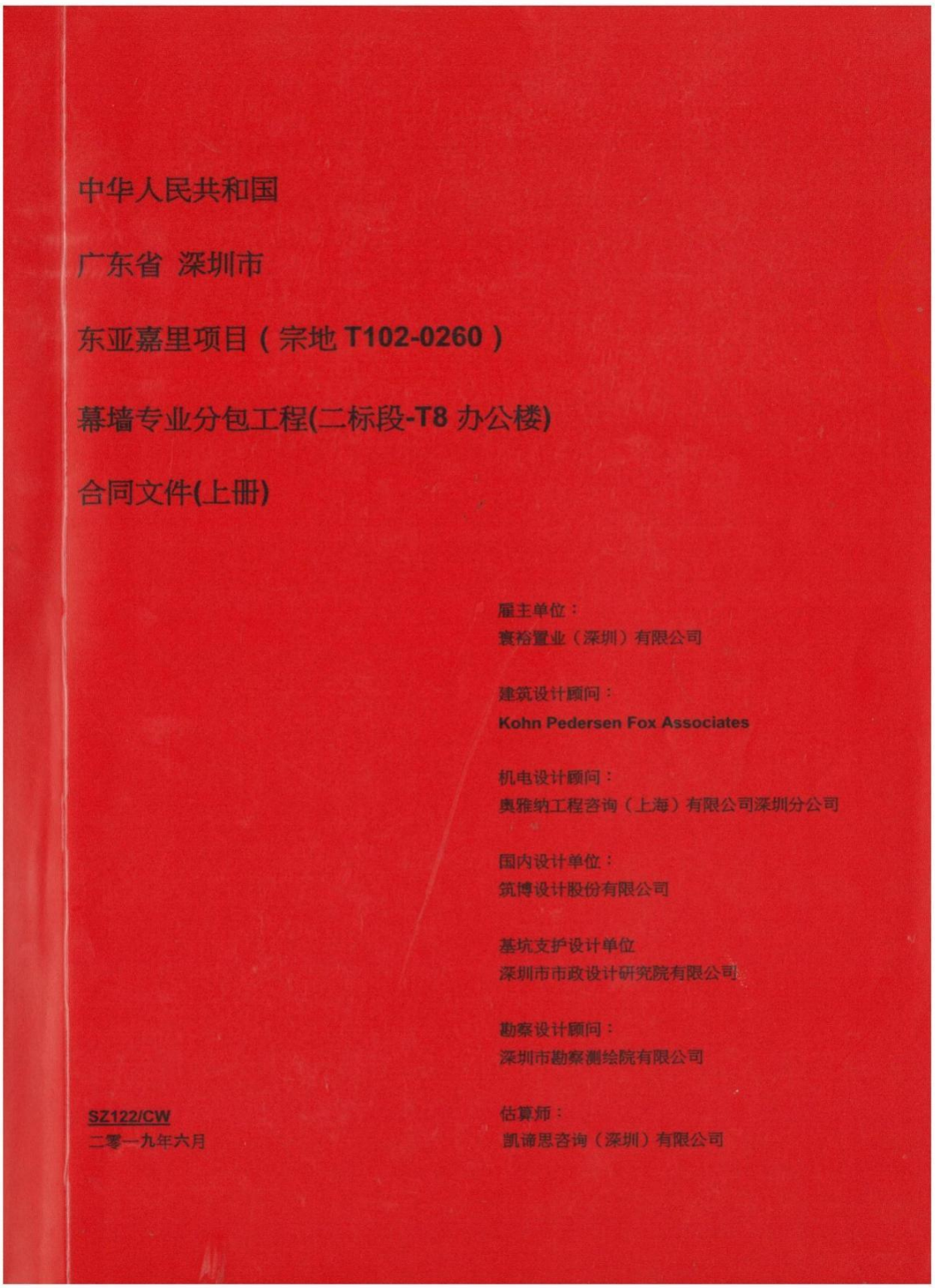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东亚嘉里项目（宗地 T102-0260）
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建筑高度：125.35 米

建筑面积：10087.14 平方米

分包合同协议书

本分包协议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由法定注册地址于____北京市朝阳区望花路西里17号____的____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____(以下简称 "总承包商")为一方与法定注册地址于____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____的____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称为 "分包商")为另一方签订。

鉴于总承包商欲让分包商承建一项分包工程即东亚嘉里项目（宗地T102-0260）幕墙专业分包工程(二标段-T8办公楼)，并已接受分包商为承担该项分包工程的深化设计、实施、测试、检测、竣工验收、档案移交、培训、修补缺陷及维修等工作内容而提交的投标函及其后的修订、并配合总承包商完成竣工备案及验收所收取的下述报酬金额。

工程概述及合同范围如下：

一、 工程名称：东亚嘉里项目（宗地T102-0260）幕墙专业分包工程(二标段-T8办公楼)。

二、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前海深港合作区核心地段，位置在前海深港合作区七单元，临海大道西侧，前湾一路南侧。

三、 工程规模：

建设总用地面积约 19,262.18m2，其中建设用地面积 16,980.67 m2，道路用地面积 2,281.51 m2，项目总规定建筑面积为 111,000 m2，容积率为 6.54。在建地铁9 号延长线及拟建临海大道地下联络道穿越地块本项目共分为三个地块，分别为东亚办公楼、嘉里办公楼及酒店地块。其中办公楼地块建设用地面积约 10,087.14 m2，建筑计容积率面积为 82,160.10 m2。酒店地块建设用地面积约 6,893.53 m2，建筑计容积率面积为 32,875.55 m2。

东亚办公楼 (T7)：高度约 80米，主楼共18层，地下室共5层。。

嘉里办公楼 (T8) ：高度约 125.35米，主楼共27层，裙楼共3层，地下室共5层。

酒店 (T9) ：高度约 95米，主楼共23层，裙楼共5层，地下室共4层。

四、 本工程范围为招标范围内二标段，即T8办公楼幕墙工程，具体详见施工开办及技术规范。

分包合同协议书（续上）

总承包商和分包商达成协议如下：

1. 本分包合同协议书中的措词和用语，应具有下文提及的分包合同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含义相同。

2. 分包合同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a) 分包合同协议书；

   (b) 中标函；

   (c) 往来文件包括信函、纪要、备忘等；

   (d) 投标函及其附录；

   (e) 分包合同条件及其附录；

   (f) 工程规范；

   (g) 合同图纸；

   (h) 单价细目表及综合总计；

   (i) 单价分析表；

   (j) 投标须知；

   (k) 附录。

   上述文件应视为相互补充和解释，如有含糊或矛盾之处，除另有说明或协议外，一切解释以上述次序在前的文件优先解释，同一次序则以日期较后的文件优先解释。如无日期或同日期的文件则以较严格为准。

3. 鉴于总承包商将按下文所述支付给分包商的各项款额，分包商特此立约向总承包商保证，在各方面均遵照分包合同的规定完成本分包工程的所有工作内容。

合同金额：11064.71 万元

分包合同协议书（续上）

总承包商和分包商达成协议如下：（续上）

4. 本工程合同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壹亿壹仟零陆拾肆万柒仟壹佰叁拾肆元壹角伍分（RMB110,647,134.15），由下列款项构成：

A: 不含税金额人民币 壹亿零壹佰伍拾壹万壹仟壹佰叁拾贰元贰角伍分（RMB101,511,132.25）；

B: 增值税人民币 玖佰壹拾叁万陆仟零壹元玖角（RMB 9,136,001.90）；

增值税=不含税金额*增值税税率

（签订本合同时增值税税率为 9 %）

在合同签订后任何时间，如增值税税率因国家政策法规调整而发生变化，双方同意上述计算公式中的增值税应按调整后的税率计算并相应调整含税金额，自"增值税税率调整之日"起未支付之工程额部分，双方按调整后的含税金额支付和结算。

5. 工程质量标准：办公楼： 国家优质工程奖
绿建三星级和 LEED 铂金级认证要求及 Well 认证体系要求

6. 工地标准 ：深圳市及广东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或样板示范工地）

7. 工期 ：合同工期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准备工作、向有关部门的任何申请、进场、进行本工程、假期（包括现有的公众假期及将来任何增加的假期，例如：国庆、春节、各类大型运动会、外国嘉宾到访、中考、高考、文明施工、卫生状况及各类政府部门的大检查等）、恶劣天气、退场和清场、提供竣工资料、验收及有关部门审批等所须的时间。

本工程的节点工期详见：技术规范：嘉里(T102-0260地块) 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项目管理、工期、质量等要求

8. 本分包合同协议书于前述之日期，由总承包商及分包商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签署订立，特立此据。

双方盖章

分包合同协议书（续上）

总承包商（盖章）：

分包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姓　　名：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姓　　名：　　）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SZ122/CW
HSB:FLR:SZY:XSH (2019.06.20)　　- AG/4 -
Arcadis

006

幕墙面积：30000 平方米

分项名称	开始日期	完工日期	工期
二、加工图设计阶段	2019-8-12	2020-1-28	170 d
（一）塔楼加工图设计	2019-8-12	2020-1-28	170 d
（二）裙楼加工图设计	2019-8-12	2020-1-28	170 d
三、材料采购加工阶段	2019-8-12	2020-7-16	340 d
(一)塔楼主要材料采购、加工	2019-8-12	2020-4-17	250 d
(二)裙楼主要材料采购、加工	2019-11-15	2020-4-12	150 d
(三)主要单元板块进场计划	2019-9-1	2020-7-16	320 d
四、前期准备施工阶段	2019-3-15	2019-10-14	214 d
（一）开工资料报审阶段	2019-3-15	2019-4-3	20
（二）幕墙施工组织策划、施工方案评审	2019-3-15	2019-4-3	20
（三）预埋件跟随土建施工	2019-3-15	2019-10-14	214
（四）人员进场	2019-9-12	2019-9-26	15
（五）施工机械进场	2019-9-12	2019-9-26	15
（六）临设搭建	2019-9-12	2019-9-26	15
（七）塔楼屋顶轨道吊搭设	2019-10-1	2019-10-7-	7
（八）裙楼脚手架调整	2019-9-11	2019-9-25	15
五、大面施工阶段	2019-9-26	2020-4-22	210d
（一）第一施工段：塔楼 3-12 层	2019-9-26	2019-12-13	79 d
（二）第二施工段：塔楼 13 层以上	2019-12-14	2020-3-11	89 d
（三）第三施工段：裙楼 1-2 层	2019-12-14	2020-2-18	67 d
六、大面完工（含塔吊位安装）	2020-2-19	2020-4-22	64 d
七、幕墙收口及验收阶段	2020-4-23	2020-8-20	120d
（一）幕墙收口阶段(含电梯位安装)	2020-4-23	2020-8-14	114 d
（二）资料移交	2020-8-15	2020-8-18	4 d
（三）竣工验收	2020-8-19	2020-8 月 20	2 d

二、T8 办公楼工期概述

本项目 T8 由 1 栋高层建筑(138m)以及裙楼 2 部分组成，总施工面积约 3.0 万 m^2。根据总包主体施工工期预估本项目幕墙完成时间，约在封顶后 2 月内完工。幕墙施工需提前介入，现场主体与幕墙交叉施工，工期按期交付是本项目的难点。

针对 T8 相应工期要求，我司进度计划如下：

466

1.2 竣工验收证明

竣工时间：2022 年 1 月

项目负责人：刘江民

幕墙工程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前海嘉里商务中心（T102-0260宗地）总承包工程（一标段-办公楼）						
施工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苏文昌	项目负责人	任艳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周予启
分包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胡润根	项目负责人	刘江民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道学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安装	34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2	金属幕墙安装	7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3	人造板材幕墙安装	3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3，检验批数：44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刘江民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 年 1 月 5 日（盖章）	2022 年 1 月 5 日（盖章）	年 月 日（盖章）	2022 年 1 月 5 日（盖章）	2022 年 1 月 5 日（盖章）

GD-C5-7311

1.3 获奖证明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建的深圳前海嘉里商务中心（T7、T8）荣获
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四、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情况和业绩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姓名	岳飞阳	性别	男	年龄	32 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工程师	工作年限	7 年
执业资格类型	/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	
其他工程建设类职业/执业资格	/				

主要工作经历

1、2022.11-2023.11　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 地块)幕墙工程，合同金额 6095.85 万元，担任技术负责人。

2、2020.08-2021.08　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合同金额 10790.27 万元，担任生产经理。

3、2019.01-2020.06　深汕特别合作区海洋产业研发中心（EPC)工程幕墙工程，合同金额 6140.22 万元，担任施工员。

负责人同类业绩情况（在本次招标以外项目，需附证明材料）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类似特征	合同幕墙面积（平方米）	建筑高度	业主方履约评价
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 地块)幕墙工程	6095.85	2022.11	是否同类工程幕墙施工业绩：是	34375.00	147.90	优

注：1.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1．职称证

姓　　名 Name　岳飞阳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08

专　　业 Specialty　工程管理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235164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0 日

2．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岳飞阳　性别　男，一九九三年　八　月　十四　日生，于　二〇一三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八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太原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1121201805004276　二〇一八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近 12 个月社保缴费凭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岳飞阳　　社保电脑号：649983626　　身份证号码：3710811993081473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12622.0	1893.3	1009.76	1	12622	757.32	252.44	1	12622	56.8	12622	33.32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12622.0	1893.3	1009.76	1	12622	782.56	252.44	1	12622	56.8	12622	33.32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12622.0	1893.3	1009.76	1	12622	782.56	252.44	1	12622	56.8	12622	33.32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12622.0	1893.3	1009.76	1	12622	782.56	252.44	1	12622	56.8	12622	33.32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12622.0	1893.3	1009.76	1	12622	782.56	252.44	1	12622	63.11	12622	33.32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12622.0	1893.3	1009.76	1	12622	782.56	252.44	1	12622	63.11	12622	33.32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12622.0	1893.3	1009.76	1	12622	782.56	252.44	1	12622	63.11	12622	33.32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12622.0	1893.3	1009.76	1	12622	782.56	252.44	1	12622	63.11	12622	33.32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12622.0	1893.3	1009.76	1	12622	782.56	252.44	1	12622	63.11	12622	49.23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12622.0	1893.3	1009.76	1	12622	782.56	252.44	1	12622	63.11	12622	49.23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13290.0	1993.5	1063.2	1	13290	823.98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51.83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13290.0	1993.5	1063.2	1	13290	823.98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51.83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13290.0	1993.5	1063.2	1	13290	823.98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51.83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13290.0	1993.5	1063.2	1	13290	797.4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51.83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13290.0	1993.5	1063.2	1	13290	797.4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51.83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13290.0	1993.5	1063.2	1	13290	797.4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51.83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13290.0	1993.5	1063.2	1	13290	664.5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51.83	13290	106.32	26.58
2024	02	260775	13290.0	1993.5	1063.2	1	13290	664.5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51.83	13290	106.32	26.58
2024	03	260775	13290.0	1993.5	1063.2	1	13290	664.5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103.66	13290	106.32	26.58
2024	04	260775	13290.0	2126.4	1063.2	1	13290	664.5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103.66	13290	106.32	26.58
2024	05	260775	13290.0	2126.4	1063.2	1	13290	664.5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103.66	13290	106.32	26.58
2024	06	260775	13290.0	2126.4	1063.2	1	13290	664.5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103.66	13290	106.32	26.58
2024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282.0	28200	225.6	56.4
2024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282.0	28200	225.6	56.4
2024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282.0	28200	225.6	56.4
2024	10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282.0	28200	225.6	56.4
2024	1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282.0	28200	225.6	56.4
2024	1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282.0	28200	225.6	56.4
2025	01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282.0	28200	225.6	56.4
2025	02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282.0	28200	225.6	56.4
2025	03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282.0	[illegible]	225.6	56.4
2025	04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6.4
2025	05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illegible]	28200	225.6	56.4
2025	06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282.0	28200	225.6	56.4
2025	07	260775	24850.0	4224.5	1988.0	1	24850	1242.5	497.0	1	24850	124.25	24850	248.5	24850	198.8	49.7
2025	08	260775	24850.0	4224.5	1988.0	1	24850	1242.5	497.0	1	24850	124.25	24850	248.5	24850	198.8	49.7
2025	09	260775	24850.0	4224.5	1988.0	1	24850	1242.5	497.0	1	24850	124.25	24850	248.5	24850	198.8	49.7
合计				110379.18	55220.96			37299.0	13973.0			3468.01		5323.8		4205.84	1098.66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b65c21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9月30日

4．业绩证明

（1）项目名称：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 地块)幕墙工程

1.1 合同关键页

SFD-2015-0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GC-XM2022043TF04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 地块）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梅园路与宝安北路交汇处西北侧、梨园路东侧

发 包 人：深业泰富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建筑面积：107129.88 平方米；
建筑高度 147.90 米

服务内容描述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业泰富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 地块）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梅园路与宝安北路交汇处西北侧、梨园路东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罗湖发改备案[2017]14X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107129.88 ㎡，计容积率面积 67286.16 ㎡，占地面积 8964.53 ㎡。一栋 31 层塔楼，建筑高度为 147.90 米，裙楼 4 层，地下室 5 层。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0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0 %；民营资本 0 %；外商投资 0 %；混合经济 0 %； 其他 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承包范围为深业泰富科创大厦项目塔楼及其裙楼幕墙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科创大厦的单元式玻璃幕墙、构件式玻璃幕墙、铝板幕墙、石材幕墙、铝合金通风百叶、平推窗、玻璃栏杆、雨蓬、吊顶、LOGO 发光字、自动门、防雷接地、防水保温、后置埋件、层间防火、收边收口、质量保修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合同金额：6095.85 万元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11 月 10 日（具体时间以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1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陆仟零玖拾伍万捌仟伍佰伍拾玖元贰角伍分（¥ 60958559.25 元）；

合同不含税价格：人民币（大写） 伍仟伍佰玖拾贰万伍仟贰佰捌拾叁元柒角贰分（¥ 55925283.72 元）；

合同税率：9%

合同税金：人民币（大写） 伍佰零叁万叁仟贰佰柒拾伍元伍角叁分 （¥ 5033275.53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玖拾贰万捌仟玖佰壹拾叁元陆角伍分 （¥ 928913.65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11 月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11 月 30 日；

双方盖章

订立地点：深业泰富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拾贰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9237972P	914403001922011803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一路博隆大厦23楼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3
法定代表人：胥兴华	**法定代表人：**陈鹏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唐修
电话：0755-82244164	**电话：**0755-25662650
传真：0755-82083723	**传真：**0755-25662665
电子信箱：565416256@qq.com	**电子信箱：**zjsz@cscec.com
开户银行：光大银行清水河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51980188000000319	**账号：**44201581500059406192

1.2 幕墙面积证明

幕墙面积：34375 平方米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2017-440300-70-03-5000080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龙华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 期 2023年04月03日

深圳市龙华区住房和建设局 4403000052341

编号序列号：2023-0004

建设单位	深业泰富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地块）幕墙工程		
建设地址	罗湖区梅园路与笋安北路交汇处西北侧、梨园路东侧		
建设规模	34375 平方米	合同价格	6095.855925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英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1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10日
备注	项目经理：申晓兵 注册证书号：粤1442020202102936 项目总监：谢勇礼 注册证书号：44023497 范围：金属门窗；幕墙34375平方米；		
变更登记	◆◆◆ 2023-07-13项目经理由周俊(粤1442020202102723)变更为申晓兵(粤1442020202102936)◆◆◆ 2023-04-04项目经理由杜庆林(粤1442006200804133)变更为周俊(粤1442020202102723)		

注意事项：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1.3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地块）幕墙工程项目

验收日期：2023年11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

GD-E1-914

竣工验收时间：2023 年 11 月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地块）幕墙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梅园路与宝安北路交汇处西北侧、梨园路东侧	建筑面积	107129.88m	工程造价	6095.855925万元
结构类型	钢结构核心筒 /	层数	地上：31 层 地下：5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7-440300-70-03-50000807	监理许可证号	2017-440300-70-03-50000803		
开工日期	2023 年 1 月 5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1 月 14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业泰富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于万东
副组长	刘文锐、王飞飞、罗词伟、姚杜雄、于广孚、、欧阳锋、谢勇礼、任更强、张飞越
组员	雷秋增、魏力开、王林、施金成、闫毅飞、岳飞阳、王兴华、占卫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装饰装修安装工程	申晓兵	岳飞阳
幕墙安装工程	王兴华	王兴华、林亚飞、蔡增师
工程质控资料	王兴华	周帅、侯祖刚、田杏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屋面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GD-E1-914/4

技术负责人：岳飞阳

办表 14-D4

深业泰富科创幕墙专项验收会议签到表

流水号：

时　间	2023 年 11 月 14 日	地　点	项目二楼会议室
内　容	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 地块）幕墙工程专项验收会		
姓　名	单位	职务	到会时间
陈秋水	罗湖建化中心		
陈			
杨淮勃	罗湖建化中心		
岳阳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5:10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15:10
任更强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5:10
邹振杰	深圳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5:10
于开平	深业泰富科创大厦项目部		15:00
程00武	深业泰富	工程师	15:00
惠力升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公司	项目总代	
谭国强	、、、、	项目总监	15:00
刘文锐	深业泰富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部副经理	
刘00	. . . . .		
王林	英来工程咨询	主监	15:00
许鸿仁	深业		
姚伟雄	深业	土建	
罗词伟	深业	幕墙	15:00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地块）幕墙工程，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贺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本单位工程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综合评定“合格”，同意该工程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4日	2023年11月14日	2023年11月14日	2023年11月14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1.4 履约评价

表扬信

致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由贵司承建的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 地块）幕墙工程项目，自开工建设以来，在贵司的高度重视和配合，项目部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下，保质保量地完成节点目标，赢得业主方的认可。

自项目建设以来，面对施工现场条件复杂、工期紧张、施工难度大、环境复杂等诸多不利因素。项目部能严格执行我司安全管理的要求，并积极配合我司现场隐患整改和安全文明施工，使施工现场干净整洁，井然有序。特别在安全月的各项活动中，现场 CI 布置合理，积极开展各项安全教育培训及应急演练培训。在 16 号参加贵司观摩活动中，现场整洁美观，设备安全可靠且智能，充分向我司展示了贵司的"顾大局、重安全"的发展理念，并配合我司在第一季度、第二季度连续两次获得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考核第一名。

在此，特向贵司项目全体人员的辛勤付出表示衷心的感谢，愿贵司在接下来的工作中能迎难而上，持续保持好的工作劲头，抓好安全管理，圆满完成后续工作要求。

顺颂商祺！

深业泰富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25 日

（2）项目名称：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

1.1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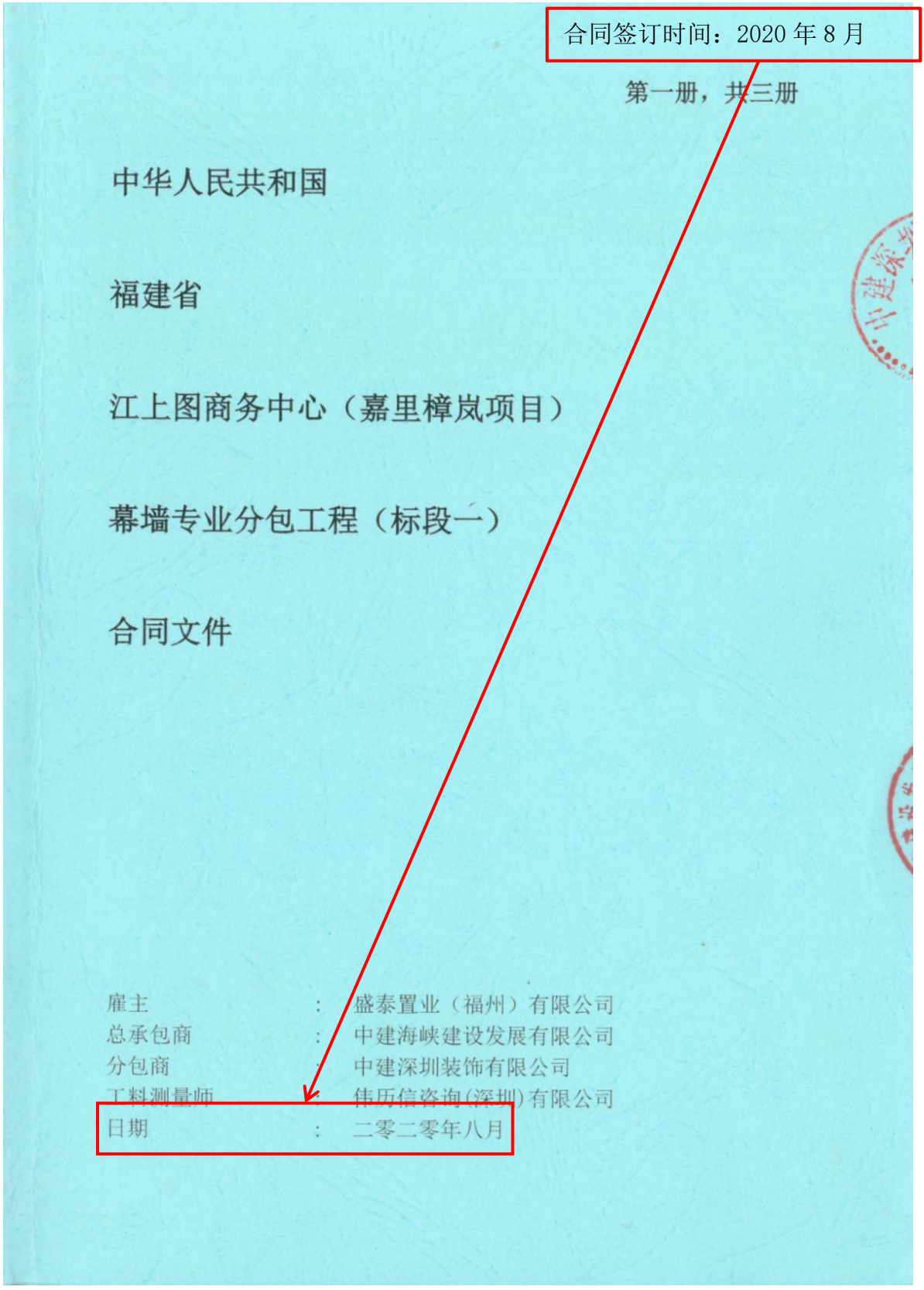

福建省
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
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

分包合同协议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福建省
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
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

分包合同协议书

本分包协议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由法定注册地址于 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60号中建海峡商务广场A座（自贸试验区内） 的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总承包商")为一方与法定注册地址于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的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以下称为"分包商")为另一方签订。

鉴于总承包商欲让分包商承建一项分包工程即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并已接受分包商为承担该项分包工程的深化设计、实施、测试、检测、竣工验收、档案移交、培训、修补缺陷及维修等工作内容而提交的投标函及其后的修订、并配合总承包商完成竣工备案及验收所收取的下述报酬金额。

工程概述及合同范围如下：

一、 工程名称：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

二、 工程地点：位于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三江口片区，毗邻南江滨东大道、与福厦高速连接线，与会展片区相邻，与建设中的地铁 6号线相连。

三、 工程规模：
本项目共四个地块及代建公园绿地，占地面积128,336平方米。

四、 本工程范围为完成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等工作，标段一幕墙工程即地块一幕墙工程（不含销售中心幕墙），具体详见《中标函》第一条分包范围。

分包合同协议书（续上）

总承包商和分包商达成协议如下：

1. 本分包合同协议书中的措词和用语，应具有下文提及的分包合同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含义相同。

2. 分包合同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a) 分包合同协议书；

(b) 中标函及其附件；

(c) 招标标往来文件（包括信函、纪要、备忘等）；

(d)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e) 分包合同条件及其附录；

(f) 总承包合同条件及其附录；

(g) 工程规范及合同图纸；

(h) 工程量计算原则和工作内容说明；

(i) 单价细目表；

(j) 投标须知；

(k) 附录；

(l) 构成分包合同的任何其他文件。

上所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当有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分包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若往来函件之内容互相有任何矛盾，解析合同之优先次序应以较后时间制订之函件为准。当同一份文件中内容互相矛盾，合同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按最有利于实现合同目的的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合同额：10790.27 万元

分包合同协议书（续上）

总承包商和分包商达成协议如下：（续上）

2. 分包合同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续上）

招投标期间分包商提交之技术文件，非分包合同组成文件。即使包含于分包合同文件内，亦并非意味其内容已获接纳。分包商须于分包合同签订后按分包合同要求进行本工程。

3. 鉴于总承包商将按下文所述支付给分包商的各项款额，分包商特此立约向总承包商保证，在各方面均遵照分包合同的规定完成本分包工程的所有工作内容。

4. 本工程合同含税总金额为人民币 壹亿零柒佰玖拾万零贰仟柒佰壹拾壹元肆角伍分 (RMB￥107,902,711.45 元)，由下列款项构成：

A：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玖仟八佰玖拾玖万叁仟叁佰壹拾叁元贰角六分 (RMB￥98,993,313.26 元)；

B：增值税人民币 八佰玖拾万零玖仟叁佰玖拾八元壹角玖分(RMB￥8,909,398.19 元)；

注：不含税金额=含税金额/（1+增值税税率（ 9 %）

增值税=不含税金额*增值税税率（签订本合同时增值税税率为（ 9 %）

合同含税金额已包含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所需的费用，并按合同文件规定的方式调整合同金额。其中专业分包商的暂列金额为人民币 壹仟陆佰万元整 （RMB￥16,000,000.00 元），建设单位对上述专业分包商的暂列金额的使用、增减、调整及专业分包商的选定上有绝对自主权及最终决定权。

在合同签订后任何时间，如增值税税率因国家政策法规调整而发生变化，双方同意上述计算公式中的增值税应按调整后的税率计算并相应调整含税金额，自“增值税税率调整之日 ”起未支付之工程额部分，双方按调整后的含税金额支付和结算。

单价细目表内的数量为暂定数量（如有）（按“项”为单位的清单项目除外），按雇主发出的指示及相关图纸重新计量，单价细目表的单价将用作日后结算之用，单价将不作任何调整。分包商不得就暂定数量与实际施工数量之间的差异而提出补偿利润或工期的要求。

5. 工地标准：福州市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分包合同协议书（续上）

总承包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姓　　名：_____）

通讯地址：_____

_____

分包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姓　　名：_____）

通讯地址：_____

_____

W/117008/CW2

AA/6

1.2 竣工验收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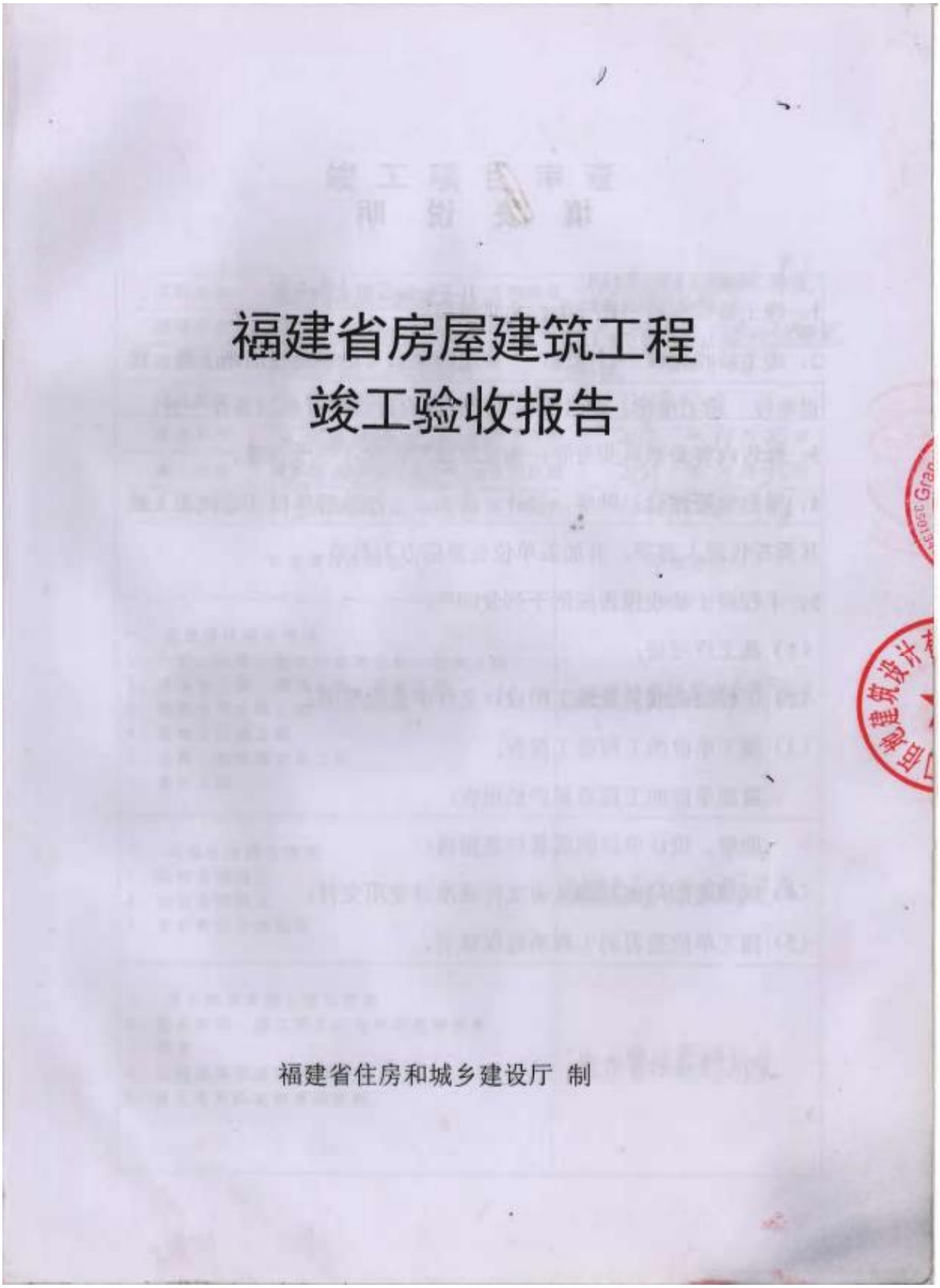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竣工日期：2021 年 8 月 30

竣 工 项 目 审 查

表1

工程名称	嘉誉·海峡项目(地块2-1)	工程地址	仓山区南江滨东大道南侧，福度路建设路北侧
建设单位	盈泰置业(福州)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1#~15#框架，16#~17#框架
勘察单位	福建省建筑土工程有限公司	层数	1#~15#：18层，16#~17#：8层
设计单位	厦门柏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30119.47㎡
监理单位	厦门协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 年 10 月 25 日
施工单位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30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100201910250101	总造价	66407.708800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已按设计图纸要求全部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按合同约定全部完成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管理资料齐全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主要使用功能检验报告齐全.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报告齐全.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按合同约定保修.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XX年 8月30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领导层

表 2

主任	林锦彪
副主任	丁国平、黄政旭
成员	廖少敏、李雪光、姚达康、赵雅辉、

（二）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国平	林晓东、林雅辉、杨威、朱有理、郑宝炜、李剑青、庄琳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廖少敏	梁敏能、陈忱、吴建文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郑帆展	胡集群、薛锋、黄和灵
通风与空调工程	陈汉柱	郑帆展、吴建文、黄和灵
电梯安装工程	廖少敏	郑帆展、郑裕全、薛锋
室外工程	林晓东	林锦彪、黄和灵、郑群添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46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6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结论：合格 符合要求	应得 100 分 实得 95 分 得分率 95 %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合格.

Grand Luck Real Estate (Fuzhou) Co.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1年 8月 30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已按标准要求，全部执行完毕.
	给排水、燃气工程	已按标准要求，全部执行完毕.
	电气、智能化工程	已按标准要求，全部执行完毕.
	通风、空调工程	已按标准要求，全部执行完毕.
	电梯工程	已按标准要求，全部执行完毕.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经检查，本工程依据设计图纸及现场施工规范的内容和要求进行施工完毕，内业资料齐全，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8月30日

（3）项目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海洋产业研发中心（EPC)工程幕墙工程

1.1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HN-HYCYJD-ZY-050

合同编号公司华南商FB2019017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

（幕墙工程-II 标段）

工程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海洋产业研发中心（EPC）工程

2018 年 12 月

建设工程幕墙工程分包合同

发包人：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或发包人）**

承包人：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或承包人）**

建设单位：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或业主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分包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结合广东省、深圳市及有关部门的相关规定和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过充分协商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专业分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　D244073020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有效期至 2021 年 4 月 22 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联系人及电话：王洋/0755-25662676

分包商身份识别：　914403001922011803　一般纳税人

（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其他 ）

专业分包人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银行帐号：　44201581500059406192

专业分包人指定吴百志（身份证号：　362330199003102416 ）作为收款经办人，同承包人相关人员沟通洽商付款具体事宜。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1.1　总包工程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海洋产业研发中心（EPC）

1.2　分包工程名称：幕墙工程-II 标段

1.3　工程地点：　广东省汕尾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镇

1.4　分包范围：　幕墙工程-II 标段。展示中心、总部办公、跨街连廊、酒店裙楼、酒店配楼、酒店与配楼间连廊、酒店大堂玻璃穹顶的幕墙工程（包括不限于玻璃幕墙、铝板幕墙、雨棚、百叶、格栅、擦窗机等）的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幕墙 BIM 及其他相关设计）、施工准备、施工图复核、幕墙施工、竣工图设计；配合主体结构施工时预埋件的制作和安装；幕墙部件的制作加工、场内外运输、幕墙安装、原材料半成品的实验、幕墙性能检验试验；裙房栏杆、雨棚百页制作安装；幕墙工程保护、保修、竣工验收以及与总承包单位、各分包单位的沟通、协调、配

合同金额：6140.22 万元

合等全部内容。同时需配合泛光照明系统、园林绿化、标识标牌等相关工程进行不限于图纸深化、现场配合施工等内容

1.5 总包工程适用计税方式 一般计税方式。

1.6 分包方式：综合单价合同，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深化设计、包措施费、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检测、包验收、包半成品/成品保护、包竣工资料编制、包税金及政府规定的其他费用、包保修期内的维修服务和有关手续等，以及与其它专业/专项工程的配合与协调工作，直至满足规范和设计要求。最终结算方式依据本合同结算条款执行，但总价已包含上述内容。

1.7 分包合同价（暂定）：大写：人民币 陆仟壹佰肆拾万零贰仟贰佰伍拾壹元叁角捌分（小写：61402251.38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大写） 壹佰贰拾贰万捌仟零肆拾伍元零叁分（¥ 1228045.03 元）、增值税：人民币（大写）伍佰伍拾捌万贰仟零贰拾贰元捌角伍分（¥ 5582022.85 元）。

1.8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为：

1.8.1 本合同及补充协议书；

1.8.2 中标通知书；*（备注：如有时）*

1.8.3 甲方的招标文件及答疑；*（备注：如有时）*

1.8.4 双方的议价记录

1.8.5 乙方的投标函及报价书；*（备注：如有时）*

1.8.6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及有关技术文件；

1.8.7 施工图纸。

本合同施工过程中甲方与乙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签字手续齐全的书面协议或文件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二条 施工依据、材料名称及主要施工工艺

2.1 施工依据：本工程施工蓝图、甲方的工程指令，中标后，对招标图深化完成并图审通过后乙方向甲方提供蓝图：14 份，甲方收到蓝图盖审图章后返还乙方 2 套施工图，不足的乙方自行解决。

2.2 甲方对图纸的保密要求：只能用于本工程；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人透露图纸内容。

2.3 工程材料：见 7.1 乙方采购材料表

2.4 主要施工工艺：幕墙工程施工

第三条 工程工期

3.1 开工时间：（暂定）2018 年 8 月 8 日。

3.2 竣工时间：（暂定）2019 年 4 月 30 日。 其中展示中心竣工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注：因酒店图纸暂未确定，上述开、竣工时间不含酒店，酒店部分工期在设计出图并经业主审核后在补充协议中另行约定。

合同签订时间：2019 年 1 月

案。

20.3 本合同自签订定之日起即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必须完全履行，不得任意变更或解除。若发生纠纷，双方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应提交武汉仲裁委员会，由该委员会按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20.4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办理完财务结算手续工程款付清后自动失效。

20.5 本工程施工合同一式柒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

附件一：工程质量管理协议书

附件二：项目内部签证管理办法、项目内部签证承诺书

附件三：专业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附件四：分包商月度履约评价表（项目部）、分包商（半）年度资信考核评价表（企业层面）

附件五：建筑工程廉政协议

附件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甲方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乙方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帐　　号：44201581500059406192

乙方驻现场负责人及电话号码：吴百志 13879104647

乙方公司地点、邮编：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518003

合同签订时间：2019 年 1 月 9 日

27

1.2 竣工验收证明

竣工验收时间：2020 年 6 月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海洋产业研发中心（EPC）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肖诗凯	项目负责人	郑凯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付巍
分包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百志	项目负责人	徐蜜春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道学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幕墙	38	合格	
2	玻璃幕墙	27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65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检查评定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0年06月24日	2020年06月29日	年 月 日	2020年06月25日	2020年06月27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五、拟派项目设计负责人情况和业绩

拟派项目设计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姓名	杨友富	性别	男	年龄	38 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年限	14 年
执业资格类型	/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	
其他工程建设类职业/执业资格	中级幕墙设计师				

主要工作经历

1、2023.02-2024.11 太子湾 DY02-06 项目幕墙工程，合同金额 6439.85 万元，担任设计负责人。

2、2020.08-2021.08 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合同金额 10790.27 万元，担任设计负责人。

3、2018.06-2019.04 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合同金额 31498.84 万元，担任设计负责人。

负责人同类业绩情况（在本次招标以外项目，需附证明材料）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类似特征	合同幕墙面积（平方米）	建筑高度	业主方履约评价
太子湾 DY02-06 项目幕墙工程	6439.85	2023.02	是否同类工程幕墙施工业绩：是	35000.00	119.95	/

注：1.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700136393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中建三局装饰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国税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国税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日

1．执业资格证

建筑幕墙设计人员证书

Professional Certificate of Curtainwalling Designers

姓名/Name 杨友富　　性别/Sex 男

出生年月/Date of Birth 1987.11

身份证号码/ID No. 370786198711074830

发证单位/Issued by:

发证日期/Issued on 2014－01－02

等 级
Appraisal class: 中级

编 号
Serial No: C11WD001186

工作单位
Company: 中建三局装饰有限公司

2．职称证

姓　名 Name　杨友富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11

专　业 Specialty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1135017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6 日

3．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友富**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 **十一**月 **七** 日生，于 二〇〇七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一 年 **六** 月在本校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青岛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4291201105004268　　二〇一一 年 六 月 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近 12 个月社保缴费凭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友富　　社保电脑号：629911227　　身份证号码：3707861987110748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26588	1648.46	531.76	1	26588	119.65	26588	70.19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26588	1648.46	531.76	1	26588	132.94	26588	70.19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26588	1648.46	531.76	1	26588	132.94	26588	70.19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26588	1648.46	531.76	1	26588	132.94	26588	70.19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26588	1648.46	531.76	1	26588	132.94	26588	70.19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26588	1648.46	531.76	1	26588	132.94	26588	103.6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26588	1648.46	531.76	1	26588	132.94	26588	103.6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4190	2119.78	683.8	1	34190	170.95	34190	133.34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4190	2119.78	683.8	1	34190	170.95	34190	133.34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4190	2119.78	683.8	1	34190	170.95	34190	133.3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4190	133.3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4190	133.3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4190	133.3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190	133.34	34190	273.52	68.38
2024	0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190	133.34	34190	273.52	68.38
2024	03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190	266.68	34190	273.52	68.38
2024	04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190	266.68	34190	273.52	68.38
2024	05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190	266.68	34190	273.52	68.38
2024	06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190	266.68	34190	273.52	68.38
2024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4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4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4	10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4	1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4	1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5	01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910	1645.5	658.2	1	32910	164.55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5	02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910	1645.5	658.2	1	32910	164.55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5	03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910	1645.5	658.2	1	32910	164.55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5	04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910	1645.5	658.2	1	32910	164.55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5	05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910	1645.5	658.2	1	32910	164.55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5	06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910	1645.5	658.2	1	32910	164.55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5	07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080	390.8	39080	312.64	78.16
2025	08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080	390.8	39080	312.64	78.16
2025	09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080	390.8	39080	312.64	78.16
合计				143004.42	72326.16			57757.76	21350.02			5324.23		7813.37		3993.16	1526.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a6b906q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5．业绩证明

（1）项目名称：太子湾 DY02-06 项目幕墙工程

1.1 合同关键页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2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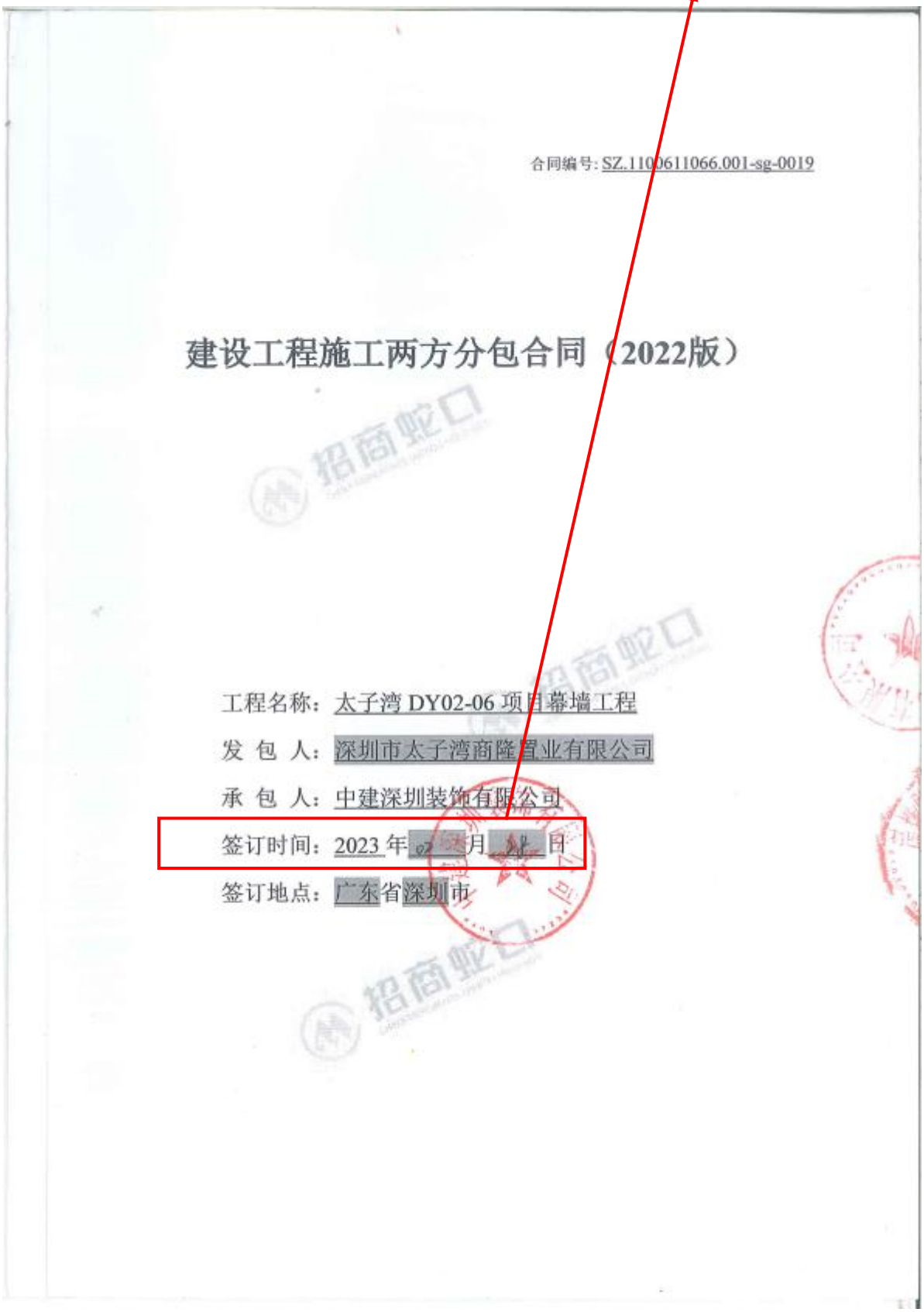

合同编号: SZ.1100611066.001-sg-0019

建设工程施工两方分包合同（2022版）

工程名称：太子湾 DY02-06 项目幕墙工程

发 包 人：深圳市太子湾商隆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 年 02 月 27 日

签订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建筑面积：70590 平方米；
建筑高度：119.95 米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太子湾商隆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太子湾DY02-06项目幕墙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太子湾DY02-06项目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片区

工程内容及特征:本项目建设用地面积11238.41平方米，建筑高度119.95米，总建筑面积70590平方米，地上塔楼为一栋28层高层酒店，裙房为5层商业、酒店裙房，地下室塔楼部分为两层、裙楼部分为三层。本项目紧邻蛇口邮轮中心，北侧为太子湾大道，西侧为邮轮大道，南侧为海运路、东侧为商海路。

服务内容描述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 工程承包范围

[√]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招标工程）。

[×] 发包人委托书和图纸（附件9）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DY02-06地块幕墙工程涵盖商业裙房+塔楼，其中裙房幕墙类型包括但不限于：1、宴会厅前厅大跨度玻璃幕墙系统；2、宴会厅东侧大跨度玻璃幕墙系统；3、冷区塔位置格栅、百叶幕墙系统；4、石材幕墙系统；5、商业横明竖隐玻璃幕墙系统；6、首层品聚餐厅竖明横隐玻璃幕墙系统；7、五层全日餐厅竖明横隐玻璃幕墙系统；8、石材百叶幕墙系统；9、开缝式铝板吊顶幕墙系统；10、格栅吊顶系统；11、铝板幕墙系统；12、消音百叶幕墙系统；13、玻璃栏杆系统等。

塔楼幕墙类型包括但不限于：1、南侧造型单元式玻璃幕墙系统；2、北侧造型单元式玻璃幕墙系统；3、南侧竖向造型单元线条幕墙系统；4、北侧竖向造型单元线条幕墙

系统：5、四槽位单元式玻璃幕墙系统；6、27层位置外凸玻璃幕墙系统；7、五层空中大堂超大单元式玻璃幕墙系统；8、塔冠位置通风格栅幕墙系统；9、北面石材幕墙系统；10、北面构件式玻璃幕墙系统；11、28层位置屋面构件式玻璃幕墙系统；12、1~2层构件式玻璃幕墙系统；13、28层位置屋面玻璃栏杆系统等。（幕墙实际类型及面积以招标图纸及技术说明文件为准）。

承包人已经充分考虑新冠肺炎或其他流行病疫情造成的防护物资及措施费、赶工措施增加、人工材料及机械的价格波动。

2. 工程承包方式：

[√]固定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含税总价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下同)一次性包死。

[×]承包方式为：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但该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合同总价包干，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其中，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规划许可证载明的本项目建筑面积包干，不再调整。工程量按施工图计算，在发包人提供施工图之前，承包人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下发施工图之后，如采用模拟工程量清单招标的，先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本工程开工后3个月内核对完工程量，确定合同总价并按固定总价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若本合同工程开工后3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包干价的，之后3个月的进度款每个月递减5%，如本合同开工6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价第7个月开始暂停支付工程进度款。

[×] 固定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

合同金额：6439.85 万元

三、合同价款

合同总金额：不含税价（单位为人民币，下同）：64,398,582.98元（大写：陆仟肆佰叁拾玖万捌仟伍佰捌拾贰元玖角捌分），增值税：5,795,872.47元（大写：伍佰柒拾玖万伍仟捌佰柒拾贰元肆角柒分），增值税率：9%，含税价：70,194,455.45元（大写：柒仟零壹拾玖万肆仟肆佰伍拾伍元肆角伍分）。

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则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率和增值税金根据国家政策调整。

3

双方盖章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太子湾商隆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1.2 竣工验收证明

竣工验收日期：2024 年 11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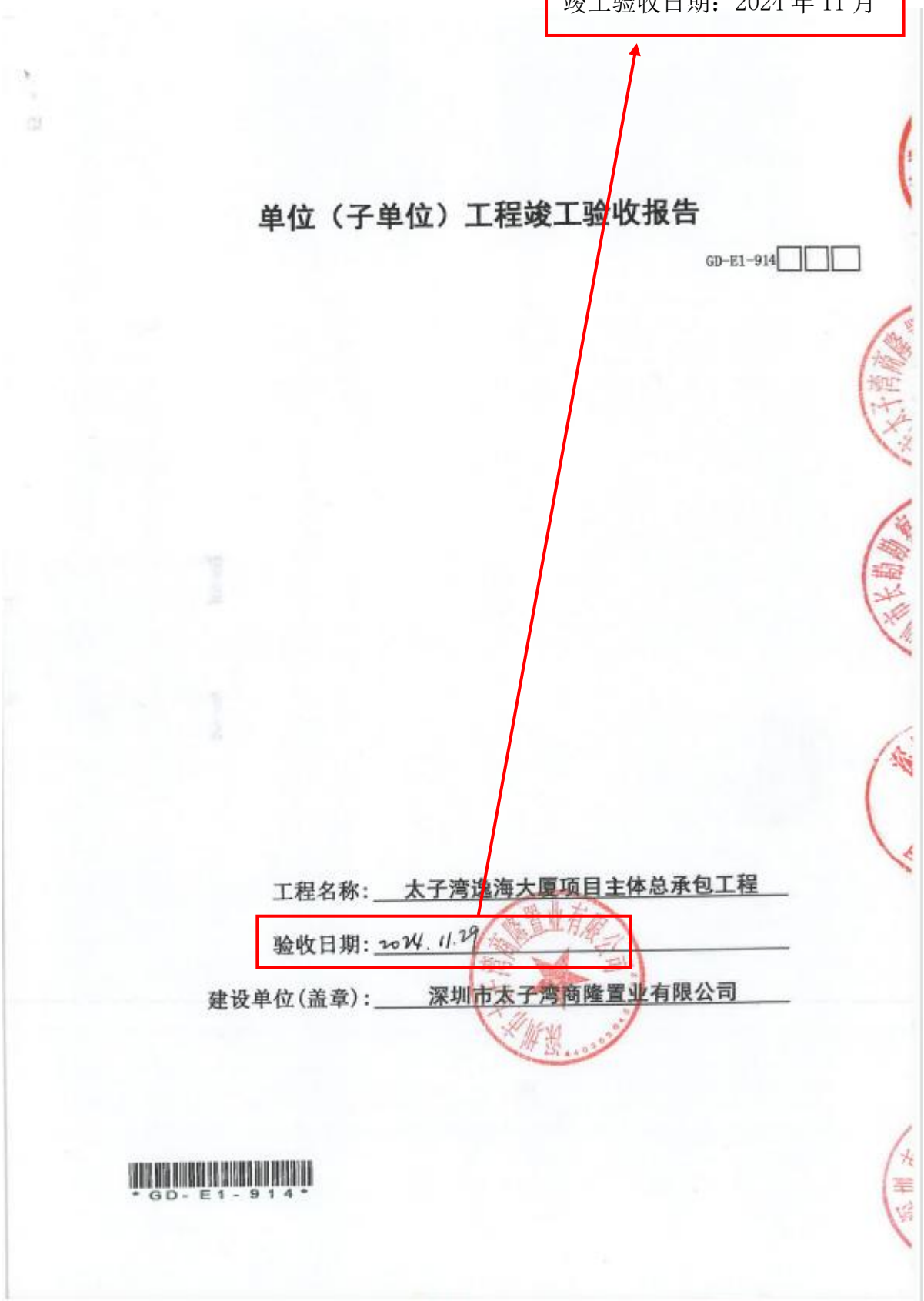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太子湾逸海大厦项目主体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24.11.29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太子湾商隆置业有限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太子湾逸海大厦项目主体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太子湾片区		建筑面积	70356㎡	工程造价	21467.84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28 层 地下：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2-151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4.11.29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90087-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太子湾商隆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成大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赛格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2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太子湾逸海大厦项目主体总承包工程项目施工现场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材、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有关于安全和使用功能的检验检测报告。

经各参建单位一致评定工程质量综合评定"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韦诺嘉
注册号：4400030-240
有效期：至2026年5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1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9日

GD-E1-9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吴越松 证书号 4401996** 有效期 2025.04.09 深圳市赛格监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 高万昌 粤1442014201426397 建筑 市政 2024.12.19 深圳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 设计负责人证明

设计负责人：杨友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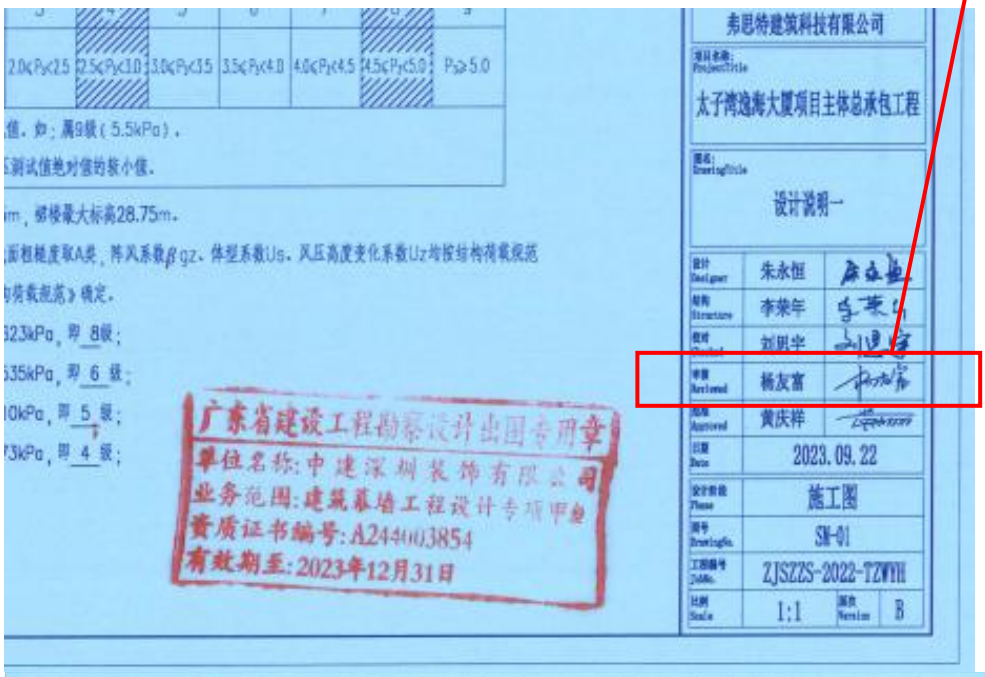

（2）项目名称：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

1.1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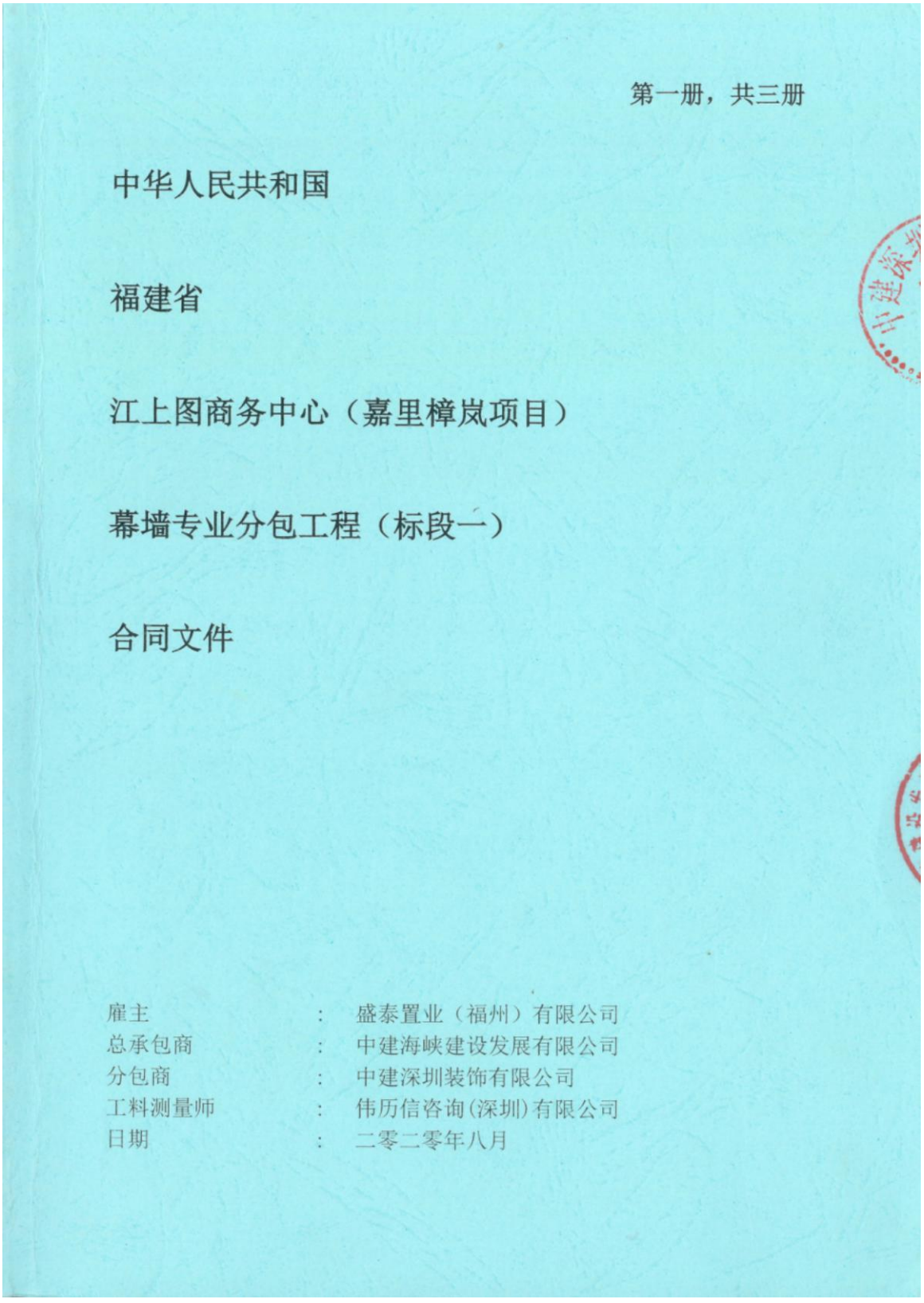

第一册，共三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

福建省

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

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

合同文件

雇主 ： 盛泰置业（福州）有限公司
总承包商 ：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分包商 ：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 伟历信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 ： 二零二零年八月

福建省
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
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

分包合同协议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福建省
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
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

分包合同协议书

本分包协议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由法定注册地址于 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60号中建海峡商务广场A座（自贸试验区内） 的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总承包商")为一方与法定注册地址于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的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以下称为"分包商")为另一方签订。

鉴于总承包商欲让分包商承建一项分包工程即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并已接受分包商为承担该项分包工程的深化设计、实施、测试、检测、竣工验收、档案移交、培训、修补缺陷及维修等工作内容而提交的投标函及其后的修订、并配合总承包商完成竣工备案及验收所收取的下述报酬金额。

工程概述及合同范围如下：

一、 工程名称：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

二、 工程地点：位于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三江口片区，毗邻南江滨东大道、与福厦高速连接线，与会展片区相邻，与建设中的地铁 6号线相连。

三、 工程规模：
本项目共四个地块及代建公园绿地，占地面积128,336平方米。

四、 本工程范围为完成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等工作，标段一幕墙工程即地块一幕墙工程（不含销售中心幕墙），具体详见《中标函》第一条分包范围。

分包合同协议书（续上）

总承包商和分包商达成协议如下：

1. 本分包合同协议书中的措词和用语，应具有下文提及的分包合同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含义相同。

2. 分包合同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a) 分包合同协议书；

(b) 中标函及其附件；

(c) 招标标往来文件（包括信函、纪要、备忘等）；

(d)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e) 分包合同条件及其附录；

(f) 总承包合同条件及其附录；

(g) 工程规范及合同图纸；

(h) 工程量计算原则和工作内容说明；

(i) 单价细目表；

(j) 投标须知；

(k) 附录；

(l) 构成分包合同的任何其他文件。

上所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当有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分包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若往来函件之内容互相有任何矛盾，解析合同之优先次序应以较后时间制订之函件为准。当同一份文件中内容互相矛盾，合同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按最有利于实现合同目的的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合同额：10790.27 万元

分包合同协议书（续上）

总承包商和分包商达成协议如下：（续上）

2. 分包合同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续上）

招投标期间分包商提交之技术文件，非分包合同组成文件。即使包含于分包合同文件内，亦并非意味其内容已获接纳。分包商须于分包合同签订后按分包合同要求进行本工程。

3. 鉴于总承包商将按下文所述支付给分包商的各项款额，分包商特此立约向总承包商保证，在各方面均遵照分包合同的规定完成本分包工程的所有工作内容。

4. 本工程合同含税总金额为人民币 壹亿零柒佰玖拾万零贰仟柒佰壹拾壹元肆角伍分 (RMB￥107,902,711.45 元)，由下列款项构成：

A：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玖仟八佰玖拾玖万叁仟叁佰壹拾叁元贰角六分 (RMB￥98,993,313.26 元)；

B：增值税人民币 八佰玖拾万零玖仟叁佰玖拾八元壹角玖分(RMB￥8,909,398.19 元)；

注：不含税金额=含税金额/（1+增值税税率（ 9 %）

增值税=不含税金额*增值税税率（签订本合同时增值税税率为（ 9 %）

合同含税金额已包含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所需的费用，并按合同文件规定的方式调整合同金额。其中专业分包商的暂列金额为人民币 壹仟陆佰万元整 （RMB￥16,000,000.00 元），建设单位对上述专业分包商的暂列金额的使用、增减、调整及专业分包商的选定上有绝对自主权及最终决定权。

在合同签订后任何时间，如增值税税率因国家政策法规调整而发生变化，双方同意上述计算公式中的增值税应按调整后的税率计算并相应调整含税金额，自“增值税税率调整之日 ”起未支付之工程额部分，双方按调整后的含税金额支付和结算。

单价细目表内的数量为暂定数量（如有）（按“项”为单位的清单项目除外），按雇主发出的指示及相关图纸重新计量，单价细目表的单价将用作日后结算之用，单价将不作任何调整。分包商不得就暂定数量与实际施工数量之间的差异而提出补偿利润或工期的要求。

5. 工地标准：福州市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分包合同协议书（续上）

总承包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姓　　名：_____）

通讯地址：_____

_____

分包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姓　　名：_____）

通讯地址：_____

_____

W/117008/CW2

AA/6

1.2 竣工验收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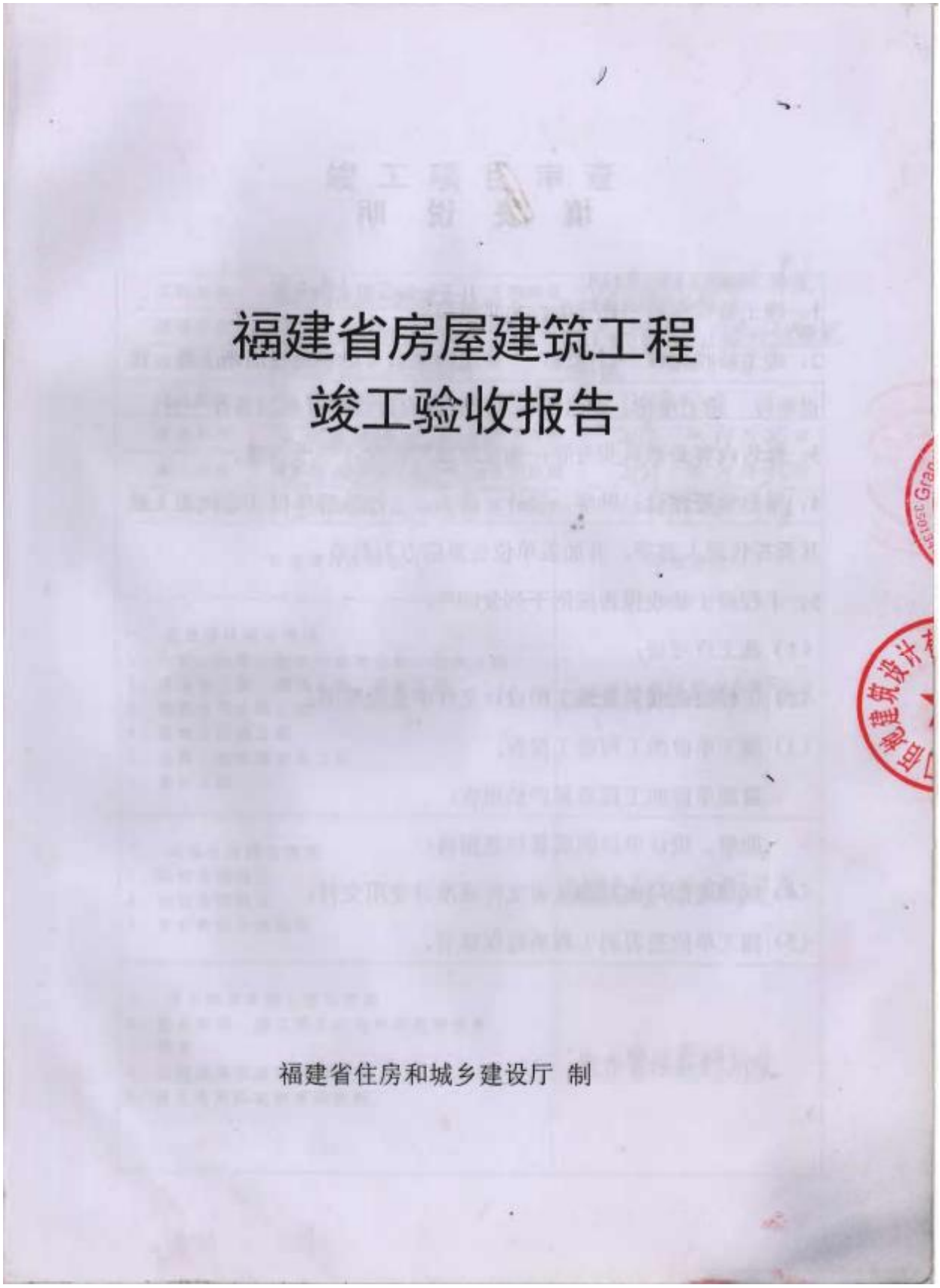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竣工日期：2021 年 8 月 30

竣 工 项 目 审 查

表1

工程名称	嘉[illegible]项目(地块2-1)	工程地址	仓山区南江滨东大道南侧，福度路建设东路北侧
建设单位	鑫森置业(福州)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1#~15#框架，16#~19#框架
勘察单位	福建省建筑土工程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上：1#、2#、16#~19#：18层；3#~15#：33层；地下：1层 幢数 8
设计单位	厦门柏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30119.47m²
监理单位	厦门协诚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 年 10 月 25 日
施工单位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30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100201910250101	总造价	66407.708800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已按设计图纸要求全部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按合同约定全部完成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管理资料齐全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主要使用功能检验报告齐全.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报告齐全.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按合同约定保修.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20X1年 8月30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领导层

表 2

主任	林锦彪
副主任	丁国平、黄玫晓
成员	廖少敏、李雪光、姚达康、杜继辉、

（二）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国平	杜晓光、林继辉、杨威、朱有理、薛宗炜、李剑青、庄建林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廖少敏	梁敏健、陈忱、吴建文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邹跃辰	胡嘉财、薛锋、黄知灵
通风与空调工程	蔡汉桂	邹跃辰、吴建文、黄知灵
电梯安装工程	廖少敏	邹跃辰、邹福金、薛锋
室外工程	杜晓光	林锦彪、黄知灵、邹群添、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46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6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结论：合格 符合要求	应得 100 分 实得 95 分 得分率 95 %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合格.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1 年 8 月 30 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已按标准要求，全部执行完毕.
	给排水、燃气工程	已按标准要求，全部执行完毕.
	电气、智能化工程	已按标准要求，全部执行完毕.
	通风、空调工程	已按标准要求，全部执行完毕.
	电梯工程	已按标准要求，全部执行完毕.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经检查，本工程依据设计图纸及现场施工规范的内容和要求进行施工完毕，内业资料齐全，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8月30日

1.3 设计负责人证明

嘉里棉岚项目地块-1幕墙工程设计说明

一、工程概况

◇ 工程名称：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棉岚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地块一）

◇ 建设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东大道南侧，福厦高层连续线北侧。

◇ 建设单位（业主）：盛泰置业（福州）有限公司

◇ 建筑设计单位：厦门柏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KPF 建筑事务所

◇ 主体结构形式：框架-剪力墙结构；主体结构合理使用年限：50 年

建筑功能及分类（按地上层数或高度）：1-1#、1-2#楼，1层-13层均为办公楼；1-3-1-4#楼—层为商业、办公，2-13层为办公楼；1-5#楼—层为商业、办公，2-12层为办公楼；1-3A#楼为4层多层商业；1-4A#楼为单层商业（电影院）；1-5A#楼—层配电室。

规模：

总建筑面积：130129.88 m^2；地上建筑面积：92751.32 m^2

地下建筑面积：37378.56 m^2；建筑占地面积：11106.63 m^2

◇ 最高建筑高度：64.500 米

◇ 标准层高：4.5 米

◇ 外装饰系统包括：裙隐型明塔楼构件式玻璃幕墙、铝单板幕墙、塔楼框架式玻璃幕墙、铝合金型材百叶系统、钢栏杆、石材幕墙、门窗系统等

◇ 设计参数：

基本风压：W0=0.70KN/m^2（重现期 50 年）

地区粗糙度为：B 类

抗震设防烈度：7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0.10g；

建筑物雷类别：二类

建筑耐火等级：一级

本工程建筑幕墙设计使用年限为 25 年。

二、外装饰设计范围

幕墙系统包括：裙隐型明塔楼构件式玻璃幕墙、铝单板幕墙、塔楼框架式玻璃幕墙、铝合金型材百叶系统、石材幕墙、门窗系统等。

幕墙总面积约：75000 m^2；各主要幕墙系统的面积统计如下：石材幕墙面积约：1200 m^2；玻璃幕墙面积约：44000 m^2；铝单板面积约：21310m^2；百叶面积约：390m^2；门窗面积约：8100 m^2

三、设计依据（国标及规范标准较多，若有缺项，以最新为准，若不同规范标准间有不一致以严格的为准）

1.0 幕墙设计条件：建设单位提供的建施图、结施图、效果图、招标图及建筑节能报告书等。

2.0 幕墙设计依据的国家现行主要设计规范、规程、标准及相关地方标准

◇《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 GB 50352-2019

◇《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 GB 50118-2010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GB 50057-2010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 50016-2014(2018 版)

◇《建筑结构可靠性设计统一标准》 GB 50068-2018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 GB 50009-2012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 GB 50011-2010(2016 版)

◇《钢结构设计标准》 GB 50017-2017

◇《冷弯薄壁型钢结构技术规范》 GB 50018-2002

◇《钢结构焊接规范》 GB 50661-2011

◇《玻璃幕墙工程技术规范》 JGJ 102-2003

◇《建筑幕墙》 GB/T 21086-2007

◇《建筑玻璃应用技术规程》 JGJ 113-2015

◇《混凝土结构后锚固技术规程》 JGJ 145-2013

◇《民用建筑热工设计规范》 GB 50176-2016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 GB 50189-2015

◇《福建省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 DBJ 13-305-2019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GB 50210-2018

◇《建筑门窗玻璃幕墙热工计算规程》 JGJ/T 151-2008

◇《采光顶与金属屋面技术规程》 JGJ 255-2012

◇《建筑幕墙气密、水密、抗风压性能检测方法》（GB/T 15227—2019）

◇《建筑外门窗气密、水密、抗风压性能分级及检测方法》（GB/T 7106—2019）

◇《福建省民用建筑外窗工程技术规程》（DBJ 13-255-2016）

◇《建筑幕墙平面内变形性能检测方法》（GB/T 18250—2015）

◇《空气透过外窗、幕墙和门的通率的试验方法》（ASTM E283）至：2023年11月13日

◇《在均匀静态的气压差下、外窗、幕墙和门的结构性能试验方法》（ASTM E330）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厦门柏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KPF

KWP

嘉里棉岚项目地块-1幕墙工程

设计说明

张忠

施工图

SDSF-001

FZJL2020-JL1

1:1

A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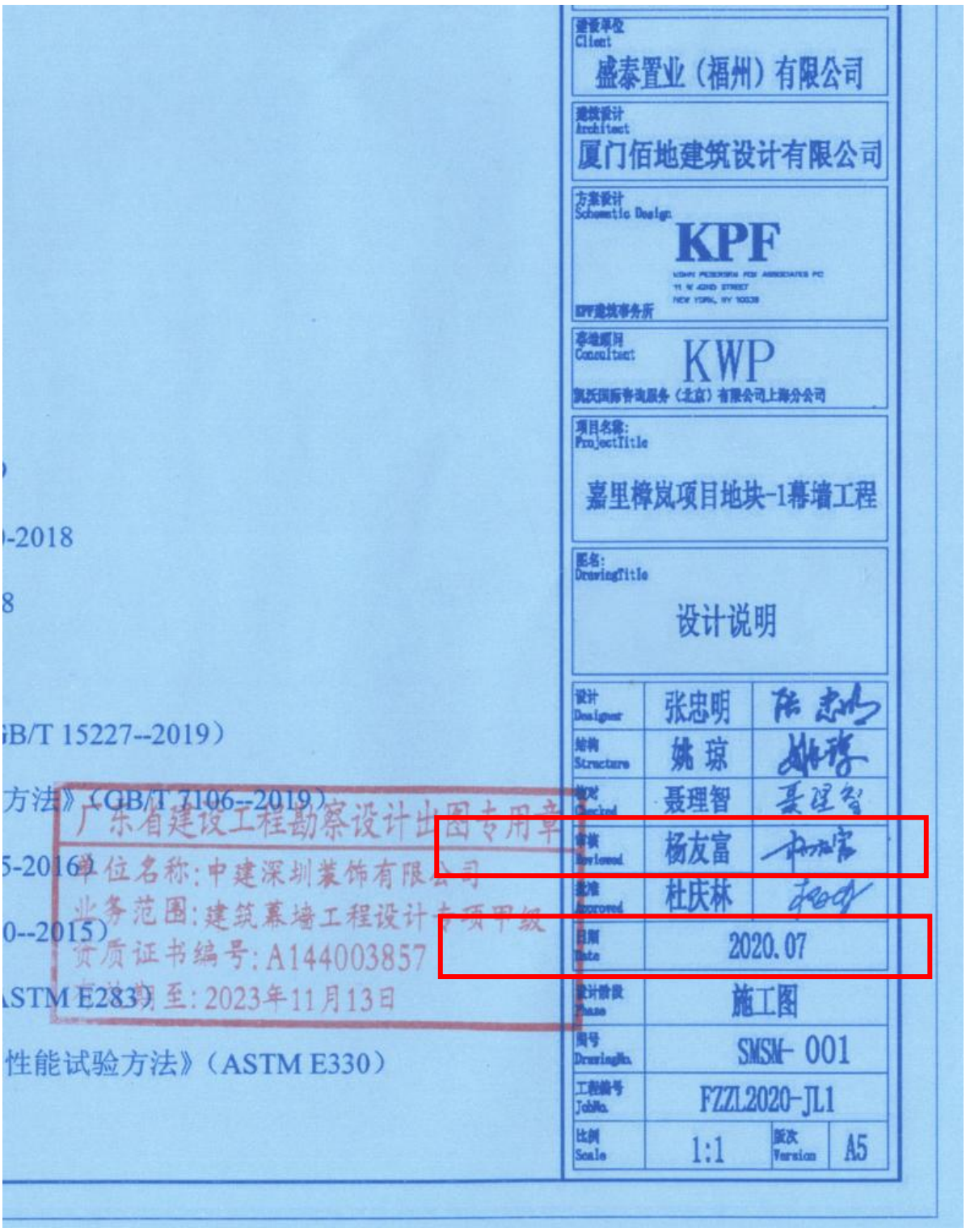

-2018

8

GB/T 15227--2019）

方法》（GB/T 7106--2019）

5-2016）

0--2015）

ASTM E283）

性能试验方法》（ASTM E330）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144003857
有效期至：2023年11月13日

建设单位 Client
盛泰置业（福州）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Architect
厦门佰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方案设计 Schematic Design
KPF
KOHN PEDERSEN FOX ASSOCIATES PC
KPF建筑事务所

咨询顾问 Consultant
KWP
凯沃国际咨询服务（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项目名称 Project Title
嘉里樟岚项目地块-1幕墙工程

图名 Drawing Title
设计说明

设计 Designer	张忠明	
结构 Structure	姚 琼	
校对 Checked	聂理智	
审核 Reviewed	杨友富	
批准 Approved	杜庆林	
日期 Date	2020.07	
设计阶段 Phase	施工图	
图号 Drawing No.	SMSM- 001	
工程编号 Job No.	FZZL2020-JL1	
比例 Scale	1:1	版次 Version A5

（3）项目名称：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1.1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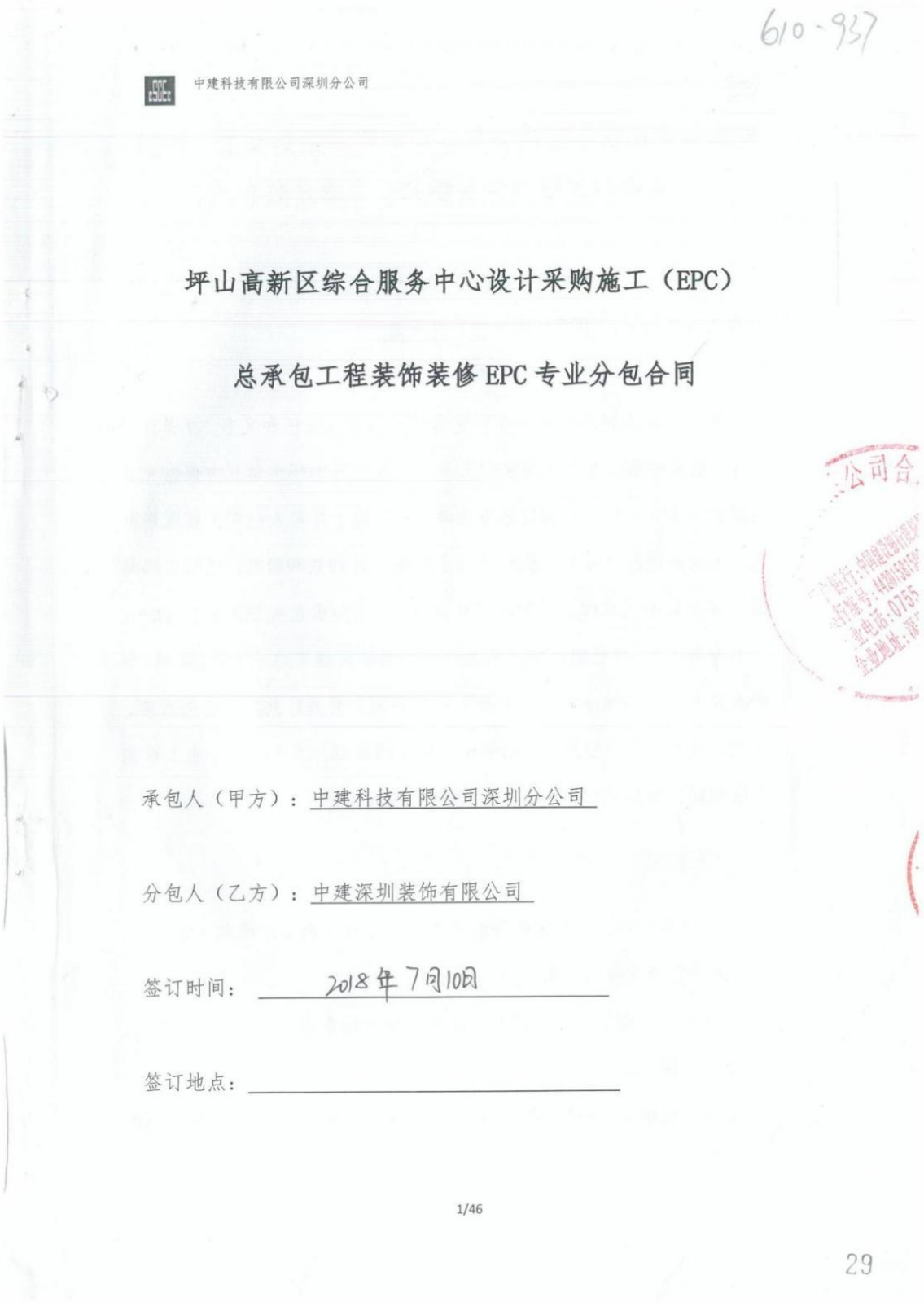

610-937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

总承包工程装饰装修 EPC 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甲方）：中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包人（乙方）：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18年7月10日

签订地点：

1/46

29

深圳市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装饰装修EPC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甲方）：中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包人（乙方）：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分包人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已悉知承包人与业主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内容，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管理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工程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瑞景路与文详路交汇处

3．承包范围：

（1）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项目装饰装

修工程，范围包含且不限于深化设计（方案深化设计直至出施工图）、外立面幕墙工程、会展中心室内精装修工程、酒店大堂精装修工程、酒店室内软装工程的设计、采购及施工。（酒店部分与“海外装饰”详细界面划分详见乙方与“海外装饰”双方签字确认的图纸为准）

（2）项目装饰装修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装饰装修（包含洁具、五金件、灯具）、室内门窗、栏杆、给排水装饰末端（给水以入户管口为界，排水管口施工到地面出口），强电弱电装饰末端（强电以进房间电箱为界，电箱由装修负责，弱电线路敷设到点位，房间对客部位的设备装修负责）、空调装饰末端（末端风口及房间内的空调面板由精装修负责）、室内软装（活动家具、装饰灯具、地毯、艺术品等）、标识标牌。不包含弱电干管线槽、给排水管道、弱电智能化系统、空调系统、消防系统、音视频系统、停车收费系统、厨房设备、洗衣房设备。

4. 分包工程内容：

除按本合同专用条款规定应由甲方提供的材料、机械外，乙方分包范围内的工作由乙方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安全文明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详细工作内容如下：

（1）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幕墙设计、室内精装修设计（含软装）及各专业BIM设计，设计成果含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程概算及各专业BIM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多媒体、动画、展板、文本等；

（2）室内精装修工程：甲方除完成设备间、管井间的楼地面垫层、墙面抹灰（若有）以及结构（含二次结构）洞口封堵、收边、质量缺陷修补以外，自甲方移交工作面给乙方以后，所有的楼地面、墙柱面及天棚，

轻钢龙骨隔墙，强弱电末端等均由乙方完成（包括但不限于墙面瓷砖、涂料、墙纸、木饰面，地面瓷砖、石材、地毯、木地板，天花吊顶及天棚装饰，固定家具、隔断、吧台、接待台、装饰楼梯等）。

（3）外立面装饰工程：除叠涩吊顶外的整个外立面装饰工程，包括且不限于展厅部分玻璃幕墙、幕墙格栅及室外柱体 GRC 及配套埋件；酒店部分大堂玻璃幕墙、GRC 幕墙，首层及二层 GRC 包梁、柱，三层及以上阳台外 GRC 包柱，阳台处外立面 GRC，阳台推拉门、玻璃栏杆及玻璃栏杆底部铝板包梁（包括幕墙的供应、安装、塞缝、防水，幕墙系统的防雷接地及与总防雷接地系统的连接，幕墙系统及配套窗户及其小五金），酒店阳台地面及天花吊顶由“海外装饰”负责。

（4）室内门窗（室内门窗除公共部位的防火门外，其他所有门窗含装饰暗门等均由精装实施，含酒店房间与阳台交界处门窗）、电梯（含扶梯）精装、卫生间等有水房间的防水。

（5）除园林工程的栏杆、扶手外，本工程所有栏杆、栏板、扶手均属于精装修施工范围。

（6）室内软装工程：软装（FFE）设计、采购、安装（包括但不限于活动家具、窗帘、装饰灯具、艺术品、装饰画等）。

（7）装饰装修涉及的检测、监测：包含且不限于室内环境污染检测、铝合金门窗三性检测、淋水实验、幕墙四性检测、节能检测、其他装饰材料送检均包含在精装修内。

5. 装饰装修分包工程与土建总包及其他专业分包详见工程界面划分详见本合同附件

合同额：31498.84 万元

二、合同价款

1．本分包工程暂定合同价为￥314,988,43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亿壹仟肆佰玖拾捌万捌仟肆佰叁拾元整；合同价为含税总价，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286,353,118.18 元(贰亿捌仟陆佰叁拾伍万叁仟壹佰壹拾捌元壹角捌分)，税额为 28,635,311.82 元（贰仟捌佰陆拾叁万伍仟叁佰壹拾壹元捌角贰分），增值税税率为 10%。

2．合同价具体组成详见附件：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幕墙、软装及精装造价计算汇总表。

3.精装修设计费具体双方协商一致后纳入乙方与施工总包“中建二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署的《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装饰装修 EPC 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中，以另行补充协议形式进行确认。

三、工期要求

计划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2018 年　月　日 开工；

计划完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完工（关门工期）；进度计划以甲乙双方签字确认并报送EPC总承包单位备案的计划工期为准。

工期奖励：乙方应尽最大努力确保精装修在 2018 年 8 月 31 日（含当日）之前竣工并通过专项验收，若在 2018 年 8 月 31 日（含当日）如期竣工并通过专项验收，则甲方给予乙方承包部分对应的建设单位与 EPC 总包单位结算金额 2%的款项作为工期奖励；若非乙方原因，未能如

期竣工并通过专项验收，但乙方工期进度仍然得到甲方认可，则甲方仍然按约定给予乙方工期奖励；工期奖励包含了乙方为实现项目工期目标所发生的一切抢工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乙方因抢工增加劳动工人、购买高价材料等因抢工增加的费用；若乙方原因导致工期无法满足甲方整体工期要求，工期进度得不到甲方认可，则无相应工期奖励。

四、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工程质量满足国家、地方及相关行业工程施工质量合格标准；获得广东省优质工程奖。

五、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1．安全文明施工目标：零死亡，杜绝重伤及以上安全事故；不发生对中建系统社会形象、市场形象造成重大影响的安全生产事件。

2．分包方需无条件服从施工总承包方及EPC总承包方的安全文明标化、标准管理要求，分包方任何情况下不得以施工总承包方及EPC总承包方的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要求过高而要求调整合同价格，相关费用视为可预见性风险，包含在合同单价或总价中。

3．广东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省绿色施工示范工地。

六、组成协议文件

1.内部分包合同（包含本合同及与施工总包“中建二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署《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装饰装修EPC工程》建设

签订时间：2018 年 7 月 10 日

十八、合同附件

附件一：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幕墙、软装及精装造价估算汇总表

附件二：工程施工范围界面划分

承包人：(公章)中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叶浩文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张伟华　　委托代理人：

订立时间：2018 年 7 月 10 日

1.2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19年6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

竣工验收日期：2019 年 4 月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坪山街道龙腾路与玉田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33322.07m2	工程造价	90000万元
结构类型	钢结构	层 数	地上：	6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80045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年5月28日	验收日期	2019 年 4月29日			
监督单位	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8026-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EPC单位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丁时忠
副组长	郑飞鹏　曹雄伟　徐牧野　方润林　蒋杰
组员	刘银锋　陈玮　王菲　李海涛　殷鹏　朱从佳　陈欢　陈斌　池耀荣　韩荣　姜百山　庞海明　吴江　方园　李勇　岳禹峰　李丹　苏颖　孙晖　庄镇利　米京国　文龙合　张永深　田建泉　胡宏卫　张骥　孙维振　刘敬中　翟志梅　凌明俊　罗晓生　陆万柱　夏春颖　李世华　黄河　吴广勇　陈鹏　马驰　郭燕生　乔申　高轩宇　张雨恒　张波　马鑫　潘元　赵恒阳　廖伟　宋文秀　曹旭韬　李福志　赵云辉　赵欢　高辰东　段启宏　刘飞　陈远景　刘军　刘江民　卢安平　张涛　张知家　姬卫星　李浩铭　刘晓　梁辰　杨大亮　丁国臣　胡雪亮　梁远斌　尤涛　王法　罗才梁　张汝栋　罗来东　王珂　邓铁军　黎萌芽　杨树华　郭明伟　谢劲　陶伟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郑飞鹏	曹雄伟　殷鹏　徐牧野　吴江　方园　李勇　蒋杰　胡宏卫　田建泉　陆万柱　夏春颖　李世华　黄河　马驰　郭燕生　赵恒阳　廖伟　宋文秀　李福志　赵欢　段启宏　刘江民　刘飞　姬卫星　李浩铭　张汝栋　罗来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玮	王菲　姜百山　岳禹峰　李丹　苏颖　米京国　陈鹏　高轩宇　张雨恒　张波　张涛　梁远斌　尤涛　王法　杨大亮　丁国臣　胡雪亮　邓铁军　黎萌芽　郭明伟　谢劲
工程质控资料	刘银锋	陈斌　张骥　潘元　马鑫　曹旭韬　赵云辉　陈远景　卢安平　梁辰　张知家　王珂　罗才梁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7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气体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自动喷淋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GD-E1-914/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验收结论：

根据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规定，经各方责任主体对坪山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1、坪山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标准的规定，已完成合同及设计约定的工程内容；

2、构成单位工程的各分部工程已全部验收合格；

3、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4、涉及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主要使用功能的分部工程检验资料齐全完整；

5、观感质量通过验收，评定等级为好；

6、坪山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竣工验收综合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9年6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9日

GD-E1-914/6

1.3 设计负责人证明

深圳市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幕墙工程设计总说明

一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深圳市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2、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位于深圳市坪山区燕子湖片区，西至璐星路，南至玉田路，由北向东文祥桥包围。

3、建设单位：坪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建筑层数：会展部分，地下一层，地上三层

酒店部分，地下一层，地上六层

5、建筑设计单位：中建标配式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建筑物特点：

会展幕墙高度：东、西、南、北四周展厅最高点高度：10.000m；

主展厅最高点高度：15.200m。

酒店幕墙高度：大堂位置最高点：10.500m；

客房位置最高点：20.670m；

结构形式为：钢混结构。

二 主要设计范围及主要幕墙系统简介

1、会展带铝合金格栅框架式全明框幕墙系统

标准位：8Low-E+12A+6+1.52pvb+6mm 钢化夹胶双银 LOW-E 中空玻璃，钢龙骨（氟碳喷涂）；3mm 厚铝合金格栅（氟碳喷涂）。

层间：8Low-E+12A+6+1.52pvb+6mm 钢化夹胶双银 LOW-E 中空玻璃+2mm 铝背板（粉末喷涂），钢龙骨（氟碳喷涂）；3mm 厚铝合金格栅（氟碳喷涂）。

2、会展消防救援窗：8Low-E+12A+8mm 钢化双银 LOW-E 中空玻璃

3、铝板造型幕墙系统

3mm 厚铝板，钢龙骨；

4、会展子母门系统

子母门是一种特殊的双门扇对开门，由一个宽度较小的门扇（子门）与一个宽度较大的门扇（母门）构成。

5、地弹门系统

样式一：玻璃采用 12m 厚钢化玻璃，钢龙骨，外包铝材；

样式二：玻璃采用 12m 厚钢化玻璃，铝型材门框。

6、20mm 厚加强 GRC 包柱

20mm 厚加强 GRC+背负钢架、钢龙骨

7、酒店大堂全明框玻璃幕墙系统

8Low-E+12A+8mm 钢化双银 LOW-E 中空玻璃，钢龙骨（氟碳喷涂）；

8、酒店客房推拉门系统

6Low-E+12A+6mm 钢化双银 LOW-E 中空玻璃，铝合金型材；

9、电动消防救援窗

会展部分：电动内开平推窗，6Low-E+12A+6mm 钢化双银 LOW-E 中空玻璃，铝合金型材；

酒店部分：电动外开上悬窗，6Low-E+12A+6mm 钢化双银 LOW-E 中空玻璃，铝合金型材；

10、连廊采光顶系统

6+1.52pvb+6 Low-E +12A+8mm 钢化夹胶双银 LOW-E 中空玻璃，钢龙骨（氟碳喷涂）；

11、酒店无框电动感应门

15mm 单片钢化玻璃

12、防雨百叶系统

铝合金防雨百叶

13、酒店玻璃栏杆系统

客房部分：10+1.52pvb+10mm 夹胶钢化玻璃，316 不锈钢立柱，铝合金扶手

大堂部分：10+1.52SGP+10mm 夹胶钢化玻璃

三 设计依据

1、业主提供的本工程的建筑图、三维 SketchUp 模型、结构图、效果图；

2、业主提供的相关变更文件；

3、引用标准、规范及资料，相关性能检测及验收标准。

以下标准为本工程所执行的标准，当不同标准之间要求不一致时，按照较严格的要求执行。

A、建筑及结构设计规范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广东省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BJ/T 15-101-2014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 50016—2014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GB 50057-2010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	GB 50011—2010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SJSM-01

钢立柱，铝合金扶手

图、效果图；

不一致时，按照较严格的要求执行。

	DBJ15-101-2014
	GB 50016—2014
	GB 50057—2010
	GB 50011—2010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144003857
有效期至：2023年11月13日

建设单位 Client	坪山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Architect	中建装配式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ProjectTitle	深圳市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图名: DrawingTitle	设计说明

设计 Designer	张忠明	
结构 Structure	陈 丽	
校对 Checked	聂理智	
审核 Reviewed	杨友富	
批准 Approved	柯建华	
日期 Date	2018.03	
设计阶段 Phase	施工图阶段	
图号 DrawingNo.	SJSM-01	
工程编号 JobNo.	-	
比例 Scale	1:1	版次 Version A

1.4 获奖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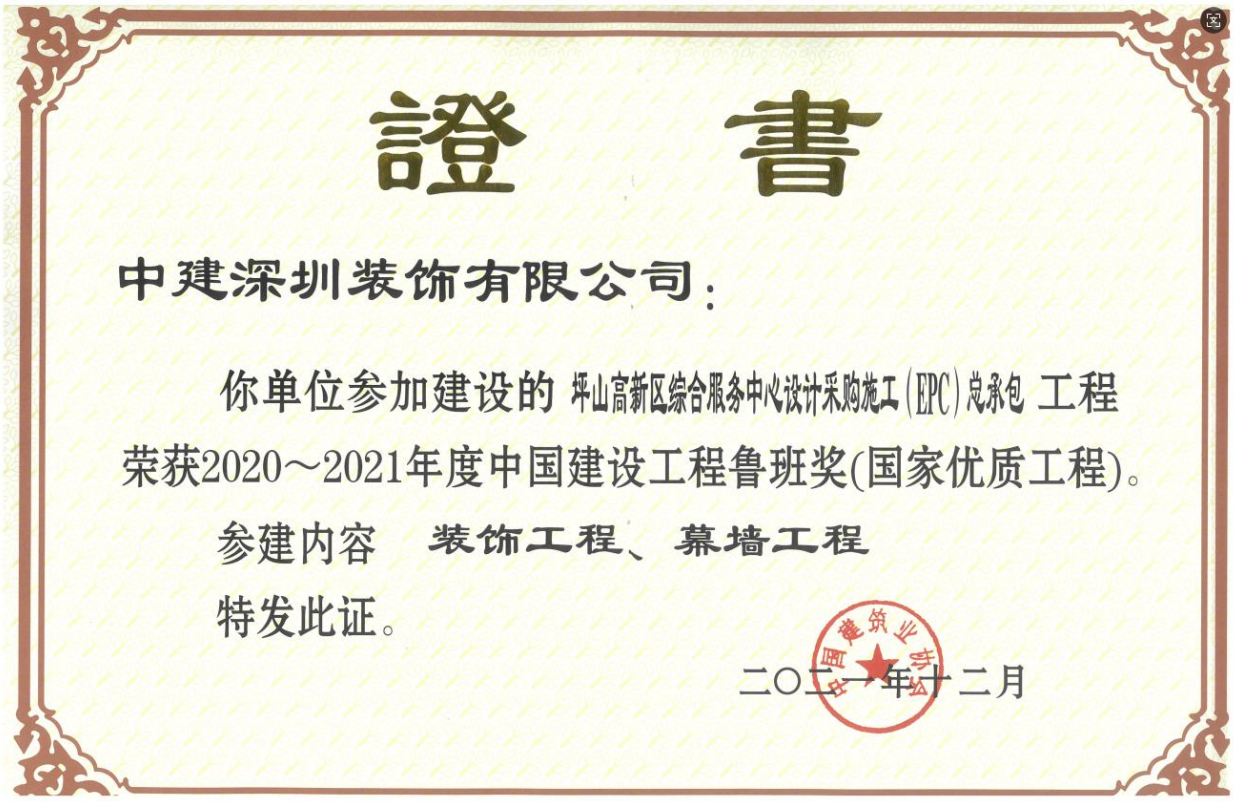

證　書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建设的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荣获2020～2021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参建内容　装饰工程、幕墙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六、投标人获奖情况

投标人获奖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所获奖项名称	获奖年月	颁发单位/协会
1	CBD 核心区 Z2a 地块阳光保险金融中心项目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幕墙工程）	2023.11	中国建筑业协会
2	青海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及青海西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公营业综合楼建设工程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幕墙工程）	2023.11	中国建筑业协会
3	雄安商务服务中心项目一期工程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幕墙工程）	2023.11	中国建筑业协会
4	光谷金融中心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建筑幕墙类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建筑幕墙类）	2020.12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5	南开大厦幕墙工程-建筑幕墙类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建筑幕墙类）	2020.12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6	中建·光谷之星项目 G 地块-建筑幕墙类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建筑幕墙类）	2022.06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7	南山智谷产业园施工总承包工程幕墙工程标段-（ABF 座）-建筑幕墙类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建筑幕墙类）	2022.12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8	悦彩城（北地块）幕墙工程第Ⅱ合同段-建筑幕墙类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建筑幕墙类）	2024.12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9	天府艺术公园·文博坊片区场馆建设项目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幕墙工程）	2023.11	中国建筑业协会
10	扬子江国际会议中心建设项目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幕墙工程）	2023.11	中国建筑业协会

1．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CBD 核心区 Z2a 地块阳光保险金融中心项目-幕墙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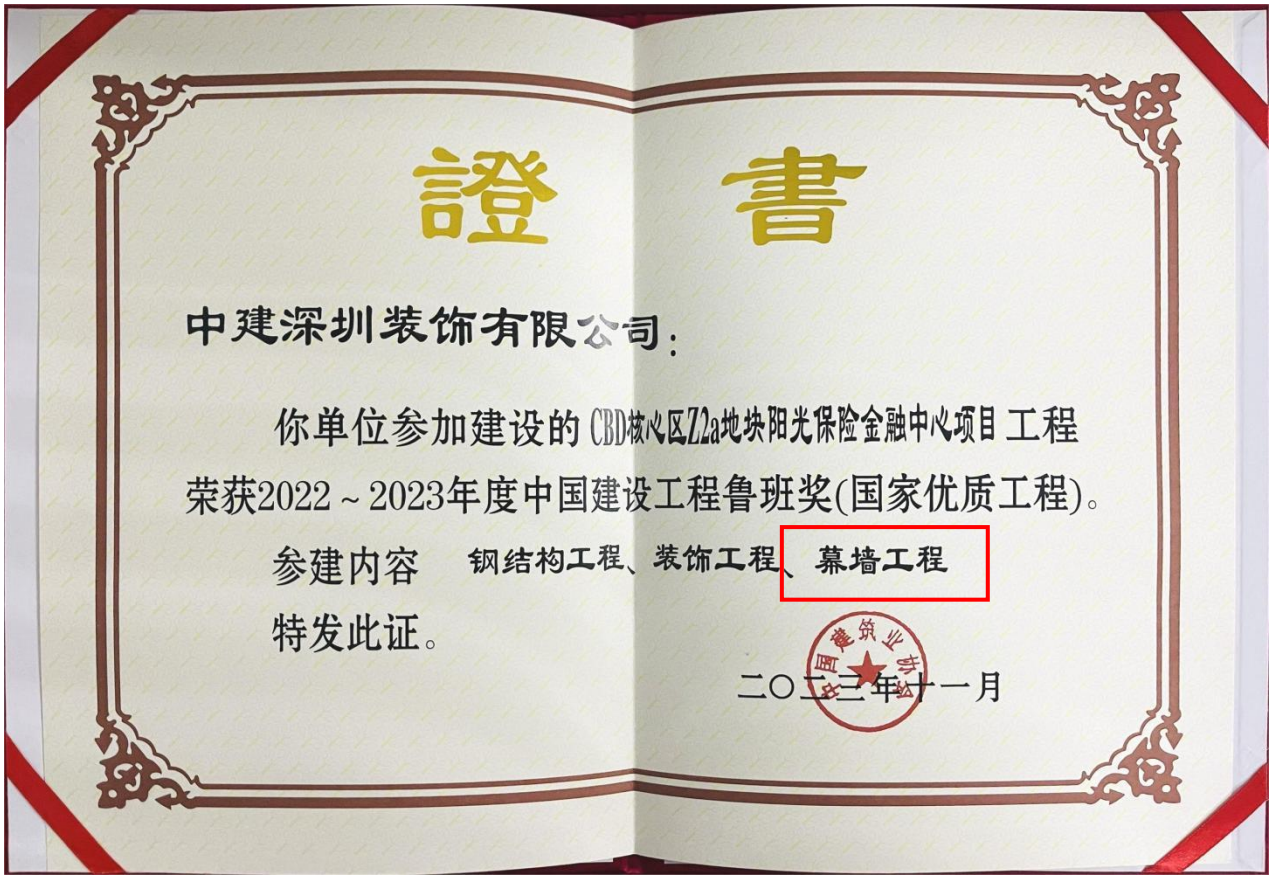

證　書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建设的CBD核心区Z2a地块阳光保险金融中心项目工程

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参建内容　钢结构工程、装饰工程、幕墙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2．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青海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及青海西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公营业综合楼建设工程-幕墙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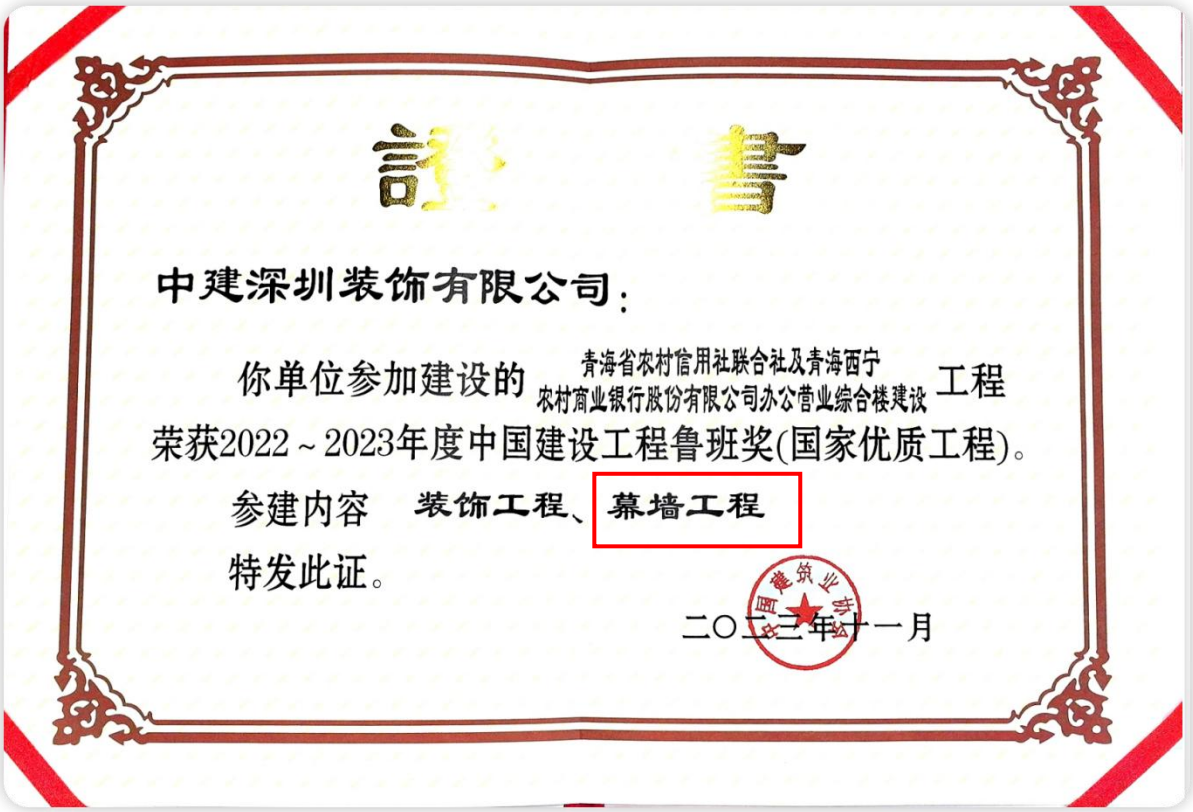

证书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建设的青海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及青海西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公营业综合楼建设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参建内容 装饰工程、幕墙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3．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雄安商务服务中心项目一期工程-幕墙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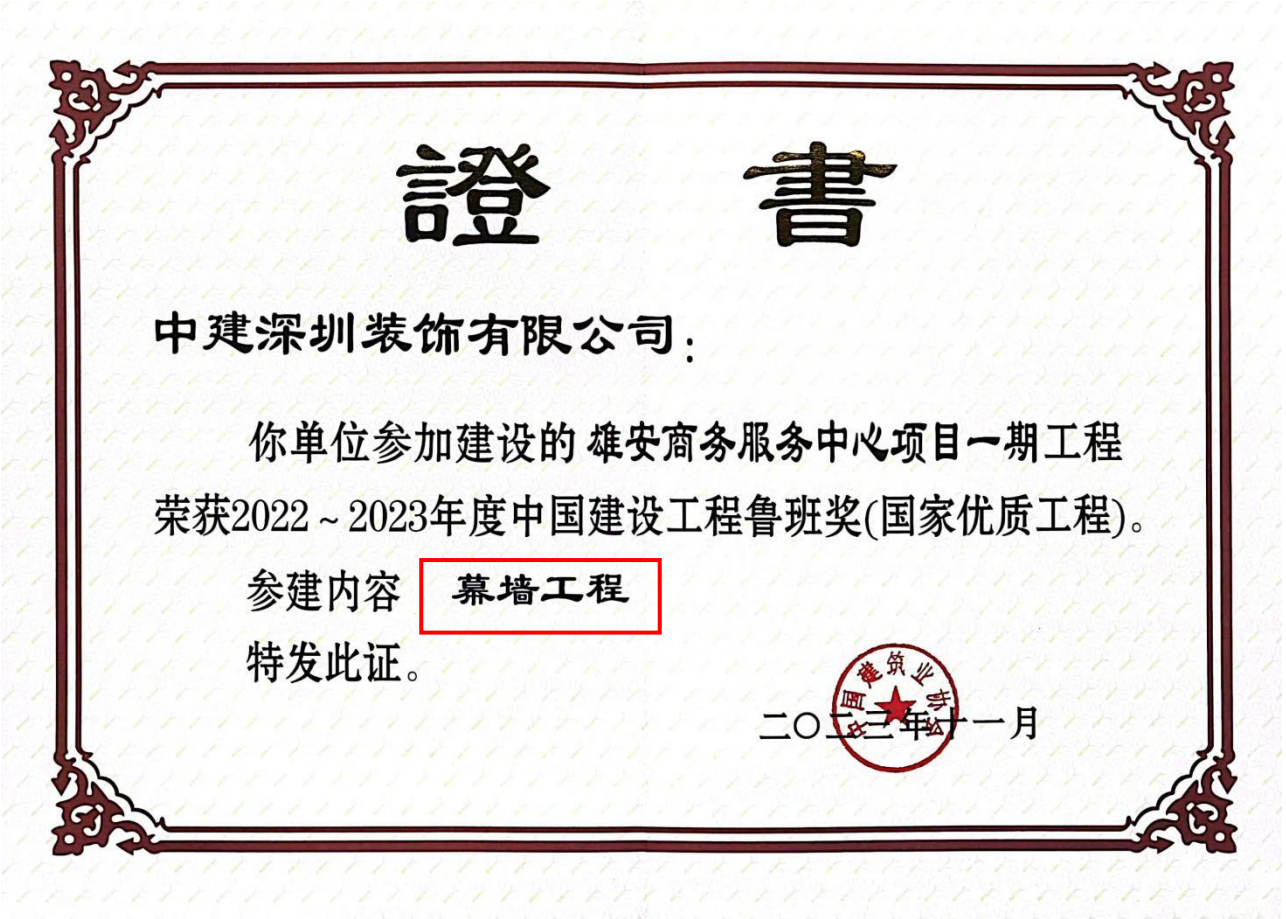

證　書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建设的雄安商务服务中心项目一期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参建内容　幕墙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4．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光谷金融中心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建筑幕墙类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光谷金融中心建设项目幕墙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二〇二〇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建筑幕墙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5．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南开大厦幕墙工程-建筑幕墙类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南开大厦幕墙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二〇二〇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建筑幕墙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6．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中建·光谷之星项目 G 地块-建筑幕墙类-建筑幕墙类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中建·光谷之星项目 G 地块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建筑幕墙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7．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南山智谷产业园施工总承包工程幕墙工程标段-（ABF 座）-建筑幕墙类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南山智谷产业园施工总承包工程幕墙工程标段一（ABF 座）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建筑幕墙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8．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悦彩城（北地块）幕墙工程第Ⅱ合同段-建筑幕墙类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悦彩城（北地块）幕墙工程第II合同段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建筑幕墙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9．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天府艺术公园·文博坊片区场馆建设项目-幕墙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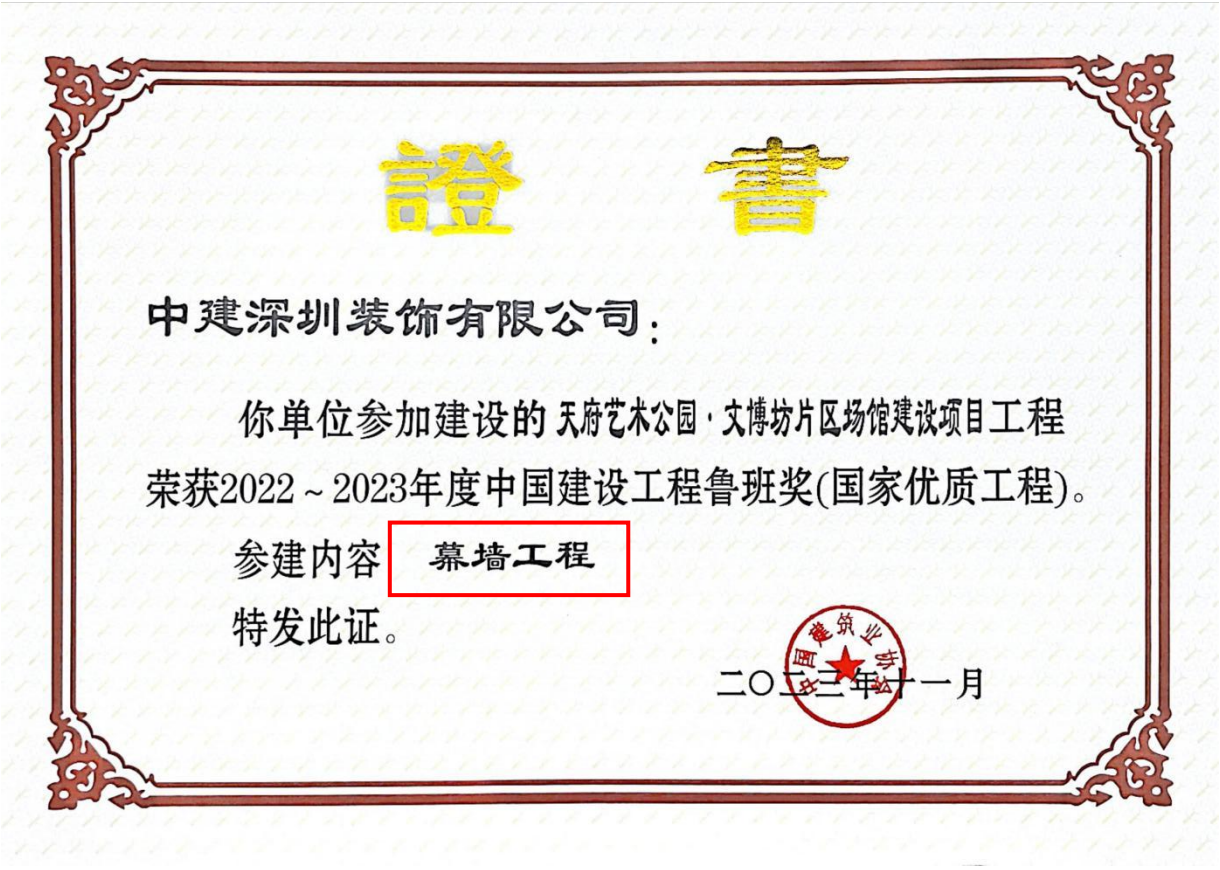

證　　書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建设的天府艺术公园·文博坊片区场馆建设项目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参建内容 幕墙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10．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扬子江国际会议中心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幕墙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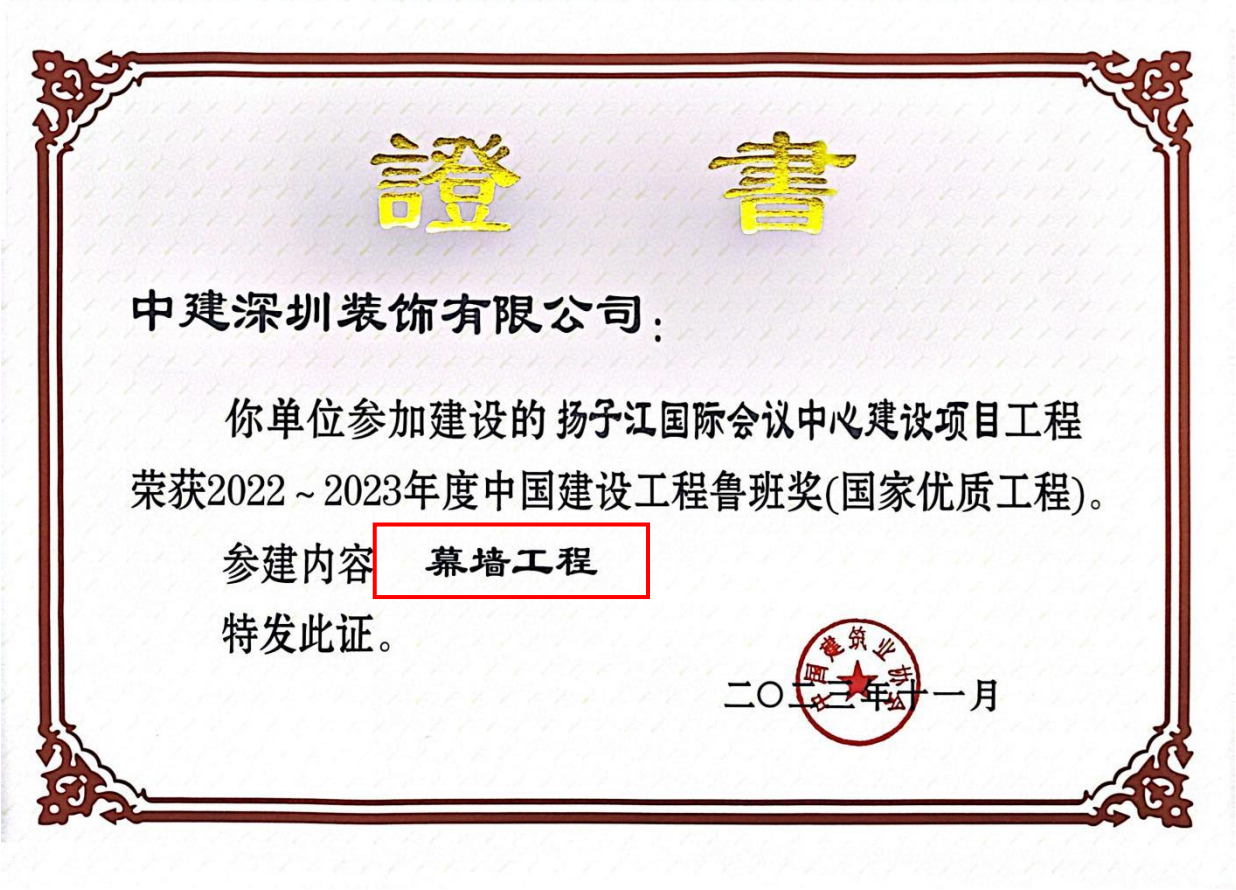

證　書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建设的扬子江国际会议中心建设项目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参建内容　幕墙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七、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配备情况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

序号	岗位	姓名	执业资格证/职称	专业	工作年限（同行业）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1	指挥长	刘云刚	高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	20	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指挥长。
2	副指挥长	黄庆祥	高级工程师	工业与民用建筑	26	曾担任深港科创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幕墙工程、中国电子深圳湾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幕墙工程等多个项目指挥长。
3	项目负责人	刘江民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建筑工程）/工程师	建筑工程/土木工程	14	从事幕墙现场管理工作 14 年，曾担任过赤湾地铁站城市综合体工程采购-施工总承包幕墙工程项目、东亚嘉里项目（宗地 T102-0260）幕墙专业分包工程（二标段-T8 办公楼）项目经理。
4	技术负责人	岳飞阳	职称证/工程师	工程管理	7	从事幕墙现场管理工作 7 年，曾担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 地块)幕墙工程技术负责人、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深汕特别合作区海洋产业研发中心（EPC）幕墙工程Ⅱ标段等项目幕墙管理工作。
5	设计负责人	杨友富	职称证/高级	机械设计制	14	从事幕墙深化设计管理工

			工程师	造及其自动化		作 14 年，曾担任过太子湾 DY02-06 项目幕墙工程、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等多个项目的设计负责人。
6	生产经理	吴侃男	职称证/工程师	机电一体化	12	从事幕墙现场管理工作 12 年，曾担任过龙华区综合医院项目幕墙工程Ⅱ标、深圳书城龙华城(金阁大楼)幕墙工程等多个项目的施工管理工程。
7	生产经理	刘涛	职称证/高级工程师	土木工程	16	从事幕墙现场管理工作 16 年，曾担任嘉里前海项目公寓幕墙专业分包工程Ⅱ标段（T6 楼）等项目的生产管理工作。
8	施工员	蒋书豪	职称证/工程师	土木工程	7	从事幕墙现场管理工作 7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施工管理工程。
9	施工员	张立成	职称证/工程师	土木工程	7	从事幕墙现场管理工作 7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施工管理工程。
10	质量负责人	欧杰波	职称证/工程师	工程管理	11	从事幕墙质量管理工作 11 年，曾担任过广州云珠酒店幕墙等项目的质量负责人。
11	质量员	谢辉	职称证/工程师	土木工程	9	从事幕墙质量管理工作 9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

						质量员工作。
12	安全负责人	姜泽乾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3 类)/工程师	建筑施工安全/土木工程	14	从事安全管理工作 14 年，曾担任过永新时代广场项目外立面幕墙及铝合金门窗工程等多个项目的安全负责人工作。
13	安全员	倪嘉彬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3 类）/工程师	安全工程	7	从事安全管理工作 7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
14	安全员	吴洋洋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3 类）/工程师	土木工程	7	从事安全管理工作 7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
15	商务负责人	张潇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工程师	土木建筑/会计学	13	从事幕墙预算管理工作 13 年，曾担任过悦彩城（北地块）幕墙工程、深业世纪山谷花园（一期）幕墙及门窗工程等多个项目的商务负责人。
16	预算员	侯超	职称证/工程师	工程管理	12	从事幕墙预算管理工作 12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预算管理工作。
17	测量员	康龙	职称证/工程师	环境艺术设计	12	从事幕墙测量管理工作 12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测量管理工作。
18	材料负责人	冷俊	职称证/工程师	消防工程	7	从事材料管理工作 7 年，曾担任过广州航空轮胎大科学中心项目等多个项目的材料管理工作。
19	材料员	张传云	职称证/工程师	建筑工程技术	7	从事材料管理工作 7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材料管理工作。

20	劳资专管员	梅烨	职称证/工程师	土木工程	9	从事劳资管理工作 9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劳资管理工作。
21	资料员	田杏	职称证/工程师	财务管理	9	从事幕墙资料管理工作 9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资料管理工作。
22	深化设计人员	张书斌	建筑幕墙设计人员证/中级 职称证/中级	工程力学	14	从事幕墙深化设计管理工作 14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深化设计师。
23	深化设计人员	邓浩	建筑幕墙设计人员证/高级 职称证/中级	土木工程	17	从事幕墙深化设计管理工作 17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深化设计师。
24	深化设计人员	翟国占	建筑幕墙设计人员证/中级 职称证/中级	土木工程	15	从事幕墙深化设计管理工作 15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深化设计师。
25	深化设计人员	李飞	建筑幕墙设计人员证/中级 职称证/中级	土木工程	14	从事幕墙深化设计管理工作 14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的深化设计师。
26	BIM 设计负责人	徐志良	高级幕墙 BIM 设计师证/高级 职称证/中级	土木工程	10	从事幕墙 BIM 设计管理工作 10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 BIM 设计负责人。
27	BIM 设计工程师	杨恩东	BIM 资格证书 职称证/中级	环境艺术设计	15	从事幕墙 BIM 设计管理工作 15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 BIM 设计工程师。
28	BIM 设计工程师	林荣青	BIM 资格证书 职称证/中级	环境设计	7	从事幕墙 BIM 设计管理工作 7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 BIM 设计工程师。
29	BIM 设计工程师	陈康	BIM 资格证书 职称证/中级	土木工程	7	从事幕墙 BIM 设计管理工作 7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 BIM 设计工程师。

30	BIM 设计工程师	周文强	BIM 资格证书职称证/中级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11	从事幕墙 BIM 设计管理工作 11 年，曾担任过多个项目 BIM 设计工程师。

注：本表须填写拟派本项目全体成员，人员要求详见本章“人员配置要求”及本项目合同相关要求，请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考虑拟派人员。

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以及拟派项目团队人员的毕业证、注册证书和（或）职称证书及社保情况。证明材料须按照表格的顺序排列，由于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团队人员模糊不清、顺序错乱，招标人依据自己的判断进行界定。所有团队人员还须提供在本单位近 6 个月社保连续缴纳情况。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700136393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 的（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中建三局装饰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国税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国税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业务专用章 (电子)

1．指挥长（刘云刚）

（1）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刘云刚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10

专　　业　建筑工程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4)1117020

2015 年 3 月12 日

（2）学历证明

硕士学位证书

刘云刚，男，1982 年 10 月 19 日生。在 湖北工业大学

完成了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工程 硕士专业学位培养计划，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程 硕士学位。

湖北工业大学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 1050032016001363

二〇一六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专业学位证书）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云刚　　社保电脑号：625327790　　身份证号码：4523291982101914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37408	2244.48	748.16	1	37408	168.34	37408	98.76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37408	2319.3	748.16	1	37408	168.34	37408	98.76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37408	2319.3	748.16	1	37408	168.34	37408	98.76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37408	2319.3	748.16	1	37408	168.34	37408	98.76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37408	2319.3	748.16	1	37408	187.04	37408	98.76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37408	2319.3	748.16	1	37408	187.04	37408	98.76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37408	2319.3	748.16	1	37408	187.04	37408	98.76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37408	2319.3	748.16	1	37408	187.04	37408	98.76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37408	2319.3	748.16	1	37408	187.04	37408	145.8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37408	2319.3	748.16	1	37408	187.04	37408	145.8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156280	609.49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156280	609.4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156280	609.4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156280	609.4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156280	609.4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156280	609.4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156280	609.49	41190	329.52	82.38
2024	0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156280	609.49	41190	329.52	82.38
2024	03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156280	1218.98	41190	329.52	82.38
2024	04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156280	1218.98	41190	329.52	82.38
2024	05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156280	1218.98	41190	329.52	82.38
2024	06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156280	1218.98	41190	329.52	82.38
2024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172820	1728.2	43659	349.27	87.32
2024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172820	1728.2	43659	349.27	87.32
2024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172820	1728.2	43659	349.27	87.32
2024	10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172820	1728.2	43659	349.27	87.32
2024	1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172820	1728.2	43659	349.27	87.32
2024	1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172820	1728.2	43659	349.27	87.32
2025	01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172820	1728.2	43659	349.27	87.32
2025	02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172820	1728.2	43659	349.27	87.32
2025	03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172820	1728.2	43659	349.27	87.32
2025	04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172820	1728.2	43659	349.27	87.32
2025	05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172820	1728.2	43659	349.27	87.32
2025	06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172820	1728.2	43659	349.27	87.32
2025	07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100040	1000.4	44265	354.12	88.53
2025	08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100040	1000.4	44265	354.12	88.53
2025	09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100040	1000.4	44265	354.12	88.53
合计				154222.92	78309.36			70438.08	25482.14			6295.75		34573.3		1495.04	1920.9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804fb8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3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副指挥长（黄庆祥）

（1）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黄庆祥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5.11

专　　业　工业与民用建筑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2016 年 11 月 28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6）1117006

（2）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庆祥 性别 男，1975 年 11 月 日生，于 2004 年 9 月至 2007 年 1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学院 工商管理 专业专科起点2.5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交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13720070500307 2007 年 1 月 10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庆祥　　社保电脑号：3138860　　身份证号码：3526241975111630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10071.0	1510.65	805.68	1	10071	604.26	201.42	1	10071	45.32	10071	26.59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10071.0	1510.65	805.68	1	10071	624.4	201.42	1	10071	45.32	10071	26.59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10071.0	1510.65	805.68	1	10071	624.4	201.42	1	10071	45.32	10071	26.59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10071.0	1510.65	805.68	1	10071	624.4	201.42	1	10071	45.32	10071	26.59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10071.0	1510.65	805.68	1	10071	624.4	201.42	1	10071	50.36	10071	26.59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10071.0	1510.65	805.68	1	10071	624.4	201.42	1	10071	50.36	10071	26.59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10071.0	1510.65	805.68	1	10071	624.4	201.42	1	10071	50.36	10071	26.59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10071.0	1510.65	805.68	1	10071	624.4	201.42	1	10071	50.36	10071	26.59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10071.0	1510.65	805.68	1	10071	624.4	201.42	1	10071	50.36	10071	39.28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10071.0	1510.65	805.68	1	10071	624.4	201.42	1	10071	50.36	10071	39.28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6030	2233.86	720.6	1	36030	180.15	36030	140.5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6030	2233.86	720.6	1	36030	180.15	36030	140.5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6030	2233.86	720.6	1	36030	180.15	36030	140.5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6030	140.5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6030	140.5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6030	140.5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6030	140.52	36030	288.24	72.06
2024	0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6030	140.52	36030	288.24	72.06
2024	03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6030	281.03	36030	288.24	72.06
2024	04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6030	281.03	36030	288.24	72.06
2024	05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6030	281.03	36030	288.24	72.06
2024	06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6030	281.03	36030	288.24	72.06
2024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810	328.1	32810	262.48	65.62
2024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810	328.1	32810	262.48	65.62
2024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810	328.1	32810	262.48	65.62
2024	10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810	328.1	32810	262.48	65.62
2024	1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810	328.1	32810	262.48	65.62
2024	1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810	328.1	32810	262.48	65.62
2025	01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810	1640.5	656.2	1	32810	164.05	32810	328.1	32810	262.48	65.62
2025	02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810	1640.5	656.2	1	32810	164.05	32810	328.1	32810	262.48	65.62
2025	03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810	1640.5	656.2	1	32810	164.05	32810	328.1	32810	262.48	65.62
2025	04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810	1640.5	656.2	1	32810	164.05	32810	328.1	32810	262.48	65.62
2025	05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810	1640.5	656.2	1	32810	164.05	32810	328.1	32810	262.48	65.62
2025	06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810	1640.5	656.2	1	32810	164.05	32810	328.1	32810	262.48	65.62
2025	07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4930	449.3	44265	354.12	88.53
2025	08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4930	449.3	44265	354.12	88.53
2025	09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4930	449.3	44265	354.12	88.53
合计				131934.42	66422.16			52754.64	19740.3			4914.98		7824.66		6205.88	1598.6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bcc680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项目经理（刘江民）

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刘江民	性别	男	年龄	36 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工程师	工作年限	14 年
执业资格类型	注册一级建造师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0202102390	
其他工程建设类职业/执业资格	/				
主要工作经历					
1、2022.03-2024.10　赤湾地铁站城市综合体工程采购-施工总承包幕墙工程，合同金额 21395.7 万元，担任项目负责人。 2、2019.06-2022.01　东亚嘉里项目（宗地 T102-0260）幕墙专业分包工程（二标段-T8 办公楼），合同金额 11064.71 万元，担任项目负责人。					
负责人同类业绩情况（在本次招标以外项目，需附证明材料）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类似特征	合同幕墙面积（平方米）	建筑高度	业主方履约评价
赤湾地铁站城市综合体工程采购-施工总承包幕墙工程	21395.70	2020.12	是否同类工程幕墙施工业绩：是	69789	211.5	优
东亚嘉里项（宗地 T102-0260)幕墙专业分包工程（二标段-T8 办公楼）	11064.71	2019.06	是否同类工程幕墙施工业绩：是	30000	125.35	国家优质奖

注：1.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1）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刘江民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9年10月11日

注册编号：粤1442020202102390

聘用企业：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4-07至2027-04-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刘江民

签名日期：2025.10.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1年04月16日

（2）职称证

姓　名 Name　刘江民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10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0）1217334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5 日

（3）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江民 性别 男，一九八九 年 十 月 十一 日生，于 二00七 年 九 月至 二0一一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江西农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101201105001236 二0一一年 七 月 十 日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江民　　社保电脑号：640839207　　身份证号码：36242919891011257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24766.0	3467.24	1981.28	1	24766	1485.96	495.32	1	24766	111.45	24766	65.38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24766.0	3467.24	1981.28	1	24766	1535.49	495.32	1	24766	111.45	24766	65.38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24766.0	3467.24	1981.28	1	24766	1535.49	495.32	1	24766	111.45	24766	65.38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24766.0	3467.24	1981.28	1	24766	1535.49	495.32	1	24766	111.45	24766	65.38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24766.0	3467.24	1981.28	1	24766	1535.49	495.32	1	24766	123.83	24766	65.38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24766.0	3467.24	1981.28	1	24766	1535.49	495.32	1	24766	123.83	24766	65.38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24766.0	3467.24	1981.28	1	24766	1535.49	495.32	1	24766	123.83	24766	65.38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24766.0	3467.24	1981.28	1	24766	1535.49	495.32	1	24766	123.83	24766	65.38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24766.0	3467.24	1981.28	1	24766	1535.49	495.32	1	24766	123.83	24766	96.5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24766.0	3467.24	1981.28	1	24766	1535.49	495.32	1	24766	123.83	24766	96.5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18210.0	2549.4	1456.8	1	18210	1129.02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71.0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18210.0	2549.4	1456.8	1	18210	1129.02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71.0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18210.0	2549.4	1456.8	1	18210	1129.02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71.0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18210.0	2549.4	1456.8	1	18210	1092.6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71.0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18210.0	2549.4	1456.8	1	18210	1092.6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71.0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18210.0	2549.4	1456.8	1	18210	1092.6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71.0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18210.0	2549.4	1456.8	1	18210	910.5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71.02	18210	145.68	36.42
2024	02	260775	18210.0	2549.4	1456.8	1	18210	910.5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71.02	18210	145.68	36.42
2024	03	260775	18210.0	2549.4	1456.8	1	18210	910.5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142.04	18210	145.68	36.42
2024	04	260775	18210.0	2731.5	1456.8	1	18210	910.5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142.04	18210	145.68	36.42
2024	05	260775	18210.0	2731.5	1456.8	1	18210	910.5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142.04	18210	145.68	36.42
2024	06	260775	18210.0	2731.5	1456.8	1	18210	910.5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142.04	18210	145.68	36.42
2024	07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4	08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4	09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4	10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4	11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4	12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5	0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420	1621.0	648.4	1	32420	162.1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5	0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420	1621.0	648.4	1	32420	162.1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5	03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420	1621.0	648.4	1	32420	162.1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5	04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420	1621.0	648.4	1	32420	162.1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5	05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420	1621.0	648.4	1	32420	162.1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5	06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420	1621.0	648.4	1	32420	162.1	32420	324.2	32420	259.36	64.84
2025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59250	592.6	44265	354.12	88.53
2025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59250	592.6	44265	354.12	88.53
2025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59250	592.6	44265	354.12	88.53
合计				130163.84	70295.6			51921.93	19119.08			4730.25		7520.74		5373.08	1375.4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9e99fel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9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5）类似工程项目经验证明

1.1 项目名称：赤湾地铁站城市综合体工程采购-施工总承包幕墙工程

1.1.1 合同关键页

合同签订时间：2020 年 12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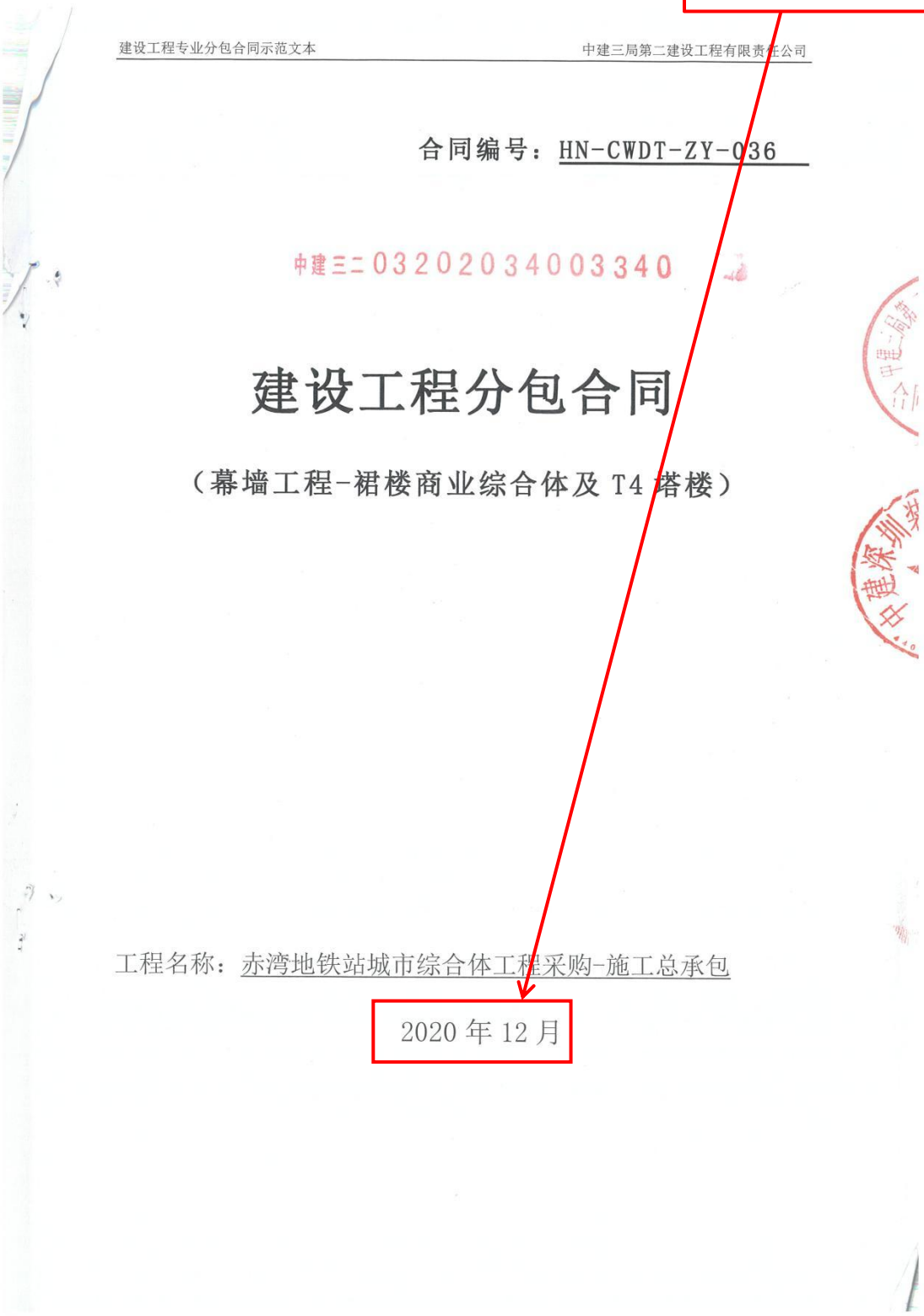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示范文本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编号：HN-CWDT-ZY-036

中建三二03202034003340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

（幕墙工程-裙楼商业综合体及 T4 塔楼）

工程名称：赤湾地铁站城市综合体工程采购-施工总承包

2020 年 12 月

服务内容描述

建设工程幕墙工程分包合同

承包人：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分包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结合 广东 省、 深圳 市及有关部门的相关规定和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过充分协商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专业分包人资质情况

1. 资质证书号码：D244073020
2.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3.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4.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有效期至 2021 年 04 月 22 日
5.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6. 联系人及电话：杨路 18689238975
7. 分包商身份识别：一般纳税人 （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其他 ）
8. 专业分包人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银行帐号：44201581500059406192

9. 专业分包指定代表人杨路（身份证号：342522198811104519）作为收款经办人，同承包人相关人员沟通洽商付款具体事宜。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1.1　总包工程名称：赤湾地铁站城市综合体工程采购-施工总承包

1.2　分包工程名称：幕墙工程

1.3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赤湾地铁口

1.4　分包范围：本工程裙楼裙楼商业综合体及 T4 塔楼部分施工图纸（包括设计变更、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甲方书面技术交底、各项指令）范围内幕墙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玻璃幕墙、金属幕墙、石材幕墙、百叶、雨棚、栏杆及外窗系统等的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幕墙 BIM 及其他相关设计）、施工准备、施工图复核、幕墙施工、竣工图设计；配合主体结构施工时预埋件的制作和安装；幕墙部件的制作加工、场内外运输、幕墙安装、原材料

合同金额：21395.70 万元

半成品的实验、幕墙性能检验试验；栏杆、雨棚百页制作安装；幕墙工程保护、保修、竣工验收以及与总承包单位、各分包单位的沟通、协调、配合等全部内容。同时需配合泛光照明系统、园林绿化、标识标牌等相关工程进行不限于图纸深化、现场配合施工等内容。

1.5 总包工程适用计税方式一般计税方式 （简易征收方式、一般计税方式）

1.6 分包方式： 综合单价包干，同时包工、包料、包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验收、包现场施工资料及配合甲方完成验收资料，包材料检验、监测，包税金（其中增值税单列），综合单价不含增值税，增值税计入分包合同总价并单独列项 。

1.7 分包合同价（暂定）：大写：人民币贰亿壹仟叁佰玖拾伍万柒仟元（小写：213，957，000.00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大写） 贰佰壹拾叁万伍仟柒佰零陆元叁角壹分（¥ 2135706.31 元），增值税：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陆拾陆万陆仟壹佰柒拾肆元叁角壹分（¥ 17666174.31 元）。

1.8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为：

1.8.1 本合同及补充协议书；

1.8.2 中标通知书；（备注：如有时）

1.8.3 甲方的招标文件及答疑；（备注：如有时）

1.8.4 双方的洽谈记录

1.8.5 乙方的投标函及报价书；（备注：如有时）

1.8.6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及有关技术文件；

1.8.7 施工图纸。

本合同施工过程中甲方与乙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签字手续齐全的书面协议或文件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二条 施工依据、材料名称及主要施工工艺

2.1 施工依据：本工程施工蓝图、甲方的工程指令，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

2.2 甲方对图纸的保密要求：只能用于本工程；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人透露图纸内容。

2.3 工程材料：见 7.1 乙方采购材料表

2.4 主要施工工艺：详专项施工方案

第三条 工程工期

3.1 开工时间：（暂定）2020 年 10 月 9 日，

3.2 竣工时间：（暂定）2023 年 10 月 31 日。

（1）甲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武汉市洪山区鲁磨路 306 号中建宝谷商务中心 20 层合约法务部，电话 027-87614452。

（2）乙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 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

（3）双方该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双方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的律师函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

（4）乙方因提供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书面告知甲方、其指定的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法律文书未能被其实际接收的，视为对乙方送达成功：邮寄送达的，以文件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19.4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办理完财务结算手续工程款付清后自动失效。

19.5　本工程施工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附件一：工程质量管理协议书
附件二：项目内部签证管理办法、项目内部签证承诺书
附件三：专业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附件四：分包商月度履约评价表（项目部）
附件五：分包商（半）年度资信考核评价表（企业层面）
附件六：建筑工程廉政协议
附件七：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八：分包（专业）企业对农民工各项管理协议
附件九：综合授权书

甲方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乙方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5662676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帐　　号：44201581500059406192

乙方驻现场负责人及电话号码：杨路 18689238975　　*（必填）*

乙方公司地点、邮编：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邮编 518003

1.1.2 竣工验收证明

竣工验收时间：2024 年 10 月

项目负责人：刘江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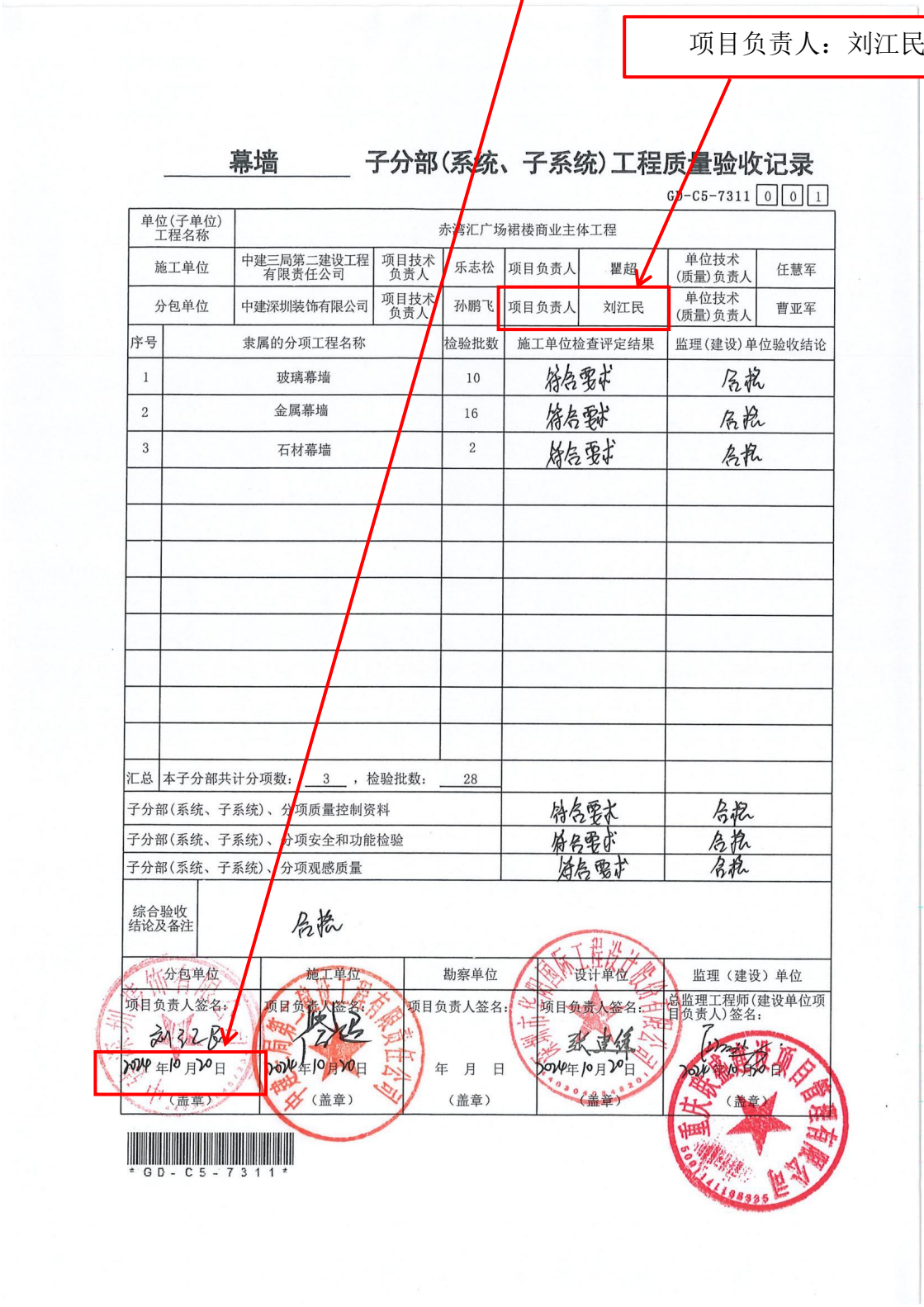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赤湾汇广场裙楼商业主体工程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乐志松	项目负责人	瞿超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任慧军
分包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孙鹏飞	项目负责人	刘江民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曹亚军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	10	符合要求	合格
2	金属幕墙	16	符合要求	合格
3	石材幕墙	2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3，检验批数：28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符合要求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10月20日	2024年10月20日	年 月 日	2024年10月20日	2024年10月20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赤湾汇广场住宅及车库主体工程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乐志松	项目负责人	瞿超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任慧军
分包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孙鹏飞	项目负责人	刘江民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曹亚军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	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金属幕墙	10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12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9月12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9月12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9月12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9月12日 （盖章）

GD-C5-7311

瞿超 鄂1422012201211084 市政、建筑 2024.12.12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赤湾汇广场办公和酒店主体工程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乐志松	项目负责人	瞿超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任慧军
分包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孙鹏飞	项目负责人	刘江民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曹亚军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	39	符合要求	合格
2	金属幕墙	13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52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符合要求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0年9月7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0年9月7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0年9月7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0年9月7日 （盖章）

GD-C5-7311

1.1.3　业主证明资料

建筑面积：219392.24 平方米；
建筑高度：211.5 米
幕墙面积：69789 平方米

项目证明

兹证明，由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施工的 赤湾地铁站城市综合体工程采购-施工总承包幕墙工程，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深圳市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中的工程名称：赤湾汇广场办公和酒店主体工程、赤湾汇广场裙楼商业主体工程、赤湾汇广场住宅及车库主体工程，为同一项目。

项目经理：刘江民，项目技术负责人：孙鹏飞

本项目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赤湾地铁口，合同金额：21395.70 万元，总建筑面积：219392.24 ㎡，幕墙面积：69789 ㎡，建筑高度 211.5 m。

本项目幕墙开工时间：2022 年 3 月，幕墙竣工时间：2024 年 10 月 20 日

施工范围：T4 栋塔楼幕墙（办公、酒店，本栋 211.5 米）、本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裙楼幕墙。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在本项目的履约评价结果为：优 。

履约评价：优

建设单位：深圳市海城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1 月 1 日

1.2 项目名称：东亚嘉里项目（宗地T102-0260）幕墙专业分包工程（二标段-T8办公楼）

1.1.4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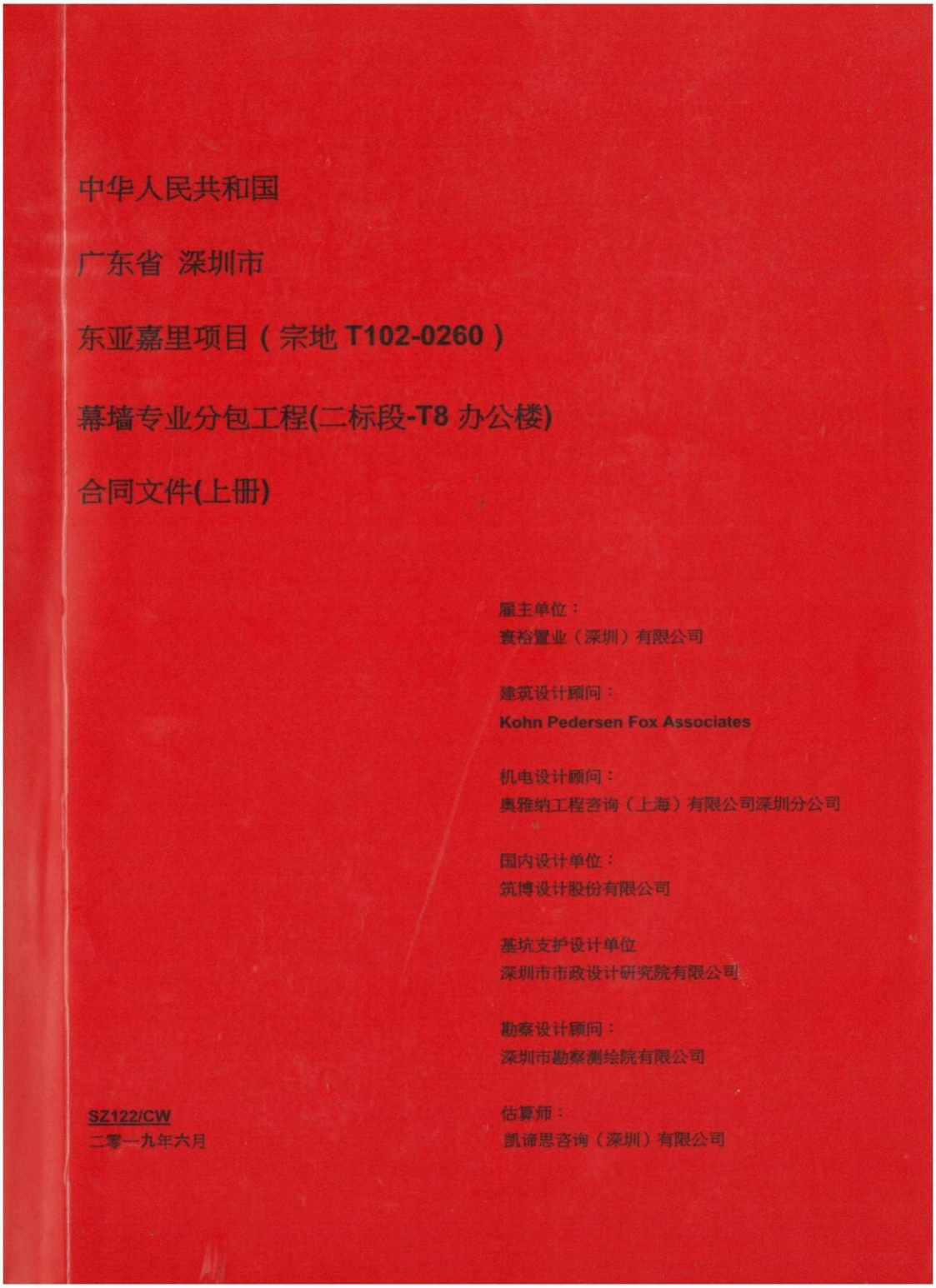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东亚嘉里项目（宗地 T102-0260）
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建筑高度：125.35 米

建筑面积：10087.14 平方米

分包合同协议书

本分包协议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由法定注册地址于____北京市朝阳区望花路西里17号____的____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____(以下简称“总承包商”)为一方与法定注册地址于____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____的____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称为“分包商”)为另一方签订。

鉴于总承包商欲让分包商承建一项分包工程即东亚嘉里项目（宗地T102-0260）幕墙专业分包工程(二标段-T8办公楼)，并已接受分包商为承担该项分包工程的深化设计、实施、测试、检测、竣工验收、档案移交、培训、修补缺陷及维修等工作内容而提交的投标函及其后的修订、并配合总承包商完成竣工备案及验收所收取的下述报酬金额。

工程概述及合同范围如下：

一、 工程名称：东亚嘉里项目（宗地T102-0260）幕墙专业分包工程(二标段-T8办公楼)。

二、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前海深港合作区核心地段，位置在前海深港合作区七单元，临海大道西侧，前湾一路南侧。

三、 工程规模：

建设总用地面积约 19,262.18m2，其中建设用地面积 16,980.67 m2，道路用地面积 2,281.51 m2，项目总规定建筑面积为 111,000 m2，容积率为 6.54。在建地铁9号延长线及拟建临海大道地下联络道穿越地块本项目共分为三个地块，分别为东亚办公楼、嘉里办公楼及酒店地块。其中办公楼地块建设用地面积约 10,087.14 m2，建筑计容积率面积为 82,160.10 m2。酒店地块建设用地面积约 6,893.53 m2，建筑计容积率面积为 32,875.55 m2。

东亚办公楼 (T7)：高度约 80米，主楼共18层，地下室共5层。。

嘉里办公楼 (T8) ：高度约 125.35米，主楼共27层，裙楼共3层，地下室共5层。

酒店 (T9) ：高度约 95米，主楼共23层，裙楼共5层，地下室共4层。

四、 本工程范围为招标范围内二标段，即T8办公楼幕墙工程，具体详见施工开办及技术规范。

SZ122/CW
HSB:FLR:SZY:XSH (2019.06.20) - AG/1 -
Arcadis

003

分包合同协议书（续上）

总承包商和分包商达成协议如下：

1. 本分包合同协议书中的措词和用语，应具有下文提及的分包合同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含义相同。

2. 分包合同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a) 分包合同协议书；

   (b) 中标函；

   (c) 往来文件包括信函、纪要、备忘等；

   (d) 投标函及其附录；

   (e) 分包合同条件及其附录；

   (f) 工程规范；

   (g) 合同图纸；

   (h) 单价细目表及综合总计；

   (i) 单价分析表；

   (j) 投标须知；

   (k) 附录。

   上述文件应视为相互补充和解释，如有含糊或矛盾之处，除另有说明或协议外，一切解释以上述次序在前的文件优先解释，同一次序则以日期较后的文件优先解释。如无日期或同日期的文件则以较严格为准。

3. 鉴于总承包商将按下文所述支付给分包商的各项款额，分包商特此立约向总承包商保证，在各方面均遵照分包合同的规定完成本分包工程的所有工作内容。

合同金额：11064.71 万元

分包合同协议书（续上）

总承包商和分包商达成协议如下：（续上）

4. 本工程合同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壹亿壹仟零陆拾肆万柒仟壹佰叁拾肆元壹角伍分（RMB110,647,134.15），由下列款项构成：

A: 不含税金额人民币 壹亿零壹佰伍拾壹万壹仟壹佰叁拾贰元贰角伍分（RMB101,511,132.25）；

B: 增值税人民币 玖佰壹拾叁万陆仟零壹元玖角（RMB 9,136,001.90）；

增值税=不含税金额*增值税税率

（签订本合同时增值税税率为 9 %）

在合同签订后任何时间，如增值税税率因国家政策法规调整而发生变化，双方同意上述计算公式中的增值税应按调整后的税率计算并相应调整含税金额，自"增值税税率调整之日"起未支付之工程额部分，双方按调整后的含税金额支付和结算。

5. 工程质量标准：办公楼： 国家优质工程奖
绿建三星级和 LEED 铂金级认证要求及 Well 认证体系要求

6. 工地标准 ：深圳市及广东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或样板示范工地）

7. 工期 ：合同工期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准备工作、向有关部门的任何申请、进场、进行本工程、假期（包括现有的公众假期及将来任何增加的假期，例如：国庆、春节、各类大型运动会、外国嘉宾到访、中考、高考、文明施工、卫生状况及各类政府部门的大检查等）、恶劣天气、退场和清场、提供竣工资料、验收及有关部门审批等所须的时间。

本工程的节点工期详见：技术规范：嘉里(T102-0260地块) 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项目管理、工期、质量等要求

8. 本分包合同协议书于前述之日期，由总承包商及分包商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签署订立，特立此据。

分包合同协议书（续上）

总承包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姓　　名：　　）

通讯地址：

分包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姓　　名：　　）

通讯地址：

1.1.5 竣工验收证明

竣工时间：2022 年 1 月

项目负责人：刘江民

幕墙工程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前海嘉里商务中心（T102-0260宗地）总承包工程（一标段-办公楼）						
施工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苏文昌	项目负责人	任艳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周予启
分包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胡润根	项目负责人	刘江民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道学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安装	34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2	金属幕墙安装	7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3	人造板材幕墙安装	3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3，检验批数：44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刘江民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 年 1 月 5 日（盖章）	2022 年 1 月 5 日（盖章）	年 月 日（盖章）	2022 年 1 月 5 日（盖章）	2022 年 1 月 5 日（盖章）

GD-C5-7311

4．技术负责人（岳飞阳）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姓名	岳飞阳	性别	男	年龄	32 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工程师	工作年限	7 年
执业资格类型	/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	
其他工程建设类职业/执业资格	/				

主要工作经历

1、2022.11-2023.11　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 地块)幕墙工程，合同金额 6095.85 万元，担任技术负责人。

2、2020.08-2021.08　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合同金额 10790.27 万元，担任生产经理。

3、2019.01-2020.06　深汕特别合作区海洋产业研发中心（EPC)工程幕墙工程，合同金额 6140.22 万元，担任施工员。

负责人同类业绩情况（在本次招标以外项目，需附证明材料）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类似特征	合同幕墙面积（平方米）	建筑高度	业主方履约评价
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 地块)幕墙工程	6095.85	2022.11	是否同类工程幕墙施工业绩：是	34375.00	147.90	优

注：1.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1）职称证

姓　　名 Name　岳飞阳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08

专　　业 Specialty　工程管理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235164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0 日

（2）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岳飞阳　性别　男，一九九三年　八　月　十四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太原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121201805004276　二〇一八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岳飞阳　　社保电脑号：649983626　　身份证号码：3710811993081473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12622.0	1893.3	1009.76	1	12622	757.32	252.44	1	12622	56.8	12622	33.32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12622.0	1893.3	1009.76	1	12622	782.56	252.44	1	12622	56.8	12622	33.32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12622.0	1893.3	1009.76	1	12622	782.56	252.44	1	12622	56.8	12622	33.32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12622.0	1893.3	1009.76	1	12622	782.56	252.44	1	12622	56.8	12622	33.32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12622.0	1893.3	1009.76	1	12622	782.56	252.44	1	12622	63.11	12622	33.32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12622.0	1893.3	1009.76	1	12622	782.56	252.44	1	12622	63.11	12622	33.32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12622.0	1893.3	1009.76	1	12622	782.56	252.44	1	12622	63.11	12622	33.32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12622.0	1893.3	1009.76	1	12622	782.56	252.44	1	12622	63.11	12622	33.32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12622.0	1893.3	1009.76	1	12622	782.56	252.44	1	12622	63.11	12622	49.23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12622.0	1893.3	1009.76	1	12622	782.56	252.44	1	12622	63.11	12622	49.23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13290.0	1993.5	1063.2	1	13290	823.98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51.83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13290.0	1993.5	1063.2	1	13290	823.98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51.83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13290.0	1993.5	1063.2	1	13290	823.98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51.83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13290.0	1993.5	1063.2	1	13290	797.4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51.83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13290.0	1993.5	1063.2	1	13290	797.4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51.83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13290.0	1993.5	1063.2	1	13290	797.4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51.83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13290.0	1993.5	1063.2	1	13290	664.5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51.83	13290	106.32	26.58
2024	02	260775	13290.0	1993.5	1063.2	1	13290	664.5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51.83	13290	106.32	26.58
2024	03	260775	13290.0	1993.5	1063.2	1	13290	664.5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103.66	13290	106.32	26.58
2024	04	260775	13290.0	2126.4	1063.2	1	13290	664.5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103.66	13290	106.32	26.58
2024	05	260775	13290.0	2126.4	1063.2	1	13290	664.5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103.66	13290	106.32	26.58
2024	06	260775	13290.0	2126.4	1063.2	1	13290	664.5	265.8	1	13290	66.45	13290	103.66	13290	106.32	26.58
2024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282.0	28200	225.6	56.4
2024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282.0	28200	225.6	56.4
2024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282.0	28200	225.6	56.4
2024	10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282.0	28200	225.6	56.4
2024	1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282.0	28200	225.6	56.4
2024	1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282.0	28200	225.6	56.4
2025	01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282.0	28200	225.6	56.4
2025	02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282.0	28200	225.6	56.4
2025	03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282.0	28200	225.6	56.4
2025	04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282.0	28200	225.6	56.4
2025	05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282.0	28200	225.6	56.4
2025	06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200	1410.0	564.0	1	28200	141.0	28200	282.0	28200	225.6	56.4
2025	07	260775	24850.0	4224.5	1988.0	1	24850	1242.5	497.0	1	24850	124.25	24850	248.5	24850	198.8	49.7
2025	08	260775	24850.0	4224.5	1988.0	1	24850	1242.5	497.0	1	24850	124.25	24850	248.5	24850	198.8	49.7
2025	09	260775	24850.0	4224.5	1988.0	1	24850	1242.5	497.0	1	24850	124.25	24850	248.5	24850	198.8	49.7
合计				110379.18	55220.96			37299.0	13973.0			3468.01		5325.8		4205.84	1098.6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b65c21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9月30日

（4）类似工程项目经验证明

1.1 项目名称：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地块)幕墙工程

1.1.1 合同关键页

SFD-2015-0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GC-XM2022043TF04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 地块）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梅园路与宝安北路交汇处西北侧、梨园路东侧

发 包 人：深业泰富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建筑面积：107129.88 平方米；
建筑高度 147.90 米

服务内容描述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业泰富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 地块）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梅园路与宝安北路交汇处西北侧、梨园路东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罗湖发改备案[2017]14X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107129.88 ㎡，计容积率面积 67286.16 ㎡，占地面积 8964.53 ㎡。一栋 31 层塔楼，建筑高度为 147.90 米，裙楼 4 层，地下室 5 层。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0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0 %；民营资本 0 %；外商投资 0 %；混合经济 0 %； 其他 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承包范围为深业泰富科创大厦项目塔楼及其裙楼幕墙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科创大厦的单元式玻璃幕墙、构件式玻璃幕墙、铝板幕墙、石材幕墙、铝合金通风百叶、平推窗、玻璃栏杆、雨蓬、吊顶、LOGO 发光字、自动门、防雷接地、防水保温、后置埋件、层间防火、收边收口、质量保修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合同金额：6095.85 万元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11 月 10 日（具体时间以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1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陆仟零玖拾伍万捌仟伍佰伍拾玖元贰角伍分（¥ 60958559.25 元）；

合同不含税价格：人民币（大写） 伍仟伍佰玖拾贰万伍仟贰佰捌拾叁元柒角贰分（¥ 55925283.72 元）；

合同税率：9%

合同税金：人民币（大写） 伍佰零叁万叁仟贰佰柒拾伍元伍角叁分 （¥ 5033275.53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玖拾贰万捌仟玖佰壹拾叁元陆角伍分 （¥ 928913.65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11 月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11 月 30 日；

订立地点：深业泰富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拾贰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9237972P	914403001922011803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一路博隆大厦23楼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3
法定代表人：胥兴华	**法定代表人：**陈鹏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唐修
电话：0755-82244164	**电话：**0755-25662650
传真：0755-82083723	**传真：**0755-25662665
电子信箱：565416256@qq.com	**电子信箱：**zjsz@cscec.com
开户银行：光大银行清水河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51980188000000319	**账号：**44201581500059406192

幕墙面积：34375 平方米

1.1.2 幕墙面积证明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2017-440300-70-03-5000080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 期 2023年07月03日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4403030095241

信号序列号：2023-0004

建设单位	深业泰富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地块）幕墙工程		
建设地址	罗湖区梅园路与宝安北路交汇处西北侧、梨园路东侧		
建设规模	34375 平方米	合同价格	6095.855925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1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10日
备注	项目经理：申晓兵 注册证书号：粤1442020202102936 项目总监：谢勇礼 注册证书号：44023497 范围：金属门窗；幕墙34375平方米；		
变更登记	◆◆◆ 2023-07-13项目经理由周俊（粤1442020202102723）变更为申晓兵（粤1442020202102936）◆◆◆ 2023-04-04项目经理由杜庆林（粤1442006200804133）变更为周俊（粤1442020202102723）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1.1.3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地块）幕墙工程项目

验收日期：2023 年 11 月 14 日

建设单位（盖章）：

GD-E1-914

竣工验收时间：2023 年 11 月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地块）幕墙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梅园路与宝安北路交汇处西北侧、梨园路东侧	建筑面积	107129.88㎡	工程造价	6095.855925万元
结构类型	钢结构核心筒	层数	地上： 31 层		
	/		地下： 5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7-440300-70-03-50000807	监理许可证号	2017-440300-70-03-50000803		
开工日期	2023 年 1 月 5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1 月 14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业泰富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于万东
副组长	刘文锐、王飞飞、罗词伟、姚杜雄、于广孚、、欧阳锋、谢勇礼、任更强、张飞越
组员	雷秋增、魏力开、王林、施金成、闫毅飞、岳飞阳、王兴华、占卫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装饰装修安装工程	申晓兵	岳飞阳
幕墙安装工程	王兴华	王兴华、林亚飞、蔡增师
工程质控资料	王兴华	周帅、侯祖刚、田杏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屋面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GD-E1-914/4

技术负责人：岳飞阳

办表 14-D4

深业泰富科创幕墙专项验收会议签到表

流水号：

时　间	2023 年 11 月 14 日	地　点	项目二楼会议室
内　容	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 地块）幕墙工程专项验收会		
姓　名	单位	职务	到会时间
陈秋水	宝地建化中心		
陈			
杨淮勃	罗湖建设中心		
岳阳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5:10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15:10
任更强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5:10
邹振杰	深圳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5:10
于广平	深业泰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5:00
程四武	深业泰富	工程师	15:00
惠力升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公司	项目总代	
谭国礼	、、、、	项目总监	15:00
刘文锐	深业泰富物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部副经理	
刘	. . . . .		
王林	英来工程咨询	主监	15:00
许鸿仁	深业		
姚伟雄	深业	土建	
罗词伟	深业	幕墙	15:00

1.2 项目名称：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

1.1.1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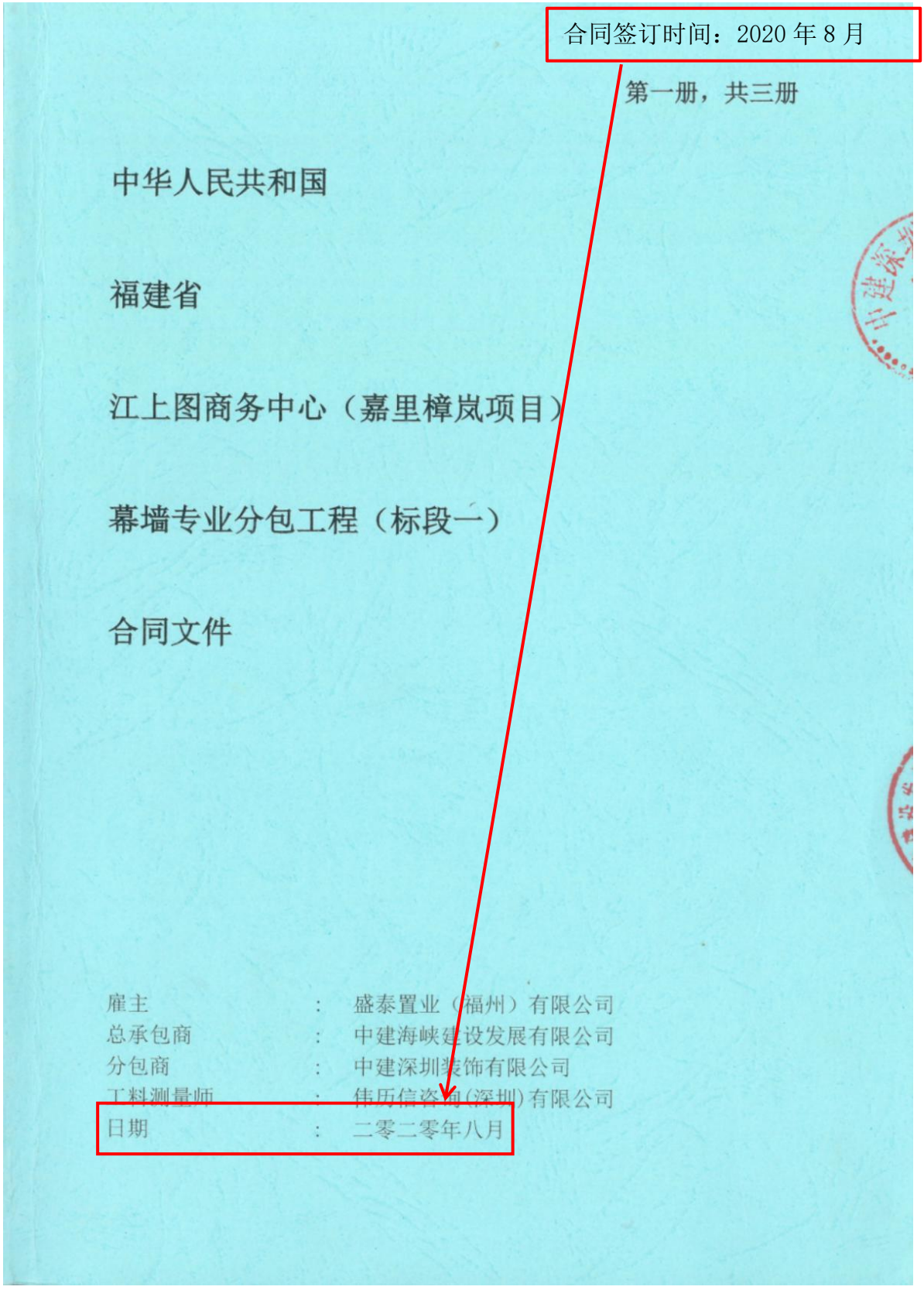

福建省
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
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

分包合同协议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福建省
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
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

分包合同协议书

本分包协议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由法定注册地址于 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60号中建海峡商务广场A座（自贸试验区内） 的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总承包商")为一方与法定注册地址于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的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以下称为"分包商")为另一方签订。

鉴于总承包商欲让分包商承建一项分包工程即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并已接受分包商为承担该项分包工程的深化设计、实施、测试、检测、竣工验收、档案移交、培训、修补缺陷及维修等工作内容而提交的投标函及其后的修订、并配合总承包商完成竣工备案及验收所收取的下述报酬金额。

工程概述及合同范围如下：

一、 工程名称：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

二、 工程地点：位于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三江口片区，毗邻南江滨东大道、与福厦高速连接线，与会展片区相邻，与建设中的地铁 6号线相连。

三、 工程规模：
本项目共四个地块及代建公园绿地，占地面积128,336平方米。

四、 本工程范围为完成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等工作，标段一幕墙工程即地块一幕墙工程（不含销售中心幕墙），具体详见《中标函》第一条分包范围。

分包合同协议书（续上）

总承包商和分包商达成协议如下：

1. 本分包合同协议书中的措词和用语，应具有下文提及的分包合同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含义相同。

2. 分包合同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a) 分包合同协议书；

(b) 中标函及其附件；

(c) 招标标往来文件（包括信函、纪要、备忘等）；

(d)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e) 分包合同条件及其附录；

(f) 总承包合同条件及其附录；

(g) 工程规范及合同图纸；

(h) 工程量计算原则和工作内容说明；

(i) 单价细目表；

(j) 投标须知；

(k) 附录；

(l) 构成分包合同的任何其他文件。

上所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当有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分包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若往来函件之内容互相有任何矛盾，解析合同之优先次序应以较后时间制订之函件为准。当同一份文件中内容互相矛盾，合同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按最有利于实现合同目的的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合同额：10790.27 万元

分包合同协议书（续上）

总承包商和分包商达成协议如下：（续上）

2. 分包合同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续上）

招投标期间分包商提交之技术文件，非分包合同组成文件。即使包含于分包合同文件内，亦并非意味其内容已获接纳。分包商须于分包合同签订后按分包合同要求进行本工程。

3. 鉴于总承包商将按下文所述支付给分包商的各项款额，分包商特此立约向总承包商保证，在各方面均遵照分包合同的规定完成本分包工程的所有工作内容。

4. 本工程合同含税总金额为人民币 壹亿零柒佰玖拾万零贰仟柒佰壹拾壹元肆角伍分 (RMB￥107,902,711.45 元)，由下列款项构成：
A：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玖仟八佰玖拾玖万叁仟叁佰壹拾叁元贰角六分 (RMB￥98,993,313.26 元)；
B：增值税人民币 八佰玖拾万零玖仟叁佰玖拾八元壹角玖分(RMB￥8,909,398.19 元)；

注：不含税金额=含税金额/（1+增值税税率（ 9 %）
增值税=不含税金额*增值税税率（签订本合同时增值税税率为（ 9 %）

合同含税金额已包含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所需的费用，并按合同文件规定的方式调整合同金额。其中专业分包商的暂列金额为人民币 壹仟陆佰万元整 （RMB￥16,000,000.00 元），建设单位对上述专业分包商的暂列金额的使用、增减、调整及专业分包商的选定上有绝对自主权及最终决定权。

在合同签订后任何时间，如增值税税率因国家政策法规调整而发生变化，双方同意上述计算公式中的增值税应按调整后的税率计算并相应调整含税金额，自“增值税税率调整之日 ”起未支付之工程额部分，双方按调整后的含税金额支付和结算。

单价细目表内的数量为暂定数量（如有）（按“项”为单位的清单项目除外），按雇主发出的指示及相关图纸重新计量，单价细目表的单价将用作日后结算之用，单价将不作任何调整。分包商不得就暂定数量与实际施工数量之间的差异而提出补偿利润或工期的要求。

5. 工地标准：福州市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分包合同协议书（续上）

总承包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姓　　名：_____）

通讯地址：_____

_____

分包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姓　　名：_____）

通讯地址：_____

_____

W/117008/CW2

AA/6

1.1.2　竣工验收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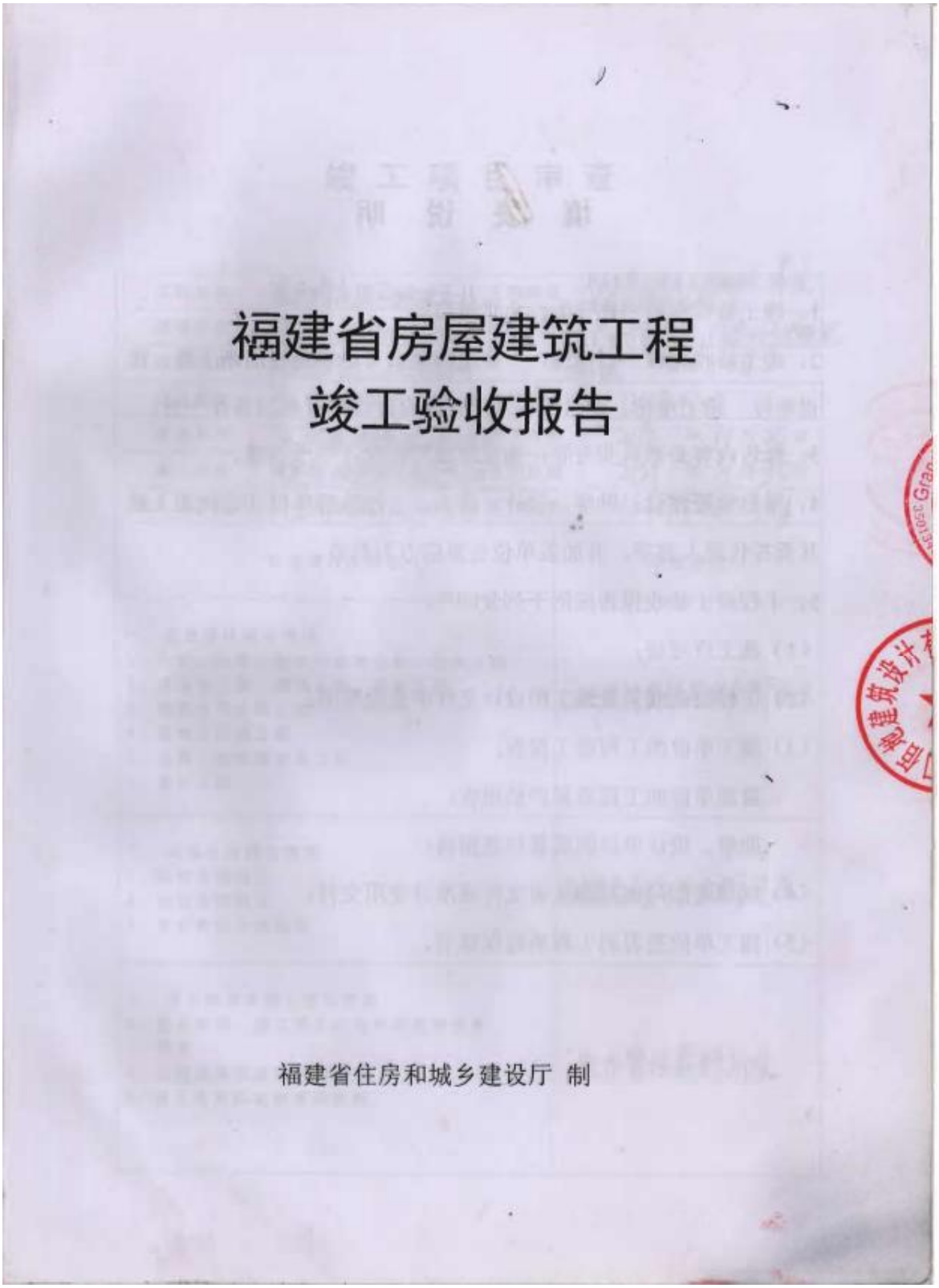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竣工日期：2021 年 8 月 30

竣 工 项 目 审 查

表1

工程名称	嘉[illegible]项目(地块五-1)	工程地址	仓山[illegible]
建设单位	金[illegible]置业(福州)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1#~15#框架,17#~19#框架
勘察单位	福[illegible]建筑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上:1,5,17~19#:18层 地下:1层 幢数 8
设计单位	厦门[illegible]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30119.47㎡
监理单位	厦门[illegible]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 年 10 月 25 日
施工单位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30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100201910250101	总造价	66407.708800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已按设计图纸要求全部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按合同约定全部完成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管理资料齐全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主要使用功能检验报告齐全.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报告齐全.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按合同约定保修.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2021年 8月30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领导层　　表 2

主任	林锦彪
副主任	丁国平、黄玫艳
成员	廖少敏、李雪光、姚达康、林雅辉、

（二）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国平	林晓光、林雅辉、杨威、朱有田、郑宏炜、李剑青、庄建林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廖少敏	梁敏能、陈忱、吴建文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郑炳展	胡嘉财、薛锋、黄和灵
通风与空调工程	蒋汉柱	郑炳展、吴建文、黄和灵
电梯安装工程	廖少敏	郑炳展、郑福全、薛锋
室外工程	林晓光	林锦彪、黄和灵、郑群添、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46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6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结论：合格 符合要求	应得 100 分 实得 95 分 得分率 95 %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合格.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1年 8月 30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已按规范要求，全部执行完毕.
	给排水、燃气工程	已按规范要求，全部执行完毕.
	电气、智能化工程	已按规范要求，全部执行完毕.
	通风、空调工程	已按规范要求，全部执行完毕.
	电梯工程	已按规范要求，全部执行完毕.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经检查，本工程依据设计图纸及现场施工规范的内容和要求进行施工完毕．内业资料齐全，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8月30日

1.3 项目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海洋产业研发中心（EPC)工程幕墙工程

1.1.1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HN-HYCYJD-ZY-050

合同编号公司华南商FB2019017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

（幕墙工程-II 标段）

工程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海洋产业研发中心（EPC）工程

2018 年 12 月

建设工程幕墙工程分包合同

发包人：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或发包人）**

承包人：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或承包人）**

建设单位：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或业主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分包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结合广东省、深圳市及有关部门的相关规定和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过充分协商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专业分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　D244073020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有效期至 2021 年 4 月 22 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联系人及电话：王洋/0755-25662676

分包商身份识别：　914403001922011803　一般纳税人

（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其他 ）

专业分包人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银行帐号：　44201581500059406192

专业分包人指定吴百志（身份证号：　362330199003102416 ）作为收款经办人，同承包人相关人员沟通洽商付款具体事宜。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1.1　总包工程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海洋产业研发中心（EPC）

1.2　分包工程名称：幕墙工程-II 标段

1.3　工程地点：　广东省汕尾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镇

1.4　分包范围：　幕墙工程-II 标段。展示中心、总部办公、跨街连廊、酒店裙楼、酒店配楼、酒店与配楼间连廊、酒店大堂玻璃穹顶的幕墙工程（包括不限于玻璃幕墙、铝板幕墙、雨棚、百叶、格栅、擦窗机等）的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幕墙 BIM 及其他相关设计）、施工准备、施工图复核、幕墙施工、竣工图设计；配合主体结构施工时预埋件的制作和安装；幕墙部件的制作加工、场内外运输、幕墙安装、原材料半成品的实验、幕墙性能检验试验；裙房栏杆、雨棚百页制作安装；幕墙工程保护、保修、竣工验收以及与总承包单位、各分包单位的沟通、协调、配

合同金额：6140.22 万元

合等全部内容。同时需配合泛光照明系统、园林绿化、标识标牌等相关工程进行不限于图纸深化、现场配合施工等内容

1.5 总包工程适用计税方式 一般计税方式。

1.6 分包方式： 综合单价合同，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深化设计、包措施费、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检测、包验收、包半成品/成品保护、包竣工资料编制、包税金及政府规定的其他费用、包保修期内的维修服务和有关手续等，以及与其它专业/专项工程的配合与协调工作，直至满足规范和设计要求。最终结算方式依据本合同结算条款执行，但总价已包含上述内容。

1.7 分包合同价（暂定）：大写：人民币 陆仟壹佰肆拾万零贰仟贰佰伍拾壹元叁角捌分（小写： 61402251.38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大写） 壹佰贰拾贰万捌仟零肆拾伍元零叁分（¥ 1228045.03 元）、增值税：人民币（大写）伍佰伍拾捌万贰仟零贰拾贰元捌角伍分（¥ 5582022.85 元）。

1.8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为：

1.8.1 本合同及补充协议书；

1.8.2 中标通知书；*（备注：如有时）*

1.8.3 甲方的招标文件及答疑；*（备注：如有时）*

1.8.4 双方的议价记录

1.8.5 乙方的投标函及报价书；*（备注：如有时）*

1.8.6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及有关技术文件；

1.8.7 施工图纸。

本合同施工过程中甲方与乙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签字手续齐全的书面协议或文件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二条 施工依据、材料名称及主要施工工艺

2.1 施工依据：本工程施工蓝图、甲方的工程指令，中标后，对招标图深化完成并图审通过后乙方向甲方提供蓝图：14 份，甲方收到蓝图盖审图章后返还乙方 2 套施工图，不足的乙方自行解决。

2.2 甲方对图纸的保密要求：只能用于本工程；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人透露图纸内容。

2.3 工程材料：见 7.1 乙方采购材料表

2.4 主要施工工艺：幕墙工程施工

第三条 工程工期

3.1 开工时间：（暂定） 2018 年 8 月 8 日。

3.2 竣工时间：（暂定） 2019 年 4 月 30 日。 其中展示中心竣工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注：因酒店图纸暂未确定，上述开、竣工时间不含酒店，酒店部分工期在设计出图并经业主审核后在补充协议中另行约定。

合同签订时间：2019 年 1 月

案。

20.3 本合同自签订定之日起即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必须完全履行，不得任意变更或解除。若发生纠纷，双方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应提交武汉仲裁委员会，由该委员会按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20.4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办理完财务结算手续工程款付清后自动失效。

20.5 本工程施工合同一式柒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

附件一：工程质量管理协议书

附件二：项目内部签证管理办法、项目内部签证承诺书

附件三：专业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附件四：分包商月度履约评价表（项目部）、分包商（半）年度资信考核评价表（企业层面）

附件五：建筑工程廉政协议

附件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甲方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乙方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帐　　号：44201581500059406192

乙方驻现场负责人及电话号码：吴百志 13879104647

乙方公司地点、邮编：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518003

合同签订时间：2019 年 1 月 9 日

1.1.2　竣工验收证明

竣工验收时间：2020 年 6 月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海洋产业研发中心（EPC）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肖诗凯	项目负责人	郑凯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付巍
分包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百志	项目负责人	徐蜜春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道学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幕墙	38	合格	
2	玻璃幕墙	27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65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检查评定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年06月23日	2020年06月19日	年　月　日	20年06月25日	2020年06月27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1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地块）幕墙工程，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贺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本单位工程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综合评定“合格”，同意该工程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4日	2023年11月14日	2023年11月14日	2023年11月14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5．设计负责人（杨友富）

拟派项目设计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姓名	杨友富	性别	男	年龄	38 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年限	14 年
执业资格类型	/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	
其他工程建设类职业/执业资格	中级幕墙设计师				

主要工作经历

1、2023.02-2024.11 太子湾 DY02-06 项目幕墙工程，合同金额 6439.85 万元，担任设计负责人。

2、2020.08-2021.08 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合同金额 10790.27 万元，担任设计负责人。

3、2018.06-2019.04 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合同金额 31498.84 万元，担任设计负责人。

负责人同类业绩情况（在本次招标以外项目，需附证明材料）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类似特征	合同幕墙面积（平方米）	建筑高度	业主方履约评价
太子湾 DY02-06 项目幕墙工程	6439.85	2023.02	是否同类工程幕墙施工业绩：是	35000.00	119.95	/

注：1.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1）执业资格证

建筑幕墙设计人员证书

Professional Certificate of Curtainwalling Designers

姓名/Name 杨友富　　性别/Sex 男

出生年月/Date of Birth 1987.11

身份证号码/ID No. 370786198711074830

发证单位/Issued by: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发证日期/Issued on 2014-01-02

等 级
Appraisal class: 中级

编 号
Serial No: C11WD001186

工作单位
Company: 中建三局装饰有限公司

（2）职称证

姓　名 Name　杨友富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11

专　业 Specialty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1135017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6 日

（3）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友富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 十一月 七 日生，于 二〇〇七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一 年 六 月在本校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青岛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4291201105004268 二〇一一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友富　　社保电脑号：629911227　　身份证号码：3707861987110748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26588	1648.46	531.76	1	26588	119.65	26588	70.19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26588	1648.46	531.76	1	26588	132.94	26588	70.19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26588	1648.46	531.76	1	26588	132.94	26588	70.19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26588	1648.46	531.76	1	26588	132.94	26588	70.19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26588	1648.46	531.76	1	26588	132.94	26588	70.19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26588	1648.46	531.76	1	26588	132.94	26588	103.6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24930.0	3739.5	1994.4	1	26588	1648.46	531.76	1	26588	132.94	26588	103.6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4190	2119.78	683.8	1	34190	170.95	34190	133.34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4190	2119.78	683.8	1	34190	170.95	34190	133.34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4190	2119.78	683.8	1	34190	170.95	34190	133.3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4190	133.3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4190	133.3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4190	133.3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190	133.34	34190	273.52	68.38
2024	0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190	133.34	34190	273.52	68.38
2024	03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190	266.68	34190	273.52	68.38
2024	04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190	266.68	34190	273.52	68.38
2024	05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190	266.68	34190	273.52	68.38
2024	06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190	266.68	34190	273.52	68.38
2024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4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4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4	10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4	1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4	1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5	01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910	1645.5	658.2	1	32910	164.55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5	02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910	1645.5	658.2	1	32910	164.55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5	03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910	1645.5	658.2	1	32910	164.55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5	04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910	1645.5	658.2	1	32910	164.55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5	05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910	1645.5	658.2	1	32910	164.55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5	06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910	1645.5	658.2	1	32910	164.55	32910	329.1	32910	263.28	65.82
2025	07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080	390.8	39080	312.64	78.16
2025	08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080	390.8	39080	312.64	78.16
2025	09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9080	390.8	39080	312.64	78.16
合计				143004.42	72326.16			57757.76	21350.02			5324.23		7813.37		5933.16	1526.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a6b906q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9月30日

（5）类似工程项目经验证明

1.1 项目名称：太子湾DY02-06项目幕墙工程

1.1.1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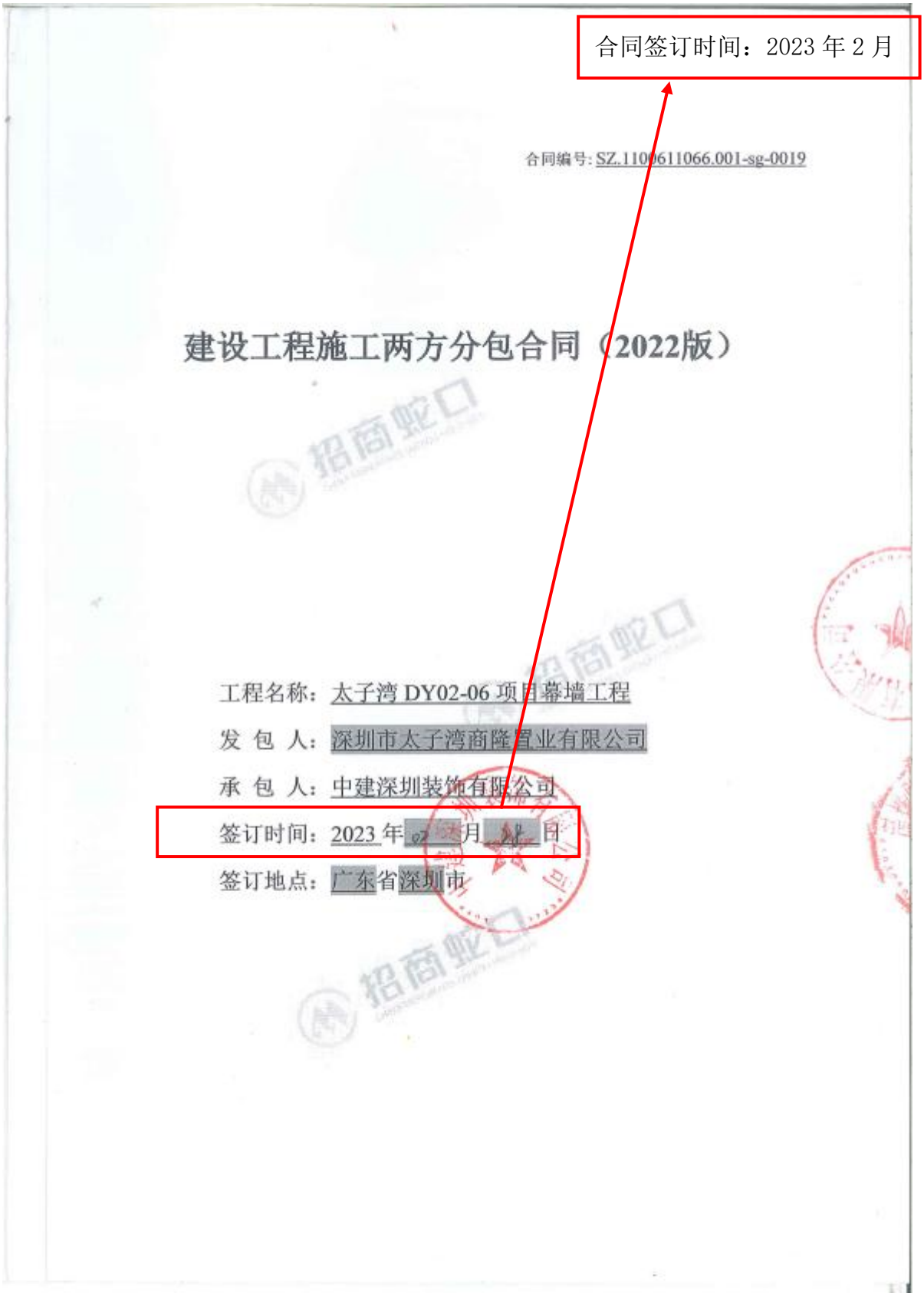

建筑面积：70590 平方米；
建筑高度：119.95 米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太子湾商隆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太子湾DY02-06项目幕墙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太子湾DY02-06项目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片区

工程内容及特征:本项目建设用地面积11238.41平方米，建筑高度119.95米，总建筑面积70590平方米，地上塔楼为一栋28层高层酒店，裙房为5层商业、酒店裙房，地下室塔楼部分为两层、裙楼部分为三层。本项目紧邻蛇口邮轮中心，北侧为太子湾大道，西侧为邮轮大道，南侧为海运路、东侧为商海路。

服务内容描述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 工程承包范围

[√]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招标工程）。

[×] 发包人委托书和图纸（附件9）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DY02-06地块幕墙工程涵盖商业裙房+塔楼，其中裙房幕墙类型包括但不限于：1、宴会厅前厅大跨度玻璃幕墙系统；2、宴会厅东侧大跨度玻璃幕墙系统；3、冷区塔位置格栅、百叶幕墙系统；4、石材幕墙系统；5、商业横明竖隐玻璃幕墙系统；6、首层品聚餐厅竖明横隐玻璃幕墙系统；7、五层全日餐厅竖明横隐玻璃幕墙系统；8、石材百叶幕墙系统；9、开缝式铝板吊顶幕墙系统；10、格栅吊顶系统；11、铝板幕墙系统；12、消音百叶幕墙系统；13、玻璃栏杆系统等。

塔楼幕墙类型包括但不限于：1、南侧造型单元式玻璃幕墙系统；2、北侧造型单元式玻璃幕墙系统；3、南侧竖向造型单元线条幕墙系统；4、北侧竖向造型单元线条幕墙

系统：5、四槽位单元式玻璃幕墙系统；6、27层位置外凸玻璃幕墙系统；7、五层空中大堂超大单元式玻璃幕墙系统；8、塔冠位置通风格栅幕墙系统；9、北面石材幕墙系统；10、北面构件式玻璃幕墙系统；11、28层位置屋面构件式玻璃幕墙系统；12、1~2层构件式玻璃幕墙系统；13、28层位置屋面玻璃栏杆系统等。（幕墙实际类型及面积以招标图纸及技术说明文件为准）。

承包人已经充分考虑新冠肺炎或其他流行病疫情造成的防护物资及措施费、赶工措施增加、人工材料及机械的价格波动。

2. 工程承包方式：

[√]固定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含税总价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下同)一次性包死。

[×]承包方式为：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但该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合同总价包干，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其中，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规划许可证载明的本项目建筑面积包干，不再调整。工程量按施工图计算，在发包人提供施工图之前，承包人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下发施工图之后，如采用模拟工程量清单招标的，先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本工程开工后3个月内核对完工程量，确定合同总价并按固定总价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若本合同工程开工后3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包干价的，之后3个月的进度款每个月递减5%，如本合同开工6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价第7个月开始暂停支付工程进度款。

[×] 固定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

合同金额：6439.85 万元

三、合同价款

合同总金额：不含税价（单位为人民币，下同）：64,398,582.98元（大写：陆仟肆佰叁拾玖万捌仟伍佰捌拾贰元玖角捌分），增值税：5,795,872.47元（大写：伍佰柒拾玖万伍仟捌佰柒拾贰元肆角柒分），增值税率：9%，含税价：70,194,455.45元（大写：柒仟零壹拾玖万肆仟肆佰伍拾伍元肆角伍分）。

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则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率和增值税金根据国家政策调整。

双方盖章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太子湾商隆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1.1.2　竣工验收证明

竣工验收日期：2024 年 11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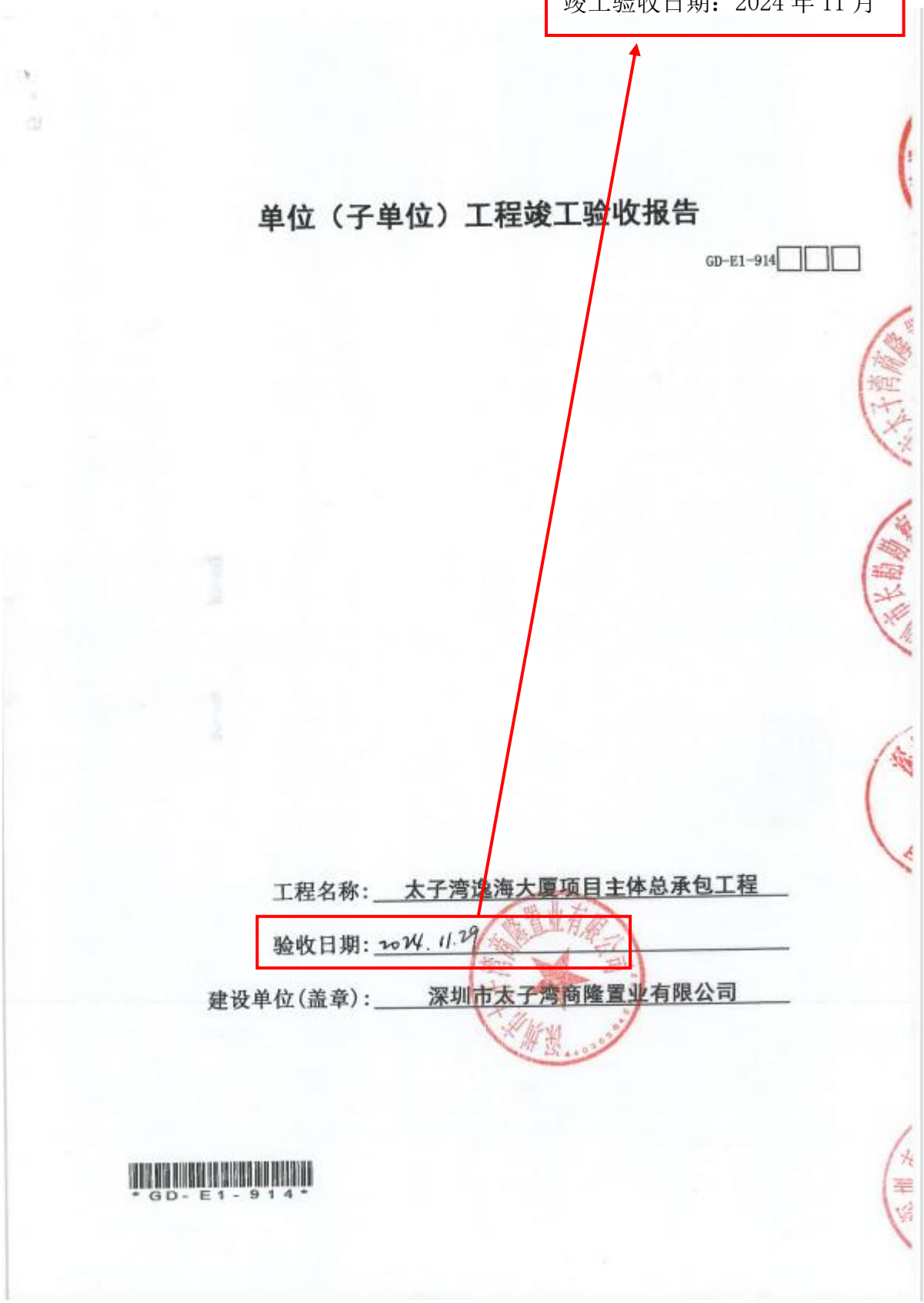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太子湾逸海大厦项目主体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24.11.29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太子湾商隆置业有限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太子湾逸海大厦项目主体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太子湾片区		建筑面积	70356㎡	工程造价	21467.84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28 层 地下：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2-151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4.11.29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90087-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太子湾商隆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成大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赛格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2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太子湾逸海大厦项目主体总承包工程项目施工现场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材、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有关于安全和使用功能的检验检测报告。

经各参建单位一致评定工程质量综合评定"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韦诺嘉
注册号：4400030-240
有效期：至2026年5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1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9日

GD-E1-9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 高方昌 粤1442014201426397 建筑 市政 2024.12.19 深圳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3 设计负责人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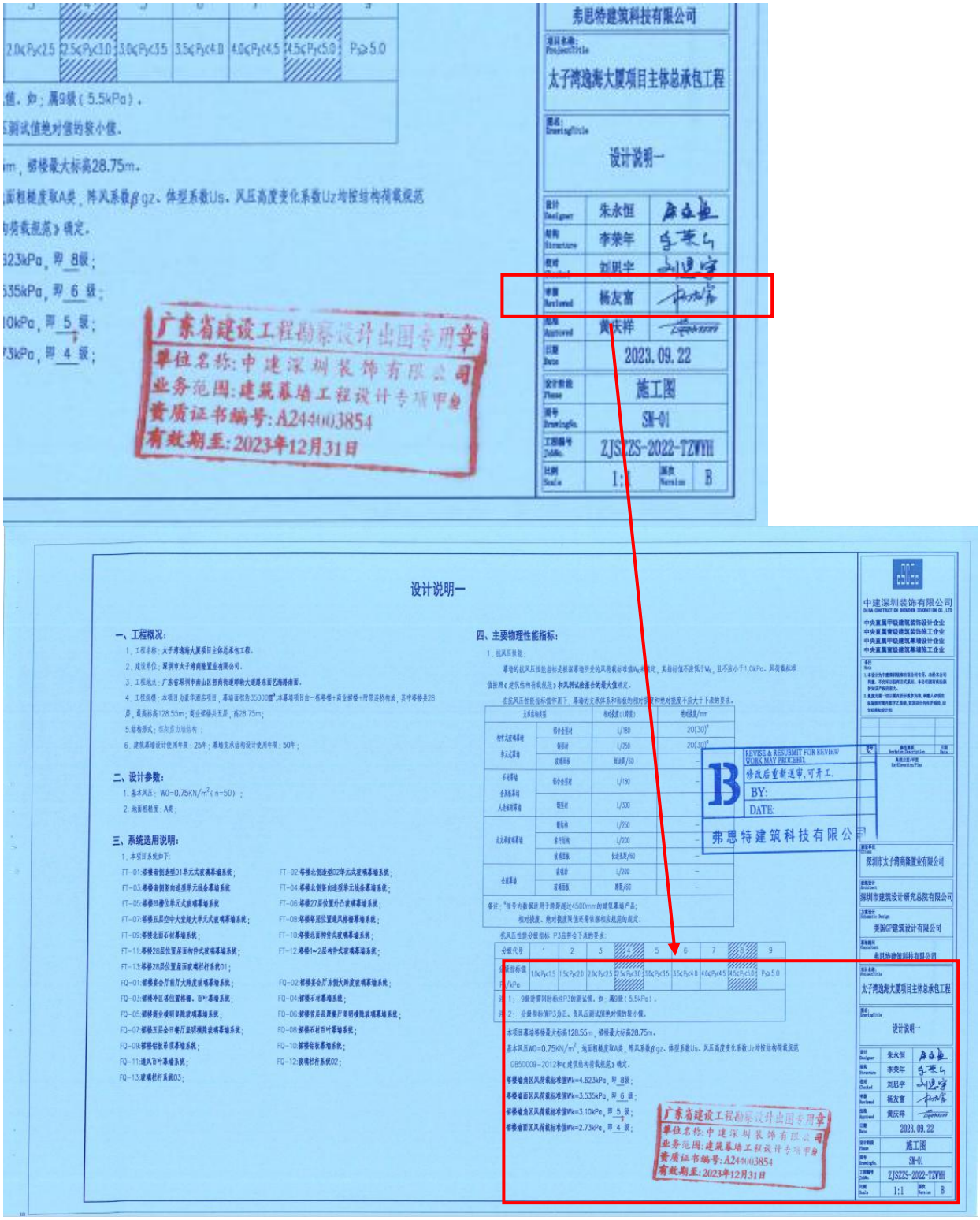
弗思特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太子湾逸海大厦项目主体总承包工程
设计说明一
朱永恒
李荣年
刘思宇
杨友富
黄庆祥
2023.09.22
施工图
SM-01
ZJSZS-2022-TZWTH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24400385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31日
设计说明一
一、工程概况:
二、设计参数:
三、系统选用说明:
四、主要物理性能指标:
REVISE & RESUBMIT FOR REVIEW
WORK MAY PROCEED.
修改后重新送审,可开工.
BY:
DATE:
弗思特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太子湾商厦置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美国SP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太子湾逸海大厦项目主体总承包工程
设计说明一
朱永恒
李荣年
刘思宇
杨友富
黄庆祥
2023.09.22
施工图
SM-01
ZJSZS-2022-TZWTH
1:1
B

1.2 项目名称：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

1.1.1 合同关键页

第一册，共三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

福建省

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

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

合同文件

雇主	：	盛泰置业（福州）有限公司
总承包商	：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分包商	：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	伟历信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	：	二零二零年八月

福建省
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
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

分包合同协议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福建省
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
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

分包合同协议书

本分包协议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由法定注册地址于 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60号中建海峡商务广场A座（自贸试验区内） 的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总承包商")为一方与法定注册地址于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罗芳路口中饰大厦 的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以下称为"分包商")为另一方签订。

鉴于总承包商欲让分包商承建一项分包工程即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并已接受分包商为承担该项分包工程的深化设计、实施、测试、检测、竣工验收、档案移交、培训、修补缺陷及维修等工作内容而提交的投标函及其后的修订、并配合总承包商完成竣工备案及验收所收取的下述报酬金额。

工程概述及合同范围如下：

一、 工程名称：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樟岚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

二、 工程地点：位于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三江口片区，毗邻南江滨东大道、与福厦高速连接线，与会展片区相邻，与建设中的地铁 6号线相连。

三、 工程规模：
本项目共四个地块及代建公园绿地，占地面积128,336平方米。

四、 本工程范围为完成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标段一）等工作，标段一幕墙工程即地块一幕墙工程（不含销售中心幕墙），具体详见《中标函》第一条分包范围。

分包合同协议书（续上）

总承包商和分包商达成协议如下：

1. 本分包合同协议书中的措词和用语，应具有下文提及的分包合同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含义相同。

2. 分包合同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a) 分包合同协议书；

(b) 中标函及其附件；

(c) 招标标往来文件（包括信函、纪要、备忘等）；

(d)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e) 分包合同条件及其附录；

(f) 总承包合同条件及其附录；

(g) 工程规范及合同图纸；

(h) 工程量计算原则和工作内容说明；

(i) 单价细目表；

(j) 投标须知；

(k) 附录；

(l) 构成分包合同的任何其他文件。

上所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当有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分包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若往来函件之内容互相有任何矛盾，解析合同之优先次序应以较后时间制订之函件为准。当同一份文件中内容互相矛盾，合同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按最有利于实现合同目的的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合同额：10790.27 万元

分包合同协议书（续上）

总承包商和分包商达成协议如下：（续上）

2. 分包合同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续上）

招投标期间分包商提交之技术文件，非分包合同组成文件。即使包含于分包合同文件内，亦并非意味其内容已获接纳。分包商须于分包合同签订后按分包合同要求进行本工程。

3. 鉴于总承包商将按下文所述支付给分包商的各项款额，分包商特此立约向总承包商保证，在各方面均遵照分包合同的规定完成本分包工程的所有工作内容。

4. 本工程合同含税总金额为人民币 壹亿零柒佰玖拾万零贰仟柒佰壹拾壹元肆角伍分 (RMB￥107,902,711.45 元)，由下列款项构成：

A：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玖仟八佰玖拾玖万叁仟叁佰壹拾叁元贰角六分 (RMB￥98,993,313.26 元)；

B：增值税人民币 八佰玖拾万零玖仟叁佰玖拾八元壹角玖分(RMB￥8,909,398.19 元)；

注：不含税金额=含税金额/（1+增值税税率（ 9 %）
增值税=不含税金额*增值税税率（签订本合同时增值税税率为（ 9 %）

合同含税金额已包含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所需的费用，并按合同文件规定的方式调整合同金额。其中专业分包商的暂列金额为人民币 壹仟陆佰万元整 （RMB￥16,000,000.00 元），建设单位对上述专业分包商的暂列金额的使用、增减、调整及专业分包商的选定上有绝对自主权及最终决定权。

在合同签订后任何时间，如增值税税率因国家政策法规调整而发生变化，双方同意上述计算公式中的增值税应按调整后的税率计算并相应调整含税金额，自“增值税税率调整之日 ”起未支付之工程额部分，双方按调整后的含税金额支付和结算。

单价细目表内的数量为暂定数量（如有）（按“项”为单位的清单项目除外），按雇主发出的指示及相关图纸重新计量，单价细目表的单价将用作日后结算之用，单价将不作任何调整。分包商不得就暂定数量与实际施工数量之间的差异而提出补偿利润或工期的要求。

5. 工地标准：福州市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分包合同协议书（续上）

总承包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姓　　名：_____）

通讯地址：_____

_____

分包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姓　　名：_____）

通讯地址：_____

_____

W/117008/CW2

AA/6

1.1.2　竣工验收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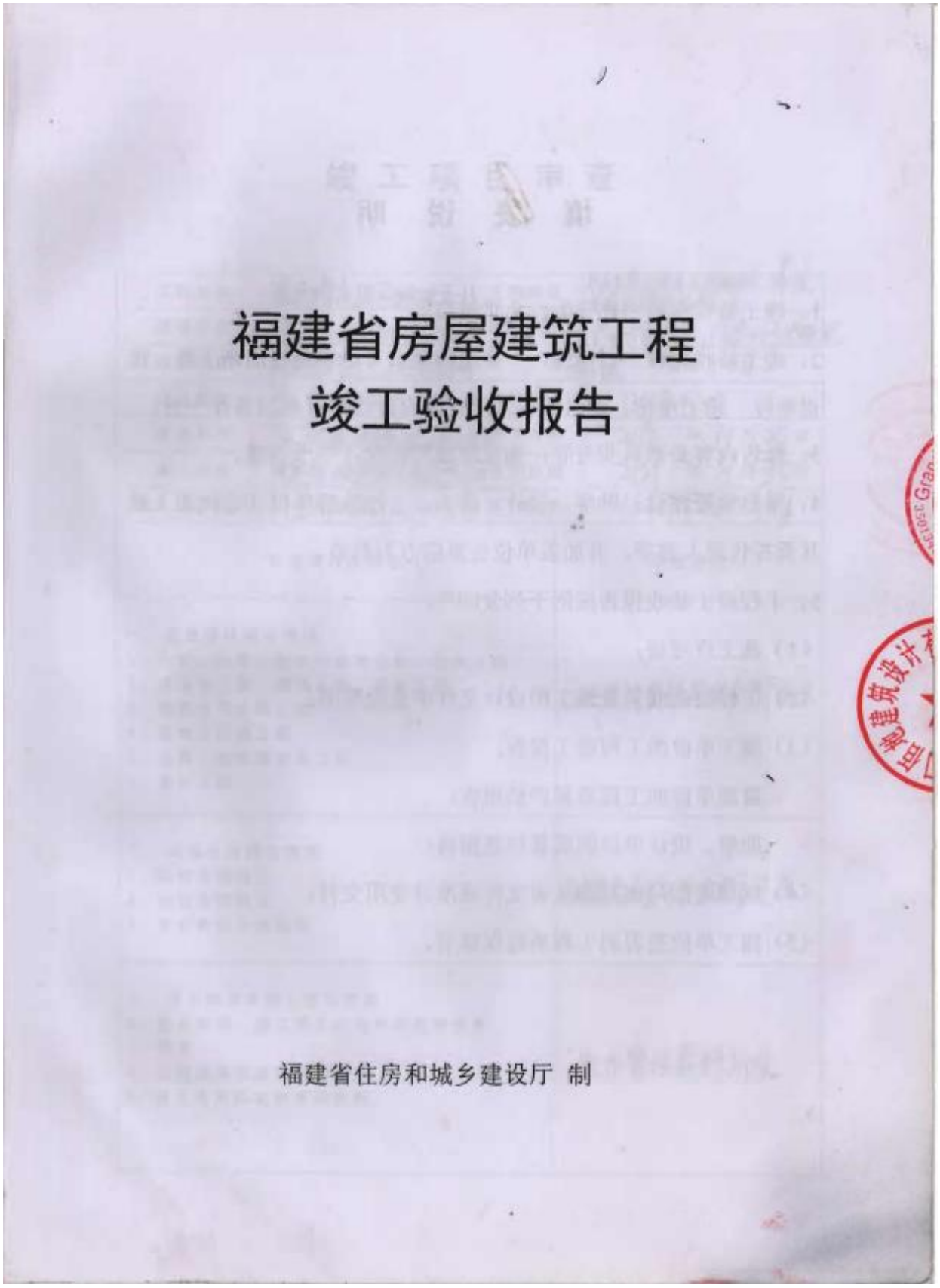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竣工日期：2021 年 8 月 30

竣 工 项 目 审 查

表1

工程名称	嘉[illegible]项目(地块2-1)	工程地址	仓山区南方路东大道南侧，福度[illegible]
建设单位	壹柒置业(福州)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1#~15#框架，16#~19#框架
勘察单位	福建省建筑土工程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上：1#、2#、16#~19#：18层；3#~15#：8层 地下：1层 幢数 8
设计单位	厦门柏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30119.47㎡
监理单位	厦门协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 年 10 月 25 日
施工单位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30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100201910250101	总造价	66407.708800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已按设计图纸要求全部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按合同约定全部完成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管理资料齐全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主要使用功能检验报告齐全.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报告齐全.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按合同约定保修.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2021年 8月30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领导层

表 2

主任	林锦彪
副主任	丁国平、黄政晓
成员	廖少敏、李雪光、姚运康、林雅辉、

（二）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国平	林晓光、林雅辉、杨威、朱育恒、郑宏炜、李剑青、庄建林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廖少敏	梁敏能、陈忱、吴建文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郑怀展	胡清财、薛锋、黄如灵
通风与空调工程	蒋汉柱	郑怀展、吴建文、黄如灵
电梯安装工程	廖少敏	郑怀展、郑林金、薛锋
室外工程	林晓光	林锦彪、黄如灵、郑群溪、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46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6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结论：合格 符合要求	应得 100 分 实得 95 分 得分率 95 %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合格.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1 年 8 月 30 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已按相关标准要求，全部执行完毕.
	给排水、燃气工程	已按相关标准要求，全部执行完毕.
	电气、智能化工程	已按相关标准要求，全部执行完毕.
	通风、空调工程	已按相关标准要求，全部执行完毕.
	电梯工程	已按相关标准要求，全部执行完毕.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经检查，本工程依据设计图纸及现场施工规范的内容和要求进行施工完毕，内业资料齐全，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8月30日

1.1.3 设计负责人证明

嘉里棒岚项目地块-1幕墙工程设计说明

一、工程概况

◇ 工程名称：江上图商务中心(嘉里棒岚项目)幕墙专业分包工程（地块一）

◇ 建设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东大道南侧，福厦高层连续线北侧。

◇ 建设单位（业主）：嘉泰置业（福州）有限公司

◇ 建筑设计单位：厦门柏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KPF 建筑事务所

◇ 主体结构形式：框架-剪力墙结构；主体结构合理使用年限：50 年

建筑功能及分类（按地上层数或高度）：1-1#、1-2#楼，1层-13层均为办公楼；1-3-1-4#楼—层为商业、办公，2-13层为办公楼；1-5#楼—层为商业、办公，2-12层为办公楼；1-3A#楼为4层多层商业；1-4A#楼为单层商业（电影院）；1-5A#楼—层配电室。

规模：

总建筑面积：130129.88 m^2；地上建筑面积：92751.32 m^2

地下建筑面积：37378.56 m^2；建筑占地面积：11106.63 m^2

◇ 最高建筑高度：64.500 米

◇ 标准层高：4.5 米

◇ 外装饰系统包括：裙楼竖明塔楼构件式玻璃幕墙、铝单板幕墙、塔楼框架式玻璃幕墙、铝合金型材百叶系统、钢栏杆、石材幕墙、门窗系统等

◇ 设计参数：

基本风压：W0=0.70KN/m^2（重现期 50 年）

地区粗糙度为：B 类

抗震设防烈度：7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0.10g；

建筑物重要类别：二类

建筑耐火等级：一级

本工程建筑幕墙设计使用年限为 25 年。

二、外装饰设计范围

幕墙系统包括：裙楼竖明塔楼构件式玻璃幕墙、铝单板幕墙、塔楼框架式玻璃幕墙、铝合金型材百叶系统、石材幕墙、门窗系统等。

幕墙总面积约：75000 m^2；各主要幕墙系统的面积统计如下：石材幕墙面积约：1200 m^2；玻璃幕墙面积约：44000 m^2；铝单板面积约：21310m^2；百叶面积约：390m^2；门窗面积约：8100 m^2

三、设计依据（图纸及规范标准较多，若有缺版，以最新为准，若不同规范标准间有不一致以严格的为准）

1.0 幕墙设计条件：建设单位提供的建施图、结施图、效果图、招标图及建筑节能报告书等。

2.0 幕墙设计依据的国家现行主要设计规范、规程、标准及相关地方标准

◇《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 GB 50352-2019

◇《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 GB 50118-2010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GB 50057-2010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 50016-2014(2018 版)

◇《建筑结构可靠性设计统一标准》 GB 50068-2018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 GB 50009-2012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 GB 50011-2010(2016 版)

◇《钢结构设计标准》 GB 50017-2017

◇《冷弯薄壁型钢结构技术规范》 GB 50018-2002

◇《钢结构焊接规范》 GB 50661-2011

◇《玻璃幕墙工程技术规范》 JGJ 102-2003

◇《建筑幕墙》 GB/T 21086-2007

◇《建筑玻璃应用技术规程》 JGJ 113-2015

◇《混凝土结构后锚固技术规程》 JGJ 145-2013

◇《民用建筑热工设计规范》 GB 50176-2016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 GB 50189-2015

◇《福建省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 DBJ 13-305-2019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GB 50210-2018

◇《建筑门窗玻璃幕墙热工计算规程》 JGJ/T 151-2008

◇《采光顶与金属屋面技术规程》 JGJ 255-2012

◇《建筑幕墙气密、水密、抗风压性能检测方法》（GB/T 15227—2019）

◇《建筑外门窗气密、水密、抗风压性能分级及检测方法》（GB/T 7106—2019）

◇《福建省民用建筑外窗工程技术规程》（DBJ 13-255-2016）

◇《建筑幕墙平面内变形性能检测方法》（GB/T 18250—2015）

◇《空气透过外窗、幕墙和门的流率的试验方法》（ASTM E283）至 2023 年 11 月 13 日

◇《在均匀静态的气压差下，外窗、幕墙和门的结构性能试验方法》（ASTM E330）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KPF

KWP

嘉泰置业（福州）有限公司

厦门柏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嘉里棒岚项目地块-1幕墙工程

设计说明

施工图

SDSF-001

FZJL2020-JL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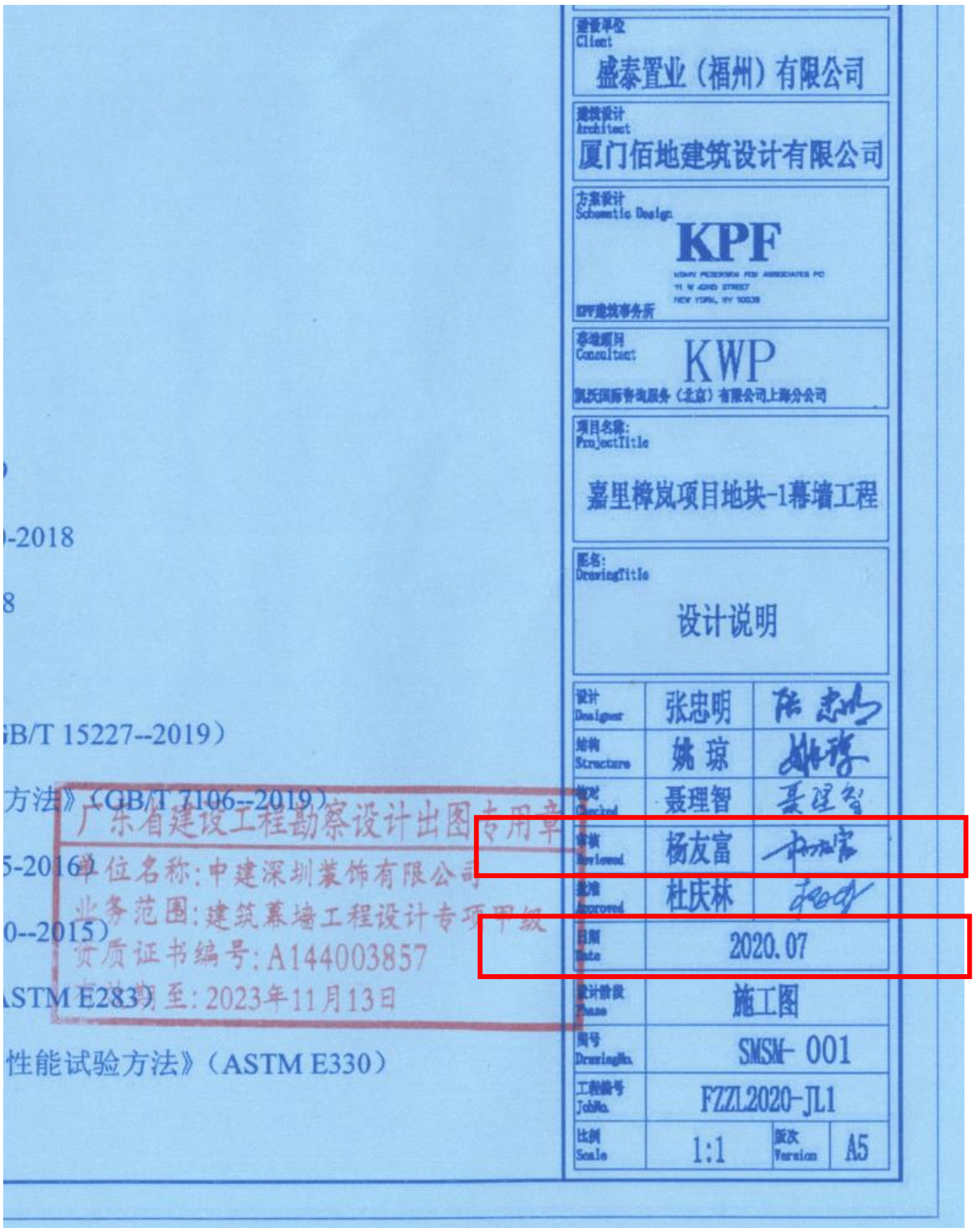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Client
盛泰置业（福州）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Architect
厦门佰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方案设计
Schematic Design
KPF
KPF建筑事务所
咨询顾问
Consultant
KWP
凯沃国际咨询服务（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项目名称:
ProjectTitle
嘉里樟岚项目地块-1幕墙工程
图名:
DrawingTitle
设计说明
设计 Designer 张忠明
结构 Structure 姚 琼
校对 Checked 聂理智
审核 Reviewed 杨友富
批准 Approved 杜庆林
日期 Date 2020.07
设计阶段 Phase 施工图
图号 DrawingNo. SMSM- 001
工程编号 JobNo. FZZL2020-JL1
比例 Scale 1:1
版次 Version A5
-2018
8
GB/T 15227--2019）
方法》（GB/T 7106--2019）
5-2016）
0--2015）
ASTM E283）
性能试验方法》（ASTM E330）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144003857
有效期至:2023年11月13日

1.3 项目名称：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装饰装修EPC专业分包工程

1.1.1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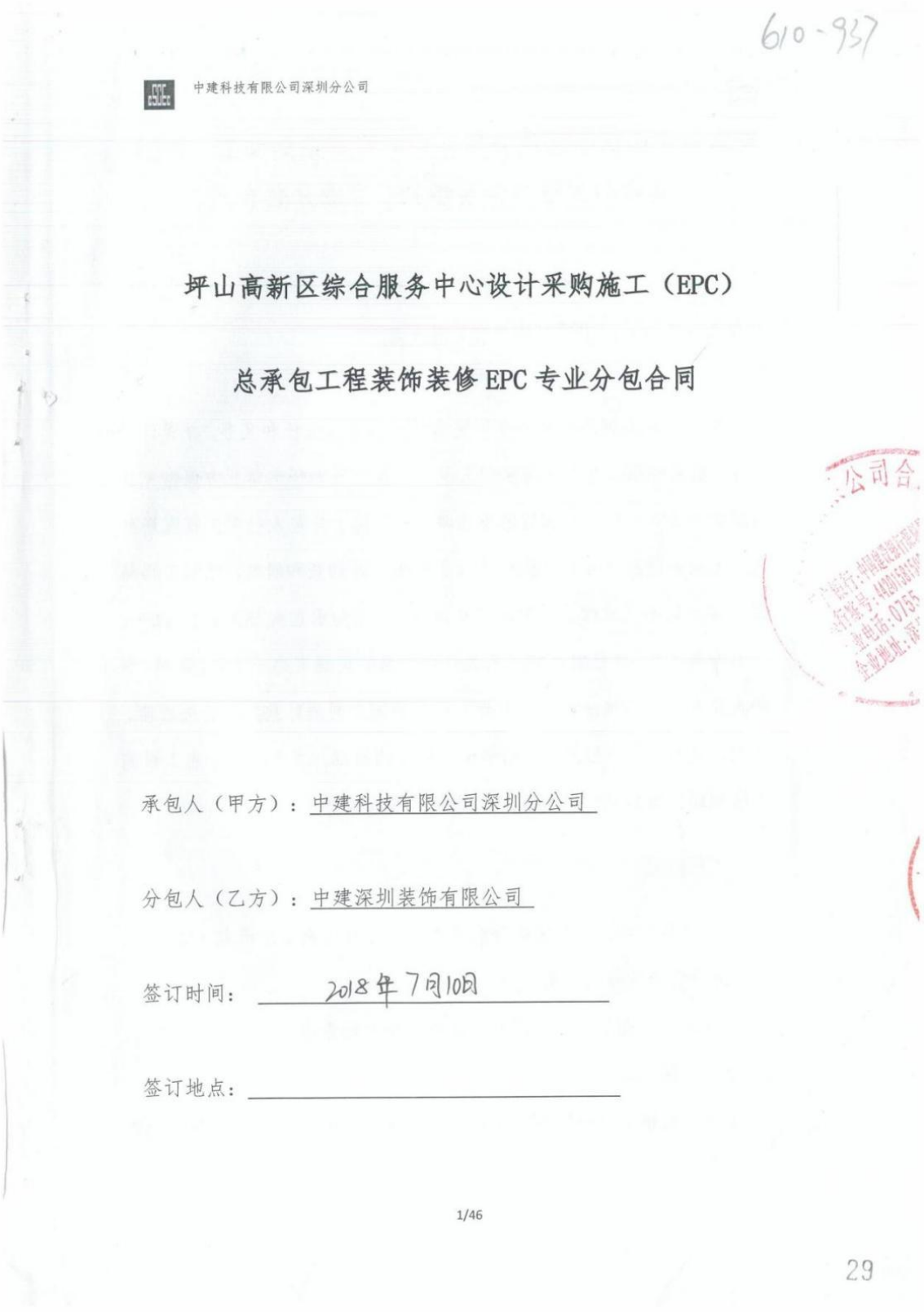

610-937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

总承包工程装饰装修 EPC 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甲方）：中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包人（乙方）：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18年7月10日

签订地点：

1/46

29

深圳市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装饰装修EPC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甲方）：中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包人（乙方）：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分包人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已悉知承包人与业主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内容，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管理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工程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瑞景路与文详路交汇处

3．承包范围：

（1）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项目装饰装

修工程，范围包含且不限于深化设计（方案深化设计直至出施工图）、外立面幕墙工程、会展中心室内精装修工程、酒店大堂精装修工程、酒店室内软装工程的设计、采购及施工。（酒店部分与“海外装饰”详细界面划分详见乙方与“海外装饰”双方签字确认的图纸为准）

（2）项目装饰装修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装饰装修（包含洁具、五金件、灯具）、室内门窗、栏杆、给排水装饰末端（给水以入户管口为界，排水管口施工到地面出口），强电弱电装饰末端（强电以进房间电箱为界，电箱由装修负责，弱电线路敷设到点位，房间对客部位的设备装修负责）、空调装饰末端（末端风口及房间内的空调面板由精装修负责）、室内软装（活动家具、装饰灯具、地毯、艺术品等）、标识标牌。不包含弱电干管线槽、给排水管道、弱电智能化系统、空调系统、消防系统、音视频系统、停车收费系统、厨房设备、洗衣房设备。

4．分包工程内容：

除按本合同专用条款规定应由甲方提供的材料、机械外，乙方分包范围内的工作由乙方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安全文明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内容，详细工作内容如下：

（1）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幕墙设计、室内精装修设计（含软装）及各专业BIM设计，设计成果含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程概算及各专业BIM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多媒体、动画、展板、文本等；

（2）室内精装修工程：甲方除完成设备间、管井间的楼地面垫层、墙面抹灰（若有）以及结构（含二次结构）洞口封堵、收边、质量缺陷修补以外，自甲方移交工作面给乙方以后，所有的楼地面、墙柱面及天棚，

轻钢龙骨隔墙，强弱电末端等均由乙方完成（包括但不限于墙面瓷砖、涂料、墙纸、木饰面，地面瓷砖、石材、地毯、木地板，天花吊顶及天棚装饰，固定家具、隔断、吧台、接待台、装饰楼梯等）。

（3）外立面装饰工程：除叠涩吊顶外的整个外立面装饰工程，包括且不限于展厅部分玻璃幕墙、幕墙格栅及室外柱体 GRC 及配套埋件；酒店部分大堂玻璃幕墙、GRC 幕墙，首层及二层 GRC 包梁、柱，三层及以上阳台外 GRC 包柱，阳台处外立面 GRC，阳台推拉门、玻璃栏杆及玻璃栏杆底部铝板包梁（包括幕墙的供应、安装、塞缝、防水，幕墙系统的防雷接地及与总防雷接地系统的连接，幕墙系统及配套窗户及其小五金），酒店阳台地面及天花吊顶由“海外装饰”负责。

（4）室内门窗（室内门窗除公共部位的防火门外，其他所有门窗含装饰暗门等均由精装实施，含酒店房间与阳台交界处门窗）、电梯（含扶梯）精装、卫生间等有水房间的防水。

（5）除园林工程的栏杆、扶手外，本工程所有栏杆、栏板、扶手均属于精装修施工范围。

（6）室内软装工程：软装（FFE）设计、采购、安装（包括但不限于活动家具、窗帘、装饰灯具、艺术品、装饰画等）。

（7）装饰装修涉及的检测、监测：包含且不限于室内环境污染检测、铝合金门窗三性检测、淋水实验、幕墙四性检测、节能检测、其他装饰材料送检均包含在精装修内。

5. 装饰装修分包工程与土建总包及其他专业分包详见工程界面划分详见本合同附件

合同额：31498.84 万元

二、合同价款

1. 本分包工程暂定合同价为￥314,988,43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亿壹仟肆佰玖拾捌万捌仟肆佰叁拾元整；合同价为含税总价，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286,353,118.18 元(贰亿捌仟陆佰叁拾伍万叁仟壹佰壹拾捌元壹角捌分)，税额为 28,635,311.82 元（贰仟捌佰陆拾叁万伍仟叁佰壹拾壹元捌角贰分），增值税税率为 10%。

2. 合同价具体组成详见附件：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幕墙、软装及精装造价计算汇总表。

3. 精装修设计费具体双方协商一致后纳入乙方与施工总包“中建二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署的《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装饰装修 EPC 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中，以另行补充协议形式进行确认。

三、工期要求

计划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2018 年　月　日 开工；

计划完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完工（关门工期）；进度计划以甲乙双方签字确认并报送EPC总承包单位备案的计划工期为准。

工期奖励：乙方应尽最大努力确保精装修在 2018 年 8 月 31 日（含当日）之前竣工并通过专项验收，若在 2018 年 8 月 31 日（含当日）如期竣工并通过专项验收，则甲方给予乙方承包部分对应的建设单位与EPC 总包单位结算金额 2%的款项作为工期奖励；若非乙方原因，未能如

期竣工并通过专项验收，但乙方工期进度仍然得到甲方认可，则甲方仍然按约定给予乙方工期奖励；工期奖励包含了乙方为实现项目工期目标所发生的一切抢工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乙方因抢工增加劳动工人、购买高价材料等因抢工增加的费用；若乙方原因导致工期无法满足甲方整体工期要求，工期进度得不到甲方认可，则无相应工期奖励。

四、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工程质量满足国家、地方及相关行业工程施工质量合格标准；获得广东省优质工程奖。

五、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1．安全文明施工目标：零死亡，杜绝重伤及以上安全事故；不发生对中建系统社会形象、市场形象造成重大影响的安全生产事件。

2．分包方需无条件服从施工总承包方及EPC总承包方的安全文明标化、标准管理要求，分包方任何情况下不得以施工总承包方及EPC总承包方的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要求过高而要求调整合同价格，相关费用视为可预见性风险，包含在合同单价或总价中。

3．广东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省绿色施工示范工地。

六、组成协议文件

1.内部分包合同（包含本合同及与施工总包“中建二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署《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装饰装修EPC工程》建设

签订时间：2018 年 7 月 10 日

十八、合同附件

附件一：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幕墙、软装及精装造价估算汇总表

附件二：工程施工范围界面划分

承包人：(公章)中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叶浩文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张仲华　　委托代理人：陈鹏

订立时间：2018 年 7 月 10 日

1.1.2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19年6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

竣工验收日期：2019 年 4 月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坪山街道龙腾路与玉田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33322.07m2	工程造价	90000万元
结构类型	钢结构	层 数	地上：	6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80045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年5月28日	验收日期	2019 年 4 月 29 日			
监督单位	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8026-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EPC单位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丁时忠
副组长	郑飞鹏　曹雄伟　徐牧野　方润林　蒋杰
组员	刘银锋　陈玮　王菲　李海涛　殷鹏　朱从佳　陈欢　陈斌　池耀荣　韩荣　姜百山　庞海明　吴江　方园　李勇　岳禹峰　李丹　苏颖　孙晖　庄镇利　米京国　文龙合　张永深　田建泉　胡宏卫　张骥　孙维振　刘敬中　翟志梅　凌明俊　罗晓生　陆万柱　夏春颖　李世华　黄河　吴广勇　陈鹏　马驰　郭燕生　乔申　高轩宇　张雨恒　张波　马鑫　潘元　赵恒阳　廖伟　宋文秀　曹旭韬　李福志　赵云辉　赵欢　高辰东　段启宏　刘飞　陈远景　刘军　刘江民　卢安平　张涛　张知家　姬卫星　李浩铭　刘晓　梁辰　杨大亮　丁国臣　胡雪亮　梁远斌　尤涛　王法　罗才梁　张汝栋　罗来东　王珂　邓铁军　黎萌芽　杨树华　郭明伟　谢劲　陶伟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郑飞鹏	曹雄伟　殷鹏　徐牧野　吴江　方园　李勇　蒋杰　胡宏卫　田建泉　陆万柱　夏春颖　李世华　黄河　马驰　郭燕生　赵恒阳　廖伟　宋文秀　李福志　赵欢　段启宏　刘江民　刘飞　姬卫星　李浩铭　张汝栋　罗来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玮	王菲　姜百山　岳禹峰　李丹　苏颖　米京国　陈鹏　高轩宇　张雨恒　张波　张涛　梁远斌　尤涛　王法　杨大亮　丁国臣　胡雪亮　邓铁军　黎萌芽　郭明伟　谢劲
工程质控资料	刘银锋	陈斌　张骥　潘元　马鑫　曹旭韬　赵云辉　陈远景　卢安平　梁辰　张知家　王珂　罗才梁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7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气体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自动喷淋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GD-E1-914/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验收结论：

根据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规定，经各方责任主体对坪山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1、坪山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标准的规定，已完成合同及设计约定的工程内容；

2、构成单位工程的各分部工程已全部验收合格；

3、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4、涉及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主要使用功能的分部工程检验资料齐全完整；

5、观感质量通过验收，评定等级为好；

6、坪山区综合服务中心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竣工验收综合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9年6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9日

GD-E1-914/6

1.1.3　设计负责人证明

深圳市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幕墙工程设计总说明

一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深圳市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2、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位于深圳市坪山区燕子湖片区，西至瑞景路，南至玉田路，由北向东文祥桥包围。

3、建设单位：坪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建筑层数：会展部分，地下一层，地上三层

酒店部分，地下一层，地上六层

5、建筑设计单位：中建标配式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建筑物特点：

会展幕墙高度：东、西、南、北四周展厅最高点高度：10.000m；

主展厅最高点高度：15.200m。

酒店幕墙高度：大堂位置最高点：10.500m；

客房位置最高点：20.670m；

结构形式为：钢混结构。

二 主要设计范围及主要幕墙系统简介

1、会展带铝合金格栅框架式全明框幕墙系统

标准位：8Low-E+12A+6+1.52pvb+6mm 钢化夹胶双银 LOW-E 中空玻璃，钢龙骨（氟碳喷涂）；3mm 厚铝合金格栅（氟碳喷涂）。

层间：8Low-E+12A+6+1.52pvb+6mm 钢化夹胶双银 LOW-E 中空玻璃+2mm 铝背板（粉末喷涂），钢龙骨（氟碳喷涂）；3mm 厚铝合金格栅（氟碳喷涂）。

2、会展消防救援窗：8Low-E+12A+8mm 钢化双银 LOW-E 中空玻璃

3、铝板造型幕墙系统

3mm 厚铝板，钢龙骨；

4、会展子母门系统

子母门是一种特殊的双门扇对开门，由一个宽度较小的门扇（子门）与一个宽度较大的门扇（母门）构成。

5、地弹门系统

样式一：玻璃采用 12m 厚钢化玻璃，钢龙骨，外包铝材；

样式二：玻璃采用 12m 厚钢化玻璃，铝型材门框。

6、20mm 厚加强 GRC 包柱

20mm 厚加强 GRC+背负钢架、钢龙骨

7、酒店大堂全明框玻璃幕墙系统

8Low-E+12A+8mm 钢化双银 LOW-E 中空玻璃，钢龙骨（氟碳喷涂）；

8、酒店客房推拉门系统

6Low-E+12A+6mm 钢化双银 LOW-E 中空玻璃，铝合金型材；

9、电动消防救援窗

会展部分：电动内开平推窗，6Low-E+12A+6mm 钢化双银 LOW-E 中空玻璃，铝合金型材；

酒店部分：电动外开上悬窗，6Low-E+12A+6mm 钢化双银 LOW-E 中空玻璃，铝合金型材；

10、连廊采光顶系统

6+1.52pvb+6 Low-E +12A+8mm 钢化夹胶双银 LOW-E 中空玻璃，钢龙骨（氟碳喷涂）；

11、酒店无框电动感应门

15mm 单片钢化玻璃

12、防雨百叶系统

铝合金防雨百叶

13、酒店玻璃栏杆系统

客房部分：10+1.52pvb+10mm 夹胶钢化玻璃，316 不锈钢立柱，铝合金扶手

大堂部分：10+1.52SGP+10mm 夹胶钢化玻璃

三 设计依据

1、业主提供的本工程的建筑图、三维 SketchUp 模型、结构图、效果图；

2、业主提供的相关变更文件；

3、引用标准、规范及资料，相关性能检测及验收标准。

以下标准为本工程所执行的标准，当不同标准之间要求不一致时，按照较严格的要求执行。

A、建筑及结构设计规范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广东省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DBJ15-101-2014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 50016—2014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GB 50057-2010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	GB 50011—2010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设计说明

2018.03

施工图阶段

SJSM-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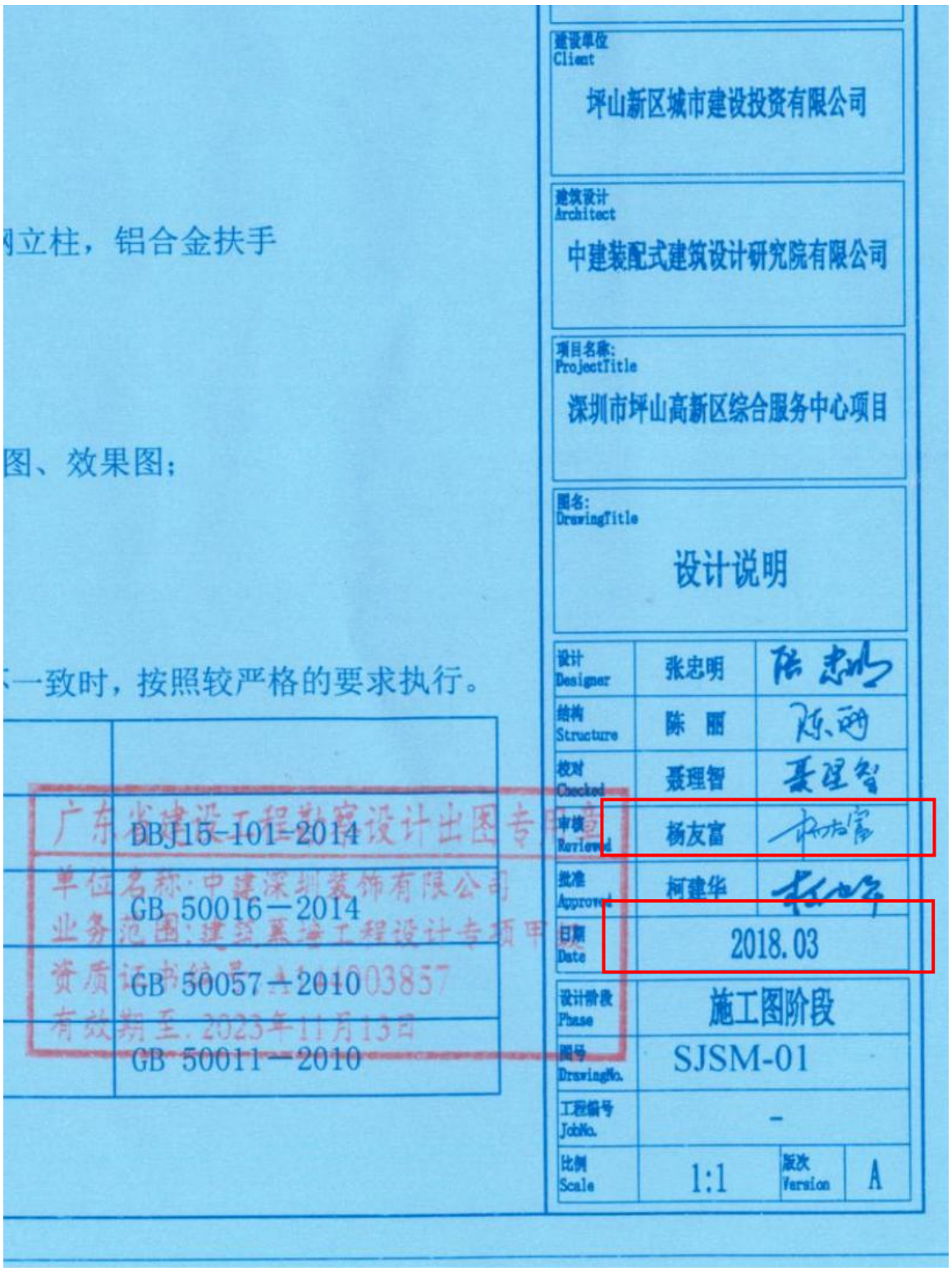
钢立柱，铝合金扶手
图、效果图；
不一致时，按照较严格的要求执行。
DBJ15-101-2014
GB 50016－2014
GB 50057－2010
GB 50011－2010
建设单位 Client
坪山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Architect
中建装配式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ProjectTitle
深圳市坪山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图名: DrawingTitle
设计说明
设计 Designer 张忠明
结构 Structure 陈 丽
校对 Checked 聂理智
审核 Reviewed 杨友富
批准 Approved 柯建华
日期 Date 2018.03
设计阶段 Phase 施工图阶段
图号 DrawingNo. SJSM-01
工程编号 JobNo. -
比例 Scale 1:1
版次 Version A

6．生产经理（吴侃男）

（1）职称证

（2）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侃男 性别男，一九八六年 八 月 十七 日生，于二〇一八年 三 月至二〇二一年 七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工程管理 专业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中科技大学 校（院）长：李元

证书编号：104877202105712457 二〇二一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 http://www.chsi.com.cn（教育部）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侃男　　社保电脑号：620874421　　身份证号码：42112519860817529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260775	21952.0	3073.28	1756.16	1	21952	1361.02	439.04	1	21952	98.78	21952	57.95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21952.0	3073.28	1756.16	1	21952	1361.02	439.04	1	21952	109.76	21952	57.95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21952.0	3073.28	1756.16	1	21952	1361.02	439.04	1	21952	109.76	21952	57.95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21952.0	3073.28	1756.16	1	21952	1361.02	439.04	1	21952	109.76	21952	57.95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21952.0	3073.28	1756.16	1	21952	1361.02	439.04	1	21952	109.76	21952	57.95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21952.0	3073.28	1756.16	1	21952	1361.02	439.04	1	21952	109.76	21952	85.61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21952.0	3073.28	1756.16	1	21952	1361.02	439.04	1	21952	109.76	21952	85.61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8380	2379.56	767.6	1	38380	191.9	38380	149.68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8380	2379.56	767.6	1	38380	191.9	38380	149.68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8380	2379.56	767.6	1	38380	191.9	38380	149.68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8380	149.68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8380	149.68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8380	149.68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8380	149.68	38380	307.04	76.76
2024	02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8380	149.68	38380	307.04	76.76
2024	03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8380	299.36	38380	307.04	76.76
2024	04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8380	299.36	38380	307.04	76.76
2024	05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8380	299.36	38380	307.04	76.76
2024	06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8380	299.36	38380	307.04	76.76
2024	07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8390	383.9	38390	307.12	76.78
2024	08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8390	383.9	38390	307.12	76.78
2024	09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8390	383.9	38390	307.12	76.78
2024	10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8390	383.9	38390	307.12	76.78
2024	11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8390	383.9	38390	307.12	76.78
2024	12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8390	383.9	38390	307.12	76.78
2025	0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8390	383.9	38390	307.12	76.78
2025	0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8390	383.9	38390	307.12	76.78
2025	03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8390	383.9	[illegible]	307.12	76.78
2025	04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839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76.78
2025	05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8390	[illegible]	38390	307.12	76.78
2025	06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8390	383.9	38390	307.12	76.78
2025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6950	369.5	36950	295.6	73.9
2025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6950	369.5	36950	295.6	73.9
2025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6950	369.5	36950	295.6	73.9
合计				131045.21	70658.48			56751.82	21043.1			5249.81		8571.15		6629.24	1695.6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a6a3f9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9月30日

7．生产经理（刘涛）

（1）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刘涛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01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7）1217024

2017　年　01　月　28　日

（2）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涛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　一　月二十二日生，于二〇〇五年　九　月至二〇〇九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421200905002521

二〇〇九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涛　　社保电脑号：635729002　　身份证号码：4211811987012278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24758.0	3713.7	1980.64	1	24758	1485.48	495.16	1	24758	111.41	24758	65.36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24758.0	3713.7	1980.64	1	24758	1535.0	495.16	1	24758	111.41	24758	65.36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24758.0	3713.7	1980.64	1	24758	1535.0	495.16	1	24758	111.41	24758	65.36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24758.0	3713.7	1980.64	1	24758	1535.0	495.16	1	24758	111.41	24758	65.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24758.0	3713.7	1980.64	1	24758	1535.0	495.16	1	24758	123.79	24758	65.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24758.0	3713.7	1980.64	1	24758	1535.0	495.16	1	24758	123.79	24758	65.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24758.0	3713.7	1980.64	1	24758	1535.0	495.16	1	24758	123.79	24758	65.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24758.0	3713.7	1980.64	1	24758	1535.0	495.16	1	24758	123.79	24758	65.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24758.0	3713.7	1980.64	1	24758	1535.0	495.16	1	24758	123.79	24758	96.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24758.0	3713.7	1980.64	1	24758	1535.0	495.16	1	24758	123.79	24758	96.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64500	251.55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64500	251.55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64500	251.55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64500	251.55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64500	251.55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64500	251.55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64500	251.55	41190	329.52	82.38
2024	0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64500	251.55	41190	329.52	82.38
2024	03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64500	503.1	41190	329.52	82.38
2024	04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64500	503.1	41190	329.52	82.38
2024	05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64500	503.1	41190	329.52	82.38
2024	06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64500	503.1	41190	329.52	82.38
2024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4570	445.7	43659	349.27	87.32
2024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4570	445.7	43659	349.27	87.32
2024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4570	445.7	43659	349.27	87.32
2024	10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4570	445.7	43659	349.27	87.32
2024	1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4570	445.7	43659	349.27	87.32
2024	1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4570	445.7	43659	349.27	87.32
2025	01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4570	445.7	43659	349.27	87.32
2025	02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4570	445.7	43659	349.27	87.32
2025	03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4570	445.7	43659	349.27	87.32
2025	04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4570	445.7	43659	349.27	87.32
2025	05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4570	445.7	43659	349.27	87.32
2025	06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4570	445.7	43659	349.27	87.32
2025	07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780	437.8	43780	350.24	87.56
2025	08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780	437.8	43780	350.24	87.56
2025	09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780	437.8	43780	350.24	87.56
合计				153964.92	78171.76			62620.38	22952.14			5688.53		11402.6		7483.4	1918.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9e8535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9月30日

8．施工员 1（蒋书豪）

（1）职称证

姓　名 Name　蒋书豪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6.05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235179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0 日

（2）岗位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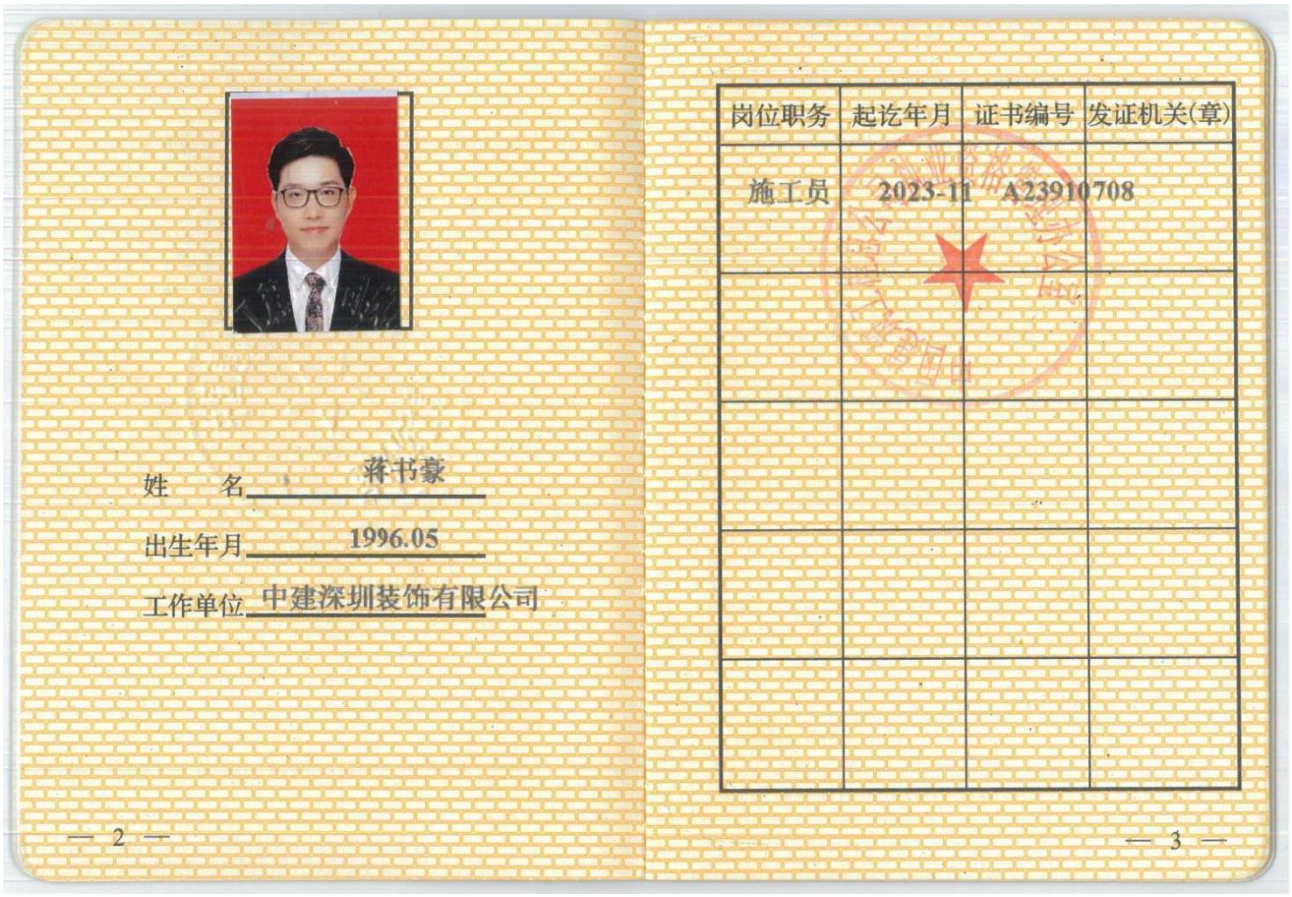

姓　　名　蒋书豪

出生年月　1996.05

工作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施工员	2023-11	A23910708	

— 3 —

（3）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蒋书豪 性别男，一九九六 年 五 月 五 日生，于二〇一四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工程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281201805180040 二〇一八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蒋书豪　　社保电脑号：649983673　　身份证号码：4101821996050529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12073.0	1690.22	965.84	1	12073	724.38	241.46	1	12073	54.33	12073	31.87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12073.0	1690.22	965.84	1	12073	748.53	241.46	1	12073	54.33	12073	31.87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12073.0	1690.22	965.84	1	12073	748.53	241.46	1	12073	54.33	12073	31.87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12073.0	1690.22	965.84	1	12073	748.53	241.46	1	12073	54.33	12073	31.87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12073.0	1690.22	965.84	1	12073	748.53	241.46	1	12073	60.37	12073	31.87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12073.0	1690.22	965.84	1	12073	748.53	241.46	1	12073	60.37	12073	31.87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12073.0	1690.22	965.84	1	12073	748.53	241.46	1	12073	60.37	12073	31.87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12073.0	1690.22	965.84	1	12073	748.53	241.46	1	12073	60.37	12073	31.87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12073.0	1690.22	965.84	1	12073	748.53	241.46	1	12073	60.37	12073	47.08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12073.0	1690.22	965.84	1	12073	748.53	241.46	1	12073	60.37	12073	47.08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16390.0	2294.6	1311.2	1	16390	1016.18	327.8	1	16390	81.95	16390	63.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16390.0	2294.6	1311.2	1	16390	1016.18	327.8	1	16390	81.95	16390	63.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16390.0	2294.6	1311.2	1	16390	1016.18	327.8	1	16390	81.95	16390	63.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16390.0	2294.6	1311.2	1	16390	983.4	327.8	1	16390	81.95	16390	63.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16390.0	2294.6	1311.2	1	16390	983.4	327.8	1	16390	81.95	16390	63.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16390.0	2294.6	1311.2	1	16390	983.4	327.8	1	16390	81.95	16390	63.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16390.0	2294.6	1311.2	1	16390	819.5	327.8	1	16390	81.95	16390	63.92	16390	131.12	32.78
2024	02	260775	16390.0	2294.6	1311.2	1	16390	819.5	327.8	1	16390	81.95	16390	63.92	16390	131.12	32.78
2024	03	260775	16390.0	2294.6	1311.2	1	16390	819.5	327.8	1	16390	81.95	16390	127.84	16390	131.12	32.78
2024	04	260775	16390.0	2458.5	1311.2	1	16390	819.5	327.8	1	16390	81.95	16390	127.84	16390	131.12	32.78
2024	05	260775	16390.0	2458.5	1311.2	1	16390	819.5	327.8	1	16390	81.95	16390	127.84	16390	131.12	32.78
2024	06	260775	16390.0	2458.5	1311.2	1	16390	819.5	327.8	1	16390	81.95	16390	127.84	16390	131.12	32.78
2024	07	260775	19390.0	2908.5	1551.2	1	19390	969.5	387.8	1	19390	96.95	19390	193.9	19390	155.12	38.78
2024	08	260775	19390.0	2908.5	1551.2	1	19390	969.5	387.8	1	19390	96.95	19390	193.9	19390	155.12	38.78
2024	09	260775	19390.0	2908.5	1551.2	1	19390	969.5	387.8	1	19390	96.95	19390	193.9	19390	155.12	38.78
2024	10	260775	19390.0	2908.5	1551.2	1	19390	969.5	387.8	1	19390	96.95	19390	193.9	19390	155.12	38.78
2024	11	260775	19390.0	2908.5	1551.2	1	19390	969.5	387.8	1	19390	96.95	19390	193.9	19390	155.12	38.78
2024	12	260775	19390.0	2908.5	1551.2	1	19390	969.5	387.8	1	19390	96.95	19390	193.9	19390	155.12	38.78
2025	01	260775	19390.0	3102.4	1551.2	1	19390	969.5	387.8	1	19390	96.95	19390	193.9	19390	155.12	38.78
2025	02	260775	19390.0	3102.4	1551.2	1	19390	969.5	387.8	1	19390	96.95	19390	193.9	19390	155.12	38.78
2025	03	260775	19390.0	3102.4	1551.2	1	19390	969.5	387.8	1	19390	96.95	19390	193.9	19390	155.12	38.78
2025	04	260775	19390.0	3102.4	1551.2	1	19390	969.5	387.8	1	19390	96.95	19390	193.9	19390	155.12	38.78
2025	05	260775	19390.0	3102.4	1551.2	1	19390	969.5	387.8	1	19390	96.95	19390	193.9	19390	155.12	38.78
2025	06	260775	19390.0	3102.4	1551.2	1	19390	969.5	387.8	1	19390	96.95	19390	193.9	19390	155.12	38.78
2025	07	260775	25490.0	4078.4	2039.2	1	25490	1274.5	509.8	1	25490	127.45	25490	254.9	25490	203.92	50.98
2025	08	260775	25490.0	4078.4	2039.2	1	25490	1274.5	509.8	1	25490	127.45	25490	254.9	25490	203.92	50.98
2025	09	260775	25490.0	4078.4	2039.2	1	25490	1274.5	509.8	1	25490	127.45	25490	254.9	25490	203.92	50.98
合计				93229.7	50124.8			33834.39	12531.2			3108.69		4463.34		3524.24	928.2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a9693b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9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9．施工员 2（张立成）

（1）职称证

姓　　名 Name　张立成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6.01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235178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0 日

（2）岗位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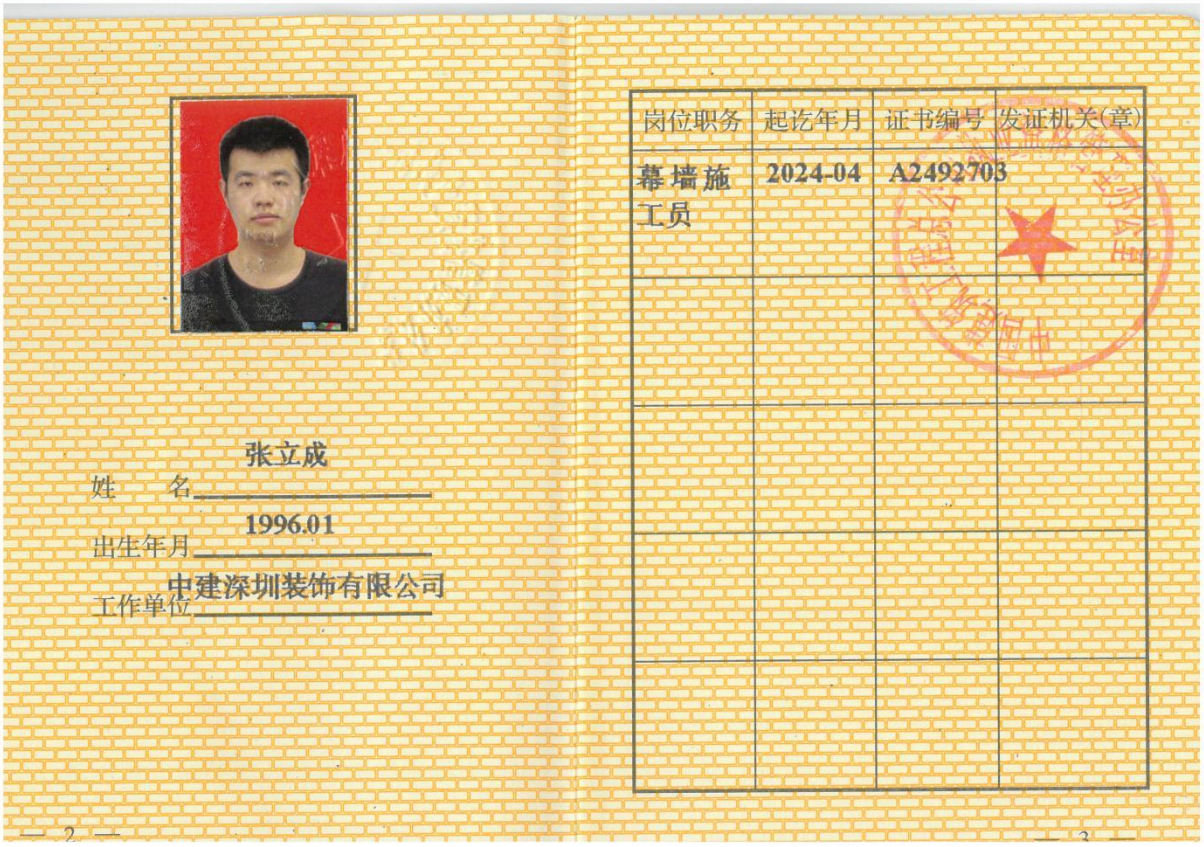

姓　　名 张立成

出生年月 1996.01

工作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幕墙施工员	2024-04	A2492703	

（3）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立成 性别 男，一九九六年 一 月 六 日生，于 二〇一四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工业大学 校 长：刘德富

证书编号：105001201805785872

二〇一八 年 六 月 三十 日

土建 14土木5 1410600630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立成　　社保电脑号：649983814　　身份证号码：421083199601060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10948.0	1642.2	875.84	1	10948	656.88	218.96	1	10948	49.27	10948	28.9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10948.0	1642.2	875.84	1	10948	678.78	218.96	1	10948	49.27	10948	28.9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10948.0	1642.2	875.84	1	10948	678.78	218.96	1	10948	49.27	10948	28.9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10948.0	1642.2	875.84	1	10948	678.78	218.96	1	10948	49.27	10948	28.9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10948.0	1642.2	875.84	1	10948	678.78	218.96	1	10948	54.74	10948	28.9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10948.0	1642.2	875.84	1	10948	678.78	218.96	1	10948	54.74	10948	28.9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10948.0	1642.2	875.84	1	10948	678.78	218.96	1	10948	54.74	10948	28.9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10948.0	1642.2	875.84	1	10948	678.78	218.96	1	10948	54.74	10948	28.9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10948.0	1642.2	875.84	1	10948	678.78	218.96	1	10948	54.74	10948	42.7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10948.0	1642.2	875.84	1	10948	678.78	218.96	1	10948	54.74	10948	42.7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16370.0	2455.5	1309.6	1	16370	1014.94	327.4	1	16370	81.85	16370	63.84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16370.0	2455.5	1309.6	1	16370	1014.94	327.4	1	16370	81.85	16370	63.84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16370.0	2455.5	1309.6	1	16370	1014.94	327.4	1	16370	81.85	16370	63.8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16370.0	2455.5	1309.6	1	16370	982.2	327.4	1	16370	81.85	16370	63.8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16370.0	2455.5	1309.6	1	16370	982.2	327.4	1	16370	81.85	16370	63.8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16370.0	2455.5	1309.6	1	16370	982.2	327.4	1	16370	81.85	16370	63.8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16370.0	2455.5	1309.6	1	16370	818.5	327.4	1	16370	81.85	16370	63.84	16370	130.96	32.74
2024	02	260775	16370.0	2455.5	1309.6	1	16370	818.5	327.4	1	16370	81.85	16370	63.84	16370	130.96	32.74
2024	03	260775	16370.0	2455.5	1309.6	1	16370	818.5	327.4	1	16370	81.85	16370	127.69	16370	130.96	32.74
2024	04	260775	16370.0	2619.2	1309.6	1	16370	818.5	327.4	1	16370	81.85	16370	127.69	16370	130.96	32.74
2024	05	260775	16370.0	2619.2	1309.6	1	16370	818.5	327.4	1	16370	81.85	16370	127.69	16370	130.96	32.74
2024	06	260775	16370.0	2619.2	1309.6	1	16370	818.5	327.4	1	16370	81.85	16370	127.69	16370	130.96	32.74
2024	07	260775	19200.0	3072.0	1536.0	1	19200	960.0	384.0	1	19200	96.0	19200	192.0	19200	153.6	38.4
2024	08	260775	19200.0	3072.0	1536.0	1	19200	960.0	384.0	1	19200	96.0	19200	192.0	19200	153.6	38.4
2024	09	260775	19200.0	3072.0	1536.0	1	19200	960.0	384.0	1	19200	96.0	19200	192.0	19200	153.6	38.4
2024	10	260775	19200.0	3072.0	1536.0	1	19200	960.0	384.0	1	19200	96.0	19200	192.0	19200	153.6	38.4
2024	11	260775	19200.0	3072.0	1536.0	1	19200	960.0	384.0	1	19200	96.0	19200	192.0	19200	153.6	38.4
2024	12	260775	19200.0	3072.0	1536.0	1	19200	960.0	384.0	1	19200	96.0	19200	192.0	19200	153.6	38.4
2025	01	260775	19200.0	3264.0	1536.0	1	19200	960.0	384.0	1	19200	96.0	19200	192.0	19200	153.6	38.4
2025	02	260775	19200.0	3264.0	1536.0	1	19200	960.0	384.0	1	19200	96.0	19200	192.0	19200	153.6	38.4
2025	03	260775	19200.0	3264.0	1536.0	1	19200	960.0	384.0	1	19200	96.0	19200	192.0	[illegible]	[illegible]	38.4
2025	04	260775	19200.0	3264.0	1536.0	1	19200	960.0	384.0	1	19200	96.0	192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38.4
2025	05	260775	19200.0	3264.0	1536.0	1	19200	960.0	384.0	1	19200	96.0	19200	[illegible]	19200	153.6	38.4
2025	06	260775	19200.0	3264.0	1536.0	1	19200	960.0	384.0	1	19200	96.0	19200	192.0	19200	153.6	38.4
2025	07	260775	22450.0	3816.5	1796.0	1	22450	1122.5	449.0	1	22450	112.25	22450	224.5	22450	179.6	44.9
2025	08	260775	22450.0	3816.5	1796.0	1	22450	1122.5	449.0	1	22450	112.25	22450	224.5	22450	179.6	44.9
2025	09	260775	22450.0	3816.5	1796.0	1	22450	1122.5	449.0	1	22450	112.25	22450	224.5	22450	179.6	44.9
合计				95844.6	48293.6			32555.82	12073.4			2996.47		4315.58		3432.08	905.22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b64e5d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3月30日

10．质量负责人（欧杰波）

姓名	欧杰波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83199106050354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C1891141

（1）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欧杰波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06

专　　业　工程管理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0)1217025

2020　年　3　月　30　日

（2）岗位证明

姓　　名　欧杰波

出生年月　1991.06

工作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18-05	C1809141	

（3）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欧杰波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 六 月 五 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531201405002364

二〇一四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欧杰波　　社保电脑号：638914918　　身份证号码：4408831991060503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16337.0	2450.55	1306.96	1	16337	980.22	326.74	1	16337	73.52	16337	43.13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16337.0	2450.55	1306.96	1	16337	1012.89	326.74	1	16337	73.52	16337	43.13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16337.0	2450.55	1306.96	1	16337	1012.89	326.74	1	16337	73.52	16337	43.13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16337.0	2450.55	1306.96	1	16337	1012.89	326.74	1	16337	73.52	16337	43.13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16337.0	2450.55	1306.96	1	16337	1012.89	326.74	1	16337	81.69	16337	43.13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16337.0	2450.55	1306.96	1	16337	1012.89	326.74	1	16337	81.69	16337	43.13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16337.0	2450.55	1306.96	1	16337	1012.89	326.74	1	16337	81.69	16337	43.13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16337.0	2450.55	1306.96	1	16337	1012.89	326.74	1	16337	81.69	16337	43.13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16337.0	2450.55	1306.96	1	16337	1012.89	326.74	1	16337	81.69	16337	63.71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16337.0	2450.55	1306.96	1	16337	1012.89	326.74	1	16337	81.69	16337	63.71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18530.0	2779.5	1482.4	1	18530	1148.86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72.27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18530.0	2779.5	1482.4	1	18530	1148.86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72.27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18530.0	2779.5	1482.4	1	18530	1148.86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72.27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18530.0	2779.5	1482.4	1	18530	1111.8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72.27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18530.0	2779.5	1482.4	1	18530	1111.8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72.27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18530.0	2779.5	1482.4	1	18530	1111.8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72.27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18530.0	2779.5	1482.4	1	18530	926.5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72.27	18530	148.24	37.06
2024	02	260775	18530.0	2779.5	1482.4	1	18530	926.5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72.27	18530	148.24	37.06
2024	03	260775	18530.0	2779.5	1482.4	1	18530	926.5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144.53	18530	148.24	37.06
2024	04	260775	18530.0	2964.8	1482.4	1	18530	926.5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144.53	18530	148.24	37.06
2024	05	260775	18530.0	2964.8	1482.4	1	18530	926.5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144.53	18530	148.24	37.06
2024	06	260775	18530.0	2964.8	1482.4	1	18530	926.5	370.6	1	18530	92.65	18530	144.53	18530	148.24	37.06
2024	07	260775	22460.0	3593.6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224.6	22460	179.68	44.92
2024	08	260775	22460.0	3593.6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224.6	22460	179.68	44.92
2024	09	260775	22460.0	3593.6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224.6	22460	179.68	44.92
2024	10	260775	22460.0	3593.6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224.6	22460	179.68	44.92
2024	11	260775	22460.0	3593.6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224.6	22460	179.68	44.92
2024	12	260775	22460.0	3593.6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224.6	22460	179.68	44.92
2025	01	260775	22460.0	3818.2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224.6	22460	179.68	44.92
2025	02	260775	22460.0	3818.2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224.6	22460	179.68	44.92
2025	03	260775	22460.0	3818.2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224.6	[illegible]	179.68	44.92
2025	04	260775	22460.0	3818.2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illegible]	[illegible]	179.68	44.92
2025	05	260775	22460.0	3818.2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illegible]	22460	179.68	44.92
2025	06	260775	22460.0	3818.2	1796.8	1	22460	1123.0	449.2	1	22460	112.3	22460	224.6	22460	179.68	44.92
2025	07	260775	21520.0	3658.4	1721.6	1	21520	1076.0	430.4	1	21520	107.6	21520	215.2	21520	172.16	43.04
2025	08	260775	21520.0	3658.4	1721.6	1	21520	1076.0	430.4	1	21520	107.6	21520	215.2	21520	172.16	43.04
2025	09	260775	21520.0	3658.4	1721.6	1	21520	1076.0	430.4	1	21520	107.6	21520	215.2	21520	172.16	43.04
合计				113861.4	57584.8			39141.21	14396.2			3566.42		4969.54		3826.4	1003.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9e239b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9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1．质量员（谢辉）

（1）职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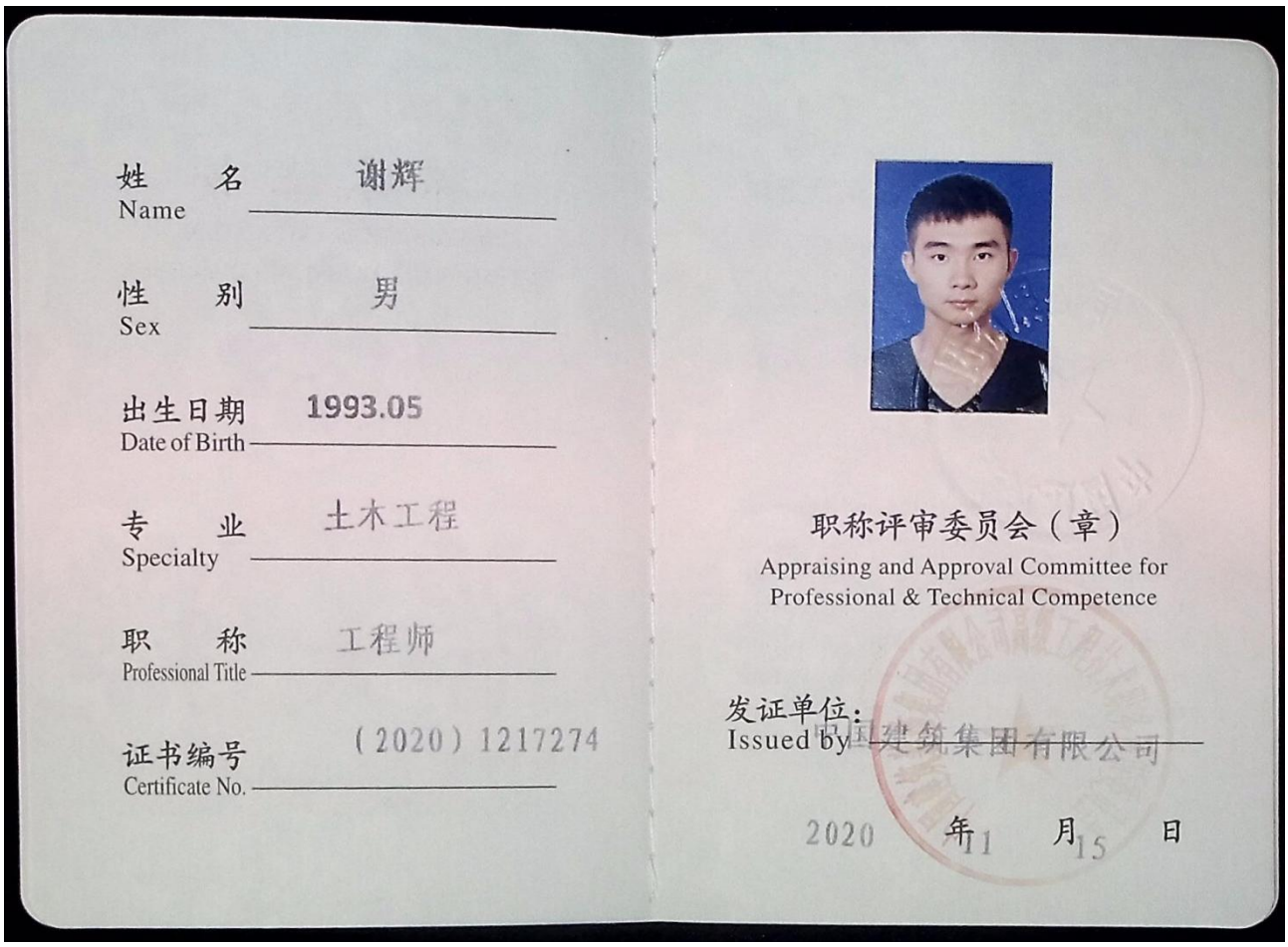

姓　　名 Name　谢辉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05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0）1217274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5　日

（2）岗位证明

— 2 —

姓　　名　谢　辉

出生年月　1993.05

工作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17-09	C1792467	

— 3 —

（3）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谢辉 性别 男，一九九三 年 五 月 七 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安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7101201605004405

二〇一六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谢辉　　社保电脑号：647362661　　身份证号码：411522199305070 9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18687.0	2616.18	1494.96	1	18687	1121.22	373.74	1	18687	84.09	18687	49.33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18687.0	2616.18	1494.96	1	18687	1158.59	373.74	1	18687	84.09	18687	49.33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18687.0	2616.18	1494.96	1	18687	1158.59	373.74	1	18687	84.09	18687	49.33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18687.0	2616.18	1494.96	1	18687	1158.59	373.74	1	18687	84.09	18687	49.33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18687.0	2616.18	1494.96	1	18687	1158.59	373.74	1	18687	93.44	18687	49.33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18687.0	2616.18	1494.96	1	18687	1158.59	373.74	1	18687	93.44	18687	49.33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18687.0	2616.18	1494.96	1	18687	1158.59	373.74	1	18687	93.44	18687	49.33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18687.0	2616.18	1494.96	1	18687	1158.59	373.74	1	18687	93.44	18687	49.33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18687.0	2616.18	1494.96	1	18687	1158.59	373.74	1	18687	93.44	18687	72.88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18687.0	2616.18	1494.96	1	18687	1158.59	373.74	1	18687	93.44	18687	72.88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18930.0	2650.2	1514.4	1	18930	1173.66	378.6	1	18930	94.65	18930	73.83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18930.0	2650.2	1514.4	1	18930	1173.66	378.6	1	18930	94.65	18930	73.83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18930.0	2650.2	1514.4	1	18930	1173.66	378.6	1	18930	94.65	18930	73.83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18930.0	2650.2	1514.4	1	18930	1135.8	378.6	1	18930	94.65	18930	73.83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18930.0	2650.2	1514.4	1	18930	1135.8	378.6	1	18930	94.65	18930	73.83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18930.0	2650.2	1514.4	1	18930	1135.8	378.6	1	18930	94.65	18930	73.83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18930.0	2650.2	1514.4	1	18930	946.5	378.6	1	18930	94.65	18930	73.83	18930	151.44	37.86
2024	02	260775	18930.0	2650.2	1514.4	1	18930	946.5	378.6	1	18930	94.65	18930	73.83	18930	151.44	37.86
2024	03	260775	18930.0	2650.2	1514.4	1	18930	946.5	378.6	1	18930	94.65	18930	147.65	18930	151.44	37.86
2024	04	260775	18930.0	2839.5	1514.4	1	18930	946.5	378.6	1	18930	94.65	18930	147.65	18930	151.44	37.86
2024	05	260775	18930.0	2839.5	1514.4	1	18930	946.5	378.6	1	18930	94.65	18930	147.65	18930	151.44	37.86
2024	06	260775	18930.0	2839.5	1514.4	1	18930	946.5	378.6	1	18930	94.65	18930	147.65	18930	151.44	37.86
2024	07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9290	1464.5	585.8	1	29290	146.45	29290	292.9	29290	234.32	58.58
2024	08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9290	1464.5	585.8	1	29290	146.45	29290	292.9	29290	234.32	58.58
2024	09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9290	1464.5	585.8	1	29290	146.45	29290	292.9	29290	234.32	58.58
2024	10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9290	1464.5	585.8	1	29290	146.45	29290	292.9	29290	234.32	58.58
2024	11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9290	1464.5	585.8	1	29290	146.45	29290	292.9	29290	234.32	58.58
2024	12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9290	1464.5	585.8	1	29290	146.45	29290	292.9	29290	234.32	58.58
2025	0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290	1464.5	585.8	1	29290	146.45	29290	292.9	29290	234.32	58.58
2025	0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290	1464.5	585.8	1	29290	146.45	29290	292.9	29290	234.32	58.58
2025	03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290	1464.5	585.8	1	29290	146.45	29290	292.9	29290	234.32	58.58
2025	04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290	1464.5	585.8	1	29290	146.45	29290	292.9	29290	234.32	58.58
2025	05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290	1464.5	585.8	1	29290	146.45	29290	292.9	29290	234.32	58.58
2025	06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290	1464.5	585.8	1	29290	146.45	29290	292.9	29290	234.32	58.58
2025	07	260775	18050.0	2888.0	1444.0	1	18050	902.5	361.0	1	18050	90.25	18050	180.5	18050	144.4	36.1
2025	08	260775	18050.0	2888.0	1444.0	1	18050	902.5	361.0	1	18050	90.25	18050	180.5	18050	144.4	36.1
2025	09	260775	18050.0	2888.0	1444.0	1	18050	902.5	361.0	1	18050	90.25	18050	180.5	18050	144.4	36.1
合计				118347.96	63855.36			44437.41	16393.2			4060.95		5771.94		4418.0	1151.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a19c5ew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9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2. 安全负责人（姜泽乾）

姓名	姜泽乾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502198611100012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2）0001622

（1）执业资格证书-注册安全工程师证

姓　　名　姜泽乾

性　　别　男

证件号码　410502198611100012

级　　别　中级

本人签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503344033201344991800119l

执业证号　101803[illegible]349

发证日期　2018年11月1日

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O

150-0016

注　册　记　录

姜泽乾 410502198611100012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10月31日

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O

注　册　记　录

C0087 姜泽乾　410502198611100012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有效期：　2022年1月14日 至 2027年1月14日

（2）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3 类）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2）0001622

姓　　名：姜泽乾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年11月10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2年02月24日

有 效 期：2023年11月28日　至 2027年02月23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年11 月 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姜泽乾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11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2020　3　30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0)1217023

（4）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姜泽乾 性别 男 ，一九八六 年十一 月 十 日生，于二OO七 年 九 月至二O一一 年 六 月在本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考试学院新技术学院 校（院）长：张忠浩

证书编号：132581201105795369 二O一一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5）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姜泽乾　　社保电脑号：637058647　　身份证号码：4105021986111000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24930.0	3490.2	1994.4	1	25378	1522.68	507.56	1	25378	114.2	25378	67.0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24930.0	3490.2	1994.4	1	25378	1573.44	507.56	1	25378	114.2	25378	67.0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24930.0	3490.2	1994.4	1	25378	1573.44	507.56	1	25378	114.2	25378	67.0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24930.0	3490.2	1994.4	1	25378	1573.44	507.56	1	25378	114.2	25378	67.0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24930.0	3490.2	1994.4	1	25378	1573.44	507.56	1	25378	126.89	25378	67.0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24930.0	3490.2	1994.4	1	25378	1573.44	507.56	1	25378	126.89	25378	67.0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24930.0	3490.2	1994.4	1	25378	1573.44	507.56	1	25378	126.89	25378	67.0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24930.0	3490.2	1994.4	1	25378	1573.44	507.56	1	25378	126.89	25378	67.0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24930.0	3490.2	1994.4	1	25378	1573.44	507.56	1	25378	126.89	25378	98.97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24930.0	3490.2	1994.4	1	25378	1573.44	507.56	1	25378	126.89	25378	98.97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43160	168.3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43160	168.3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43160	168.3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43160	168.3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43160	168.3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43160	168.3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160	168.32	41190	329.52	82.38
2024	02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160	168.32	41190	329.52	82.38
2024	03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160	336.65	41190	329.52	82.38
2024	04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160	336.65	41190	329.52	82.38
2024	05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160	336.65	41190	329.52	82.38
2024	06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160	336.65	41190	329.52	82.38
2024	07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51630	516.3	43659	349.27	87.32
2024	08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51630	516.3	43659	349.27	87.32
2024	09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51630	516.3	43659	349.27	87.32
2024	10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51630	516.3	43659	349.27	87.32
2024	11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51630	516.3	43659	349.27	87.32
2024	12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51630	516.3	43659	349.27	87.32
2025	0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51630	516.3	43659	349.27	87.32
2025	0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51630	516.3	43659	349.27	87.32
2025	03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51630	516.3	43659	349.27	87.32
2025	04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51630	516.3	43659	349.27	87.32
2025	05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51630	516.3	43659	349.27	87.32
2025	06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51630	516.3	43659	349.27	87.32
2025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55950	559.5	44265	354.12	88.53
2025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55950	559.5	44265	354.12	88.53
2025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55950	559.5	44265	354.12	88.53
合计				144434.25	78309.36			63003.54	23076.14			5718.29		11301.2		7495.04	1920.9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82151b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9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3．安全员（倪嘉彬）

姓名	倪嘉彬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10623199602121457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9）0000542

（1）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00542

姓　　名：倪嘉彬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6年02月12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3月04日

有　效　期：2025年01月10日　　至 2028年03月03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01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职称证

姓　　名 Name　倪嘉彬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6.02

专　　业 Specialty　安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235160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0 日

（3）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倪嘉彬 性别 男，一九九六年 二 月 十二 日生，于二〇一四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年 六 月在本校 安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北工程大学 校（院）长：王延吉

证书编号：100761201805102035 二〇一八 年 六 月 二十九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倪嘉彬　　社保电脑号：649983757　　身份证号码：21062319960212145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13681.0	2052.15	1094.48	1	13681	820.86	273.62	1	13681	61.56	13681	36.12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13681.0	2052.15	1094.48	1	13681	848.22	273.62	1	13681	61.56	13681	36.12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13681.0	2052.15	1094.48	1	13681	848.22	273.62	1	13681	61.56	13681	36.12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13681.0	2052.15	1094.48	1	13681	848.22	273.62	1	13681	61.56	13681	36.12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13681.0	2052.15	1094.48	1	13681	848.22	273.62	1	13681	68.41	13681	36.12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13681.0	2052.15	1094.48	1	13681	848.22	273.62	1	13681	68.41	13681	36.12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13681.0	2052.15	1094.48	1	13681	848.22	273.62	1	13681	68.41	13681	36.12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13681.0	2052.15	1094.48	1	13681	848.22	273.62	1	13681	68.41	13681	36.12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13681.0	2052.15	1094.48	1	13681	848.22	273.62	1	13681	68.41	13681	53.36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13681.0	2052.15	1094.48	1	13681	848.22	273.62	1	13681	68.41	13681	53.36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5310.0	3796.5	2024.8	1	25310	1569.22	506.2	1	25310	126.55	25310	98.71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5310.0	3796.5	2024.8	1	25310	1569.22	506.2	1	25310	126.55	25310	98.71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5310.0	3796.5	2024.8	1	25310	1569.22	506.2	1	25310	126.55	25310	98.71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5310.0	3796.5	2024.8	1	25310	1518.6	506.2	1	25310	126.55	25310	98.71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5310.0	3796.5	2024.8	1	25310	1518.6	506.2	1	25310	126.55	25310	98.71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5310.0	3796.5	2024.8	1	25310	1518.6	506.2	1	25310	126.55	25310	98.71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5310.0	3796.5	2024.8	1	25310	1265.5	506.2	1	25310	126.55	25310	98.71	25310	202.48	50.62
2024	02	260775	25310.0	3796.5	2024.8	1	25310	1265.5	506.2	1	25310	126.55	25310	98.71	25310	202.48	50.62
2024	03	260775	25310.0	3796.5	2024.8	1	25310	1265.5	506.2	1	25310	126.55	25310	197.42	25310	202.48	50.62
2024	04	260775	25310.0	4049.6	2024.8	1	25310	1265.5	506.2	1	25310	126.55	25310	197.42	25310	202.48	50.62
2024	05	260775	25310.0	4049.6	2024.8	1	25310	1265.5	506.2	1	25310	126.55	25310	197.42	25310	202.48	50.62
2024	06	260775	25310.0	4049.6	2024.8	1	25310	1265.5	506.2	1	25310	126.55	25310	197.42	25310	202.48	50.62
2024	07	260775	23670.0	3787.2	1893.6	1	23670	1183.5	473.4	1	23670	118.35	23670	236.7	23670	189.36	47.34
2024	08	260775	23670.0	3787.2	1893.6	1	23670	1183.5	473.4	1	23670	118.35	23670	236.7	23670	189.36	47.34
2024	09	260775	23670.0	3787.2	1893.6	1	23670	1183.5	473.4	1	23670	118.35	23670	236.7	23670	189.36	47.34
2024	10	260775	23670.0	3787.2	1893.6	1	23670	1183.5	473.4	1	23670	118.35	23670	236.7	23670	189.36	47.34
2024	11	260775	23670.0	3787.2	1893.6	1	23670	1183.5	473.4	1	23670	118.35	23670	236.7	23670	189.36	47.34
2024	12	260775	23670.0	3787.2	1893.6	1	23670	1183.5	473.4	1	23670	118.35	23670	236.7	23670	189.36	47.34
2025	01	260775	23670.0	4023.9	1893.6	1	23670	1183.5	473.4	1	23670	118.35	23670	236.7	23670	189.36	47.34
2025	02	260775	23670.0	4023.9	1893.6	1	23670	1183.5	473.4	1	23670	118.35	23670	236.7	23670	189.36	47.34
2025	03	260775	23670.0	4023.9	1893.6	1	23670	1183.5	473.4	1	23670	118.35	23670	236.7	23670	189.36	47.34
2025	04	260775	23670.0	4023.9	1893.6	1	23670	1183.5	473.4	1	23670	118.35	23670	236.7	23670	189.36	47.34
2025	05	260775	23670.0	4023.9	1893.6	1	23670	1183.5	473.4	1	23670	118.35	23670	236.7	23670	189.36	47.34
2025	06	260775	23670.0	4023.9	1893.6	1	23670	1183.5	473.4	1	23670	118.35	23670	236.7	23670	189.36	47.34
2025	07	260775	25320.0	4304.4	2025.6	1	25320	1266.0	506.4	1	25320	126.6	25320	253.2	25320	202.56	50.64
2025	08	260775	25320.0	4304.4	2025.6	1	25320	1266.0	506.4	1	25320	126.6	25320	253.2	25320	202.56	50.64
2025	09	260775	25320.0	4304.4	2025.6	1	25320	1266.0	506.4	1	25320	126.6	25320	253.2	25320	202.56	50.64
合计				126618.6	64042.4			43311.3	16010.6			3975.3		3573.04		1339.2	1137.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bc17e3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9月30日

14. 安全员（吴洋洋）

姓名	吴洋洋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023199412180736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9）0033046

（1）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33046

姓　　名：吴洋洋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4年12月18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11月08日

有　效　期：2023年06月09日　至 2026年06月20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年06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职称证

姓　名 Name　吴洋洋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4.12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235182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0 日

（3）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洋洋 性别 男，一九九四 年 十二 月 十八 日生，于 二〇一四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八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工程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281201805280234

二〇一八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洋洋　　社保电脑号：644159666　　身份证号码：4210231994121807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13515.0	1892.1	1081.2	1	13515	810.9	270.3	1	13515	60.82	13515	35.68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13515.0	1892.1	1081.2	1	13515	837.93	270.3	1	13515	60.82	13515	35.68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13515.0	1892.1	1081.2	1	13515	837.93	270.3	1	13515	60.82	13515	35.68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13515.0	1892.1	1081.2	1	13515	837.93	270.3	1	13515	60.82	13515	35.68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13515.0	1892.1	1081.2	1	13515	837.93	270.3	1	13515	67.58	13515	35.68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13515.0	1892.1	1081.2	1	13515	837.93	270.3	1	13515	67.58	13515	35.68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13515.0	1892.1	1081.2	1	13515	837.93	270.3	1	13515	67.58	13515	35.68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13515.0	1892.1	1081.2	1	13515	837.93	270.3	1	13515	67.58	13515	35.68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13515.0	1892.1	1081.2	1	13515	837.93	270.3	1	13515	67.58	13515	52.71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13515.0	1892.1	1081.2	1	13515	837.93	270.3	1	13515	67.58	13515	52.71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2310.0	3123.4	1784.8	1	22310	1383.22	446.2	1	22310	111.55	22310	87.01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2310.0	3123.4	1784.8	1	22310	1383.22	446.2	1	22310	111.55	22310	87.01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2310.0	3123.4	1784.8	1	22310	1383.22	446.2	1	22310	111.55	22310	87.01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2310.0	3123.4	1784.8	1	22310	1338.6	446.2	1	22310	111.55	22310	87.01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2310.0	3123.4	1784.8	1	22310	1338.6	446.2	1	22310	111.55	22310	87.01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2310.0	3123.4	1784.8	1	22310	1338.6	446.2	1	22310	111.55	22310	87.01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2310.0	3123.4	1784.8	1	22310	1115.5	446.2	1	22310	111.55	22310	87.01	22310	178.48	44.62
2024	02	260775	22310.0	3123.4	1784.8	1	22310	1115.5	446.2	1	22310	111.55	22310	87.01	22310	178.48	44.62
2024	03	260775	22310.0	3123.4	1784.8	1	22310	1115.5	446.2	1	22310	111.55	22310	174.02	22310	178.48	44.62
2024	04	260775	22310.0	3346.5	1784.8	1	22310	1115.5	446.2	1	22310	111.55	22310	174.02	22310	178.48	44.62
2024	05	260775	22310.0	3346.5	1784.8	1	22310	1115.5	446.2	1	22310	111.55	22310	174.02	22310	178.48	44.62
2024	06	260775	22310.0	3346.5	1784.8	1	22310	1115.5	446.2	1	22310	111.55	22310	174.02	22310	178.48	44.62
2024	07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8520	1426.0	570.4	1	28520	142.6	28520	285.2	28520	228.16	57.04
2024	08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8520	1426.0	570.4	1	28520	142.6	28520	285.2	28520	228.16	57.04
2024	09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8520	1426.0	570.4	1	28520	142.6	28520	285.2	28520	228.16	57.04
2024	10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8520	1426.0	570.4	1	28520	142.6	28520	285.2	28520	228.16	57.04
2024	11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8520	1426.0	570.4	1	28520	142.6	28520	285.2	28520	228.16	57.04
2024	12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28520	1426.0	570.4	1	28520	142.6	28520	285.2	28520	228.16	57.04
2025	0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520	1426.0	570.4	1	28520	142.6	28520	285.2	28520	228.16	57.04
2025	0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520	1426.0	570.4	1	28520	142.6	28520	285.2	28520	228.16	57.04
2025	03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520	1426.0	570.4	1	28520	142.6	28520	285.2	[illegible]	228.16	57.04
2025	04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520	1426.0	570.4	1	28520	142.6	2852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7.04
2025	05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520	1426.0	570.4	1	28520	142.6	28520	[illegible]	28520	[illegible]	57.04
2025	06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8520	1426.0	570.4	1	28520	142.6	[illegible]	285.2	28520	228.16	57.04
2025	07	260775	26170.0	4187.2	2093.6	1	26170	1308.5	523.4	1	26170	130.85	26170	261.7	26170	209.36	52.34
2025	08	260775	26170.0	4187.2	2093.6	1	26170	1308.5	523.4	1	26170	130.85	26170	261.7	26170	209.36	52.34
2025	09	260775	26170.0	4187.2	2093.6	1	26170	1308.5	523.4	1	26170	130.85	26170	261.7	26170	209.36	52.34
合计				120784.56	64911.36			44248.23	16472.4			4091.11		3990.52		4701.2	1222.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a96525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9月30日

15．商务负责人（张潇）

（1）一级注册造价师证

姓　　名：张　潇

身份证号码：429004199003193884

性　　别：女

专　　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24400014772

初始注册日期：2022 年 06 月 16 日

颁发机关盖章：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标准定额司

发证日期：2022 年 6 月 16 日

（2）职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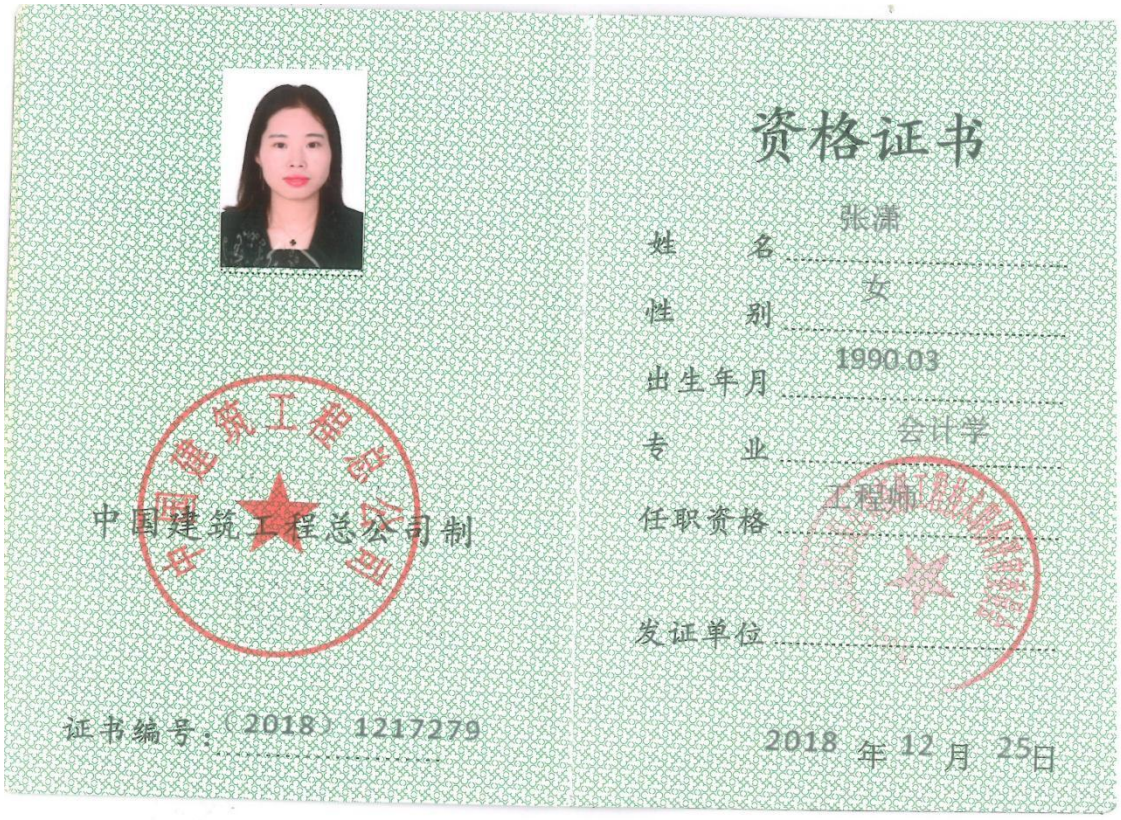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张清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0.03

专　　业　会计学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证书编号：（2018）1217279

2018 年 12 月 25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3）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潇　性别女，一九九0年 三 月 十九 日生，于二00八年 九 月至二0一二年 六 月在本校　会计学　专业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纺织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951201205398630　二0一二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潇　　社保电脑号：810856568　　身份证号码：42900419900319388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18269.0	2557.66	1461.52	1	18269	1096.14	365.38	1	18269	82.21	18269	48.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18269.0	2557.66	1461.52	1	18269	1132.68	365.38	1	18269	82.21	18269	48.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18269.0	2557.66	1461.52	1	18269	1132.68	365.38	1	18269	82.21	18269	48.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18269.0	2557.66	1461.52	1	18269	1132.68	365.38	1	18269	82.21	18269	48.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18269.0	2557.66	1461.52	1	18269	1132.68	365.38	1	18269	91.35	18269	48.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18269.0	2557.66	1461.52	1	18269	1132.68	365.38	1	18269	91.35	18269	48.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18269.0	2557.66	1461.52	1	18269	1132.68	365.38	1	18269	91.35	18269	48.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18269.0	2557.66	1461.52	1	18269	1132.68	365.38	1	18269	91.35	18269	48.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18269.0	2557.66	1461.52	1	18269	1132.68	365.38	1	18269	91.35	18269	71.25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18269.0	2557.66	1461.52	1	18269	1132.68	365.38	1	18269	91.35	18269	71.25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18090.0	2532.6	1447.2	1	18090	1121.58	361.8	1	18090	90.45	18090	70.55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18090.0	2532.6	1447.2	1	18090	1121.58	361.8	1	18090	90.45	18090	70.55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18090.0	2532.6	1447.2	1	18090	1121.58	361.8	1	18090	90.45	18090	70.55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18090.0	2532.6	1447.2	1	18090	1085.4	361.8	1	18090	90.45	18090	70.55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18090.0	2532.6	1447.2	1	18090	1085.4	361.8	1	18090	90.45	18090	70.55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18090.0	2532.6	1447.2	1	18090	1085.4	361.8	1	18090	90.45	18090	70.55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18090.0	2532.6	1447.2	1	18090	904.5	361.8	1	18090	90.45	18090	70.55	18090	144.72	36.18
2024	02	260775	18090.0	2532.6	1447.2	1	18090	904.5	361.8	1	18090	90.45	18090	70.55	18090	144.72	36.18
2024	03	260775	18090.0	2532.6	1447.2	1	18090	904.5	361.8	1	18090	90.45	18090	141.1	18090	144.72	36.18
2024	04	260775	18090.0	2713.5	1447.2	1	18090	904.5	361.8	1	18090	90.45	18090	141.1	18090	144.72	36.18
2024	05	260775	18090.0	2713.5	1447.2	1	18090	904.5	361.8	1	18090	90.45	18090	141.1	18090	144.72	36.18
2024	06	260775	18090.0	2713.5	1447.2	1	18090	904.5	361.8	1	18090	90.45	18090	141.1	18090	144.72	36.18
2024	07	260775	20770.0	3115.5	1661.6	1	20770	1038.5	415.4	1	20770	103.85	20770	207.7	20770	166.16	41.54
2024	08	260775	20770.0	3115.5	1661.6	1	20770	1038.5	415.4	1	20770	103.85	20770	207.7	20770	166.16	41.54
2024	09	260775	20770.0	3115.5	1661.6	1	20770	1038.5	415.4	1	20770	103.85	20770	207.7	20770	166.16	41.54
2024	10	260775	20770.0	3115.5	1661.6	1	20770	1038.5	415.4	1	20770	103.85	20770	207.7	20770	166.16	41.54
2024	11	260775	20770.0	3115.5	1661.6	1	20770	1038.5	415.4	1	20770	103.85	20770	207.7	20770	166.16	41.54
2024	12	260775	20770.0	3115.5	1661.6	1	20770	1038.5	415.4	1	20770	103.85	20770	207.7	20770	166.16	41.54
2025	01	260775	20770.0	3323.2	1661.6	1	20770	1038.5	415.4	1	20770	103.85	20770	207.7	20770	166.16	41.54
2025	02	260775	20770.0	3323.2	1661.6	1	20770	1038.5	415.4	1	20770	103.85	20770	207.7	20770	166.16	41.54
2025	03	260775	20770.0	3323.2	1661.6	1	20770	1038.5	415.4	1	20770	103.85	20770	207.7	20770	166.16	41.54
2025	04	260775	20770.0	3323.2	1661.6	1	20770	1038.5	415.4	1	20770	103.85	20770	207.7	20770	166.16	41.54
2025	05	260775	20770.0	3323.2	1661.6	1	20770	1038.5	415.4	1	20770	103.85	20770	207.7	20770	166.16	41.54
2025	06	260775	20770.0	3323.2	1661.6	1	20770	1038.5	415.4	1	20770	103.85	20770	207.7	20770	166.16	41.54
2025	07	260775	20180.0	3228.8	1614.4	1	20180	1009.0	403.6	1	20180	100.9	20180	201.8	20180	161.44	40.36
2025	08	260775	20180.0	3228.8	1614.4	1	20180	1009.0	403.6	1	20180	100.9	20180	201.8	20180	161.44	40.36
2025	09	260775	20180.0	3228.8	1614.4	1	20180	1009.0	403.6	1	20180	100.9	20180	201.8	20180	161.44	40.36
合计				104829.1	56764.0			38827.2	14191.0			3511.24		4754.94		3670.88	949.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a6898e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9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6．预算员（侯超）

（1）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侯超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04

专　　业　工程管理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0)1217022

2020　年　3　月　30　日

（2）岗位证明

姓　　名 侯超

出生年月 1992.04

工作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预算员	2020-05	L2090368	

— 3 —

（3）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侯超　性别 男，一九九二年 四 月 八 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中农业大学　　校　长：邓秀新印

证书编号：105041201305001211　　二〇一三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侯超　　社保电脑号：636034556　　身份证号码：4210241992040812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20068.0	3010.2	1605.44	1	20068	1204.08	401.36	1	20068	90.31	20068	52.98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20068.0	3010.2	1605.44	1	20068	1244.22	401.36	1	20068	90.31	20068	52.98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20068.0	3010.2	1605.44	1	20068	1244.22	401.36	1	20068	90.31	20068	52.98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20068.0	3010.2	1605.44	1	20068	1244.22	401.36	1	20068	90.31	20068	52.98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20068.0	3010.2	1605.44	1	20068	1244.22	401.36	1	20068	100.34	20068	52.98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20068.0	3010.2	1605.44	1	20068	1244.22	401.36	1	20068	100.34	20068	52.98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20068.0	3010.2	1605.44	1	20068	1244.22	401.36	1	20068	100.34	20068	52.98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20068.0	3010.2	1605.44	1	20068	1244.22	401.36	1	20068	100.34	20068	52.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20068.0	3010.2	1605.44	1	20068	1244.22	401.36	1	20068	100.34	20068	78.27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20068.0	3010.2	1605.44	1	20068	1244.22	401.36	1	20068	100.34	20068	78.27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40620	158.4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40620	158.4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40620	158.4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40620	158.4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40620	158.4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40620	158.4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0620	158.42	40620	324.96	81.24
2024	0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0620	158.42	40620	324.96	81.24
2024	03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0620	316.84	40620	324.96	81.24
2024	04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0620	316.84	40620	324.96	81.24
2024	05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0620	316.84	40620	324.96	81.24
2024	06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0620	316.84	40620	324.96	81.24
2024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660	436.6	43659	349.27	87.32
2024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660	436.6	43659	349.27	87.32
2024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660	436.6	43659	349.27	87.32
2024	10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660	436.6	43659	349.27	87.32
2024	1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660	436.6	43659	349.27	87.32
2024	1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3660	436.6	43659	349.27	87.32
2025	01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60	436.6	43659	349.27	87.32
2025	02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60	436.6	43659	349.27	87.32
2025	03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60	436.6	[illegible]	349.27	87.32
2025	04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6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87.32
2025	05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60	[illegible]	43659	349.27	87.32
2025	06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3660	436.6	43659	349.27	87.32
2025	07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610	346.1	34610	276.88	79.22
2025	08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610	346.1	34610	276.88	79.22
2025	09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610	346.1	34610	276.88	79.22
合计				146929.92	74419.76			59721.96	22014.14			5463.43		9392.6		1235.96	1856.2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81eb8f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3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7．测量员（康龙）

（1）职称证

姓　名 Name　康龙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02

专　业 Specialty　环境艺术设计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235016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13 日

（2）岗位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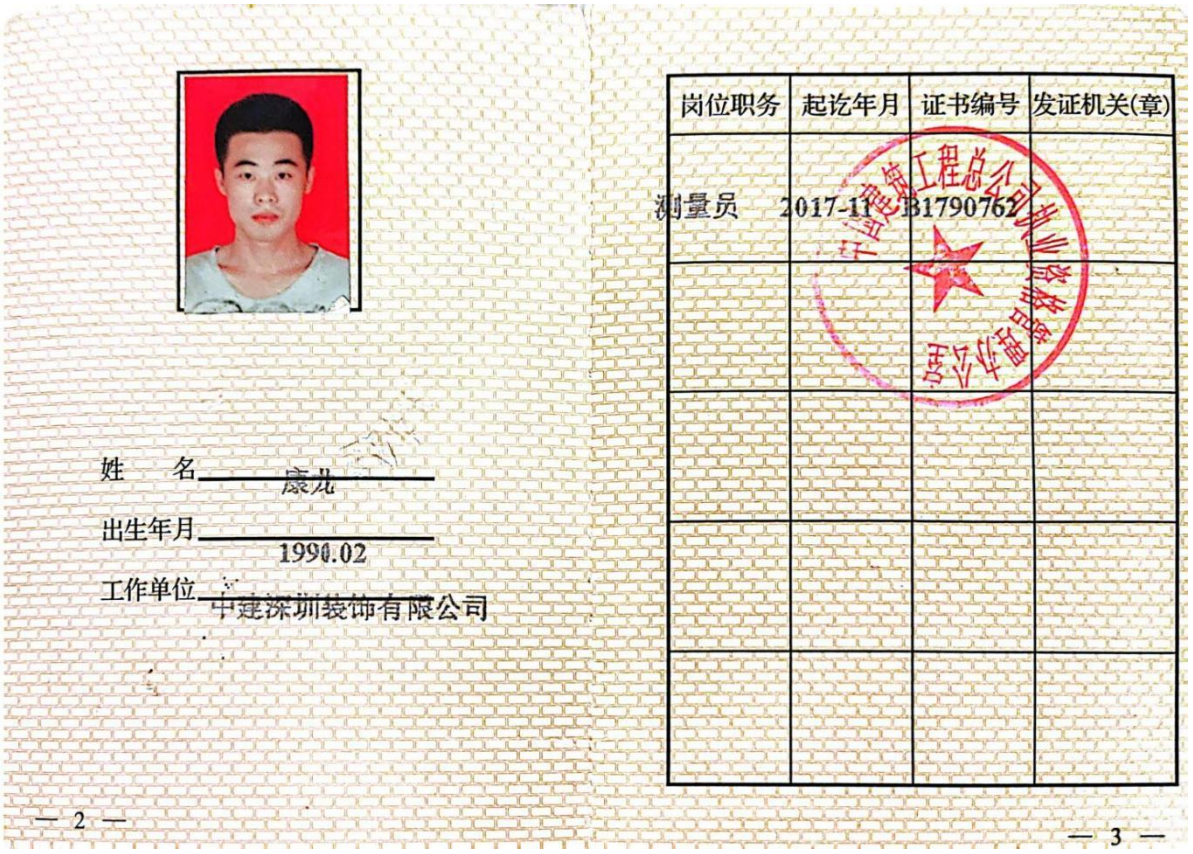

姓　名 康龙

出生年月 1990.02

工作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测量员	2017-11	31790762	

— 3 —

（3）学历证明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 业 证 书

姓　　名：康龙

身份证号：152327199002142910

证书编号：65420155111912597

参加 环境艺术设计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13 年 12 月 30 日

高 等 院 校

2013 年 12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湖北省自学考试委员会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hbea.edu.cn/query_zkbyz.asp

No.01- 1303224658

1312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康龙　　社保电脑号：804791383　　身份证号码：1523271990021429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16386.0	2294.04	1310.88	1	16386	983.16	327.72	1	16386	73.74	16386	43.26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16386.0	2294.04	1310.88	1	16386	1015.93	327.72	1	16386	73.74	16386	43.26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16386.0	2294.04	1310.88	1	16386	1015.93	327.72	1	16386	73.74	16386	43.26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16386.0	2294.04	1310.88	1	16386	1015.93	327.72	1	16386	73.74	16386	43.26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16386.0	2294.04	1310.88	1	16386	1015.93	327.72	1	16386	81.93	16386	43.26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16386.0	2294.04	1310.88	1	16386	1015.93	327.72	1	16386	81.93	16386	43.26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16386.0	2294.04	1310.88	1	16386	1015.93	327.72	1	16386	81.93	16386	43.26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16386.0	2294.04	1310.88	1	16386	1015.93	327.72	1	16386	81.93	16386	43.26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16386.0	2294.04	1310.88	1	16386	1015.93	327.72	1	16386	81.93	16386	63.91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16386.0	2294.04	1310.88	1	16386	1015.93	327.72	1	16386	81.93	16386	63.91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57540	224.41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57540	224.41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57540	224.41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57540	224.41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57540	224.41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57540	224.41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57540	224.41	41190	329.52	82.38
2024	02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57540	224.41	41190	329.52	82.38
2024	03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57540	448.81	41190	329.52	82.38
2024	04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57540	448.81	41190	329.52	82.38
2024	05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57540	448.81	41190	329.52	82.38
2024	06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57540	448.81	41190	329.52	82.38
2024	07	260775	21760.0	3264.0	1740.8	1	21760	1088.0	435.2	1	21760	108.8	21760	217.6	21760	174.08	43.52
2024	08	260775	21760.0	3264.0	1740.8	1	21760	1088.0	435.2	1	21760	108.8	21760	217.6	21760	174.08	43.52
2024	09	260775	21760.0	3264.0	1740.8	1	21760	1088.0	435.2	1	21760	108.8	21760	217.6	21760	174.08	43.52
2024	10	260775	21760.0	3264.0	1740.8	1	21760	1088.0	435.2	1	21760	108.8	21760	217.6	21760	174.08	43.52
2024	11	260775	21760.0	3264.0	1740.8	1	21760	1088.0	435.2	1	21760	108.8	21760	217.6	21760	174.08	43.52
2024	12	260775	21760.0	3264.0	1740.8	1	21760	1088.0	435.2	1	21760	108.8	21760	217.6	21760	174.08	43.52
2025	01	260775	21760.0	3481.6	1740.8	1	21760	1088.0	435.2	1	21760	108.8	21760	217.6	21760	174.08	43.52
2025	02	260775	21760.0	3481.6	1740.8	1	21760	1088.0	435.2	1	21760	108.8	21760	217.6	21760	174.08	43.52
2025	03	260775	21760.0	3481.6	1740.8	1	21760	1088.0	435.2	1	21760	108.8	21760	217.6	21760	174.08	43.52
2025	04	260775	21760.0	3481.6	1740.8	1	21760	1088.0	435.2	1	21760	108.8	21760	217.6	21760	174.08	43.52
2025	05	260775	21760.0	3481.6	1740.8	1	21760	1088.0	435.2	1	21760	108.8	21760	217.6	21760	174.08	43.52
2025	06	260775	21760.0	3481.6	1740.8	1	21760	1088.0	435.2	1	21760	108.8	21760	217.6	21760	174.08	43.52
2025	07	260775	19380.0	3100.8	1550.4	1	19380	969.0	387.6	1	19380	96.9	19380	193.8	19380	155.04	38.76
2025	08	260775	19380.0	3100.8	1550.4	1	19380	969.0	387.6	1	19380	96.9	19380	193.8	19380	155.04	38.76
2025	09	260775	19380.0	3100.8	1550.4	1	19380	969.0	387.6	1	19380	96.9	19380	193.8	19380	155.04	38.76
合计				117896.31	64013.76			48546.93	17717.94			4396.74		7257.02		1795.52	1246.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b9b83b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9月30日

18．材料负责人（冷俊）

（1）职称证

姓　名 Name　冷俊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6.02

专　业 Specialty　消防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235168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0 日

（2）岗位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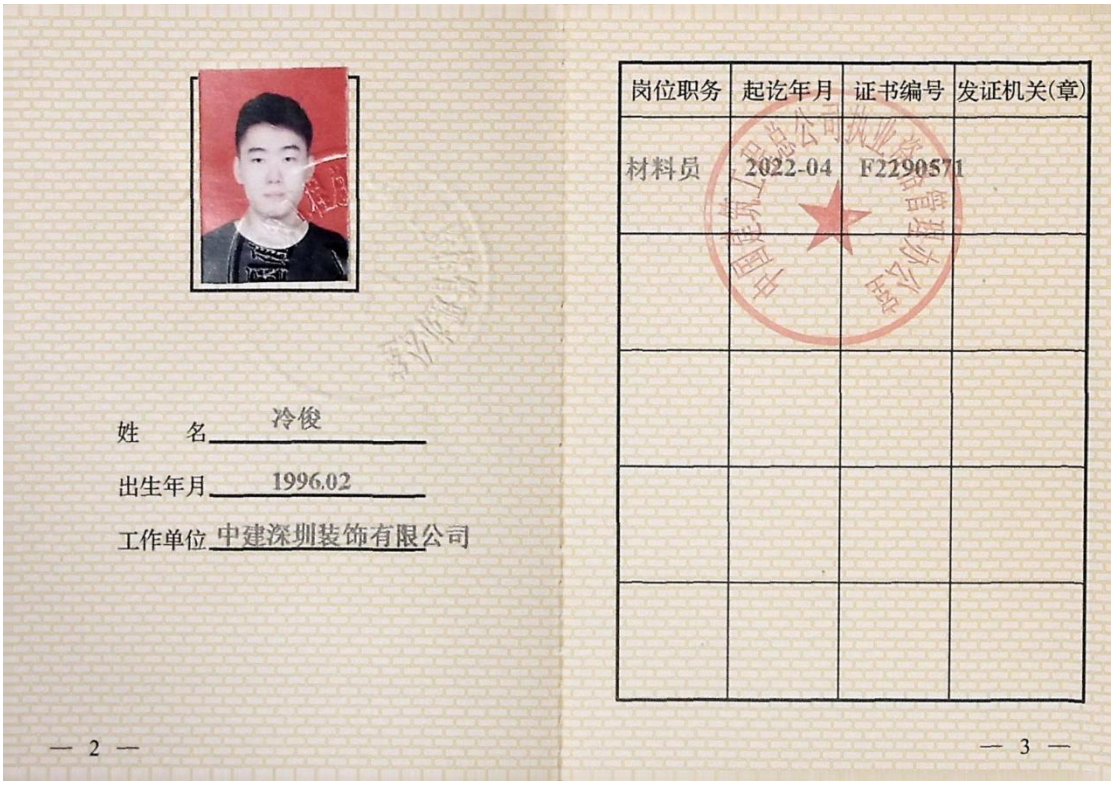

姓　　名 冷俊

出生年月 1996.02

工作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材料员	2022-04	F2290571	

— 3 —

（3）学历证明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North China University of Water Resources and Electric Power

毕业证书

学生　冷俊　，性别 男，一九九六 年　二 月　十五 日生，于 二〇一四 年 九月至　二〇一八 年　七 月在本校　消防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校 长：刘文锴

证书编号：　100781201805002460　　二〇一八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冷俊　　社保电脑号：649983782　　身份证号码：2301021996021516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12791.0	1918.65	1023.28	1	12791	767.46	255.82	1	12791	57.56	12791	33.77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12791.0	1918.65	1023.28	1	12791	793.04	255.82	1	12791	57.56	12791	33.77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12791.0	1918.65	1023.28	1	12791	793.04	255.82	1	12791	57.56	12791	33.77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12791.0	1918.65	1023.28	1	12791	793.04	255.82	1	12791	57.56	12791	33.77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12791.0	1918.65	1023.28	1	12791	793.04	255.82	1	12791	63.96	12791	33.77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12791.0	1918.65	1023.28	1	12791	793.04	255.82	1	12791	63.96	12791	33.77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12791.0	1918.65	1023.28	1	12791	793.04	255.82	1	12791	63.96	12791	33.77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12791.0	1918.65	1023.28	1	12791	793.04	255.82	1	12791	63.96	12791	33.77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12791.0	1918.65	1023.28	1	12791	793.04	255.82	1	12791	63.96	12791	49.88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12791.0	1918.65	1023.28	1	12791	793.04	255.82	1	12791	63.96	12791	49.88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0940.0	3141.0	1675.2	1	20940	1298.28	418.8	1	20940	104.7	20940	81.67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0940.0	3141.0	1675.2	1	20940	1298.28	418.8	1	20940	104.7	20940	81.67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0940.0	3141.0	1675.2	1	20940	1298.28	418.8	1	20940	104.7	20940	81.67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0940.0	3141.0	1675.2	1	20940	1256.4	418.8	1	20940	104.7	20940	81.67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0940.0	3141.0	1675.2	1	20940	1256.4	418.8	1	20940	104.7	20940	81.67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0940.0	3141.0	1675.2	1	20940	1256.4	418.8	1	20940	104.7	20940	81.67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0940.0	3141.0	1675.2	1	20940	1047.0	418.8	1	20940	104.7	20940	81.67	20940	167.52	41.88
2024	02	260775	20940.0	3141.0	1675.2	1	20940	1047.0	418.8	1	20940	104.7	20940	81.67	20940	167.52	41.88
2024	03	260775	20940.0	3141.0	1675.2	1	20940	1047.0	418.8	1	20940	104.7	20940	163.33	20940	167.52	41.88
2024	04	260775	20940.0	3350.4	1675.2	1	20940	1047.0	418.8	1	20940	104.7	20940	163.33	20940	167.52	41.88
2024	05	260775	20940.0	3350.4	1675.2	1	20940	1047.0	418.8	1	20940	104.7	20940	163.33	20940	167.52	41.88
2024	06	260775	20940.0	3350.4	1675.2	1	20940	1047.0	418.8	1	20940	104.7	20940	163.33	20940	167.52	41.88
2024	07	260775	27370.0	4379.2	2189.6	1	27370	1368.5	547.4	1	27370	136.85	27370	273.7	27370	218.96	54.74
2024	08	260775	27370.0	4379.2	2189.6	1	27370	1368.5	547.4	1	27370	136.85	27370	273.7	27370	218.96	54.74
2024	09	260775	27370.0	4379.2	2189.6	1	27370	1368.5	547.4	1	27370	136.85	27370	273.7	27370	218.96	54.74
2024	10	260775	27370.0	4379.2	2189.6	1	27370	1368.5	547.4	1	27370	136.85	27370	273.7	27370	218.96	54.74
2024	11	260775	27370.0	4379.2	2189.6	1	27370	1368.5	547.4	1	27370	136.85	27370	273.7	27370	218.96	54.74
2024	12	260775	27370.0	4379.2	2189.6	1	27370	1368.5	547.4	1	27370	136.85	27370	273.7	27370	218.96	54.74
2025	01	260775	27370.0	4652.9	2189.6	1	27370	1368.5	547.4	1	27370	136.85	27370	273.7	27370	218.96	54.74
2025	02	260775	27370.0	4652.9	2189.6	1	27370	1368.5	547.4	1	27370	136.85	27370	273.7	27370	218.96	54.74
2025	03	260775	27370.0	4652.9	2189.6	1	27370	1368.5	547.4	1	27370	136.85	27370	273.7	27370	218.96	54.74
2025	04	260775	27370.0	4652.9	2189.6	1	27370	1368.5	547.4	1	27370	136.85	27370	273.7	27370	218.96	54.74
2025	05	260775	27370.0	4652.9	2189.6	1	27370	1368.5	547.4	1	27370	136.85	27370	273.7	27370	218.96	54.74
2025	06	260775	27370.0	4652.9	2189.6	1	27370	1368.5	547.4	1	27370	136.85	27370	273.7	27370	218.96	54.74
2025	07	260775	27190.0	4622.3	2175.2	1	27190	1359.5	543.8	1	27190	135.95	27190	271.9	27190	217.52	54.38
2025	08	260775	27190.0	4622.3	2175.2	1	27190	1359.5	543.8	1	27190	135.95	27190	271.9	27190	217.52	54.38
2025	09	260775	27190.0	4622.3	2175.2	1	27190	1359.5	543.8	1	27190	135.95	27190	271.9	27190	217.52	54.38
合计				125566.2	63136.0			42351.36	15784.0			3920.45		5776.7		4549.5	1184.5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a39002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3月30日

19．材料员（张传云）

（1）职称证

姓　　名 Name　张传云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12

专　　业 Specialty　建筑工程技术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235036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13 日

（2）岗位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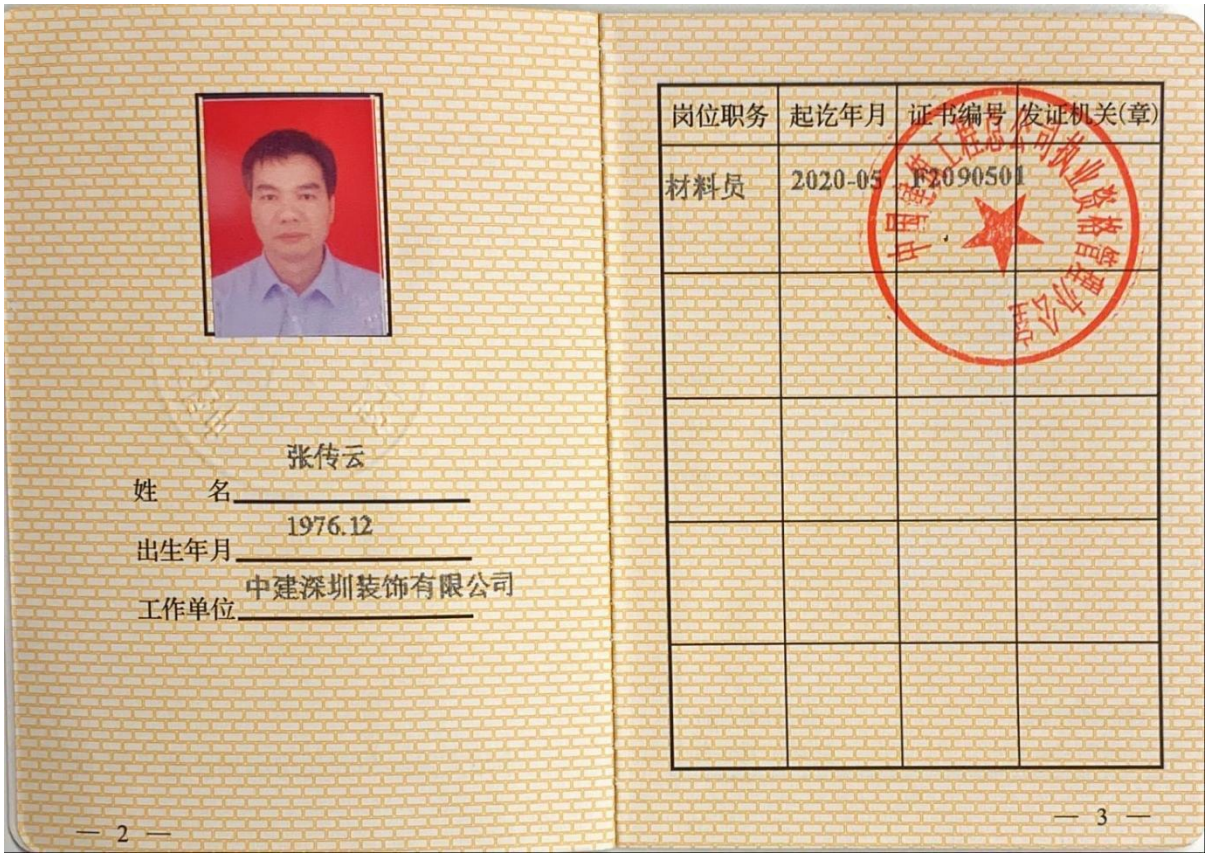

姓　　名 张传云

出生年月 1976.12

工作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材料员	2020-05	F2090501	

— 3 —

（3）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传云 性别 男，一九七六 年 十二 月 十二 日生，于二〇一六 年 三 月至二〇一八 年 七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2.5 年制专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理工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104977201806008056 二〇一八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传云　　社保电脑号：606021446　　身份证号码：45233119761212365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16350.0	2289.0	1308.0	1	16350	981.0	327.0	1	16350	73.58	16350	43.16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16350.0	2289.0	1308.0	1	16350	1013.7	327.0	1	16350	73.58	16350	43.16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16350.0	2289.0	1308.0	1	16350	1013.7	327.0	1	16350	73.58	16350	43.16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16350.0	2289.0	1308.0	1	16350	1013.7	327.0	1	16350	73.58	16350	43.16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16350.0	2289.0	1308.0	1	16350	1013.7	327.0	1	16350	81.75	16350	43.16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16350.0	2289.0	1308.0	1	16350	1013.7	327.0	1	16350	81.75	16350	43.16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16350.0	2289.0	1308.0	1	16350	1013.7	327.0	1	16350	81.75	16350	43.16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16350.0	2289.0	1308.0	1	16350	1013.7	327.0	1	16350	81.75	16350	43.16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16350.0	2289.0	1308.0	1	16350	1013.7	327.0	1	16350	81.75	16350	63.77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16350.0	2289.0	1308.0	1	16350	1013.7	327.0	1	16350	81.75	16350	63.77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7940	1732.28	558.8	1	27940	139.7	27940	108.97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7940	1732.28	558.8	1	27940	139.7	27940	108.97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7940	1732.28	558.8	1	27940	139.7	27940	108.97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7940	1676.4	558.8	1	27940	139.7	27940	108.97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7940	1676.4	558.8	1	27940	139.7	27940	108.97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7940	1676.4	558.8	1	27940	139.7	27940	108.97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7940	1397.0	558.8	1	27940	139.7	27940	108.97	27940	223.52	55.88
2024	02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7940	1397.0	558.8	1	27940	139.7	27940	108.97	27940	223.52	55.88
2024	03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27940	1397.0	558.8	1	27940	139.7	27940	217.93	27940	223.52	55.88
2024	04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7940	1397.0	558.8	1	27940	139.7	27940	217.93	27940	223.52	55.88
2024	05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7940	1397.0	558.8	1	27940	139.7	27940	217.93	27940	223.52	55.88
2024	06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7940	1397.0	558.8	1	27940	139.7	27940	217.93	27940	223.52	55.88
2024	07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0300	1515.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2024	08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0300	1515.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2024	09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0300	1515.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2024	10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0300	1515.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2024	11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0300	1515.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2024	12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0300	1515.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2025	0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0300	1515.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2025	0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0300	1515.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2025	03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0300	1515.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2025	04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0300	1515.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2025	05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0300	1515.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2025	06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0300	1515.0	606.0	1	30300	151.5	30300	303.0	30300	242.4	60.6
2025	07	260775	26560.0	4249.6	2124.8	1	26560	1328.0	531.2	1	26560	132.8	26560	265.6	26560	212.48	53.12
2025	08	260775	26560.0	4249.6	2124.8	1	26560	1328.0	531.2	1	26560	132.8	26560	265.6	26560	212.48	53.12
2025	09	260775	26560.0	4249.6	2124.8	1	26560	1328.0	531.2	1	26560	132.8	26560	265.6	26560	212.48	53.12
合计				131970.57	71219.52			50876.34	18841.2			4677.62		6649.1		5131.68	1335.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804efd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9月30日

20．劳资专管员（梅烨）

姓名	梅烨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127199212295417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N2090251

（1）职称证

姓　　名 Name　梅烨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12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235034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南通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3 年 6 月 13 日

（2）岗位证明

姓　　名 梅烨

出生年月 1992.12

工作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劳务员	2020-05	1N2090251	

（3）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梅烨　性别 男 ，一九九二 年 十二 月 二十九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工程学院　校（院）长：潘慧明

证书编号：105281201605014338　二〇一六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梅烨　　社保电脑号：644322490　　身份证号码：4211271992122954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14524.0	2178.6	1161.92	1	14524	871.44	290.48	1	14524	65.36	14524	38.34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14524.0	2178.6	1161.92	1	14524	900.49	290.48	1	14524	65.36	14524	38.34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14524.0	2178.6	1161.92	1	14524	900.49	290.48	1	14524	65.36	14524	38.34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14524.0	2178.6	1161.92	1	14524	900.49	290.48	1	14524	65.36	14524	38.34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14524.0	2178.6	1161.92	1	14524	900.49	290.48	1	14524	72.62	14524	38.34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14524.0	2178.6	1161.92	1	14524	900.49	290.48	1	14524	72.62	14524	38.34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14524.0	2178.6	1161.92	1	14524	900.49	290.48	1	14524	72.62	14524	38.34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14524.0	2178.6	1161.92	1	14524	900.49	290.48	1	14524	72.62	14524	38.34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14524.0	2178.6	1161.92	1	14524	900.49	290.48	1	14524	72.62	14524	56.64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14524.0	2178.6	1161.92	1	14524	900.49	290.48	1	14524	72.62	14524	56.64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2970.0	3445.5	1837.6	1	22970	1424.14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89.58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2970.0	3445.5	1837.6	1	22970	1424.14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89.58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2970.0	3445.5	1837.6	1	22970	1424.14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89.58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2970.0	3445.5	1837.6	1	22970	1378.2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89.58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2970.0	3445.5	1837.6	1	22970	1378.2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89.58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2970.0	3445.5	1837.6	1	22970	1378.2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89.58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2970.0	3445.5	1837.6	1	22970	1148.5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89.58	22970	183.76	45.94
2024	02	260775	22970.0	3445.5	1837.6	1	22970	1148.5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89.58	22970	183.76	45.94
2024	03	260775	22970.0	3445.5	1837.6	1	22970	1148.5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179.17	22970	183.76	45.94
2024	04	260775	22970.0	3675.2	1837.6	1	22970	1148.5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179.17	22970	183.76	45.94
2024	05	260775	22970.0	3675.2	1837.6	1	22970	1148.5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179.17	22970	183.76	45.94
2024	06	260775	22970.0	3675.2	1837.6	1	22970	1148.5	459.4	1	22970	114.85	22970	179.17	22970	183.76	45.94
2024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680	326.8	32680	261.44	65.36
2024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680	326.8	32680	261.44	65.36
2024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680	326.8	32680	261.44	65.36
2024	10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680	326.8	32680	261.44	65.36
2024	1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680	326.8	32680	261.44	65.36
2024	1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2680	326.8	32680	261.44	65.36
2025	01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680	1634.0	653.6	1	32680	163.4	32680	326.8	32680	261.44	65.36
2025	02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680	1634.0	653.6	1	32680	163.4	32680	326.8	32680	261.44	65.36
2025	03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680	1634.0	653.6	1	32680	163.4	32680	326.8	[illegible]	261.44	65.36
2025	04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680	1634.0	653.6	1	32680	163.4	3268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65.36
2025	05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680	1634.0	653.6	1	32680	163.4	32680	[illegible]	32680	261.44	65.36
2025	06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2680	1634.0	653.6	1	32680	163.4	32680	326.8	32680	261.44	65.36
2025	07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5870	358.7	35870	286.96	71.74
2025	08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5870	358.7	35870	286.96	71.74
2025	09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5870	358.7	35870	286.96	71.74
合计				132298.59	66671.6			48840.57	18244.28			4532.03		6851.02		2365.04	1388.4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9e266by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9月30日

21．资料员（田杏）

（1）职称证

姓　名 Name　田杏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08

专　业 Specialty　财务管理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0）1217158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23 日

（2）岗位证明

姓　　名 田杏

出生年月 1990.08

工作单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资料员	2020-05	M2090366	

— 3 —

（3）学历证明

74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田杏 性别 女，一九九〇年 八 月二十二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年 一 月在本校 财务管理 专业 网络教育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批准文号：教高厅[2000]1号

证书编号：100017201605001101

二〇一六年 一 月 十五 日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田杏　　社保电脑号：634008172　　身份证号码：42108319900822382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20290.0	3043.5	1623.2	1	20290	1217.4	405.8	1	20290	91.31	20290	53.57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20290.0	3043.5	1623.2	1	20290	1257.98	405.8	1	20290	91.31	20290	53.57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20290.0	3043.5	1623.2	1	20290	1257.98	405.8	1	20290	91.31	20290	53.57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20290.0	3043.5	1623.2	1	20290	1257.98	405.8	1	20290	91.31	20290	53.57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20290.0	3043.5	1623.2	1	20290	1257.98	405.8	1	20290	101.45	20290	53.57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20290.0	3043.5	1623.2	1	20290	1257.98	405.8	1	20290	101.45	20290	53.57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20290.0	3043.5	1623.2	1	20290	1257.98	405.8	1	20290	101.45	20290	53.57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20290.0	3043.5	1623.2	1	20290	1257.98	405.8	1	20290	101.45	20290	53.57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20290.0	3043.5	1623.2	1	20290	1257.98	405.8	1	20290	101.45	20290	79.13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20290.0	3043.5	1623.2	1	20290	1257.98	405.8	1	20290	101.45	20290	79.13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6620	1650.44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103.8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6620	1650.44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103.8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6620	1650.44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103.8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6620	1597.2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103.8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6620	1597.2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103.8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6620	1597.2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103.8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6620	1331.0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103.82	26620	212.96	53.24
2024	0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6620	1331.0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103.82	26620	212.96	53.24
2024	03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6620	1331.0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207.64	26620	212.96	53.24
2024	04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6620	1331.0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207.64	26620	212.96	53.24
2024	05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6620	1331.0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207.64	26620	212.96	53.24
2024	06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6620	1331.0	532.4	1	26620	133.1	26620	207.64	26620	212.96	53.24
2024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4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4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4	10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4	1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4	1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5	01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5	02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5	03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5	04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5	05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5	06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9920	1496.0	598.4	1	29920	149.6	29920	299.2	29920	239.36	59.84
2025	07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380	343.8	34380	275.04	68.76
2025	08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380	343.8	34380	275.04	68.76
2025	09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380	343.8	34380	275.04	68.76
合计				147262.92	74597.36			53270.04	19647.56			4871.33		6869.74		5239.52	1357.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81eac6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9月30日

22．深化设计人员（张书斌）

（1）岗位证明

（2）职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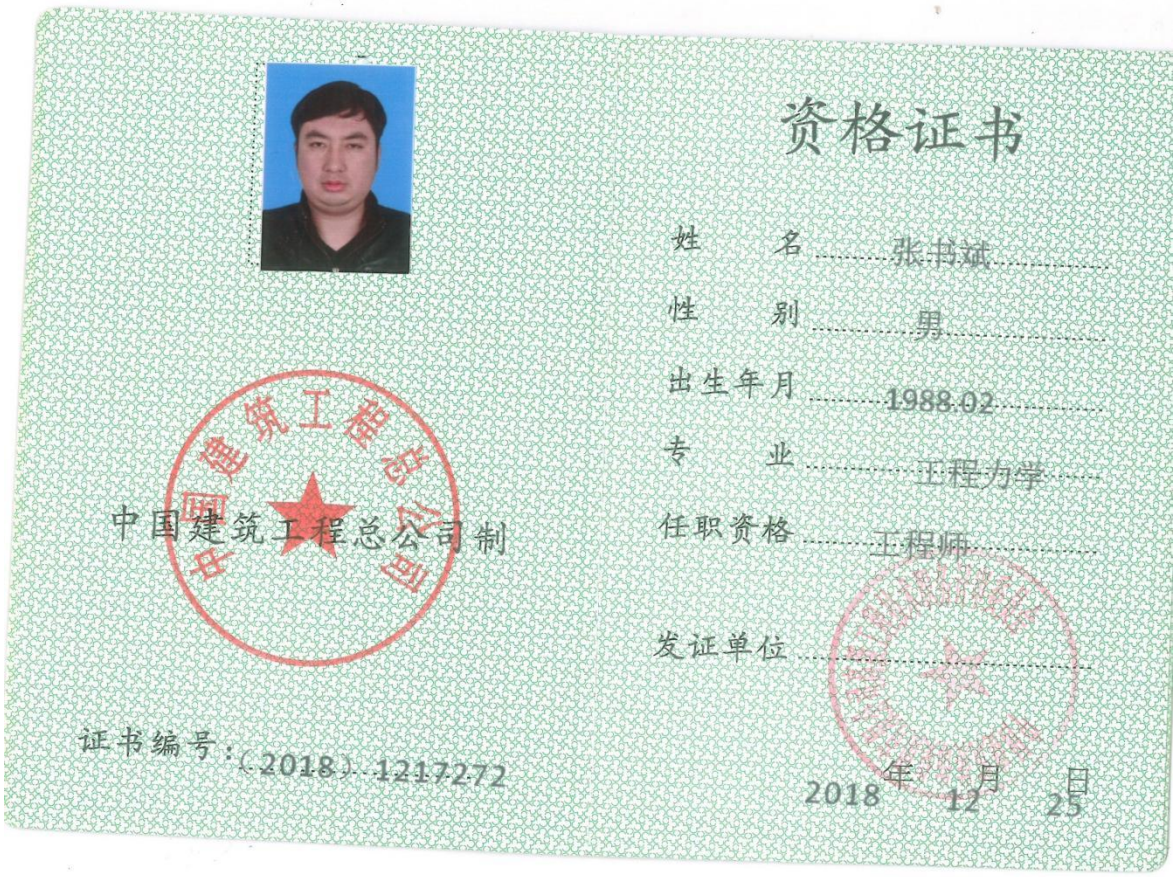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张书斌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02

专　　业　工程力学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1217272

2018 年 12 月 25 日

（3）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书斌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　二　月　一　日生，于二〇〇七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一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力学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东北石油大学　　校（院）长：刘扬之印

证书编号：10220120111050001955　　二〇一一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244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363
参保所属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509

2025年09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李胜	422202199307074712	10018028525	202210	202308	实缴到账
2	柳儒教	430603198110203019	10037498295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3	吴姜	421102199205253211	10013181240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	杨占宽	130529198505172613	10003027624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5	刘德刚	420111197406225619	10003574208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6	王战双	410728198705046277	10003581753	202210	202306	实缴到账
7	刘倩	420106198702171620	10018028515	202210	202405	实缴到账
8	李晓宇	150122198610230632	10003581266	202210	202411	实缴到账
9	雷银生	620421198611130919	10003298141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10	王强	421127199801184512	10015029975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11	周佳顺	422228197503241711	10003580306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12	陈洋	420822199804235712	10055446181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13	谢超	421181198511126270	10003950691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14	李需	420682198611145033	10003579310	202210	202405	实缴到账
15	卜祥龙	231181199106240O1X	10015031421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16	张书斌	211422198802010638	10004073789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17	尹磊	42011719870421833X	10003298953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18	程华	422126199303287513	10013156704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19	张德锋	51132219870606675X	10003808060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20	吴凯元	421122199311120219X	10018028499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备注：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s://hbsb.hbl2333.com/hbrswt/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2025 0930 0905 59EL Q7UD

湖北省城镇企业职工社会保险 参保证明章

打印时间：2025年09月30日

第1页/共27页

23．深化设计人员（邓浩）

（1）岗位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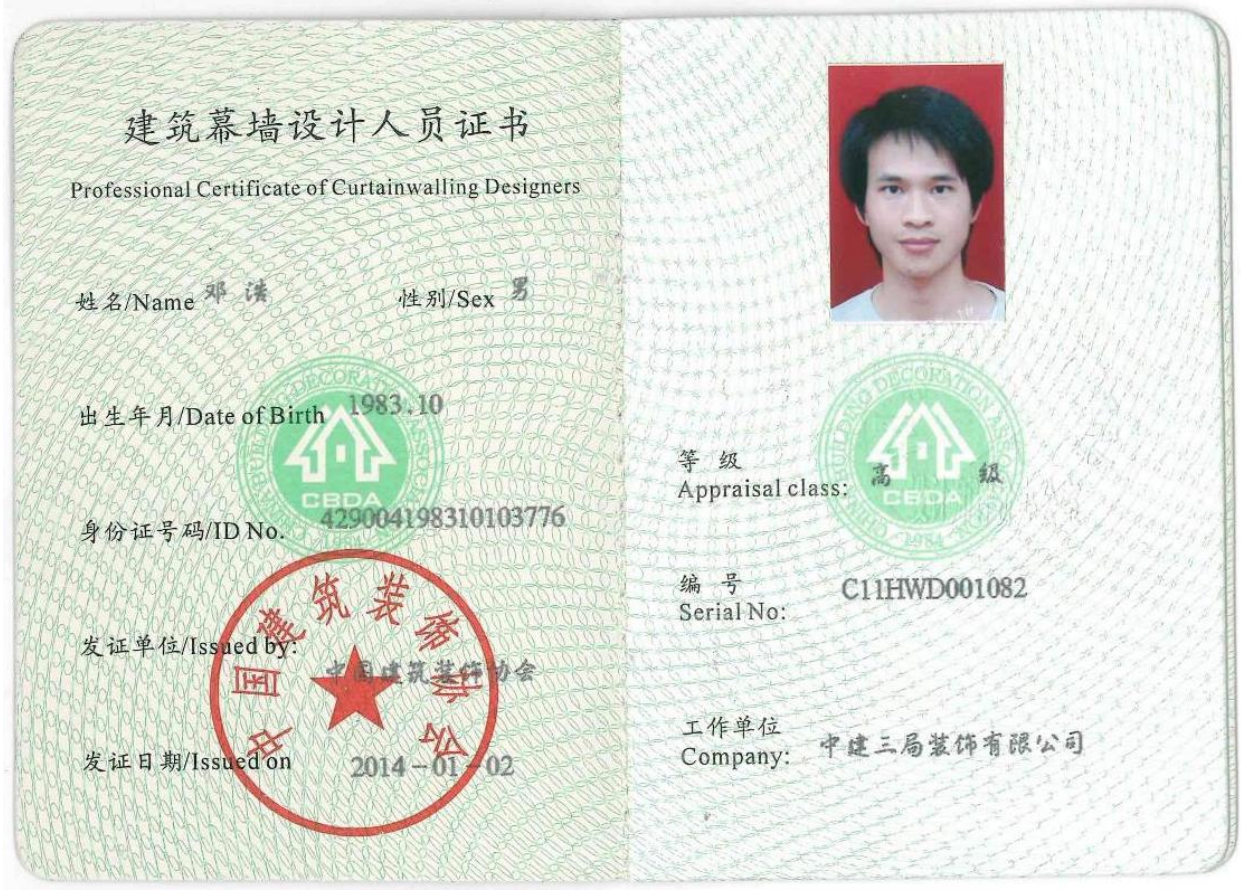

建筑幕墙设计人员证书

Professional Certificate of Curtainwalling Designers

姓名/Name 邓浩　　性别/Sex 男

出生年月/Date of Birth 1983.10

身份证号码/ID No. 429004198310103776

发证单位/Issued by: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发证日期/Issued on 2014-01-02

等 级
Appraisal class: 高级

编 号
Serial No: C11HWD001082

工作单位
Company: 中建三局装饰有限公司

（2）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邓浩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3.10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0)1217098
2020 3 30
年 月 日

（3）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04土木1_0416006131邓浩

学生　邓浩　性别　男，一九八三年　十月　十日生，于二〇〇四年　九月至二〇〇八年　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工业大学　校（院）长：熊健印

证书编号：10500120080518191 8　二〇〇八年　六月　三十日

土041600613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244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363
参保所属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509

2025年09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461	邱雄杰	362323199506237212	10057696012	202305	202509	实缴到账
462	王会涛	342221198804252510	10004089217	202306	202307	实缴到账
463	曹程	42128119990718571X	10058483841	202309	202509	实缴到账
464	赵可	410521198710062559	10051971536	202311	202509	实缴到账
465	郭利邦	612727199009033015	10052066743	202311	202311	实缴到账
466	马双军	420683199201201259	10053743115	202311	202509	实缴到账
467	周鹏翔	42220119960117083X	10046480105	202311	202509	实缴到账
468	柯峰	420325199604273011	10049195965	202311	202509	实缴到账
469	谢一平	513901199210114516	10045734199	202311	202509	实缴到账
470	徐州	42220219880505471X	10059714225	202405	202509	实缴到账
471	张云菲	360425199110292035	10066088611	202508	202509	实缴到账
472	崔鹏冲	411221199607130217	10015031367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73	饶劲	421182199408280553	10053719982	202210	202311	实缴到账
474	赖路萍	360731199802165962	10022521940	202210	202503	实缴到账
475	杜智	421083198604266413	10003099218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76	徐进军	420111197405145051	10002497561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77	刘雅琪	422201199312200828	10015029978	202210	202507	实缴到账
478	魏银祥	32032119810504021X	10003574212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79	邓浩	429004198310103776	10003950220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80	胡孝洪	429005196811091838	10003950711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备注：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s://hbsb.hbl2333.com/hbrswt/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2025 0930 0905 59EL Q7UD

湖北省基本养老保险企业职工社会保险 参保证明章

打印时间：2025年09月30日

第24页/共27页

24．深化设计人员（翟国占）

（1）任职资格证

建筑幕墙设计人员证书

Professional Certificate of Curtainwalling Designers

姓名/Name 翟国占　　性别/Sex 男

出生年月/Date of Birth 1974.09

身份证号码/ID No. 412701197409201532

发证单位/Issued by: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发证日期/Issued on 2012－05－21

等 级
Appraisal class: 中级

编 号
Serial No: C11WD000822

工作单位
Company: 中建三局装饰有限公司

（2）职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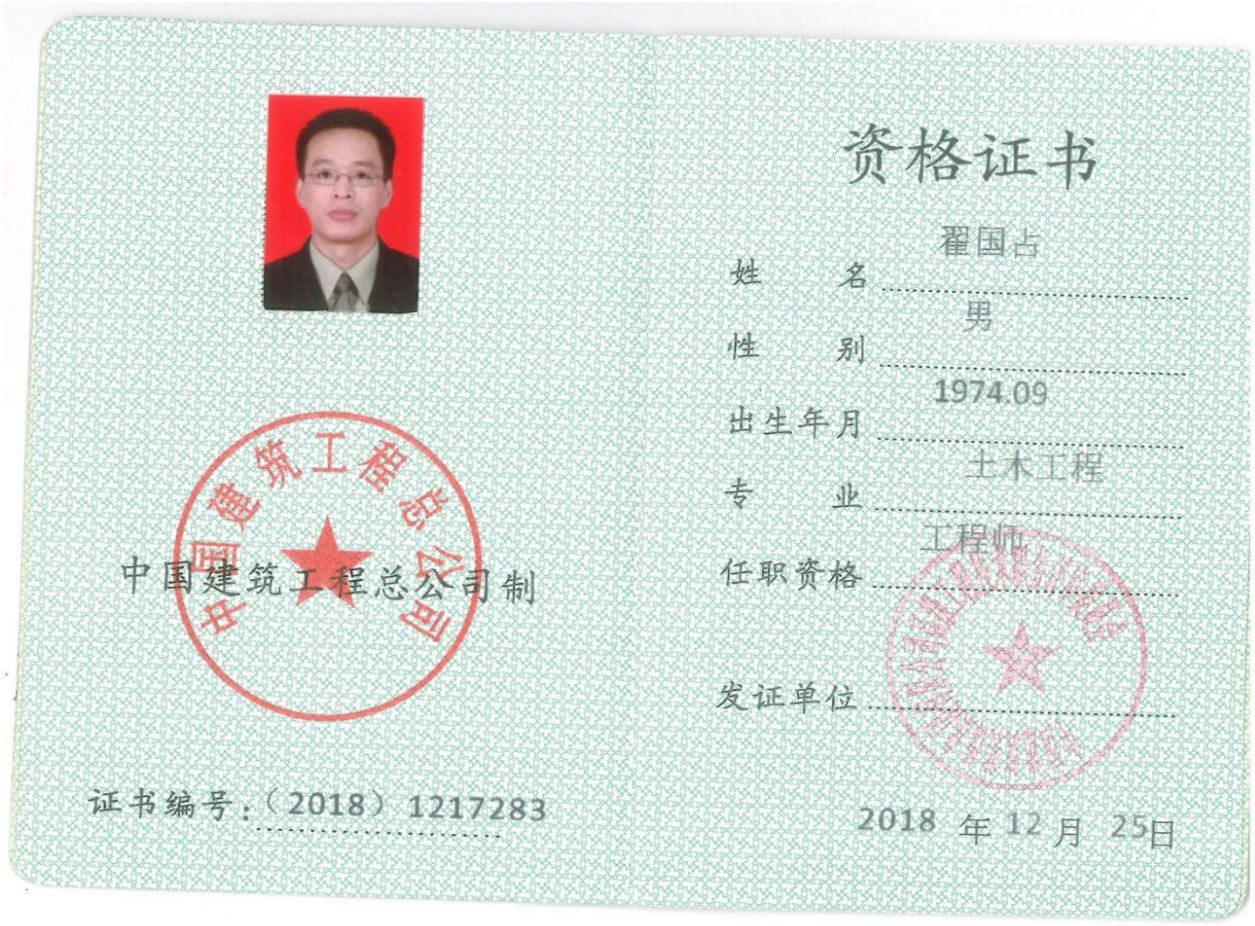

资格证书

姓　　名　翟国占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09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1217283

2018 年 12 月 25日

（3）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翟国占 性别 男，一九七四 年 九 月二十 日生，于 二00七 年 三 月至 二0一0 年 七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土木工程(专升本) 专业 二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院）长：李元元

证书编号：105617201005100088 二0一0 年 七 月 五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翟国占　　社保电脑号：606583685　　身份证号码：4127011974092015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21056.0	3158.4	1684.48	1	21056	1263.36	421.12	1	21056	94.75	21056	55.59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21056.0	3158.4	1684.48	1	21056	1305.47	421.12	1	21056	94.75	21056	55.59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21056.0	3158.4	1684.48	1	21056	1305.47	421.12	1	21056	94.75	21056	55.59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21056.0	3158.4	1684.48	1	21056	1305.47	421.12	1	21056	94.75	21056	55.59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21056.0	3158.4	1684.48	1	21056	1305.47	421.12	1	21056	105.28	21056	55.59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21056.0	3158.4	1684.48	1	21056	1305.47	421.12	1	21056	105.28	21056	55.59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21056.0	3158.4	1684.48	1	21056	1305.47	421.12	1	21056	105.28	21056	55.59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21056.0	3158.4	1684.48	1	21056	1305.47	421.12	1	21056	105.28	21056	55.59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21056.0	3158.4	1684.48	1	21056	1305.47	421.12	1	21056	105.28	21056	82.12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21056.0	3158.4	1684.48	1	21056	1305.47	421.12	1	21056	105.28	21056	82.12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3830	2097.46	676.6	1	33830	169.15	33830	131.94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3830	2097.46	676.6	1	33830	169.15	33830	131.94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3830	2097.46	676.6	1	33830	169.15	33830	131.9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3830	131.9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3830	131.9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3830	131.9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3830	131.94	33830	270.64	67.66
2024	02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3830	131.94	33830	270.64	67.66
2024	03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3830	263.87	33830	270.64	67.66
2024	04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3830	263.87	33830	270.64	67.66
2024	05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3830	263.87	33830	270.64	67.66
2024	06	26077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3830	263.87	33830	270.64	67.66
2024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6380	363.8	36380	291.04	72.76
2024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6380	363.8	36380	291.04	72.76
2024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6380	363.8	36380	291.04	72.76
2024	10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6380	363.8	36380	291.04	72.76
2024	1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6380	363.8	36380	291.04	72.76
2024	1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6380	363.8	36380	291.04	72.76
2025	01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6380	363.8	36380	291.04	72.76
2025	02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6380	363.8	36380	291.04	72.76
2025	03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6380	363.8	36380	291.04	72.76
2025	04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6380	363.8	36380	291.04	72.76
2025	05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6380	363.8	36380	291.04	72.76
2025	06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6380	363.8	36380	291.04	72.76
2025	07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7310	373.1	37310	298.48	74.62
2025	08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7310	373.1	37310	298.48	74.62
2025	09	260775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7310	373.1	37310	298.48	74.62
合计				148411.92	75210.16			59390.97	21908.02			5434.9		8204.86		6276.08	1616.2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9e96f0y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9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5．深化设计人员（李飞）

（1）任职资格证

建筑幕墙设计人员证书

Professional Certificate of Curtainwalling Designers

姓名/Name 李 飞　　性别/Sex 男

出生年月/Date of Birth 1987.06

身份证号码/ID No. 421022198706260036

发证单位/Issued by: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发证日期/Issued on 2014－01－02

等 级
Appraisal class: 中 級

编 号
Serial No: C11WD001184

工作单位
Company: 中建三局装饰有限公司

（2）职称证

资格证书

姓　　名　李飞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06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　(2020)1217024

2020　年　3　月　30　日

（3）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飞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六 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 月至二〇一一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江大学 校（院）长：张昌民印

证书编号：104891201105002248 二〇一一 年 六 月十 日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飞　　社保电脑号：629911192　　身份证号码：4210221987062600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13888.0	2083.2	1111.04	1	13888	833.28	277.76	1	13888	62.5	13888	36.66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13888.0	2083.2	1111.04	1	13888	861.06	277.76	1	13888	62.5	13888	36.66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13888.0	2083.2	1111.04	1	13888	861.06	277.76	1	13888	62.5	13888	36.66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13888.0	2083.2	1111.04	1	13888	861.06	277.76	1	13888	62.5	13888	36.66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13888.0	2083.2	1111.04	1	13888	861.06	277.76	1	13888	69.44	13888	36.66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13888.0	2083.2	1111.04	1	13888	861.06	277.76	1	13888	69.44	13888	36.66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13888.0	2083.2	1111.04	1	13888	861.06	277.76	1	13888	69.44	13888	36.66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13888.0	2083.2	1111.04	1	13888	861.06	277.76	1	13888	69.44	13888	36.66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13888.0	2083.2	1111.04	1	13888	861.06	277.76	1	13888	69.44	13888	54.16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13888.0	2083.2	1111.04	1	13888	861.06	277.76	1	13888	69.44	13888	54.16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14120.0	2118.0	1129.6	1	14120	875.44	282.4	1	14120	70.6	14120	55.07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14120.0	2118.0	1129.6	1	14120	875.44	282.4	1	14120	70.6	14120	55.07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14120.0	2118.0	1129.6	1	14120	875.44	282.4	1	14120	70.6	14120	55.07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14120.0	2118.0	1129.6	1	14120	847.2	282.4	1	14120	70.6	14120	55.07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14120.0	2118.0	1129.6	1	14120	847.2	282.4	1	14120	70.6	14120	55.07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14120.0	2118.0	1129.6	1	14120	847.2	282.4	1	14120	70.6	14120	55.07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14120.0	2118.0	1129.6	1	14120	706.0	282.4	1	14120	70.6	14120	55.07	14120	112.96	28.24
2024	02	260775	14120.0	2118.0	1129.6	1	14120	706.0	282.4	1	14120	70.6	14120	55.07	14120	112.96	28.24
2024	03	260775	14120.0	2118.0	1129.6	1	14120	706.0	282.4	1	14120	70.6	14120	110.14	14120	112.96	28.24
2024	04	260775	14120.0	2259.2	1129.6	1	14120	706.0	282.4	1	14120	70.6	14120	110.14	14120	112.96	28.24
2024	05	260775	14120.0	2259.2	1129.6	1	14120	706.0	282.4	1	14120	70.6	14120	110.14	14120	112.96	28.24
2024	06	260775	14120.0	2259.2	1129.6	1	14120	706.0	282.4	1	14120	70.6	14120	110.14	14120	112.96	28.24
2024	07	260775	16320.0	2611.2	1305.6	1	16320	816.0	326.4	1	16320	81.6	16320	163.2	16320	130.56	32.64
2024	08	260775	16320.0	2611.2	1305.6	1	16320	816.0	326.4	1	16320	81.6	16320	163.2	16320	130.56	32.64
2024	09	260775	16320.0	2611.2	1305.6	1	16320	816.0	326.4	1	16320	81.6	16320	163.2	16320	130.56	32.64
2024	10	260775	16320.0	2611.2	1305.6	1	16320	816.0	326.4	1	16320	81.6	16320	163.2	16320	130.56	32.64
2024	11	260775	16320.0	2611.2	1305.6	1	16320	816.0	326.4	1	16320	81.6	16320	163.2	16320	130.56	32.64
2024	12	260775	16320.0	2611.2	1305.6	1	16320	816.0	326.4	1	16320	81.6	16320	163.2	16320	130.56	32.64
2025	01	260775	16320.0	2774.4	1305.6	1	16320	816.0	326.4	1	16320	81.6	16320	163.2	16320	130.56	32.64
2025	02	260775	16320.0	2774.4	1305.6	1	16320	816.0	326.4	1	16320	81.6	16320	163.2	16320	130.56	32.64
2025	03	260775	16320.0	2774.4	1305.6	1	16320	816.0	326.4	1	16320	81.6	16320	163.2	16320	130.56	32.64
2025	04	260775	16320.0	2774.4	1305.6	1	16320	816.0	326.4	1	16320	81.6	16320	163.2	16320	130.56	32.64
2025	05	260775	16320.0	2774.4	1305.6	1	16320	816.0	326.4	1	16320	81.6	16320	163.2	16320	130.56	32.64
2025	06	260775	16320.0	2774.4	1305.6	1	16320	816.0	326.4	1	16320	81.6	16320	163.2	16320	130.56	32.64
2025	07	260775	15450.0	2626.5	1236.0	1	15450	772.5	309.0	1	15450	77.25	15450	154.5	15450	123.6	30.9
2025	08	260775	15450.0	2626.5	1236.0	1	15450	772.5	309.0	1	15450	77.25	15450	154.5	15450	123.6	30.9
2025	09	260775	15450.0	2626.5	1236.0	1	15450	772.5	309.0	1	15450	77.25	15450	154.5	15450	123.6	30.9
合计				86864.7	44040.8			30096.24	11010.2			2724.79		3704.62		2879.6	767.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81ecbb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9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6．BIM 设计负责人（徐志良）

（1）执业资格证

（2）职称证

姓　　名 Name　徐志良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11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235008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岳阳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13　日

（3）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徐志良　　性别 男，一九九二 年 十一 月 十五 日生，于 二0一一 年 九 月至 二0一五 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李志祥

证书编号：134211201505556273

二0一五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志良　　社保电脑号：643565184　　身份证号码：3604281992111551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11756.0	1645.84	940.48	1	11756	705.36	235.12	1	11756	52.9	11756	31.04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11756.0	1645.84	940.48	1	11756	728.87	235.12	1	11756	52.9	11756	31.04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11756.0	1645.84	940.48	1	11756	728.87	235.12	1	11756	52.9	11756	31.04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11756.0	1645.84	940.48	1	11756	728.87	235.12	1	11756	52.9	11756	31.04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11756.0	1645.84	940.48	1	11756	728.87	235.12	1	11756	58.78	11756	31.04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11756.0	1645.84	940.48	1	11756	728.87	235.12	1	11756	58.78	11756	31.04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11756.0	1645.84	940.48	1	11756	728.87	235.12	1	11756	58.78	11756	31.04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11756.0	1645.84	940.48	1	11756	728.87	235.12	1	11756	58.78	11756	31.04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11756.0	1645.84	940.48	1	11756	728.87	235.12	1	11756	58.78	11756	45.85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11756.0	1645.84	940.48	1	11756	728.87	235.12	1	11756	58.78	11756	45.85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17090.0	2392.6	1367.2	1	17090	1059.58	341.8	1	17090	85.45	17090	66.65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17090.0	2392.6	1367.2	1	17090	1059.58	341.8	1	17090	85.45	17090	66.65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17090.0	2392.6	1367.2	1	17090	1059.58	341.8	1	17090	85.45	17090	66.65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17090.0	2392.6	1367.2	1	17090	1025.4	341.8	1	17090	85.45	17090	66.65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17090.0	2392.6	1367.2	1	17090	1025.4	341.8	1	17090	85.45	17090	66.65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17090.0	2392.6	1367.2	1	17090	1025.4	341.8	1	17090	85.45	17090	66.65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17090.0	2392.6	1367.2	1	17090	854.5	341.8	1	17090	85.45	17090	66.65	17090	136.72	34.18
2024	02	260775	17090.0	2392.6	1367.2	1	17090	854.5	341.8	1	17090	85.45	17090	66.65	17090	136.72	34.18
2024	03	260775	17090.0	2392.6	1367.2	1	17090	854.5	341.8	1	17090	85.45	17090	133.3	17090	136.72	34.18
2024	04	260775	17090.0	2563.5	1367.2	1	17090	854.5	341.8	1	17090	85.45	17090	133.3	17090	136.72	34.18
2024	05	260775	17090.0	2563.5	1367.2	1	17090	854.5	341.8	1	17090	85.45	17090	133.3	17090	136.72	34.18
2024	06	260775	17090.0	2563.5	1367.2	1	17090	854.5	341.8	1	17090	85.45	17090	133.3	17090	136.72	34.18
2024	07	260775	20460.0	3069.0	1636.8	1	20460	1023.0	409.2	1	20460	102.3	20460	204.6	20460	163.68	40.92
2024	08	260775	20460.0	3069.0	1636.8	1	20460	1023.0	409.2	1	20460	102.3	20460	204.6	20460	163.68	40.92
2024	09	260775	20460.0	3069.0	1636.8	1	20460	1023.0	409.2	1	20460	102.3	20460	204.6	20460	163.68	40.92
2024	10	260775	20460.0	3069.0	1636.8	1	20460	1023.0	409.2	1	20460	102.3	20460	204.6	20460	163.68	40.92
2024	11	260775	20460.0	3069.0	1636.8	1	20460	1023.0	409.2	1	20460	102.3	20460	204.6	20460	163.68	40.92
2024	12	260775	20460.0	3069.0	1636.8	1	20460	1023.0	409.2	1	20460	102.3	20460	204.6	20460	163.68	40.92
2025	01	260775	20460.0	3273.6	1636.8	1	20460	1023.0	409.2	1	20460	102.3	20460	204.6	20460	163.68	40.92
2025	02	260775	20460.0	3273.6	1636.8	1	20460	1023.0	409.2	1	20460	102.3	20460	204.6	20460	163.68	40.92
2025	03	260775	20460.0	3273.6	1636.8	1	20460	1023.0	409.2	1	20460	102.3	20460	204.6	[illegible]	163.68	40.92
2025	04	260775	20460.0	3273.6	1636.8	1	20460	1023.0	409.2	1	20460	102.3	2046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40.92
2025	05	260775	20460.0	3273.6	1636.8	1	20460	1023.0	409.2	1	20460	102.3	20460	[illegible]	20460	[illegible]	40.92
2025	06	260775	20460.0	3273.6	1636.8	1	20460	1023.0	409.2	1	20460	102.3	20460	204.6	20460	163.68	40.92
2025	07	260775	25350.0	4056.0	2028.0	1	25350	1267.5	507.0	1	25350	126.75	25350	253.5	25350	202.8	50.7
2025	08	260775	25350.0	4056.0	2028.0	1	25350	1267.5	507.0	1	25350	126.75	25350	253.5	25350	202.8	50.7
2025	09	260775	25350.0	4056.0	2028.0	1	25350	1267.5	507.0	1	25350	126.75	25350	253.5	25350	202.8	50.7
合计				95905.9	51536.8			34725.63	12884.2			3197.53		4622.12		3657.2	961.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a384cf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9月30日

27．BIM 设计工程师（杨恩东）

（1）任职资格证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杨恩东　参加 2015 年 12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　，成绩 良好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420822198702096112

证书编号：1601001023010924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420822198702096112

Certificate Number：1601001023010924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11004997

（2）职称证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1217240

资格证书

姓　　名　杨恩东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02

专　　业　环境艺术设计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2018 年 12 月 25 日

（3）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思东 性别 男 ，一九八七 年 二 月 九 日生，于 二〇〇六 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 年 七 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环境艺术设计)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郑州轻工业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621201005001774 二〇一〇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恩东　　社保电脑号：805423553　　身份证号码：4208221987020961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24930.0	3490.2	1994.4	1	28235	1694.1	564.7	1	28235	127.06	28235	74.54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24930.0	3490.2	1994.4	1	28235	1750.57	564.7	1	28235	127.06	28235	74.54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24930.0	3490.2	1994.4	1	28235	1750.57	564.7	1	28235	127.06	28235	74.54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24930.0	3490.2	1994.4	1	28235	1750.57	564.7	1	28235	127.06	28235	74.54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24930.0	3490.2	1994.4	1	28235	1750.57	564.7	1	28235	141.18	28235	74.54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24930.0	3490.2	1994.4	1	28235	1750.57	564.7	1	28235	141.18	28235	74.54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24930.0	3490.2	1994.4	1	28235	1750.57	564.7	1	28235	141.18	28235	74.54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24930.0	3490.2	1994.4	1	28235	1750.57	564.7	1	28235	141.18	28235	74.54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24930.0	3490.2	1994.4	1	28235	1750.57	564.7	1	28235	141.18	28235	110.12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24930.0	3490.2	1994.4	1	28235	1750.57	564.7	1	28235	141.18	28235	110.12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70220	273.86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70220	273.86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70220	273.86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70220	273.86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70220	273.86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70220	273.86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70220	273.86	41190	329.52	82.38
2024	02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70220	273.86	41190	329.52	82.38
2024	03	26077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70220	547.72	41190	329.52	82.38
2024	04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70220	547.72	41190	329.52	82.38
2024	05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70220	547.72	41190	329.52	82.38
2024	06	26077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70220	547.72	41190	329.52	82.38
2024	07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84720	847.2	43659	349.27	87.32
2024	08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84720	847.2	43659	349.27	87.32
2024	09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84720	847.2	43659	349.27	87.32
2024	10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84720	847.2	43659	349.27	87.32
2024	11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84720	847.2	43659	349.27	87.32
2024	12	260775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84720	847.2	43659	349.27	87.32
2025	01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84720	847.2	43659	349.27	87.32
2025	02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84720	847.2	43659	349.27	87.32
2025	03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84720	847.2	43659	349.27	87.32
2025	04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84720	847.2	43659	349.27	87.32
2025	05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84720	847.2	43659	349.27	87.32
2025	06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84720	847.2	43659	349.27	87.32
2025	07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53010	536.4	44265	354.12	88.53
2025	08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53010	536.4	44265	354.12	88.53
2025	09	260775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53010	536.4	44265	354.12	88.53
合计				144434.25	78309.36			64769.13	23647.54			5855.47		16973.92		1920.9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9e915c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9月30日

28．BIM 设计工程师（林荣青）

（1）任职资格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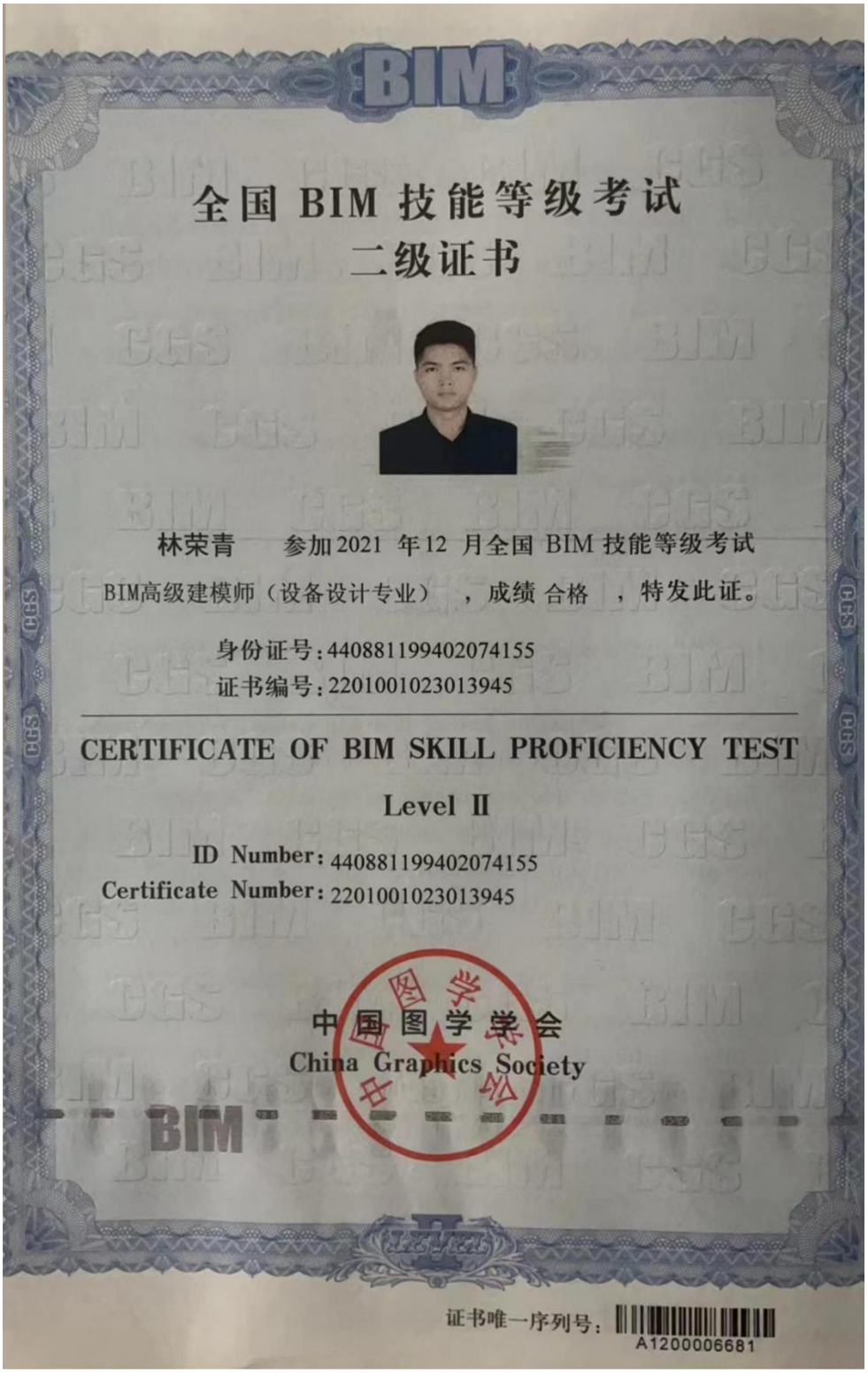

（2）职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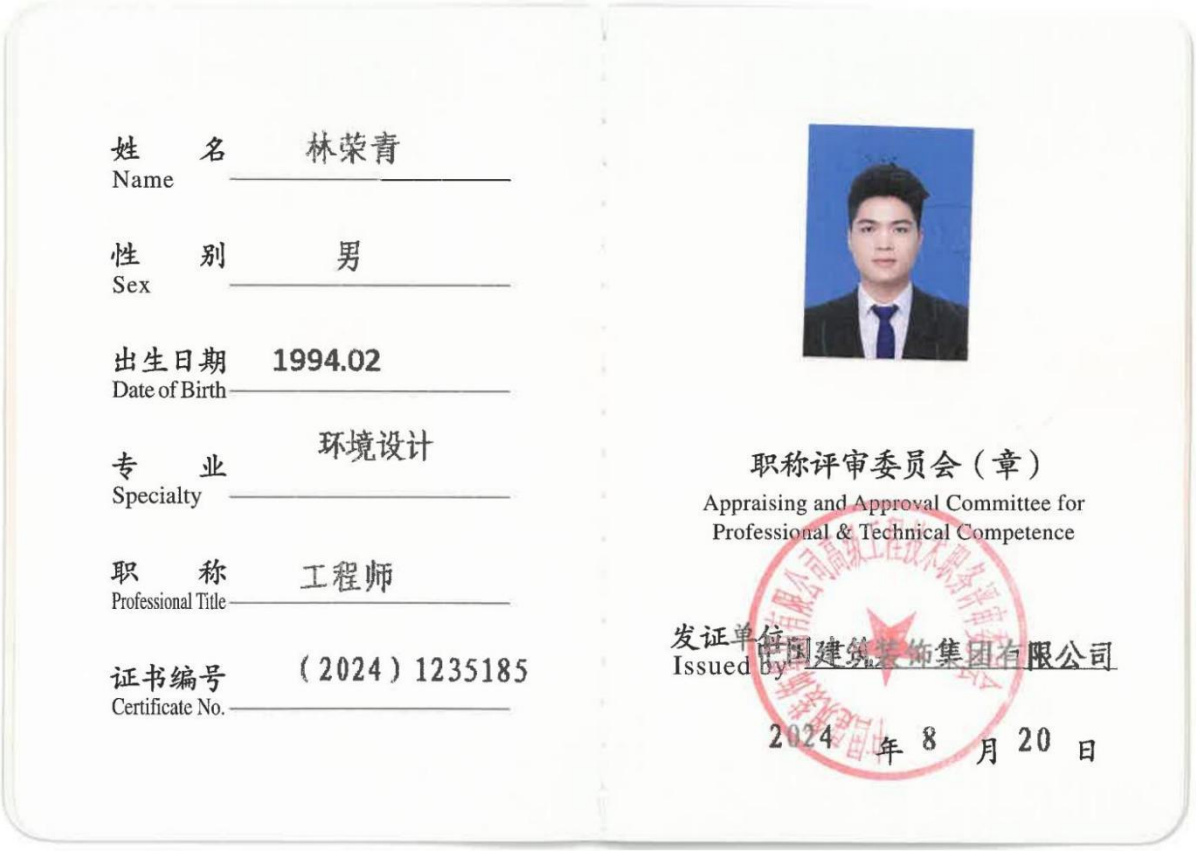

姓　　名 Name　林荣青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4.02

专　　业 Specialty　环境设计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235185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0 日

（3）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林荣青 性别 男 ， 1994 年 2 月 7 日生，于 2014 年 9 月至 2018 年 6 月在本校 环境设计 专业四 年制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农业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105371201805003550

二〇一八 年 六 月 十三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荣青　　社保电脑号：649983751　　身份证号码：4408811994020741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6077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260775	11047.0	1546.58	883.76	1	11047	662.82	220.94	1	11047	49.71	11047	29.16	2360	16.52	7.08
2022	10	260775	11047.0	1546.58	883.76	1	11047	684.91	220.94	1	11047	49.71	11047	29.16	2360	16.52	7.08
2022	11	260775	11047.0	1546.58	883.76	1	11047	684.91	220.94	1	11047	49.71	11047	29.16	2360	16.52	7.08
2022	12	260775	11047.0	1546.58	883.76	1	11047	684.91	220.94	1	11047	49.71	11047	29.16	2360	16.52	7.08
2023	01	260775	11047.0	1546.58	883.76	1	11047	684.91	220.94	1	11047	55.24	11047	29.16	2360	16.52	7.08
2023	02	260775	11047.0	1546.58	883.76	1	11047	684.91	220.94	1	11047	55.24	11047	29.16	2360	16.52	7.08
2023	03	260775	11047.0	1546.58	883.76	1	11047	684.91	220.94	1	11047	55.24	11047	29.16	2360	16.52	7.08
2023	04	260775	11047.0	1546.58	883.76	1	11047	684.91	220.94	1	11047	55.24	11047	29.16	2360	16.52	7.08
2023	05	260775	11047.0	1546.58	883.76	1	11047	684.91	220.94	1	11047	55.24	11047	43.08	2360	16.52	7.08
2023	06	260775	11047.0	1546.58	883.76	1	11047	684.91	220.94	1	11047	55.24	11047	43.08	2360	16.52	7.08
2023	07	260775	16420.0	2298.8	1313.6	1	16420	1018.04	328.4	1	16420	82.1	16420	64.04	2360	16.52	7.08
2023	08	260775	16420.0	2298.8	1313.6	1	16420	1018.04	328.4	1	16420	82.1	16420	64.04	2360	16.52	7.08
2023	09	260775	16420.0	2298.8	1313.6	1	16420	1018.04	328.4	1	16420	82.1	16420	64.0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60775	16420.0	2298.8	1313.6	1	16420	985.2	328.4	1	16420	82.1	16420	64.0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60775	16420.0	2298.8	1313.6	1	16420	985.2	328.4	1	16420	82.1	16420	64.0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60775	16420.0	2298.8	1313.6	1	16420	985.2	328.4	1	16420	82.1	16420	64.0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60775	16420.0	2298.8	1313.6	1	16420	821.0	328.4	1	16420	82.1	16420	64.04	16420	131.36	32.84
2024	02	260775	16420.0	2298.8	1313.6	1	16420	821.0	328.4	1	16420	82.1	16420	64.04	16420	131.36	32.84
2024	03	260775	16420.0	2298.8	1313.6	1	16420	821.0	328.4	1	16420	82.1	16420	128.08	16420	131.36	32.84
2024	04	260775	16420.0	2463.0	1313.6	1	16420	821.0	328.4	1	16420	82.1	16420	128.08	16420	131.36	32.84
2024	05	260775	16420.0	2463.0	1313.6	1	16420	821.0	328.4	1	16420	82.1	16420	128.08	16420	131.36	32.84
2024	06	260775	16420.0	2463.0	1313.6	1	16420	821.0	328.4	1	16420	82.1	16420	128.08	16420	131.36	32.84
2024	07	260775	20580.0	3087.0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41.16
2024	08	260775	20580.0	3087.0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41.16
2024	09	260775	20580.0	3087.0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41.16
2024	10	260775	20580.0	3087.0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41.16
2024	11	260775	20580.0	3087.0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41.16
2024	12	260775	20580.0	3087.0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41.16
2025	01	260775	20580.0	3292.8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41.16
2025	02	260775	20580.0	3292.8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41.16
2025	03	260775	20580.0	3292.8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41.16
2025	04	260775	20580.0	3292.8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41.16
2025	05	260775	20580.0	3292.8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41.16
2025	06	260775	20580.0	3292.8	1646.4	1	20580	1029.0	411.6	1	20580	102.9	20580	205.8	20580	164.64	41.16
2025	07	260775	21920.0	3507.2	1753.6	1	21920	1096.0	438.4	1	21920	109.6	21920	219.2	21920	175.36	43.84
2025	08	260775	21920.0	3726.4	1753.6	1	21920	1096.0	438.4	1	21920	109.6	21920	219.2	21920	175.36	43.84
2025	09	260775	21920.0	3726.4	1753.6	1	21920	1096.0	438.4	1	21920	109.6	21920	219.2	21920	175.36	43.84
合计				92782.8	49618.4			33398.73	12404.6			3079.08		4471.28		3534.24	935.7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93a3516e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60775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9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9．BIM 设计工程师（陈康）

（1）任职资格证

（2）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康 性别 男，一九九四年 十一月 二 日生，于 二〇一四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工业大学 校 长：刘富

证书编号：105001201805469372 二〇一八 年 六 月 三十 日

土建 14土木_师资1 141061212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244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363		
参保所属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509		
2025年09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421	李志雄	429004198109279016	10017921936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22	王谦阳	420921199712214614	10056272610	202210	202403	实缴到账
423	朱智煜	522229199302030052	10056272611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24	陈康	420115199411025819	10013190644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25	刘范传	430981199701178214	10056293704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26	谢述康	420115199002096675	10003951212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27	孙福凯	420704199008114655	10049492664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28	田浩	420526199409151614	10018028523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29	楼创洪	420400196309150099	10003579804	202210	202307	实缴到账
430	张戈	420122197607060012	10003574199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31	赵芸卉	420105198910210421	10003811929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32	张志山	230103197509180315	10003570225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33	孟详光	210122199109151819	10004060945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34	蒋炜	420802198310140019	10003082053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35	程仝清	422128196512110051	10004100335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36	黎美爽	511023199109136638	10050169861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37	刘小东	420103196710243219	10003569236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38	王旭	500112198906115230	10003298954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39	李广	411522198807232734	10053000287	202210	202503	实缴到账
440	赵江为	429004199806190011	10055302902	202210	202505	实缴到账

备注：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s://hbsb.hbl2333.com/hbrswt/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2025 0930 0905 59EL Q7UD

湖北省城镇企业职工社会保险 参保证明章

打印时间：2025年09月30日

第22页/共27页

30．BIM 设计工程师（周文强）

（1）任职资格证

（2）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周文强** 性别男，一九九〇年九月四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工业大学 校（院）长：刘德富

证书编号：105001201405080137 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机械10611G 10101006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3）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00012446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363		
参保所属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509		
2025年09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41	周文强	421087199009048219	10018028502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2	沈应珍	320926197907092775	10004038812	202210	202505	实缴到账
43	张天菊	422428197412230348	10002492934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4	李治航	410381199712284550	10055313880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5	赵茂廷	513002199308032313	10037852864	202210	202212	实缴到账
46	盖飞	152827198901120611	10003811938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7	那亚洲	610526199708110412	10013175013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8	朱小红	421087198607032116	10013180753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49	陈永虎	429001198105112973	10018028469	202210	202505	实缴到账
50	余万涛	411526198502240018	10013180756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51	陈泽洋	421083198812184252	10003580286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52	何滨海	32068219861025543X	10003580298	202210	202211	实缴到账
53	葛先魁	422324198411144812	10003811918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54	杨劲松	420982199402100032	10015029996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55	刘洋	420984198605028411	10003811936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56	卢荣	513821199203167652	10037852862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57	吴喜元	120223198709290412	10003580291	202210	202312	实缴到账
58	田娟	420203197711272142	10003811906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59	李航	420984199804042413	10054941392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60	敖燕	420115198506295841	10002973363	202210	202509	实缴到账

备注：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s://hbsb.hbl2333.com/hbrswt/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2025 0930 0905 59EL Q7UD

湖北省基本养老保险企业职工社会保险 参保证明章

打印时间：2025年09月30日

第3页/共27页